阿普列乌斯

金 驴 记

刘黎亭 译

外国文学名著丛书编辑委员会编

上 海 译 文 出 版 社

一九八八年·上海

Apuleio

L'ASINO D'ORO

本书根据意大利 Rizzoli Editore
1980 年 7 月第 2 版译出

《外国文学名著丛书》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人民文学出版社和上海译文出版社以及有关专家组成编辑委员会，主持选题计划的制定和书稿的编审事宜，并由上述两个出版社担任具体编辑出版工作。

金　驴　记

〔古罗马〕阿普列乌斯　著
刘 黎 亭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译文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56　1/32　印张10.25　插页3　字数227,000
1988 年 4 月第 1 版　198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01—13,400 册

ISBN7-5327-0116-6/I·061
平装本定价：2.85元



阿普列乌斯

译 本 序

大凡传世之作，皆笔力浑厚，寓意深长，从中既可品味文辞之美妙，亦可窥见世事之真谛，故历来为人喜闻乐见，能逾千古而不灭。

古罗马小说《金驴记》，为作家阿普列乌斯所作，虽成书于公元二世纪，但迄今在西方仍脍炙人口，堪称一部古典文学名著。今笔者伏案三载，几易手稿，有幸将其译成中文，供我国读者鉴赏。

故事大意如下：罗马帝国时期，有位青年名叫鲁巧，因故赴希腊旅行，羁留巫术之乡塞萨利，借宿在一个高利贷商家中。当他获悉女主人精通巫术时，好奇心油然而生，遂亦想学此技艺。为了寻求帮助，他向女仆福娣黛求爱，结为情侣，得以亲眼目睹女巫凭借魔药，施展变身术。谁知情人忙乱中拿错药膏，弄巧成拙，致使他误敷在身，非但未能如愿变为飞鸟，反而变成一头毛驴。从此以后，他在命运摆布之下，开始受苦受难，相继服役于强盗、隶农、街头骗子、磨坊主、种菜人、兵痞以及贵族厨奴，同时阅尽各种奇闻轶事，其中有神话传说，坑蒙拐骗，男女风情，巧取豪夺等。最后，因他在廉耻心感召下，逃避了与一个恶妇当众表演作爱的闹剧，埃及女神爱希丝因而降恩于他，向他传授秘诀，终于使他脱掉驴皮，恢复人形，并皈依教门。

文学乃时代之产物。纵观全书，内容十分丰富，熔神话、传

奇、言情、说教于一炉，可谓时代风貌尽收眼底。当时正值罗马帝国鼎盛时期，文学史上称为“白银时代”，即文学作品普遍迎合宫廷趣味，以歌功颂德为主，因此逐渐趋向颓靡。然而仍有一些贵族作家怀念共和政体，对现实不满，但无奈慑于专制淫威，只能托古喻今，影射时政，故随之兴起讽刺文学。再则，希腊与北非等地皆已纳入帝国版图，异域文化彼此影响，相互交融，致使拉丁作品染上东方色彩，尤其表现在宗教方面。正是在此背景下，阿普列乌斯承前启后，以其真知灼见和生花之笔，撰成巨著《金驴记》，奠定了欧洲长篇小说之基础。

书名初题《变形记》，后从公元五世纪起，被人传诵为《金驴记》，显然后者更具神韵，故一直沿用至今。全书共有十一卷，每卷又分数十篇，长短不一，近似章回体小说，不过没有标题。原作为拉丁文，但韵白相间，雅俗共赏；叙述诙谐而生动，富于机智与夸张，无愧开一代文风。据后人推测，题材取自一个希腊民间故事，宗教性收尾则系作者所加，但此说终因考证不足而无定论。不过可以断言，阿普列乌斯在创作手法上，借鉴了《米利都寓言》，正如他在首卷开篇所述。

一般学者认为，这部小说具有双重意义，一为娱心，二为劝善，即消遣之余晓以事理：鲁巧由人变驴，起因在于淫乱，故灵魂必然降格，堕入尘寰经受磨难，以便赎回罪身；后来他逃离恶妇，表明灵魂弃邪归正，业已摆脱世俗诱惑，于是神灵出面相助，引导他恢复原形，成为一名信徒。显而易见，这是一种广义解释，颇合情理，任何时代都符合统治思想。然而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亦有人称之为讽刺小说，即名为谈笑，实则咒世：主人公出于好奇，偶然沦为毛驴，但仍保持人性，因而有幸目睹社会阴暗面，窥探世人真面目；借助动物之口，他可以畅所欲言，或揭恶扬善，

或嘲弄神灵，或抨击时弊，喜笑怒骂皆成文章。总之，不管怎样论证，如何释义，此书都不失其文学与历史价值，真实地写出当时社会各阶层之生活，尤其是阶级压迫，例如酷吏在市场上肆意欺侮渔翁，富豪斗兽时以人命取乐，恶霸为侵占小农土地而纵犬咬人，士兵在光天化日下拦路抢劫，此等描写，无疑有助于今人认识古罗马奴隶社会。除此之外，书中还介绍了当时风土人情，文化和宗教传统，特别是不惜大量笔墨，娓娓道出神话故事《卜茜凯与丘比特》，使小说粲然生辉，更具魅力。当然，因作者囿于时代，作品中不免存在糟粕，如描写巫术和色情，宣扬宿命观念和神秘主义，这些内容理应受到批判，相信读者自有明辨能力。

本书作者阿普列乌斯，大约生于公元一二五年，卒年不详，据推算可能在一八〇年前后。籍贯为北非马达乌拉城，今属阿尔及利亚，其时为罗马帝国辖地。父亲任执政官，家境优裕，因而他自幼受良好教育，六岁便开始学习拉丁语和希腊语。早年他在迦太基攻读语法和修辞学，后又赴雅典深造，各门学科无不涉猎，但主修柏拉图哲学。这一时期，他信仰广泛，经常接触巫术，参加各种宗教活动。学业结束后，他游历了希腊，寻遍名胜古迹，继而前往罗马进修语言，兼作律师。三十岁左右返乡，不久又启程去埃及亚历山大城旅行，当途经奥亚城(今利比亚首都的黎波里)时，一位旧日同窗有意将他挽留在家，撮合他与其寡母缔结了姻缘。不料朋友亡故后，其弟为了继承家产，竟指控他行巫拐走了母亲，结果引起一场诉讼，最后因证据不足而被法庭否决。晚年他定居迦太基，以演讲和写作为业，还担任祭司职务；长期伏案笔耕使他积劳成疾，不幸病逝，享年不满六十。

创作源于生活。从上面的介绍可以看出，阿普列乌斯学历

颇深，阅世甚广，故一生著述众多，包罗万象，涉及文学、哲学、自然科学诸领域。他驾驭文字能力极强，行文以拉丁文为主，希腊文为辅。大部分作品已经失传，不过书名幸存，内有一部小说，三本诗集，几卷演讲录，数册历史和科学论文，以及一部哲学译著。现存作品皆为拉丁文，除小说《金驴记》外，尚有《辩护辞》和《精华集》，前者亦名《论巫术》，是为应付那桩诉讼案而写，故在一定程度上论述了巫术，后者属于修辞学著作，搜集了一些演说精采片段，见解极为精辟，许多观点后来常被东西方作家们引用；《论世界》、《论精灵》和《论柏拉图教条》，是三部哲学著作，主要阐释柏拉图学说，主张唯心主义，但对后世影响不大。

《金驴记》问世之初，以手抄本辗转流传，直至四世纪末，才经学者萨鲁斯蒂奥修订，首次刊印出版。文艺复兴时期，《金驴记》受到社会普遍重视，并在罗马、威尼斯等地多次再版，甚为畅销。一四七九年，诗人博亚尔多首开先例，将这部拉丁杰作译成了意大利文。不久，文学家菲伦佐拉又推出译作，但与原文出入较大，还删去了卷十一，旨在顺应文化潮流。嗣后，历代都有新译本出现，仅在本世纪内，至今就已见到近十种之多。另外，从十四世纪起，《金驴记》逐渐传入欧洲乃至世界各地，到目前为止，外文译本几乎应有尽有。

毋庸置疑，无论在语言风格、写作技巧甚至在创作素材上，《金驴记》都为后来学者及作家树立了典范。意大利文豪薄伽丘不仅仿其文笔，而且择其情节，将卷九两桩风流韵事编写进了《十日谈》，构成第五天故事第十和第七天故事第二。思想家马基雅维利从书中汲取灵感后，写出一卷自传体隐喻诗，题名亦用《金驴记》，借以抒发政见及情怀。此外，还有不少模拟之作，

其中以《木偶奇遇记》最为出色，此书早已家喻户晓；诗歌《毛驴奇遇记》则鲜为人知，该诗出现于十八世纪末期，由诗人劳雷佐所作，内容描写一头毛驴变成人，但仍保持其动物本性，结果与世格格不入。

在研究作者及其作品方面，各国专家学者不可胜数，学术著作卷帙浩繁，评论观点则因人而异，故难以一一列举。笔者以为，意大利著名学者马尔凯西颇有见地，其评价具有一定代表性："阿普列乌斯是一位寓言大师，但更是一位独创风格者。从其充满冒险、幻想和矛盾的心灵中，反映出迷信与科学，圣洁与猥亵，宗教与世俗；即说教与谈笑具有相同的魅力。"①

关于这个中文译本，亦有几点须向读者略作说明。原作底本为意大利文，内附拉丁文对照，是一九五五年译本，译者名叫阿纳拉托内，译文准确而传神，堪称上乘之作。翻译过程中，还参考了最新意大利文本，即一九七四年马尔查诺所译版本。小说引用了大量神话典故，但有时用希腊神名，有时用罗马神名，显得杂乱无章。考虑到故事发生在希腊本土，故译文中大多采用希腊神名，只有个别以罗马神名传世者例外，如维纳斯、丘比特等。卷首作者像貌似浮雕，实系一枚迦太基货币，铸造年代约在公元三世纪前后。

一部名著，无论被译成何种文字，仍应是一部名著。基于此种信念，笔者孜孜以求，逐字推敲，殚尽心血，虽终叹译文难扬原作之神采，但深信对读者已问心无愧。

刘黎亭

---

① 参见《拉丁文学史》，马尔凯西著，米兰，1947年，第二卷，第372页。

卷 一

一

读者听着！笔者欲以米利都①之文体，为你编造各种笑谈，想用本人娓娓动听之叙述，抚慰你那宽容的耳朵。只要你肯浏览一遍这部作品即可，它工整地书写在埃及莎草纸上，用的乃是一支尼罗河芦杆笔。你将会叹为观止，因为书中涉及的，乃是变形人的处境和遭遇，他们随着人事的变迁，会重新恢复本来面目。

言归正传。

"作者何许人也?"或许你会暗自提问。我来简要地回答你。阿蒂卡地区②的伊迈托山峦，伊皮鲁斯地区③的科林斯地峡，斯巴达地区④的马塔潘岬角，均系魅人之地，并在更为魅人的传世之作中受到了颂扬：我的祖籍便可追溯至此；在这些地方，我度过了牙牙学语的童年时代，学会了雅典话。

嗣后，我在拉齐奥⑤之城，作为罗马文化的门外汉，开始极其费力地学习当地方言，而且是在没有任何老师指导我的情势下，深入研究了这种语言。因此，倘使我讲得不地道，带上几句外来语或俚语的话，恳请谅解。

不过，我的语言丰富多彩，适合于天南地北地讲故事，正因为如此，这个故事就由我来讲吧。

那么我就按照希腊人的方式，开始讲一则寓言。读者，请你聚精会神吧，从中你会获得消遣。

二

有一回，我有事要去塞萨利⑥。事实上，我母亲家原籍就在那里，而且引以自豪的是：在其祖辈之中竟有遐迩闻名的普鲁塔克⑦，此外还有她的外甥，即哲学家塞克斯都⑧。

我骑在一匹纯白的本地马的鞍座上，朝塞萨利行进。我翻越崇山峻岭，穿过险恶的峡谷，走过了沾满露水的辽阔草地和肥沃的田野。只见我的坐骑已经精疲力竭，我便翻身跳了下来。我也想活动一下腿脚，因为老是骑着实在使我感到疲乏。

我给马仔细揩干被汗水濡湿的额头，摘掉马嚼子，抚摸着它的耳朵，任它以悠然自得的步伐缓缓前行，以便象平时那样自由自在地吃饱肚子，消除劳累。

正当马儿一边漫步往前，一边俯首把嘴探向身侧飞快地觅

---

① 全名为阿里斯蒂德·迪·米利都，公元前二世纪的古希腊作家，擅长写一些情节离奇、内容色情的寓言故事，主要作品为《米利都寓言》，在当时流传颇广。阿普列乌斯受他的影响较大，喜欢仿效其风格。

② 位于希腊中东部，雅典城为其首府。

③ 位于希腊中西部。

④ 位于希腊伯罗奔尼撒半岛南部。

⑤ 意大利中部一地区，罗马城即位于其境内。

⑥ 希腊北部一历史地区，东临爱琴海。

⑦ 古希腊传记作家和散文家（约46—约120），生平著述甚丰，代表作有《列传》等，为后世留下大量具有历史和文学价值的史料。

⑧ 约公元二世纪中叶的古希腊哲学家，撰写过一些伦理学著作。

食路旁的青草之际，我作为第三者与前面不远处的两位行旅走在一起。他们正在谈话，只听其中一人冷笑一声，对另一人说道：

“你快别这么胡诌啦，纯属弥天大谎。”

一听此话，我这个历来爱打听新鲜事儿的人，便搭讪道：

“首先，请你们允许我也加入交谈吧。我并非一个饶舌的人，而是我乐于知道一切，或者说，至少是那些我所能够知道的。咱们正在登上的山很陡。咱们津津有味地讲些故事，就能解解闷，上山就显得容易些了。”

三

可是起先那个讲述者却说：

“这些全是无稽之谈！真的倒好啦！正如有人想主张的那样：只要念声咒语，江河就会轻快地倒流，海洋则会凝滞而变得死气沉沉，平地能起风，太阳不再发光，月亮将象一盘汤似地流散，星星会脱离天体，白昼会消逝不见，黑夜将长得漫无止境。”

于是，我又用更加坚定的口气答道：

“讲得好！既然你先开了口，那就不必有所顾虑啦，战胜你的烦恼，继续把你的故事讲完吧。”

继而我对另一人说：

“至于你呢，却充耳不闻，固执地拒绝领会也许真能遇到的事物。怪哉！难道你不晓得这一道理：愚昧的偏见会使人全然不信那些他自己从未耳闻目睹过的事实，或起码是由于事物的复杂性超越了他的理解力。不过，你还是更加专心致志地琢磨一下这些事实吧。那时你将会发现：它们不仅是显而易见的，而且也是易于实现的。

四

“就在昨天晚上，当吃一块玉米面奶酪馅饼的时候，我在某一时刻为了紧跟在其他就餐的人后面，竟贪婪地吞了一大口，比通常略大一点儿。哎哟！我差点没有一命呜呼，因为那食物又软又粘，粘在我的嗓子眼儿上，几乎使我窒息。可是不久前，我在雅典的贝奇雷街廊前面亲眼看见一个卖艺人往肚里吞一把骑士使的宝剑，锐利的剑锋朝内。但并未到此为止：那汉子随后在几枚钱币的引诱下，将一杆用于行猎的投枪插入口中，危险的枪尖冲下，往腹内捅去，直到那件倒置的武器似乎全部隐没在口中。

“之后，又看见一位翩翩少年纵身跳在一支长矛的铁尖上，一面轻松自如地旋转着，一面做着难度高的表演动作，而我们围观者都被惊得目瞪口呆。或许可以把他比作那条名贵的蛇：用其柔软之躯缠住医药神①所携带的手杖，而杖上却布满疙瘩和尖刺。现在，请你打起精神来，把那个开了头的故事讲下去吧。我许诺，我们两人都相信你，而且等咱们遇到第一家酒店的时候，我请你吃饭。

“瞧，对于打扰你，随时都会报答的。”

五

于是他说：

---

① 即太阳神阿波罗之子阿斯克勒庇俄斯，其形象为手持一根木棍，棍上盘着一条蛇。

“我很乐意接受你的诺言，不过刚才我只开了一个头，所以还要继续往下说。首先，我拿这当空照耀的太阳，即无所不见之神，向你发誓：我所叙述的确系真人真事。此外，当你们抵达离塞萨利最近的城市时，便会疑云全消，因为这个故事在那里家喻户晓，是发生在人们眼前的事情。

“但是，我要先让你们知道我的名字，还有我的籍贯。我叫阿里斯托迈奈，是埃伊昂①人。你们再听一听我的生意经吧。我在塞萨利、埃托利亚②和维奥蒂亚③一带转来转去，贩卖供饭铺食用的蜂蜜、奶酪以及其它食品。

“当我获悉在塞萨利最繁盛的城市伊帕塔正廉价出售美味可口的鲜奶酪时，便匆匆赶去，想把这批货全部买下。谁知，就象经常发生的那样，我上路时先迈了左脚④，故而期望的收入化成了泡影：原来在前一天，一个名叫卢波的批发商，将货全都包圆儿了。

“结果，我白跑一趟，疲惫不堪。当时天色已晚，我便到澡堂去了。

六

“可你知道我看见了谁？真巧，是苏格拉底，我的一个同行。他正坐在地上，披着一件刚能遮住身子的破斗篷，而且面色憔悴，瘦骨嶙峋，变得让人难以辨认，完全象一个在十字街头行

---

① 希腊伯罗奔尼撒半岛北部一历史古城。

② 希腊中部一历史地区。

③ 希腊中部一历史地区。

④ 西方人认为左是不吉利的，此句意为“不走运”。

乞的流浪汉，令人动恻隐之心。

“此人跟我是莫逆之交，我对他深有了解；可是他竟落到这般地步，于是我有些踌躇地走上前去，惊讶地说：

“‘哎呀！苏格拉底，这是何故？瞧你这副模样！多么狼狈不堪！你家里人早已为你哭过丧啦，而你的子女们呢，则依照一项地方法令，皆被指定了监护人。至于你妻子，她，在服孝期间，哭得死去活来，痛不欲生，结果双目劳伤，几乎失明。现在，她正屈从于父母的意旨，准备改嫁，以便让你那个遭到不幸打击的家庭重享欢乐。而你，却象一个幽灵似的出现在我面前，叫人好生难堪。’

“‘阿里斯托迈奈，’他答道，‘显然你还不了解：人生的道路真是无比坎坷，命途多舛，变幻莫测啊。’

“他说话时，因羞愧而满脸通红，后来只好用那件缀满补丁的斗篷将面孔遮住，如同戴上了一副面具。这样一来，他的身体从肚脐以下的部位，全都裸露在外了。

“总之，我忍受不住他患难的痛苦情景，怜悯之心油然而生。我向他伸出手，用力拉他站起来。

七

“可他呢，仍然坐着不动，头上还蒙着斗篷，只是叫道：

“‘放开，放开，让命运女神再多享受享受她所猎取的战利品吧。’

“不过我终究还是让他依从了。我正好穿着两件紧身长内衣，于是脱下一件，赶紧给他穿上，或者更确切地说，赶紧裹住他的光身子，随即将他带入浴池内。我亲自给他递送洗澡用具，还

卖力地帮他搓身，仔细搓下厚厚一层污垢。

"就这样，在进行过一次仔细的清洗之后，由于他身体虚弱，我搀扶着他一直走到客店；这可是一件费力的事儿，因为我的体力也不支了。我把他放在一张舒适的床上休息，让他饱餐一顿，外加几杯美酒提神，还给他讲一些故事解闷。

"总算他开始愿意聊天了，变得谈笑风生，妙语连珠；交谈进行得愉快而活泼。此际，他突然长叹一声，黯然神伤，同时用右手恼恨地拍打着自己的额头，大声说道：

"'我是多么不幸啊！我堕落到何等卑贱的地步！全怪我要跑去观看一场角斗士表演，只因人们把它说得神乎其神。本来，这你很清楚，我是到马其顿[1]去做生意的；我在那里行商九个月后，赚了大钱，满载而归。由于我想见识一下角斗比赛，便取道拉里萨[2]。谁知快要抵达之时，我在一个旷无人迹、道路崎岖的山谷中，遭到一伙强盗的抢劫，他们贪得无厌，把我抢了个精光。然而我得以死里逃生，再说，还借宿在一个名叫梅罗娥的酒店女老板家里，要知道我当时身无分文啊。这女人年纪大了，但颇讨人喜欢，因而我向她叙述了自己长期在外奔波的经历，归途中的危险遭遇，还有被劫后所处的困境。她一开始就待我异常热情，让我白吃了一顿丰盛的晚餐；之后，她用一种令人生畏的风骚举动，把我拉到了她的床上。这就是我的堕落啊！仅仅跟她睡了一夜，就结成一种无法了结和不可挽回的关系。甚至连那些能干的强盗给我留下的衣服，我最后也都送给了她！甚至在我还力所能及的时候，为了挣得一些微薄的收入，我竟去干挑夫的活儿！最后，由于我的厄运和那个好心眼儿的女人，我落入了刚

---

① 巴尔干半岛一历史地区，今属希腊、保加利亚和南斯拉夫。

② 希腊塞萨利地区一古城。

才你所看见的境地。’

八

“‘说真的，’我感叹道，‘你确实应该受到最残酷的肉体折磨，假使还有一种惩罚比你所遭受的这些更严厉的话。但你怎能不爱自己的妻室儿女，而喜欢与一个形容枯槁的荡妇去调情呢？’

“听罢此言，他把食指搁在嘴上，脸上露出惶恐的神色。

“‘莫作声，莫作声，’他叮嘱我。然后，他用眼睛扫视一下四周，以便确信自己能否畅所欲言，又接下去说：

“‘你讲话要有分寸，因为她是一个与众不同的女人。象你这样出言不逊，将会给自己招致一场灾祸。’

“‘哦，竟有这样的话！’我惊叫道。‘那么这位神通广大的酒店老板娘，究竟属于何等人呢？’

“‘她是一个女巫，’他答道，‘一位占卜者。她无所不通：能降下天穹，抬起大地，点泉成石，化山为水，让阴魂升入天国，将神灵贬进地狱，使星辰熄灭，乃至能把光明投向冥府。’

“‘那好吧，’我说，‘请把你的悲惨遭遇搁在一边，先给讲一下这桩奇闻吧，要一五一十地讲。’

“‘你想听一两件她显示神威的事例吗？’他问我。‘只要你乐意，我就可以讲给你听。虽说这些只是巫术中的小玩意儿，不足为奇，但不仅当地人佩服得五体投地，而且连印度人、埃塞俄比亚人以及安蒂波德斯人亦无例外。你最好还是听一听，她在众多见证者面前作出的奇迹吧。

九

“‘她的一个情人，因抛弃她去另寻新欢，使她丢了脸，结果她只用一句话，就将其变成一只水獭。这种动物，若要逃离陷阱，摆脱行猎者，须将自己的生殖器截断：她正是想叫他也得到同样下场，因为他把她的欢乐转移在另一个女人身上。还有一位酒店老板，跟她是街坊，因而是她的竞争对手，被她变为一只癞蛤蟆。现在，可怜的老头儿正泡在她的一个酒桶里，掩埋在沉渣中，用一种嘶哑的呱呱声叫着，意欲对他的老主顾们献殷勤。有个律师指责了她，反而被她变成一只公羊，如今那公羊仍在法庭上受理案件。至于她的一个姘夫的妻子，由于耻笑了她一句，就让她罚为永久性怀孕。原来，当那女人妊娠期满之际，女巫将其子宫封闭，延长了分娩期；总之，据人们计算，那个大肚子已经有八年了，不幸的女人变得臃肿不堪，似乎应该生出一头大象来。

十

“‘另外许多人也相继沦为其巫术的牺牲品，结果民愤与日俱增，终于到了如此地步：有一天，人们决定采取一种极刑来制裁她，即次日将用石头把她砸死。可她呢，却凭借魔法预卜到了这次惩罚，如同名不虚传的美狄亚① 一样，仅仅从克雷奥奈② 那

---

① 希腊神话中科尔喀斯国王之女，精通巫术，她帮助伊阿宋取得金羊毛后，便与他结成夫妻。

② 希腊神话中科林索斯国王，因将女儿格拉乌契许婚与伊阿宋，遂遭美狄亚妒恨和报复，最后被其巫术所害。

儿获得一天的喘息时间，便用一顶花冠发出的火焰，烧死了他们父女全家人。梅罗娥也是照此行事的。她在一个墓穴上施展了巫术，通过无声的神力将众人全封闭在家中；这些都是后来她在一次酒后胡言中对我讲的。整整两天，谁也无法拔开门闩，撞开大门，哪怕是在墙上掏一个洞。最后，所有人一齐向她大声央求，用庄严的誓言作出绝不动她一根毫毛的保证，甚至还要出面帮助和保护她，假使有人胆敢对她无理取闹的话。只是在这些条件下，她才决定作出让步，把居民们都释放出来了。然而当夜深人静之时，策划这一事件的主谋连同其完全被封死的家宅，即连同墙壁以至地皮和整个地基，原封不动地被她迁移到百里之外的一座城中。此城坐落在山顶上，山势陡峭，故缺少水喝。后因居民住宅拥挤不堪，难以为新来者腾出一块立锥之地，她便让房子降落在城门前，然后扬长而去。'

十一

"'听了你的叙述，我的苏格拉底，真叫人感到惊异和胆战，'我说道。'这下可好，你给我也招来一种忧虑，甚至是一种恐惧。对我来说，这并非一阵耳旁风，而是大祸临头。我害怕那老太婆果真具有魔力，正如她的所作所为一样，能获悉咱们的谈话内容。那么，我说咱们赶快上床吧，好好睡上一大觉，然后在拂晓之前，趁着夜色从这里溜之大吉，尽量逃远点儿。'

"当我还在这样告诫着的时候，善良的苏格拉底早已入睡，发出酣畅的呼噜声。这是不言而喻的呀！长期颠沛流离的劳瘁，不再习以为常的饮酒，必然会使他陷入熟睡之中。于是我闭上了门，将门闩插牢，再把我的床铺安置在门背后，紧紧顶住门扇，

然后便躺在上面。开头，由于害怕，我好大一阵子醒着，后来约摸三更时分，我打起盹儿来。可正当我昏昏欲睡时，房门突然间砰地一声被撞开了，力量十分猛烈，让人以为是土匪来打家劫舍。但听我说吧！门枢不是折了就是脱臼，因为门板被推倒在地。我那张破床很矮小，有一条腿不稳，而且全被虫蛀，结果因碰撞的力量过大而倾覆，同时我也滚到地上，整个身子被压在掀翻的床铺下面。

十二

"当时我切身体验到，某些心情会产生截然相反的效果啊。这正如乐极常会使人生悲，我呢，对此感到极度惶惑，当我看见自己从阿里斯托迈奈变成一只乌龟时，反而不禁哑然失笑。我摔倒在地板上，隐伏在那张处处都对我如此有用的破床下面，侧目窥视将要发生的事。真怪，我看见进来两位老妪：一个人提着一盏点燃的油灯，另一个人拿着一块海绵和一把出鞘的剑。她们摆出这副架势站在正酣睡的苏格拉底身边，那个持剑的女人开口道：

"'潘蒂娅妹子，他在这儿呢，瞧，可爱的恩底弥翁①，我的薄情郎：他日日夜夜地享受了我的青春，可在这里却鄙弃我的爱情。他不仅用诽谤来侮辱我，而且还准备逃之夭夭。但我永远也不会因自己守寡而伤心落泪，就象被狡黠的尤利西斯②所抛

① 希腊神话中一位英俊的牧羊人，为月神塞勒涅所爱恋，故被催入长眠状态，以满足女神夜夜能在山中与他欢娱。

② 希腊神话中一位英雄，为伊塔刻国王，以足智多谋而著名。

弃的卡吕普索①一样。’

“接着她伸出右手，把我指给潘蒂娅看，又补充道：

“‘还有那个坏蛋阿里斯托迈奈呢，出鬼点子的滑头，这人居然想要唆使他逃跑。现在，他正趴在床底下，脸皮贴着地面，但他丝毫躲避不过将要发生的一切。这家伙以为得罪了我还能溜之大吉。当然，我要稍晚一点再来复仇，而他则很快就会后悔莫及，甚至就在此刻，既是为他先前的嘲笑，又是为他眼前的好奇。’

十三

“听了这些话，我感到多么倒霉啊！只觉得浑身冒出一股冷汗，心情紧张得颤抖起来，以致带动了床板，使它在我背上不住地晃来晃去，而那个爱逞能的潘蒂娅呢，却别出心裁地对答道：

“‘我的大姐，咱们先按照巴克斯狂女②的方式，把这家伙碎尸万段，要不，把他加上五花大绑，给他尝尝阉割的滋味，岂不更好？’

“梅罗娥——其实我已开始觉察到，她的名字与苏格拉底所述恰如其分③——对此则反驳道：

“‘恰恰相反。咱们留他条活命，让他用一撮黄土去埋葬这

---

① 希腊神话中的山林水泽女神，曾救起海上遇险的俄底修斯，并一见倾心，留他在自己的俄古癸亚岛上住了七年。后因他不愿变成神灵，而更向往人间生活，遂辞她而去。

② 指酒神巴克斯（即狄俄倪索斯的别名）的女信徒，她们奉行癫狂教仪，嗜杀成性，甚至不认亲生子女。

③ 梅罗娥含有“醇酒”之意，此处指她果真名不虚传，不愧为酒神的疯狂信徒。

个可怜虫的尸体吧。'

"说罢，她把苏格拉底的脑袋按向一侧，将剑斜着插进其左锁骨处，直抵剑柄，然后凑上去一个小皮口袋，仔细接住涌出的鲜血，连一滴都没让掉在地上。此情此景，乃我亲眼目睹。继而那个善人梅罗娥——我认为她一丝不苟地完成祭祀所规定的程序——将右手伸进伤口，在里面摸索一阵以后，掏出了我那可怜伙伴的心脏。这时只听到从他那被剑猛力捅破的喉咙里，发出咕噜一声，这可不再是嗓音，气息以水泡的形式消失了。

"此际，潘蒂娅用海绵塞住刀伤的宽大口子，嘴里高声念道：

"'海绵呀海绵，你在海里生，千万得留神，莫入河水中。'

"干完这些事儿后，她们又在离去之前叉开双腿跨在我的脸上，各自撒了一泡尿，直至用其污浊的尿液把我浇个湿透为止。

十四

"她俩刚一迈出门槛，门扇就自动竖起，回归原位，门枢又插入门臼，挡板又回到自己在门上的位置，门闩又钻进了插眼。而我呢，却仍旧直挺挺地躺在地上，屏着呼吸，光着身子，被尿浸得又冷又湿，好象刚从娘胎里出来似的。但听我怎么说吧！虽然我已是半死不活，可我也觉得自己是一个大难不死的幸存者，或者说，只是一名已经被指定送上十字架的候选人。

"因而我喃喃自语道：

"'明天，当人们发现这个被害者时，我可怎么办呀？即使我道出真情，谁会相信我的辩白属实呢？他们将会向我提出异议：可你至少是能呼喊救命的，如果一个象你那样的彪形大汉觉得

自己敌不过一个妇道人家的话。这可能吗？一个人在你眼皮底下被杀，而你却一声不吭？为何那些罪犯不用同等手段把你也害死呢？或许惨无人道的凶手只是由于害怕自己的罪行受到指控，才不得不留下一个见证人的。那么，既然你已经逃离了死亡，现在尽管回她那里去吧。'

"在我惴惴不安地反复寻思之际，黑夜即将过渡到白天。因此，我觉得三十六策，走为上策，应赶在天亮之前上路，即使我的腿还不听使唤。我打点起那些可怜的行装，插入钥匙试图将门锁打开，可那扇在夜间自动敞开、既老实又听话的门，此时却越来越紧地夹住钥匙，直至我使出九牛二虎之力，才算让我弄开了。

十五

"'喂！你在哪儿？'我对看门人喊道。'天亮了。我要动身啦。'

"那人呆在他的房门后面，席地而卧，迷迷糊糊地对我应答道：

"'什么事儿？你想赶夜路？难道你不晓得路上有土匪抢劫吗？大概你干了什么亏心事，所以把命看得一钱不值，可我并非一个糊涂虫，也不打算去作你的替死鬼。'

"'但天已破晓，'我辩驳道。'再说，你想让强盗打劫一个身无分文、倒霉透顶的行路人吗？唉，你有多么愚蠢！难道你不晓得一个身上一丝不挂的男人，就连十名角斗士也无法将他剥光？'

"可是那家伙睡意犹浓，他翻了一个身子，干脆说道：

“‘哼，我晓得什么？晓得你会杀死昨晚跟你一起来的那位伙伴，现在想拔腿溜走！’

“我记得，就在那一瞬间，我看见大地裂开了口子，直通冥府深处，饥肠辘辘的恶狗刻耳柏洛斯① 急不可耐地想吞噬我。这时我才恍然大悟：如果说，宽宏大量的梅罗娥给我留下了脑袋，那并非是因为她大发慈悲，而是为了让我在其肆虐中享受十字架之刑。

十六

“于是我回到房间里，暗自思忖着用最简捷的方式了却生命。事实上，除了我的床铺之外，命运女神再未给我提供其它任何能够致死的器物，因而我对床倾诉道：

“‘唉，我的破床啊，我最知心的朋友，你与我风雨同舟，是昨夜遭遇中不偏不倚的见证人，惟有你才能在诉讼之际证明我的清白无辜。此时此刻，你得供给我一件超升之物，因为我难以忍受堕入死人的王国。’

“我一边讲着，一边上前解下编织在床网上的一条绳子，把一头系在一根伸至房檐下的横梁上，用另一头打了一个活结。然后我勇敢地跳上床去，视死如归，把脑袋伸进绳套中，套住脖子。

“我刚把踩着的床一脚蹬开，以便让绳子在体重的拉力下勒紧我的咽喉，使呼吸窒息，可是突然间，绳子因陈旧和腐朽一下子断了，我一头栽下来，压在刚才躺在我旁边的苏格拉底身上，

---

① 出自希腊神话，此狗长着三个脑袋，看守着冥府大门，阻止活人入内和死人外出。

跟他一起翻滚在地上。

十七

"正在这个时候，看门人闯了进来，无所顾忌地嚷嚷：

"'你钻到哪里去啦？昨夜里你急着走，象个催命鬼似的，可现在却在被窝里打起呼噜来了。'

"话音刚落，不知是被我的跌下而撞醒，还是被看门人的粗暴门而震醒，苏格拉底倒先坐起来，开口道：

"'果真如此，所有这些店小二都叫旅客们无法忍受。这个多管闲事的家伙，进来也不看时候，想来是要捞点什么东西吧。本来我睡得正香，让他这一阵叫嚷，可把我吵醒了。'

"我猛地一下跳起来，欣喜若狂，叫道：

"'瞧，最忠实的看门人，这就是我的伙伴，我的兄弟！他，就是你瞎说我杀死的那个人。看来，昨晚你是喝醉了。'

"我一面这么说，一面抱住苏格拉底吻他。而他呢，却使劲挣脱我，躲避那两个巫婆用肮脏的尿液给我身上留下的臊臭味儿，并且高声说：

"'走开些，就连最恶心的茅坑也没象你这么臭。'接着，他开始跟我戏谑起来，追问那股臊气从何而来。但我仍然心有余悸，只好胡诌了一个笑话，尽管不是天衣无缝，倒也能引开他的注意力，把话题岔开了。之后，我用手拍拍他的肩膀，对他说：

"'咱们干吗还不上路？清晨凉爽，走起道儿来心旷神怡。'

"我收束好自己的那点行李，向店主付过房钱，随即我们便启程了。

十八

"当太阳升上天空，阳光撒满大地之时，我们已经走完好长一段路。

"我非常细心地观察着朋友的脖子，盯着我曾目睹被剑捅过的那个地方，心中暗自说道：

"'你真是一个糊涂虫！全怪你喝了酒，被灌得酩酊大醉，以致到了做出这等噩梦的地步！瞧，苏格拉底，就在这儿呢。他还是完好无损，安然无恙。哪有什么伤痕，哪有什么海绵，那个血肉模糊的伤口究竟在何处？'

"继而我对他说：

"'名医们真是言之有理，他们认为：如果一个人酒食过饱，就寝后则会做出骇人和荒诞不经的梦来。昨天晚上，我干杯干得太过量了，结果做了一夜噩梦，真令人毛骨悚然，叫人胆战心惊。你想想，我仍然觉得身上粘粘糊糊沾着人血呢！'

"我的朋友微笑着答道：

"'哦，你身上肯定没沾血，倒是沾着尿哩。不过你想一想，我也做梦了，真怪，梦见有人抹我的脖子。真的，我感到咽喉这里被捅了一刀，似乎有人撕裂了我的心脏。直到现在，我还觉得呼吸困难，两腿发软，走起路来摇摇晃晃。我需要吃点什么东西，以便恢复体力。'

"'早就备好啦！'我应答他。'早餐等候着你呢。'我从肩上取下背囊，立刻给他拿出一些面包和一块乳酪。

"'咱们坐在这棵梧桐树的阴凉下吧，'我对他说。

十九

“我们坐定后，我也取出一些面包和乳酪来吃，同时瞅着正在狼吞虎咽的伙伴。我发现，他突然开始消瘦下去，脸色变得象黄杨木一样黄，似乎马上就要晕倒。

“真快！他一下就面无血色，身不由己了，显然生命危在旦夕，而满脑子还充斥着昨夜复仇女神的我呢，顿时被吓得目瞪口呆：我塞进嘴里的第一块面包，虽说小得很，却卡在我的咽喉中，欲吞不能，欲吐不成。再一想到只有我们两人在行路，更使我感到心虚。谁会相信，两个旅伴中有一人死了，而另一人毫无罪责呢？

“这时，苏格拉底吃饱了肚子，开始感到一种难以抑制的口渴：原来他吞掉了好大一块那种上等乳酪。

“离梧桐树不远处，一条涓涓小溪在潺潺地流着，看上去颇似一泓平静的池水，水光粼粼，堪与白银和水晶媲美。

“‘瞧，’我对他说，‘这里有泉水，水一定象牛奶一样甜。你尽管去喝吧。’

“朋友站起身，当即选择好岸边一块比较低洼的空地，跪下俯身贪婪地喝了一大口。但他尚未把嘴唇离开水面，脖子上的伤口就已裂开，露出一道深缝，海绵蓦地掉出来，继而落下几滴血。活人倏忽变成一具死尸，倒向河里；说时迟，那时快，我一把抓住他的一只脚，使劲把他拖上岸。由于情况紧急，我为可怜的朋友抛洒了几滴允许流的眼泪，然后将他掩埋在河流附近的沙滩上。

“至于我呢，由于非常害怕自己也命归黄泉，遂沿着偏僻的

小路和荒凉的地区逃跑；似乎我怀着一个凶犯的意识，毅然抛弃了故土与家庭，甘愿浪迹天涯，如今已在埃托利亚定居，因为在那里又成了家。”

二十

这便是阿里斯托迈奈的故事。然而，那个一开始就根本不信其言的旅伴，却叫嚷起来：

“没有一个比这更离奇的笑话了，哪怕是一种荒唐至极的杜撰。”

接着他转身对我说：

“你呢，作为一个有文化修养的人，正如你在外表和举止上所显露的那样，你相信这个故事吗？”

“从我的角度来讲，”我回答道，“我认为一切都是可能的，说到底，人们的遭遇皆属命中注定，当该如此。事实上，没有一个人，包括我和你，不会遇上一些那种奇特而费解的事儿，如你去对一个不曾有此经历的人述说这些事，他是不会相信的。可是我对他，真怪，倒很相信，也非常感激，因为他会用一个这么有趣的故事为我们解闷，结果往上爬了又长又陡的一段坡，我却毫无倦意，也不感到心烦。这对我的马儿也满合适：我上山没让它费力，一直走到城门口都是依靠我的耳朵，而不是骑在它的背上，这对它该有多快活啊。”

二十一

就这样，我们结束了交谈和共同的旅程。

我的两个旅伴往左拐了弯，朝着附近一个田庄走去，而我却径直向前，走进了遇见的第一家酒店，首先向老板娘打听道：

“此城就是伊帕塔吗？”

她点头称是。

“你认识一个叫米老内的人吧？他是城里一位头面人物。”

她哈哈大笑，大声答道：

“当然认识。此地人人都管他叫作头号米老内。其实，他根本不住在城内，而是住在城关外。”

“老人家，咱们先别开玩笑，请你告诉我，他是什么人，住址在哪儿。”

“你看见那头的几扇窗户了吧？窗口正对着城市，另一面的门则开在邻近的小巷中。这个米老内就住在那里。他是一个大富翁，腰缠万贯，可一毛不拔，由于气量太小，此人名声很臭。他不加节制地乱放高利贷，在金银的担保下把钱四处外借。他总是守着自己的茅屋过日子，让钱迷住了心窍；他老婆也跟他一样，爱财如命。除了唯一的一个小女仆外，他舍不得雇佣人，并且一贯穿得象个叫化子似的。”

二十二

听罢这通数落，我不禁笑出声来，同时说道：

“我的好友德迈阿对我真是关怀备至，为我此行介绍了这么一个人。他一定是考虑到，我在此人家里既不会被炊烟熏着，也不会让油烟味儿呛着。”

说完，我便朝前行了一段路，走近那家门口，上前叩门。门上着闩，插得很牢；我喊人来开门。终于一位姑娘露了面；

"喂，喂！"她嚷嚷着。"干吗使劲敲门呀，有何贵干？你要借钱，出什么抵押品？哦，也许只有你才不知道，这儿除了金子和银子外，其它抵押品一概不收吧？"

"难道你就不能问个安？"我答辩道。"最好你还是告诉我：你的主人在家吗？"

"当然在啦，"她回答我，"但你为什么要问这个？"

"我得交给他一封信，是科林斯①的德迈阿亲笔写的。"

"我去传话，你先在这里等着我。"

说完她把门合上，又回到屋里去了。片刻，她回来开了门，对我说：

"他要见见你。"

我入内，只见他靠在一张窄小的破床上，恰巧就在那当儿，他开始进晚餐。太太坐在他脚边，饭桌上空空如也。

"瞧，"他高声说，同时指桌子给我看，"这就是我所能够招待你的。"

"很好，"我应和着，并将德迈阿的信递呈给他。

他飞快地浏览一遍，然后对我说：

"德迈阿给我引荐来一位贵客，我真是感恩图报啊。"

二十三

他随即吩咐太太起身，请我坐在她的位置上；因我出于客气而踌躇不前，他便揪住我的外套，把我往下拽。

"坐在这里吧，"他说，"十分抱歉，由于害怕盗贼，我们不敢

---

① 古希腊的奴隶制城邦，位于伯罗奔尼撒半岛东北部，为当时一处繁荣的商业中心。

冒险购置足够数量的椅子或家具。”

我坐下来后，他继续说：

“我嘛，光从你那温文尔雅的举止和少女般的庄重中，就猜出你是大户人家的子弟。除此之外，德迈阿的信也证实我的印象。因而，我请求你，切莫责怪我们穷人家的款待。你看见隔壁的房间了吗？你就睡在里面吧，你不会感到不适的。假如你乐意，干脆住在我的卧室吧。要是你肯屈尊留宿的话，那我家将引以为荣，你也会获得好名声，因为你对这样一间陋室心满意足，你将能与一位跟你父亲同名的英雄媲美。他就是忒修斯①，没有看不起厄卡勒②老太婆的招待。”

接着，他唤来小女仆，吩咐道：

“福娣黛，拿上来客的行李，把它安顿在那间屋子里。快去！再从储藏室取出肥皂，毛巾，总之一切必需品，领我的客人到附近那家澡堂去。他长途跋涉，风尘仆仆，该感到疲倦啦。”

二十四

听他如此说完，我觉得这些皆属米老内勤俭持家的习惯；由于我想尽量博得他的好感，便说：

“不必这么去做啦。我出门旅行时，总是自备必需品。至于去洗澡，那很简单，只要让人给我指一下路即可。不过有一件事情，我倒非常重视：福娣黛，拿着这些钱，帮我行个方便，为我的

① 希腊神话中的一位英雄，曾进入克里特迷宫斩妖除怪，后成为雅典国王。

② 希腊神话中的一位穷苦老妪。忒修斯与牛头怪物决斗前，在她的茅舍中停留过，后来当英雄凯旋而归时，发现她已去世，于是设灵台悼念她。

马儿买些干草和大麦来，因为全靠它把我带到此地的。”

之后，我的东西被安置在那个房间里，我独自去寻澡堂。但因我想先搞点儿什么吃的东西，便径直来到市场上，看见一些实在令人垂涎的鲜鱼摆在那里。我上前问价钱，对方要我一百个硬币。讨价还价后，我付了二十个。

正当我要离开市场之际，不料与皮特阿相遇。他是我在雅典读书时的同窗，我已好久没有见到他了。他认出了我，热情地朝我迎来，亲切地吻着我说：

“我亲爱的鲁巧，自从咱们分手后，真是光阴似箭啊。唉！回想一下咱们告别科里恰校园的时候吧。是哪阵风把你吹到了这里的？”

“明日我再告诉你吧，”我回答他。“这真是令人吃惊！我得恭喜你呀：你身边跟着衙役和随从，我看你完全象个地方法官。”

“我负责监督食品，”他答道，“我是治安官。如果你要买些东西，我可以为你效劳。”

我摇摇头，因为我已经买了不少鱼，足够佐晚餐了。但这时皮特阿看见了菜篮，他伸手提起鱼来，掂了掂分量。

“这种次等货，你付了多少钱？”

“我好不容易才从一个渔夫那里讨价还价买来的，花了二十个硬币。”

二十五

听了我的回答，朋友硬是拉着我的手，把我又领回到市场上。

“这是一种坑人的事情。是哪个人卖给你的？”他问我。

我指指一位坐在角落里的小老头儿。

他立刻使用一种专横的口气，对老人呵斥起来，俨然显出他那治安官的权威。

“咱们先不提人家是外地人吧，可你们现在连我们的朋友都不照顾啦！一些分文不值的鱼，你们卖得这么贵！你们这样哄抬物价，是不是想把塞萨利最繁华的城市变成一片空旷的荒野？但是天网恢恢，疏而不漏。至于你嘛，我要让你瞧一瞧，在我担任法官的年代里，我是用什么样的准则来处罚奸商的。”

他在众目睽睽之下，把鱼篓掀翻在地，命令一个随从跳到鱼上，肆意将鱼踩得稀烂。随后，当他对自己所采取的严厉措施感到心满意足时，便对我说：

“现在你走吧。我好好教训了老头子一顿，我看可以啦。”

我对发生的事情深感不安，闷闷不乐地朝公共浴场走去。结果，由于我的朋友打抱不平，我既花了钱，又失去了晚餐。洗完澡以后，我回到米老内家里，躲进了我的房间。

二十六

这时，女仆福娣黛前来传话说：

“客官，主人要你去。”

但我呢，已经了解米老内的小气劲儿，所以婉言推辞，找借口说我需要的不是食物，而是睡眠，以便消除旅途的劳累。

米老内一听回报，马上亲自登门来请；他把手搭在我的肩上，和颜悦色地拉我走。由于我作出某种反抗表示拒绝，他便嚷起来：

“只有你跟我走，我才离开这儿，”他一本正经地发誓说。我

见他执意相请，只好不得已地顺从了。

我被领到他那张破床面前，尚未等我坐定，他便开口问道：

“咱们的好友德迈阿身体怎么样？家中妻小和奴仆们如何？”

我说出了有关的详细情形。继而他又细致入微地追问我旅行之故，我一五一十地告诉了他。这还不够。他开始进行一次谨小慎微的调查，涉及我的城市及其一些知名人士，甚至连执政官也不放过。

到后来，他发现我除了感到长途跋涉的疲倦外，也对喋喋不休的闲聊产生了厌倦：我瞌睡得快说不出话来，甚至已到结结巴巴、语无伦次的地步。

直到这时，他才作出让步，放我上床去睡觉。这下，我总算得以从老家伙啰里啰嗦的纠缠中解脱出来。我睡意甚浓，但饥肠辘辘，填肚皮只是那些连篇废话。因此，我一回到自己的房间内，立刻就进入了希冀的梦乡。

卷　二

一

当太阳刚刚驱散夜间的黑暗，将新的一天送来之际，我也醒了，从床上爬起来。

我生来就喜欢迫不及待地了解一切稀奇古怪之事，因而我心里暗自想到：我正处在塞萨利的中心地区，这是一个名扬四海之地，世人无不把它誉为巫术和魔法的故乡。

接着我又记起，那个有趣的旅伴阿里斯托迈奈给我们所讲的逸闻，恰恰就是在这座城中发生的，所以我热切地期待着和盼望着，想探索一下每一个好奇的细节。

我在这座城中所看见的一切事物，没有一件能使我觉得是名副其实的，而是每一个人或每一件事都仿佛在具有魔力的咒语下，充当着一种与其本质不同的角色。

换言之，我以为绊倒我的石块乃人身所变，婉转娇啼的鸟儿则是披着羽毛的人；同样，我认为城垣周围的树木是挂上去的枝叶，泉水皆出自人的肢体；我觉得雕像与画像似乎会开口说话，牛以及此类动物能预卜未来，甚至神谕将从苍穹和一轮红日降临大地。

二

因而，无论我漫游到哪里，都感到心神不定，或者说得更确切一些，总是经受着疑神疑鬼的折磨，可却怎么也发现不了一个能使我释然的根据或征兆。

我就这样挨门挨户地走街串巷，好象是一个惯于消磨时光的游手好闲者。不知不觉间，我来到市场上，快步赶上了一位正在行路的贵妇人。她身边簇拥着一大群仆人；在她的衣服上，镶着用金线缀连的宝石，这无可置疑地表明：她是一个显赫的女人。一位老态龙钟的长者在她身侧随行，他一看见我，便惊讶地说：

"奇怪，这不是鲁巧嘛！"

随后，他拥抱了我，又在妇人耳边悄悄讲了几句什么话；接着他对我说：

"你为何还不上前来，向你的姨母问安？"

"小辈不敢。我不认识这位太太，"我回答道。出于腼腆，我一下涨红了脸，低下脑袋，象一根木桩似地呆立在那儿。

可她却用目光上下打量着我，深有感触地说：

"正是这样！不但谦逊谨慎，文质彬彬，继承了他母亲莎尔薇娅的非凡美德，而且在外貌上也象得出奇，简直一模一样：身材高大但并不过分，体态轻盈却一身肌肉，面色微带红润，一头金发天生就带着鬈儿，淡蓝色的眼睛炯炯有神，目光犹如鹰眼一样敏锐，脸蛋儿漂亮得象一朵花儿，一举一动都讨人喜爱，毫无矫揉造作。"

三

继而她又补充道：

"哦，鲁巧，我还用这双手抚育过你哩。怎么回事吗？其实，我与你母亲不仅有血缘关系，而且也有哺乳关系。原来，我们两人皆出生自普鲁塔克家族，吮吸过同一奶妈的乳汁，是在亲密的姐妹之情中一起长大的。唯一的差别只在于不同的社会地位，因为她和一个达官贵人结为伉俪，而我则嫁到了一个普通人家。大概你还记得我吧：我叫碧兰娜，这个名字在人们对你提起的那些人中间，你是会经常听到的。好啦，上我家来作客吧，爽快点儿。我这是说的什么呀，作客：其实你走进的一户人家，从现在起也是你的家。"

在她讲话之际，我得以及时地克制住自己的羞涩，并对她答道：

"姨妈，按照人情世故，我毫无理由推托米老内的接待。当然，我肯定会怀着对主人的敬意，义不容辞地接受你的一切关照：这样吧，日后只要有机会路过这里，我都少不了要借便登门造访的。"

谈话间，我们往前走了一段路，来到碧兰娜的宫宅前。

四

庭院相当壮观。四根石柱分布在四个角落里，每根上面伫立着一尊女神雕像，她们拿着象征胜利的棕榈枝。女神张着翅膀，脚未移动，用沾着露珠的树枝拂动着一个可旋转球体的不稳

定的表面。她们站在球体上，但并非静止不动，而是给人一种随时都会腾空而起的感觉。

院子正中央矗立着一尊狄安娜①的雕像，用帕罗斯②大理石凿琢而成。这件作品完美无瑕：女神面对正门，看去神圣庄严，令人肃然起敬。她在翩然奔跑，衣衫随风飘扬，身侧紧跟着两只狗。狗也是大理石做的，目光咄咄逼人，耳朵竖得笔直，鼻孔张开在寻嗅着什么，龇牙咧嘴地在咆哮：如果人们在附近听到一声犬吠的话，准会认定声音出自大理石狗之口。此外，从一个局部也可以看出艺术家卓尔不群，显露了非凡的才智：两只狗在狂奔疾驰中昂首挺胸，前腿探向前方，后腿着地。

女神肩后耸立着一块岩石，被开凿成石窟式样，上面覆盖着苔藓，野草，树叶，灌木，葡萄藤以及小树：全部植物皆生长在石头上。洞穴内，女神那洁白的大理石身影，放射着耀眼的光辉。

石窟沿上，悬挂着一串串葡萄和果实，其艺术造型竟如此逼真，可谓巧夺天工，栩栩如生。甚至可以联想到，只要秋风一起，酿酒的季节来临，那些果实便会透出熟色，任你摘取和品尝。若是接着再看一眼从女神脚下淌过的泉水，水波涟漪，那么会使人产生一种幻觉，以为那些本身就能以假乱真的一串串葡萄，在其它自然景物的烘托中也微微摆动着。

从树丛间，隐约可见一座石雕。那是阿泰翁③的形象，不过

---

① 罗马神话中掌管狩猎、照顾妇女分娩、保护少年男女的女神，希腊神话中称之为阿耳忒弥斯。

② 希腊爱琴海上一岛屿，自古以盛产纯白大理石闻名于世。

③ 希腊神话中的一位英雄，因偷看狄安娜在水泉中沐浴，被女神变成一只鹿，接着又被她的狗撕成碎块。

已经被变成一只鹿，正在好奇地探头窥视女神，等待着她去洗澡；从石窟和泉水中，也能同时发现他。

五

正当我兴致勃勃地反复欣赏这些杰作时，碧兰娜说道：

“你所看到的这一切，全都属于你。”她随即吩咐众人退下，以便跟我私下交谈几句。

人们离开以后，她对我说：

“唉，可爱的鲁巧，我在为你担忧啊，也希望能对你有所用处，就象你是我的一个儿子那样！我当着面前的女神向你恳求：你要好自提防，真的，我告诉你吧，要提防潘菲乐的邪术和诱惑，她就是被你称为居停主人米老内的妻子。她是一个很有名气的女巫，身手不凡，掌握一切起死回生的魔法。总之她是一个妖精，只要在树枝、石砾等此类微不足道的东西上吹口气，就能把星辰之光转移到地狱深处和原始混沌之中。

“因此，只要她遇上一个英俊的小伙子，就会一见倾心，迫不及待地对他表示青睐和热望：她用花言巧语蒙蔽他，勾住他的魂儿，再用一种强烈的情欲将他永远束缚住。如果有谁不愿跟她勾搭，或是对她感到厌烦，她转眼之间就会把他变成一块顽石，一只公羊，或者其它任何一种动物；对某些人甚至置于死地而后快。这就是我为你提心吊胆的缘故啊！这就是为什么我要让你提高警惕。说真的，那女人心中燃烧着一种不可熄灭的欲火，而你呢，年少英俊，定然会被她看上眼的。”

就这样，碧兰娜对我表示了她的忧惧。

六

但我生性好奇，一听说向往已久的魔术，脑子里丝毫没有失去对潘非乐的信任，而是截然相反！只要我能得到这么一位名师的指点，哪怕就是付出一大笔酬金，我也求之不得，毫不吝惜。说到底，我对自己正一头栽进深渊视而不见。

于是，我迫不及待地挣脱碧兰娜的手，象是挣脱一副锁链，然后匆匆说了一声再会，便一溜烟地朝米老内家奔去。我一边跑着，一边象个疯子似地自言自语：

"鲁巧，当心点儿，切莫失去你的冷静。你瞧，渴望的机会来啦：现在你将能如愿以偿，满足自己长期以来对传奇故事的好奇心。你不再是一个毛孩子了：消除一切怯懦，尽管去干吧，亲自动手尝试一下是怎么回事。只是你要避免跟女主人纠缠上爱情关系，因为米老内的双人床对你来说应该是神圣的；不过，你若是愿意，倒可以大胆地向女仆福娣黛进攻。她长得很健美，喜欢开玩笑，纯粹是一个傻丫头。就在昨天晚上，当你瞌睡得要命时她殷勤地把你送回房间，轻柔地把你放在床上，温存地给你盖好被子。另外，她还吻了你的额头，离开的时候，脸上流露出恋恋不舍的神情：其实她还不止一次地停住脚步，回眸望着你。真是千载一时之机会，祝我运气好！即使事情不顺遂，那咱们也可把目标对准那个福娣黛。"

七

抱着这样的念头，我来到米老内的家门口。正如俗话所说，

万事如意，一切都正中我的下怀。原来，我既未看见米老内，亦未发现他的妻子，而单单找到了我那可爱的福娣黛。她正在为主人准备着一份肚子肉末炸酱，香气扑鼻而来，我还当是一份美味香肠呢。

她穿着一件麻布紧身衣，十分合身，一条鲜红色的腰带以挑逗的方式将胸部束得很紧。她用胖乎乎的手搅拌着锅中的食物，时而将锅子摇晃几下，自己的躯体也随着扭动起来，呈现出一种软绵绵而且肉感的姿态，屁股也在微微颤动着；她还故意摆动腰肢，动作挺美。

面对这一情景，我忘乎所以，神魂颠倒地观赏着，全身的肌肉刚才还是懒洋洋的，此时却一下子绷紧了。

终于，我打破了沉默：

“你真美，真优雅，我的福娣黛，当你炒菜扭来扭去的时候。你在准备着一份真正可口的菜肴！谁要是能在你的允许下，亲口尝一尝，那才是三生有幸哩。”

这姑娘也很会打情骂俏，她以牙还牙道：

“滚蛋，穷汉子，从我的灶火边趁早滚远点儿。你可要当心，如果溅到你身上仅仅是我的一粒小火星儿，那你全身都会燃烧起来，任何人也无法扑灭你的火焰。我个人却是例外：因为我除了擅长烹饪可口的调味汁外，还善于施展床上的本事呢。”

八

她一面说着，一面笑嘻嘻地望着我，而我在未识透她的本性之前，也不愿意草草离去。可当我向来只是满足于当面细心观察女人的容颜与头发、然后回家再独自回味其趣味的时候，为何

要放弃其它方面的诱惑呢？依我所见，我的这种观念是理所当然的，因为理由在于，人体这一部位能首先映入我们的眼帘，或者是因为，头发属于一种完全自然的诱惑物，而对身上的其它肢体来说，则可用一身华丽的衣服巧妙地装饰起来。

值得一提的是，大多数女人为了显示其姿色，皆要脱掉外衣，将她们的身体裸露在外，意在表现她们的肉体美，这是因为她们更喜欢凭借自己红润的皮肤来取悦于人，而不是借助于一件服装的鲜艳色彩。说真的，假使一个女人的头上没有毛发，——当然，仅仅提到这句话无异是亵渎神明，但愿永远不要发生此等不光彩的事——就算她有倾城倾国之色，哪怕她是天女下凡，不管是生自大海泡沫之中、长在万顷波涛里的美人还是由美惠三女神陪伴着、身边跟一群小爱神的维纳斯①，若是她秃头秃脑地露面，恐怕就连其丈夫赫淮斯托斯②也会怏怏不乐的。

九

头发本身有可爱的光泽，在阳光下闪闪发亮，使人赏心悦目，可相反的是，有人却偏要华丽地改变其本色，要么在原先象金子一般耀眼的头发上，涂上淡黄色的蜂蜡，要么舍弃天然的乌黑色，仿效鸽子颈项上那种浅蓝色的反光，这又如何解释呢？

此外，还要别出心裁地使用一把细齿梳子，将抹上阿拉伯油膏的光亮头发梳理整齐，再在脑后盘成一个好看的发髻：这种打扮在情人眼中，难道不象一面能雅致地映照其形象的镜子吗？

一头浓密的头发，究竟为什么要编成辫子盘在头上，或是带

① 罗马神话中爱和美的女神，希腊神话中称之为阿佛洛狄忒。
② 即罗马神话中的火神。

着长长的波浪卷儿披散在肩头呢？

总而言之，一种漂亮的发型确实富有魅力，一个女人尽管可以炫耀金首饰、宝石、奇装异服以及她所认为的一切艳丽，但如果她毫不注重修饰自己的头发，那她就不可能享有红颜的美名。

不过，我的福娣黛倒是例外，她没有梳理头发，而是任其自然，乱纷纷的，独具一种风韵。

她的头发浓密，从脑后俏丽地披颈而下，柔软鬈曲地搭在衣领上，继而在末端收拢，梢上打着一个蝴蝶结。

十

我无法忍受强烈的欲念对我无情的折磨，因而，我俯身贴近她，在她脖子上有头发遮盖的地方甜滋滋地亲了一下。于是，她朝我回过头来，用那双狡黠的眼睛盯住我，说道：

"喂，书呆子，你尝的这头一道开胃菜，甜中可带苦呀。你可得当心点，别让这种甜蜜变成苦汁，给你留下一张久久发苦的嘴巴作为代价！"

"为什么，我的宝贝，你要这样讲？要知道，单单是一个小小的吻，我就快活得准备随时直挺挺地躺在你的灶台上，任你把我烤炙一番。"我这么说着，同时将她紧紧搂在怀里，开始吻她。

她也早已欲火中烧，炽烈的情焰同我不相上下，所以放浪地任我摆布，张着发出桂皮香料味儿的嘴巴，温情脉脉地与我接吻。我不禁叫道：

"我受不了啦，还是干脆死了吧，要是你不可怜我一下的话！"

她接完最后一个吻，答道：

"耐心等等吧；我也有意委身于你，再说，咱们的欢娱将为时不远了，因为只要天一黑下来，我就上你的房里去。现在你走吧，好好做准备，因为我要跟你折腾一整夜呢，直到心满意足时为止。"

十一

我们彼此喁喁发过这类海誓山盟之后，便分手了。

晌午时分，我从碧兰娜那儿收到一些盛意难却的肴馔，有一块肥腊肉，五只烧鸡，一壶老牌陈酒。于是我唤来福娣黛，对她说：

"瞧瞧这儿！维纳斯的谋士和盾手巴克斯酒神，不叫自来啦。这种酒得在白天全部喝光：它将有助于咱们消除廉耻和怯懦，给咱们的情欲火上添油。把酒杯斟得满满的，再把油灯灌满！这就是要想度过一个不眠之夜，维纳斯的航船唯一所需要的必备品！"

我在澡堂里消磨了一个下午，然后按照事先接受的邀请，来到米老内的那张寒酸的小饭桌前，和他共进晚餐。但我入席后，总是尽可能地避开他老婆的目光，念念不忘碧兰娜的劝告，哪怕偶尔飞快地瞥她一眼，都感到心慌意乱，仿佛掉进了阿万诺湖①里。然而，我却不时地偷看福娣黛几眼，觉得心里直痒痒的。

夜色渐深，潘菲乐突然开口道：

"明天，咱们将会遇上大雨天。"丈夫问她从何而知，她说是油灯报出的先兆。

---

① 位于意大利南方坎帕尼亚地区，由火山喷发后形成，因从湖中往外冒硫磺气，古时被人们认为是地狱的入口处。

米老内哈哈大笑一阵，对此反驳道：

“那么在咱家喂养的这盏油灯里，住着一位身价颇高的女预言家喽！她正守望在灯台上，能够观测天象乃至太阳……”

十二

这时我插嘴说：

“这些不过是占卜术的初级本领而已，何必大惊小怪！当然啦，这盏油灯火苗微弱，乃是由人手所点燃，但要记住，它是天空那团巨焰的儿女。因此，它能以神圣的先见之明，获悉其父将要在上苍的所作所为，向我们发出预告。恰巧就在这些日子，我们科林斯来了一位外地人，是个星象家，他用令人惊叹的预言把全城居民搞得坐卧不宁，无论是什么阶层的人。他在收取报酬的条件下，当众揭示命运之谜。他能指出哪一天最适合缔结一种白头偕老的婚约，哪一天最适合为一幢建筑物奠定永久的地基，哪一天最适合开始做一笔生意，哪天宜于结伴旅游以及启程远航。我，举例说吧，为此行的前途向他求签问卜，结果获得大量消息，委实不同寻常，十分离奇。原来，按照他的说法，我不仅应该从旅行中获取不小的荣誉，还应该为一次十分重要的经历和一个难以置信的故事提供情节，甚至应该成为一部多卷本著作中的英雄。”

米老内听我这么说完后，微笑着问道：

十三

“这个星象家的长相如何？他的名字叫什么？”

"他是高个子，面色微微发红，名叫狄奥法奈。"

"正是此人，"他大声说，"毫无疑问！他也到过我们这里，同样给一大帮人算了许多卦。当他已经发了大财而不是获得蝇头小利的时候，可怜的人遇上一件倒楣的事情，或者说得更确切些，一次残酷的打击。那一日，他被一群人围着，正在当场为观众算命。有一位名叫契尔多的商人上前求卜，想知道登程跑一趟买卖的吉日。

"于是，狄奥法奈占了一卦，确定了日子，那人则把钱袋解开，取出钱币，数好一百个，作为该付给算命先生的报酬。但就在这当儿，出现一个小伙子，看上去象是贵族子弟；他挤到狄奥法奈背后，揪了揪狄奥法奈的外衣，接着又深情地拥抱和亲吻了转过身来的狄奥法奈。

"狄奥法奈回吻他一下，让他坐在自己身边，可是人们看出，这种不期而遇使狄奥法奈茫然不知所措，以致到了忘记自己手里还有事干的地步。

"'我真高兴！你是何时到达的？'他问小伙子。

"小伙子答道：

"'昨天晚上，如期而至。但是你呀，我的老兄，也得给我讲一讲，你突然离开埃维厄岛①以后，是怎样在海上和陆上旅行的。'

十四

"那个具有通天本领的星象家狄奥法奈经他一问，便带着一副黯然神伤的表情回答道：

① 希腊的一个岛，靠近东海岸中部。

"'我真希望所有仇人和对手都在同样一次可怕的旅途中遭劫。我与尤利西斯之间，已经没有区别。原来，我们乘坐的船经受不住惊涛骇浪的不断冲击，两个舵都失灵了：要不是风暴将船推向彼岸一带后才沉没，就难免大祸临头。结果我们失去了一切，好不容易靠游泳才保住性命。我们在人们的同情和朋友的关怀下，募集到一点点东西，可后来竟被一伙强盗一抢而空，甚至连阿利尼奥托，即我唯一的那个可怜兄弟，也在试图反抗侵犯时惨遭杀害。'

"当狄奥法奈垂头丧气地叙述自己的厄运之际，那个契尔多昵，就是前面提到的商人，迅速收起本应为算卦付出的钱，神不知鬼不觉地溜走了。

"只有此时，狄奥法奈才猛然醒悟过来，意识到自己糊里糊涂；他见我们所有在场的围观者都捧腹大笑，因而感到无地自容。不过当然啦，鲁巧先生，那个星象家在所有的人们中，或许只对你说了实话。那你可真有福气，愿你能继续愉快地进行你的旅行去。"

十五

米老内喋喋不休地唠叨着，而我却在暗中叫苦不迭，恼恨地责怪自己。其实，正是我首先在一种不合时宜的情形下打开了话匣子，结果反使我失去晚间的大好时光，也未能使我得以从中摘取甜果。

终于，我不讲任何情面了，对米老内说：

"让狄奥法奈经受命运的摆布吧，让他再把那些骗来的不义之财葬于海底，弃于路劫吧。对我个人来说，我仍然感到昨日的

旅行十分疲乏，所以请你原谅，我要早些上床去啦。”

我一边说，一边站了起来，赶紧回到我的房间内；在那里，我发现一种欢宴的场面已经精心安排好。原来，铺在地上的床垫已换了位置，尽可能地远远离开门口，或许这是为了避人耳目，以防他们能听见我们晚间的喁喁情话。另外，在我床头的那张小桌子上面，摆着午餐时多得无法吃尽的佳肴盛馔，还有一些大容量的酒杯，杯内已经斟好一半酒，只需将另一半加上水，便可配制成一种恰到好处的饮料①。最后，还有一个大肚酒瓶，瓶颈已被完全敲掉，敞露着大肚口，旨在便于饮用。总而言之，进行一场情场角逐所需之物，皆已准备就绪。

十六

我刚躺下片刻工夫，我的福娣黛便接踵而至；女主人已被她服侍就寝。她兴致勃勃，头戴一顶玫瑰花冠，丰满的胸脯上也插着几朵花儿。

她立刻心急火燎地来吻我，并把花冠套在我头上，往我身上撒花；接着又端起一只酒杯，注入热水，请我一饮而尽。但我尚未喝完，她就撒娇地一把夺过杯子，放在自己唇边，一面柔媚地望着我，一面小口小口地品尝着。继而是第二杯，第三杯，杯杯如此；之后，我们又轮流喝了好多杯。此时此刻，我酒酣耳热，不仅精神而且肉体皆燃起欲火，再也忍受不住极度的折磨：我厚颜无耻地撩起内衣的边角，将我的全部热望向心爱的福娣黛表露无遗，并对她说：

---

① 当时人们不喝纯酒，而要掺水，一般酒与水的比例为一比二，而此处则是一比一，意在增加酒的效力。

"发发慈悲吧，快救救我。正如你所目睹的，我迫不及待地等着应战呢，要知道是你先对我宣战的，尽管你还不是祭司团①成员。残酷无情的爱神把箭刚一射在我的心窝上，我就竭尽全力拉开了我的弓，而现在我担心弓弦绷得太紧则会断掉。但你若愿成全我一次欢乐，那就解开你的发结，让头发柔软地披散开，张开情爱翅膀来拥抱我吧。"

十七

她二话没说，一转眼就拾掇好了那些盛满食物的盘子，然后将身上的衣服脱了个精光，以一种轻佻的举动抖散头发。在此情形下，她完全象从海浪中浮现而出的维纳斯一样美，并且，与其说是出于羞怯，倒不如说是为了调情，她伸出玫瑰色的小手，遮住自己那个光润的部位。

"战斗吧，"她激励我，"勇猛地战斗吧。我将要迎战你，绝不会转身退下阵去的。要来一场肉搏战；如果你是一个男子汉的话，就操起你的武器向我进攻，使出浑身解数来，把我置于死地而后快，要知你也正准备战死沙场呢。今天的角斗要拼到最后一口气。"

她这么说完后就娇滴滴地爬上床去，坐卧在我的身上。接着，她开始全身蠕动，时而颤抖几下，用淫荡的抚弄摇晃着弓起的脊背，好似在荡秋千，让我饱尝了一顿维纳斯的果实。直至我们的欲望得到了满足，彼此都感到快活得浑身酥软，气喘咻咻地瘫在一起，互相拥抱着和抚摩着。就在这样一种耳鬓厮磨之中，

① 古罗马时代的一种行政机构，内有二十名成员，主要负责对外宣战、缔结和约、建立同盟等事务。

我们通宵未眠，迎来了黎明的曙光；我们还频频举杯畅饮，借酒驱除疲乏，以便重新唤起欲念，再次寻欢作乐。

后来又有许多个夜晚，我们都是象今宵这样度过的。

十八

可是有那么一天，碧兰娜在家设宴，热情地邀我参加。不管我怎么推辞，她总不肯答应。因此，此刻我得向福娣黛请示，求她点头同意才行，就象求得一份神谕一样。

自然，这使她感到闷闷不乐，因为我寸步都不能离开她。不过她倒允许我稍事休息一下，暂离情场片刻。但她还要叮咛我：

"可是，你得当心点儿，宴会完毕后别归来得太晚，要注意一帮无恶不作的坏小子扰乱公共治安；你将会在街头巷尾，看到横七竖八地躺着被害人的尸体。而执政官的民兵却远在天边，根本解救不了这座多灾多难的城市。至于你呢，你的显耀地位和历来对外乡人的藐视，或许会激发你去攻击某个存心不良的家伙。"

我答道：

"别担忧，我的福娣黛。我宁肯和你同享欢乐，也不愿去别人家吃喝；除此之外，我向你担保：我一定从速归来，绝对不会让你忍受煎熬。再说，我还有个好伙伴，就是我的宝剑，我习惯于将它佩在腰间，随身携带，以便保护自己的生命。"

就这样，我怀着戒心，径自赴宴去了。

十九

入席后，只见宾朋满座，皆属城中名流显贵，不愧是一位有

身份的妇人在设宴。

香橼木和象牙餐桌油光发亮，上面备着丰盛的菜肴；躺椅上铺着的靠垫均由金丝编织而成；酒盏容量颇大，其艺术造型姿态各异，但件件都同样珍贵。这里雅致地陈列着阿拉伯玻璃艺术品，那儿摆着完美无疵的水晶石，到处都有亮铮铮的银质物件和熠熠生辉的金器，甚至还有一些高脚杯，均为琥珀或翡翠的精雕细琢之作。一言以蔽之，这个地方可以找到人类智慧所能想象出的一切。几个管家身穿考究的制服，殷勤地端送着一道道菜肴，同时一些衣饰华丽、头发鬈曲的童仆，接连不断地将陈酒斟入宝石杯中。

掌灯时分，席间交谈更趋热烈；人们尽情地笑着，有分寸地戏谑着，打诨声此起彼落。

这时，碧兰娜向我招呼道：

"怎么样，你在我们城里感觉还好吧？据我所知，我们在庙宇、澡堂以及诸如此类建筑方面，要比其它所有城市先进得多；这也就是说，我们这儿拥有大量各式各样的公用设施。我们的生活过得自由而安稳，商旅能够在此找到罗马城的那种车水马龙和熙熙攘攘，而好静的来客则可享受到田园般的安谧。说到底，我们这个地方深受外乡人的喜爱，人人都想前来观光。"

二十

我对她答道：

"你所讲的确实如此，我在其它任何一个地方，都不象在这里一样，感到那么逍遥自在。可是有某种东西真叫我害怕：那就是令人不可思议而又十分灵验的巫术。我听说，就连死人也无

法在其墓穴中安息，因为人们从火葬场上和坟茔中掠取尸骸遗骨，作为对活人预示凶兆的不祥之物。更玄妙的是，老巫婆们竟能在丧葬之际，以惊人的敏捷抢先一步把尸体弄走。”

另一位赴宴者随声附和道：

“何止这些：此地甚至活人也不得安宁。有那么一个人，具体我不清楚是谁，反正经历了一次类似的危难，脱险后已经毁容，变得面目可憎。”

听他一说，众人哄堂大笑，都把脸转向大厅一角，去瞧独坐在那里的一个人。

在众目睽睽之下，那人十分尴尬，于是嘟嘟哝哝发出一声怨言，便要起身离去。但碧兰娜对他说：

“可还不到时候呢，亲爱的泰利伏龙！再待一会儿吧。我求你象平时一样随和，请复述一遍你闻名的历险记吧。我的外甥鲁巧也在座，他一定会啧啧称羡你那悦意而有趣的故事。”

那人答道：

“你，唉，太太，历来都显示出自己是一位善良和贤达的贵妇人，可我却不能容忍某些人的失礼。”

他怒气冲冲地说了这些话。然而，碧兰娜竭力恳请他，看在她面子上答应下来，并设法劝他讲一讲，尽管他很不乐意。最后，她总算成功了。

二十一

泰利伏龙卷起坐毯，使其形成一个厚垫儿，再把胳膊肘支在上面，同时挺直胸脯，伸出右手想开口说话。他以演说家的方式晃动着手腕，小指与无名指弯拢，其余手指则微微朝上叉开，大

拇指对着前方。他开始述说起来：

“那时我尚未成年，便离开米利都①，前去观看奥林匹亚竞技②。但因我也想游览一下这个地区的名胜，就在塞萨利到处漫游，结果在不祥之鸟③陪伴下偶然光临拉里萨。我处处都颇感新奇，不过由于我的盘缠所剩无几，我正在寻觅一种摆脱困境之法。嘿，这时我看见广场中央有一个身材高大的老人，他正站在一块石墩上，用洪亮的声音喊叫着：

“‘有谁愿意看管一个死人吗？请自告奋勇吧。’

“‘这是何故？’我向一位行人探问道。‘莫非此城中死人有逃跑的习惯？’

“‘别作声，’那人回答。‘你还年少，再说，又是一个外路人。要知道，你是处在塞萨利，此地巫婆们在无人照看死者的情况下，惯于从尸体脸上撕走几块肉。她们使用这种手段，用意是为其施展巫术准备一些所需之物。’

二十二

“‘不过请你简略地告诉我，’我恳求他，‘看管死人应尽何种职责？’

“‘首先，’他对我解答道，‘需要全神贯注地守护一整夜，眼睛老得睁着，盯在死人身上。目光不得移向别处，甚至连斜视一

---

① 古希腊的殖民城市，位于小亚细亚西岸地带，为当时工商业和文化的重要中心之一，今属土耳其。

② 古代希腊全国性运动会，始于公元前七七六年，每四年举办一届，会址在伯罗奔尼撒半岛西北部的奥林匹亚城。近代奥运会即导源于此。

③ 古罗马人喜欢观察飞鸟预卜前途，看见黑颜色的鸟为不祥之兆。

下都不行。原因乃在于：那些可恶的巫婆能够变成任何一种动物，然后偷偷地潜入房间，以至都能轻而易举地躲避开太阳神或正义女神的眼睛。因此，她们变成鸟儿，或是家犬与老鼠，乃至苍蝇，再施展令人惊骇的魔法，将充当看守的人催入梦乡。谁都无法十分确切地断定，这一切都是那些女妖精所设的圈套，以便她们胡作非为。然而，付给此等危险差事的报酬，最多不过四到六个银币而已。哦！我差点儿忘了。有可能发生的是，翌晨不能将尸体完整归还。遇上这种情形，监守人就得从自己脸上割下几块肉，用于修补死者身上所有残缺不全的地方。’

二十三

“得知这些情况，我鼓起勇气，当即就走到告示者面前，对他说：

“‘你别叫嚷啦，瞧，现成的护尸人在这儿呢。有何酬劳？’

“他回答我：

“‘将付给你一千枚硬币。但你可要留神啊，小伙子，你得对付人面兽心的女妖，照管好城中一位头面人物儿子的遗体。’

“‘你尽对我作些无用的嘱托！这类事情对我来说简直微不足道，’我告诉他。‘你面前有个刚强铁汉，他不打瞌睡，担保有着胜过林扣斯①或阿耳戈斯②的炯炯慧眼；一句话：一个善于眼

---

① 希腊神话中的一个人物，以目光锐利而著称，能看穿树木、土地和石头。

② 希腊神话中的一个怪物，生有百只眼，昼夜不眠，曾奉宙斯之妻赫拉的命令，监视过被主神所爱的女子伊俄。后被杀，赫拉将其眼睛皆撒在孔雀的羽屏上，以示敬意。

观四方的人。'

"我的话音刚落，那人就赶紧把我带到一幢门户紧闭的宫宅前。他让我从后面的一道便门进去，将我引入一间合上百叶窗的房间，里面黑洞洞的，有一位身穿孝衣的妇人正在啜泣。他走上前去，对她说：

"'喏，我给你找来一个年轻人，他应允要一丝不苟地为你丈夫守灵。'

"贵妇拢了拢垂在她两颊的头发，露出一张在悲哀中也很美丽的面孔，打量着我。

"'我请求你，'她说，'要尽心尽力地照看好哇。'

"'你不必担忧，'我答道。'我只要求你为我准备好一份该付的赏钱。'

二十四

"这么谈妥后，她站起来，把我领进另外一间房子，死者就停放在那里，身上盖着耀眼的麻布单。接着她让七名证人入内，又用手掀开遮尸布，开始号啕大哭。悲悼良久，她才向可信赖的证人凄婉地陈述，一一指出遗体的特征；与此同时，一位在场者依照法律程序，认真地将其口白记录在蜡板上①。

"'你们瞧吧，'她说，'鼻子是完好的，眼睛未受损伤，耳朵没有残缺，嘴唇不曾触动过，下巴依然如故。可敬的公民们，你们都是上述情况的见证人。'

"之后，当蜡板封好印时，她示意要离去。

① 按照当时的风俗，契约都要写在两块涂蜡的木板上，然后将木板背靠背捆在一起，上面再盖一些印戳。

“这时我大声嚷嚷起来：

“‘太太，请吩咐一下，让人给我送来所有需要的东西。’

“‘哪些东西？’她问我。

“‘一盏特大号油灯，灯油要烧到明天早晨也够用；再来一些热水、几壶酒和一只杯子，一盆备着夜餐的食物。’

“而她却摇了摇头，说道：

“‘走开吧：你真是一个傻瓜。在一户哀痛居丧的人家里，你要找什么夜餐，什么食物？这儿连炊烟都整日不见。噢，你以为是到这里来吃喝玩乐的？恰恰相反：你得作出那种适合环境的忧伤姿态，促使自己流出眼泪来。’

“说罢，她转身命令一个婢女：

“‘弥丽奈，马上取一盏油灯来，然后把护尸人关在房间里，快去吧。’

二十五

“我就这样陷入了孤独，守护着死者。我揉了揉眼睛，以便使其能熬个通宵，同时我还哼着一些小曲儿为自己壮胆。总算黄昏来临，夜幕降下。随着时间的推移，冥色愈来愈浓，终于进入深更半夜。

“我心里的恐怖感也在与时俱增。忽然间，一只黄鼠狼钻进屋子，直挺挺地立在我的面前，用锥子一般的锐利目光注视着我。这种不起眼的小动物如此大胆，使我感到惴惴不安；最后我对它呵斥道：

“‘滚开，臭不可当的家伙。躲到与你不相上下的耗子中间去吧，要是你不想当下晓得我的厉害的话！快滚吧。’

“于是它转身而去，一眨眼就从房间里消失了。可就在同一瞬间，一股浓重的睡意蓦地朝我袭来，犹如将我推入一个无底的深渊：我看就连德尔法①的神道也不能在这两具躯壳之中，轻而易举地分辨出哪一具是真正没有生命的。

“总而言之，在这间屋子里，生者与死者之间区别不大。原因在于，我已经失去任何知觉，同样需要一个人来照顾我。

二十六

“当我醒来时，雄鸡正在引吭高歌，啼叫声此起彼伏，打破了晚间的沉寂。

“我忧心如焚地跑到尸体跟前，把油灯凑近，揭开脸上的遮尸布，对照契约所确认的原貌，一一检查着他的五官。

“这时，不幸的遗孀焦虑万状地推门而入，泣不成声，后面跟着前一天的证人。她一下子扑到亡夫身上，没完没了吻个不停，继而又借助灯光仔细地查看一番。随后，她回头找到管家菲洛德斯波托，吩咐即刻就将酬金付给忠实的看守。

“钱很快就被取来，她对我说：

“‘小伙子，我非常感激你。你在尽职中表现得忠心耿耿，说真的，从今以后，我将把你置于我的朋友的行列中。’

“这笔意外收入使我喜形于色，看着那些金币，我快乐得忘乎所以，结果我用手把它们弄得丁当作响，同时一句话不禁脱口而出：

---

① 希腊中部一历史古城，建有阿波罗神庙，曾是全国最大的宗教中心，因每月举行一次向太阳神求签问卜的活动，故以其德尔法神谕而扬名于世。

"'用不着，太太，你就把我视为你的一个仆人吧，每当你需要我效劳时，别不好意思支使我。'

"我刚一说完这番话，那帮家丁们马上就恶狠狠地诅咒起来，同时顺手操起各种器具，朝我身上扑来。有人挥拳猛击我的面部，有人从背后拧住我的胳膊往下按，有人来回抽打我的肋骨；那些踢我身子、揪我头发、撕我衣服的人更不用说啦。

"结果，他们打得我鼻青脸肿，遍体鳞伤，还把我扔出了门外，就象对待年轻而傲慢的彭透斯①或是缪斯②的门徒俄耳甫斯③那样。

二十七

"当我在街头从失魂落魄中定下神来时，我才如梦初醒，意识到自己刚才信口开河，出言鲁莽，而且不能不承认，我挨的打与该受的惩罚相比，简直微乎其微。

"寻思间，死者已被哀悼过最后一遍，出殡队伍上了路；因他属于贵族，按照当地传统，要公开举行一次隆重的安葬仪式。

"队伍经过中心广场时，迎面走来一位老翁，他身穿黑服，愁眉不展，满脸泪痕，正揪扯着自己脑门上的缕缕银丝。他上前用双手抓住灵床，歇斯底里地、泣不成声地呼号起来：

---

① 希腊神话中的忒拜国王，因禁止在其城内崇奉酒神，遂遭神的惩罚，被巴克斯狂女们碎尸万段。

② 希腊神话中九位文艺和科学女神的通称，皆为主神宙斯之女，分管历史、音乐、喜剧、悲剧、舞蹈、抒情诗、颂歌、天文和史诗。

③ 希腊神话中一位著名歌手，擅长七弦竖琴，其歌声能感动自然界万物。由于他丧妻后执意不肯再娶，受到巴克斯狂女们的围攻，被撕成碎块。

“‘喂，公民们，请你们以良心和公道的名义，为一位被害的公民伸冤吧，让这个罪不容诛的恶妇偿还血债。正是她，而不是别人，毒死了我的外甥，即这个可怜的年轻人。她如此行凶作恶，意在取悦其情夫，还要将遗产据为己有。’

“那老人大声哭诉着，痛不欲生。这时人群开始骚动，因为他说得若有其事，十分逼真，使人们相信这是一种罪恶勾当。

“所有人都义愤填膺，又叫又喊，跑去寻找石块，唆使奴隶们打死这个女人。而她在此危急时刻，一面装模作样地痛哭流涕，一面信誓旦旦地呼唤着众神，矢口否认自己犯有这等可怕的罪行。

二十八

“于是老翁又说：

“‘天网恢恢，疏而不漏。这儿有一位神通广大的先知，是埃及人，名叫查特希拉斯。他已经跟我商妥，答应在获得一笔丰厚报酬的条件下，从冥府暂时召回死者的阴魂，让众所目睹的这具躯壳死而复活。’

“说罢，他让人群中一个汉子站出来，那人剃着光头，身披一件麻布衣，脚穿一双棕毛鞋。接着他吻了一下那人的手，甚至抱住其两腿恳请道：

“‘发发慈悲吧，啊，僧人，发发慈悲吧！我求你念一念咒语，对着天上之星宿，对着地狱之鬼神，对着自然之元素，对着黑夜之沉寂，对着科普特①之神殿、尼罗河之潮水、孟斐斯②之玄义以及法罗斯岛③之铁摇子④。请容许死者能享受一下太阳瞬间的照耀，往他永世合上的眼睛中注入一线光明吧。吾辈既不反

对、亦不拒绝天经地义之事，而仅仅祈求让亡魂附体片刻，以便使他获得复仇的慰藉。’

“这番恳求使先知深为动容，只见他把一棵草放在死者嘴上，另一棵草搁在他的胸前。然后他面朝东方，对着冉冉上升的磅礴旭日默祷一阵，整个场面如此庄严，以致所有围观者都争先恐后地翘首驻足，期待着一个非凡的奇迹。

二十九

“我挤进人群，爬上一根相当高的石柱，它正好位于灵床后面，因而什么也不能挡住我那好奇的目光。此际死者的胸部已开始起伏，脉搏已经跳动，全身皆充满生命的气息；嘿，尸首竟站了起来。只听得青年开口说道：

“‘请问，你们为何要叫我死而复活，如果只能短暂地活一会儿？我已经喝过忘川⑤之水，也早穿过了死地阶沼地⑥。得了，得了，开开恩吧，你们还是让我在长眠中安息着吧。’

---

① 埃及南部一历史古城，坐落在尼罗河东岸，曾是该地区宗教和商业中心。城隍名叫“明”，为埃及神话中的授胎之神，因科普特属通商之地，亦称商旅保护神。

② 古代埃及一宗教、文化名城，位于尼罗河三角洲南端，始建于公元前三千年，后成为古王国都城，公元七世纪被毁，至今保留着许多古迹。此处指起源于该城居民信奉的一种教义，即对普塔神的崇拜，人们将其视为众神和人类的创造者以及艺术家的保护神。

③ 埃及一岛屿，与亚历山大港隔水相望，上有一座举世闻名的灯塔，建于两千多年前，“灯塔”一词即源出于此。

④ 古埃及时代的一种法器，在祭祀司繁殖女神爱希丝时使用。

⑤ 根据希腊神话，阴间有一条“忘川”，死者在脱胎换骨之前，须饮其水，以便忘却过去的一切。

⑥ 希腊神话中通往冥府必经之地。

“这声音确实发自尸体，但先知用一种更为威严的语气说道：

“‘向民众原原本本地讲一讲，把你的神秘之死弄个水落石出。难道你不晓得我能施展魔法，召唤复仇女神，任其折磨你那无力的肢体吗？’

“于是，死者在灵床上当着公众，控诉道：

“‘我是被一个女人陷害的，她刚跟我结婚不久。一剂含毒的春药要了我的命，我只好把还有热气的新婚之床，让给了我老婆的情夫。’

“就在这种关头，那个不同寻常的妻子却毫无惧色，而是竭力为自己开脱罪责，用凶顽的态度反驳丈夫的指控，拒不认罪。

“民众意见纷纭，相持不下：有些人主张应在光天化日之下，将这个荡妇与其亡夫活埋在一起；其他人则认为，不能相信一具死尸的胡言乱语。

三十

“但是疑惑很快就被消除，因为青年随即作了一番叙述，重新提出更加尖锐的申诉。他说：

“‘好吧。我要向你们提供非常确切的证据，使真相大白。我将告诉你们一些事情，其他任何人都绝对不可能知道。’

“接着，他用手指着我，又补充道：

“‘瞧，他在这儿呢，我的遗体最虔诚的看管人。在他以大无畏的精神守夜之际，一些老巫婆想伺机窃取我的尸身，她们耍尽各种花招，企图从他的细心监视下蒙混过关，但都未能得逞。所以，她们最后只好往他身上喷了一口催眠的雾气，使他陷入一种

昏沉的熟睡中。至于我呢，她们不停地叫着我的名字，一直到一具死尸的关节开始活动，四肢恢复知觉，以便能够不由自主地听从巫术的指令。而我的这位看守人呢正好是活着的，只不过是睡得很沉罢了；他，有着一个和我同样的名字，一听见呼唤声时，他便身不由主地站了起来，机械地往前走，形似一个没有生命的幽灵。房门关得很严实，然而巫婆们通过一个窟窿眼儿，照样有办法来切割他，首先是鼻子，其次是耳朵；就这样，此人自告奋勇地替我去挨了刀剮。为了不留下任何蛛丝马迹，她们用蜡捏了两只耳朵，和割掉的一模一样，并给他完美无缺地安在原位；然后又为他配了一个鼻子，跟原先的完全相同。现在，这个不幸的人就在现场，而他所获得的报酬却与他的效劳很不相称，但与他受到的伤害倒颇一致。'

"听完这番话，我大吃一惊，连忙伸手去摸我脸上的器官。我把手放在鼻子上一揪：鼻子落在手里。我摸了摸耳朵：耳朵掉了下来。观众都把目光投向我，有人用手指着我，有人朝我这边点头示意；他们发出阵阵笑声，使我无地自容，只好钻进围观者的大腿中间，浑身上下冒出一股冷汗来。

"遭到毁容后我变得那么可笑，结果我再也没有勇气返回家乡了。我特意让脑袋两侧的头发长得长长的，以便盖住耳朵的断裂处；至于鼻子的缺陷嘛，我是用这种紧紧贴在面孔上的胶布，将它体面地掩饰住的。"

三十一

泰利伏龙刚一讲完他的经历，早已喝得醉醺醺的宾客们又捧腹大笑起来，还高声喊叫着为笑神里索①尽情干杯。

此时碧兰娜转身对我说：

“正好是在明天，我们遇上那个隆重的节日，即我们建立城邦制度的周年纪念日。世上唯有我们，才会在这一天里举行一次欢天喜地的庆祝活动，向值得尊崇的笑神里索表达敬意。你的光临将会使纪念日锦上添花，我祝愿你能拿出自己的机灵劲儿，琢磨出一些逗乐的方法来敬神。这样，咱们将能从一位如此高尚的神灵那儿，明显地获得更多的恩典。”

“好极啦，”我回答道。“你一切都将如愿以偿。真怪！我也正想找个引人发笑的噱头，去和一位无比强大的神灵相媲美哩。”

此间，我的仆人向我提醒：夜已深了。我呢，早已酒醉饭饱，所以当即起身退席，匆匆告别了碧兰娜，然后迈着摇摇晃晃的步子上了路，往家走去。

三十二

可是当我们刚一走进巷口内，忽然刮起一阵风，吹灭了我们赖以行路的油灯。这样，我们只好在黑魆魆的夜色中，非常吃力地摸索着前进；结果，我们的脚趾老是碰上石块，被碰得伤痕累累，当来到居停主人的家宅前时，已累得够呛了。我俩手拉着手走近院门，猛地冒出三个虎背熊腰的精壮汉子，他们正在想方设法破门而入。

他们对我们的出现满不在乎，甚至摆出要较量一番的架势，更加肆无忌惮地作着案。总而言之，我们两个人，特别是我，认

---

① 希腊塞萨利人视里索为笑神，不过除了阿普列乌斯之外，再没有一位作家提到过笑神。

为他们是一些危害极大的强盗。

我立刻握紧藏在斗篷下面衣缝中的、为了应付此类不测事件的宝剑，把它霍地拔了出来。我顾不得再想什么，一下子冲进强盗中间，用剑一个接一个地猛刺他们的肚子，穿刺深度视近身距离而定。终于，他们浑身上下布满形同漏勺的宽大的伤口，全都倒在我的脚下咽了最后一口气。

战斗结束了。福娣黛妮，也恰巧在那阵厮杀声中醒来，打开了大门。于是我喘着粗气，大汗淋漓，挤身而入。

对我来说，杀死怪物革律翁①将不会费吹灰之力，而与三个强盗的搏斗却使我精疲力尽。因此，我一躺在床上，就睡着了。

① 希腊神话中的一个牧人，是头怪物，长着三头六臂。

卷　三

一

当曙光女神刚一露面，用她那玫瑰色的玉臂挥动缰绳，在天空中驾驭着身束绯红色饰扣的马匹之际，黑夜转为白昼，带走了我那宁静的梦乡。

我一下想起了昨夜的事件，顿时紧张万分。我靠坐在床头，跷起了大腿，用两个手掌托住膝盖，交替地移动着手指；我眼睛里含着热泪，因为在想象中我已经看见法庭，看见法官会审，宣判，最后甚至看见刽子手。

“我身上有三条人命案的污点，我手上沾着许多公民的鲜血。有哪一位法官将会温和而宽厚地对待我，以便能判定我的清白无辜呢？瞧这次旅行吧，按照那星象家狄奥法奈的永恒预言，大概这就是我将要获得荣誉的原因！”

我心里反复琢磨着这些想法，直为自己的不幸遭遇喊冤叫屈。恰在此时，我听见有人砰砰地拍打大门，一片嘈杂的叫嚷声在家门前响起。

二

须臾，大门一下被打开，一群乌合之众蜂拥而入，为首者是地方法官及其随从。

在众目睽睽之下，两名衙役遵照上司的命令，将我擒拿在手；还未等我来得及作出任何反抗，就连拖带拉地把我押走了。

我们刚刚把脚迈进头一条小巷，全巷居民均已云集街头，跟在我们后面，组成了一支声势浩大的游行队伍。我愁眉苦脸、垂头丧气地走着，恨不得把脑袋藏在地底下。不过我无意中往边上瞧了一眼，发现一种真正令人震惊的奇观：在成千上万的人群中间，简直找不出一个人是不哈哈大笑的。就这样，他们拖着我穿街走巷，游遍了全城的每一个角落，就象平时人们在广场上抬着献祭的牲畜东游西转，以便用圣洗和赎罪仪式驱恶避邪一样。最后他们把我带进了法庭，叫我在审判席的对面站停。

法官们早已在台上高高就座，传令官也发出了肃静的通知，但这时所有在场者一致要求，象这样一桩要案应当在剧场里审判，因为观众人山人海，拥挤不堪，将有被踩死的危险。

请求被接受了，老百姓立刻一窝蜂似地往前跑，转瞬间就把圆形剧场的看台围了个水泄不通，甚而连入口处和屋顶每个角落都挤满观众。一些人抱着柱子攀在上面，有些人把身子悬空挂在雕像下面，还有人则躲在窗户和天窗后面往里窥视；总之人人都十分着急地怕看不上这个场面，以致连个人安危皆置之度外。

此时，公共司法官们押着我通过舞台前场，来到乐队席的正中央，态度仿佛是对待一头用于献祭的牲畜。

三

传令官重新用其洪亮的声音发出通知，让原告人起诉。

只见一个汉子站了出来，他已上了一定岁数。当那个上面开着一漏斗式小孔、通过一滴一滴流水来限定其发言时间的小壶灌满水后，他面对群众开口道：

“唉，无比敬爱的公民们，这绝非一桩鸡毛蒜皮的小事；而恰恰相反，此事与全城的安宁息息相关，从中我们将能吸取一次有益的教训，倘使我们施以惩一警百的处罚的话。因此，你们理应竭尽最大的热忱，既作为个人也作为公民，为你们城市的尊严去对一个杀人暴徒采取措施，莫让他犯了血腥罪行而逍遥法外。你们别以为我是为了报私仇而来，或是为了泄私愤而闹：我是专门负责巡夜的，而且我不相信到今天为止，有人能够指责我缺乏虔诚和勤恳。好，我就一五一十地叙述一遍昨夜的事件吧。当时午夜的钟声刚响过不久，我正在非常认真地巡视城区，挨门挨户地查看着。这时我发现了这个年轻人，他真是惨无人道，正挥剑到处伤害生灵；已经有三个人被他残杀，他们奄奄一息的身体，直挺挺地躺在他那颤抖的脚下，浸在一滩血泊之中。而他本人呢，毕竟自知犯下了滔天大罪，对此自然感到惊慌失措，于是赶紧夺路而逃。借助黑暗的掩护，他得以溜进一户人家，在那里躲藏了整整一夜。但天网恢恢，疏而不漏，老天帮了我的忙：我在暗中一直监视到清晨，在这家伙企图从暗道偷偷溜走之前，我做了那一切，以便能把他押到你们的铁面无私的法庭面前。好啦！一个害了几条人命的凶手，一个当场捕获的罪犯，一个来自异域的暴客，现在就在你们的眼前。因而请你们不持偏颇地对这个

外乡人作出判决吧，因为要治罪的话，你们也得依法惩处自己城中的一位同胞。”

四

发表完这番措辞极其强烈的指控以后，令人生畏的起诉者便沉默不语了。

传令官当即请我发言，若是我想说些什么为自己辩护的话。可是我那阵子只剩下了哭出声来的一点儿力气；我觉得，我悲痛欲绝的原因并非控诉之恶毒，而是我在心灵上所遭受的折磨。

然而，一种神灵的启示赋予我勇气，于是我申辩道：

“本人完全意识到了自己所处的困境。你们面前摆着三位公民的尸体；因此一个被指控为凶犯的人，将很难让许多人信服自己是清白无辜的，即使他说了实话，而且主动交待事情的全部经过。

“不过，倘若你们，公民们啊，能仁至义尽地倾听一下我的申诉，那么你们即刻就会相信这不是我的罪愆，假使一种判处死刑的危险将要落在我头上的话。其实，这只是偶然情况的结果，如果你产生了一种义愤填膺的情绪，那是极易作出解释的，因为对我如此仇恨，源于一种凭空捏造的指控。

五

“事实上，当时我正参加一次宴会归来，为时已晚，而且我还略带几分醉意——要说过失嘛，这倒绝对是真的，我丝毫不想否

认它。当我来到贵城公民留我下榻的米老内的家门前时，看见了几个穷凶极恶的强盗，正在大门周围作案。他们已经撬开门枢，开始动手挪动门板；不仅如此，他们还抽走了费尽心机安装在门上的铁栅条，制定好了干掉这家人的办法。最后，其中一个胆子最壮、个子硕大无比的家伙，用这番话去激励同伙：

"'喂，伙计们！现在需要男子汉的勇气和魄力。他们正在睡觉，咱们开始下手吧。任何犹豫，任何胆怯，都要从咱们心里扔得远远的：拔出剑来，放手抢劫这户人家吧；捅死那些睡觉的人，砍倒那些胆敢反抗的人。只有把这所房子里的人杀得一个不剩时，咱们才能说离开。'

"唉，公民们，坦白地说，当时我目睹此等危急情况，随手拔出携带的宝剑，只是试图吓唬一下和赶跑那帮心怀叵测的强盗。我如此行事，既是因为我把它看作一个良民应尽的义务，亦是因为我非常担忧主人们和自己的性命。可是那些家伙实在是野蛮和凶恶，原因在于，他们非但不逃跑，反倒恶狠狠地朝我扑来，尽管看见我有武器。

六

"结果理所当然地发生了一场格斗。最后，那个为首的土匪头头亲自上阵，气势汹汹地扑到我身上，用两只手揪住我的头发，使劲往后扯，接着又大胆地贴身用石块猛击我。幸运的是，正当他催促同伙递给他一块石头之际，我得以有力地还击了他一剑，把他刺倒在地。继而，我又对准第二个家伙的肩胛骨处，一刀就把他干掉，因为当时他正抱着我的腿用牙乱咬。至于第三个，在他愣头愣脑地朝我冲过来时，我照他胸口捅了一刀，要了他的

命。就这样，我在维护了社会治安、保卫了主人的住宅和大家的生命以后，不但认为自己不应该受到任何责罚，而且认为自己更有权博得公众的赞扬。我之所以这样认为，是因为我从未吃过什么官司，哪怕出于最微小的缘由；除此之外，我在同胞们的心目中享有极好的声誉，要知道我历来都是把正义置于任何利益之前。因而我无论如何不能明白，当推动我去反抗那些残酷的罪犯的动机正代表罪犯皆曰可杀的民意时，为何要将一种类似的起诉强加于我。没有任何人能够证明，我们之间先前存在着个人仇隙。瞧我说的什么呀！我对他们连见都没有见过！哦，那么请把贪欲驱使我掠夺的赃物拿出来吧，因为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我犯了一桩令人发指的罪行才是可信的。”

七

这就是我的答辩。之后，我又放声大哭起来，同时伸臂做出哀求的姿势，悲伤地时而向这些人、时而向那些人起誓，意欲求得公众的怜悯和抚慰。由于我已经觉得，所有人皆被感动，都激起了人道主义的感情，产生了用眼泪召唤而来的同情心，所以我又呼求让太阳神和正义女神的眼睛来作见证，将我的危险处境告知神圣的上苍。可是，一当我举目而视，看见的是什么呢？怪哉，全体观众都笑得前仰后合，甚而连一本正经的米老内，也在捧腹大笑呐。

此时我心里暗暗嘀咕道：

“我，为了保住居停主人的性命，变成了一个杀人犯，将要被处死，而他呢，非但没有给我以挺身相助的慰藉，还大声嘲笑我的不幸。”

八

寻思间，只见一个妇人从剧场的看台上跑下来，嚎啕大哭。她身穿黑色丧服，怀里抱着一个婴儿。一位老妪紧跟在妇人后面，身上披着破烂不堪的衣衫，从其哭声可以断言，她象前者一样悲痛。两个人手里都挥动着橄榄枝。她们站停在灵床旁边，床上躺着被杀者的尸体，尸体覆盖在一块布单下面；她们的喊叫声中，夹杂着凄厉的哀恸声和悲咽的呼号声：

"以博爱和人道的名义，即按照人之常情，你们可怜可怜这些被残杀的青年吧。对一个寡妇和一位失去儿子的老母，请你们别拒绝她们目睹惩办凶手的快慰。至少你们也该救一救这孩子，因为他初降人世就沦为孤儿。你们快把这个杀人犯的血，祭献给你们城市的法律和治安吧！"

最年迈的法官随即起身，向民众提出如下建议：

"至于罪行嘛，暂且不谈将如何绳之以法，就连犯人亦不能矢口否认其罪责。然而还有一个疑点，它虽然是次要的，却有待澄清：如此滔天罪行，必有共谋之同伙。事实上，孤身一人能将三名这般强壮的汉子置于死地，简直令人难以置信。那么，为使真相大白，本官主张借助于酷刑。曾有一名仆人与凶犯形影相随，但他早已逃之夭夭。故而本案当该按此行事：严刑拷打这家伙，以便让其供出协同作案者。对于一伙暴徒给我城造成的恐怖，惟此始能彻底根除。"

九

打手们毫不迟疑，当下就按照希腊的习俗，①备好了火，取来车轮和各种规格的鞭子。我心里一下紧张起来，甚至一想到自己竟要死得体无完肤，更加感到害怕。但是那位刚才用哭诉打动全场听众的老妪，却叫道：

“可敬的公民们，在把这个杀我儿子的强盗钉上十字架之前，请允许揭开一下遇害者的遗体吧。可以肯定，当你们发现他们是多么英俊和青春年少时，将会更加感到义愤填膺，并会根据事件的严重性表现出你们相应的严厉。”

全场响起一片掌声。法官立刻下达命令，正是应该由我来亲手揭开躺在灵床上的尸首。我露出一种极其厌恶的表情，执意不肯通过那一揭而再现昨夜的场面。衙役们在法官的督促下，竭尽全力强迫我上前；后来他们抓住我那紧紧靠在腰间的手直往外拉，几乎就要拉断，硬是让我把手伸向死尸。

我被制服了，不得不屈从于暴力。虽然很不乐意，但我还是掀开了布单，将尸体暴露无遗。

天主善哉！那是什么情景啊！真神啊！我的命运发生了多么意想不到的变化！实际上，我觉得自己已经成为珀耳塞福涅②的一只绵羊，哈得斯③的一名奴仆，因而，面对这种突如其来的场景之变，我惊得目瞪口呆，如同岩石一般。我也找不出恰

---

① 古希腊时，对奴隶和公民皆可动用肉刑，而古罗马人则只对奴隶施以酷刑，公民例外。

② 希腊神话中的宙斯之女和植物女神，后嫁给哈得斯，成为阴间女王。

③ 希腊神话中的冥土之王，与宙斯为兄弟。

当的词句，用以表达所见之事的新奇性。原来，那儿具人尸竟是三个充了气的皮囊，上面还有一些历历可见的窟窿眼儿。

更有甚者，我对昨晚发生的搏斗记忆犹新，我用剑在强盗们身上留下的伤口，完全与那些孔洞吻合。

十

到此地步，就连某些故作矜持的人，也忍俊不禁，跟着众人放声大笑不止。

有一部分人处于过度兴奋之中，象乌鸦一样叽里咕噜地叫嚷着；其他人则因纵情大笑，连肚子都笑疼了，只好用手捧腹，借以止痛。就这样，所有观众都怀着快活的心情，离开了剧场，当然还不时地回过头来望望我。

至于我呢，从刚拉掉遮尸布的那一瞬间起，就变得象石头那样又硬又冷，仿佛是剧场里的无数雕像或圆柱之一。

只是当米老内走近我跟前时，我才从愧无人色的窘境中恢复知觉。他把一只手搭在我的肩上，死乞白赖地拉我到他身边去，尽管我表示反对，并又失声痛哭起来，一大串泪珠夺眶而出。

他领着我绕道而行，专拣那些最偏僻的道路走，同时还这样或那样地设法安慰我，因为他见我依然愁容满面，心神不定。

尽管他煞费一番苦心，但是根本不能使我息怒消气，要知道，我所遭受的凌辱，给我心灵留下了一道深深的创伤。

十一

少顷，法官们戴着表示等级的徽章，亲自登门道歉来了。他

们怀着一种要让我得到安慰的心愿，向我如此解释道：

“鲁巧先生，我们对你的血统和你的家世了如指掌，其原因在于你那高贵的家庭在全省闻名遐迩。尽管你对自己的遭遇满腹怨言，然而事件本身并没有害你之心。故此请你消除掉心中正在折磨你的怨气，把精神从痛苦中解脱出来吧。其实，这一大众节日每年皆能遇到，我们隆重庆祝，旨在向里索、即那位极其讨人喜爱的笑神致敬；而且节日总要办得生气勃勃，富有新意。这位神灵总是和颜悦色地陪伴着他的信徒，后者既是娱乐的创作者，又是演员；所以他永远不会让你郁郁不乐，而是随时都用音容笑貌给你脸上增辉添色。言归正传吧！全城一致决定，以感激之情向你授予光辉的荣誉。因而你被列入了我们的保护人之林，而且按照法令，你的形象将会铸成不朽的铜像。”

他们讲完这些话，我回答道：

“对于诸位，即塞萨利最美的明珠之城的代表们，我很乐意表达我的谢意，谢忱之深象授予我荣誉时一模一样。但是雕像和形象，依我看，你们还是将其留给那些比我更当之无愧和更遐迩闻名的人物吧。”

十二

作出这番满口谦辞的回答之后，我又用最和悦的面孔露出一种恰到好处的微笑，试图尽可能装出一副十分荣幸的姿态；法官们辞别之际，我又用非常客气的态度送走了他们。

但是事情并未结束。只见此时跑来一个仆人，对我说：

“你的姨母碧兰娜总惦念着你，她派我前来，让你别忘了她的午餐。时间快要到了，昨天晚上你答应要去的。”

我纹丝未动，因为我不想再看见她的家，连想也不愿想，故而答道：

“我的姨妈呀，如果我能做到，我多么想欣然应你的邀请，而不违背我的诺言！可是我的主人米老内以当日护佑神的名义，执意相请，终于使我不得不同意跟他共进午餐。此外你再告诉她，他无论如何也不允许我离开他。所以不妨推后一下赴宴的前约吧。”

我还在说话，米老内却已牢牢揪住我的一条胳膊，吩咐仆人给他取来洗澡用具，领我同去附近的浴场。

我竭力躲避人们的目光，缩头缩脑地走在他的身边，因为我不想再给过往行人提供笑料，恰恰是我曾在他们面前出尽了洋相。

后来是谁给我冲洗，谁为我擦身，谁送我回家的呢？我全然不知。羞耻夺走了我的一切记忆。我只是迷迷糊糊、昏昏沉沉地发现，人人都在用眼睛、用脑袋以及用手指头，对我品评着什么。

十三

我匆匆用毕米老内省吃俭用的便餐，申明自己因伤心过度而实在感到头疼得厉害，便轻易地获得了退席去睡觉的许可。

我躺在床上，闷闷不乐，脑海里回想着自己遭难的一幕幕情景。就在这时，福娣黛总算姗姗而来，她已服侍女主人就寝了。然而，她的神情与往日大不相同：脸上不带笑容，口中不吐戏谑的话，而是绷着一张严峻的面孔，皱着拧成一团的眉头。

终于，她支支吾吾、羞羞答答地下决心开了口。

“我，”她说，“理所当然应该忏悔：正是我给你惹来了这种麻烦！”

她一边说着，一边从腰间解下皮带，给我递来。

“拿着它！我请求你，用正义的惩罚抽打一个负义的女人吧；要不，你若情愿，上一次最严酷的肉刑也行。但是你别以为，你的苦难是我存心招致的。但愿神灵保佑我，免得你因我而经受这种折磨的灾难。假使一场大祸危及你的生命，那么我的圣愿便是用满腔热血为你赎回生命。本来我应当执行一项我接受到的命令，可是事情却完全背道而驰，即以我的厄运使你吃尽苦头而告终。”

十四

我被习惯性的好奇心所驱使，急于想揭开所发生之事的内幕，遂失声叫道：

“对我说来，你为自咎而选择的鞭笞，实属前所未闻的恶念和丑行。我宁愿把皮鞭揪断，扯成碎块，彻底销毁，也绝不肯用它去碰一下你那柔似羽毛、白如奶汁的皮肤。不过你要老老实实地告诉我一切。你究竟干了什么事，结果由于运气不好而使我身败名裂？我用手按住你这无比可爱的脑袋，向你发誓：如果有人来对我说（哪怕就是你本人），是你设下一个圈套来坑害我的，那我绝对不会相信。总而言之，只要动机是纯正的，就永远不会被视为有罪，即使结果并不一致，甚至与其截然相反。”

说完这些话时，我注意到福娣黛的眼睛：它们已经湿润，正在微微颤动，并含着一种渴望欢乐的柔情，慢慢地往上合拢。这时我猛然用狂热的亲吻，极其贪婪地吮吸着她的眼睛，好似在品

味着一杯美酒。

十五

于是她马上眉开眼笑，对我说道：

“我求求你，让我先去把房门关严实点儿吧。如果我告诉你的那些走漏了风声，那么从我这方面来说，将构成一种放肆的亵渎罪，是一次极其严重的过失。”

说话间，她过去又推了推门闩，把门钩牢固地挂在门环里，然后回来扑在我身上，双臂搂着我的脖子，压低嗓音对我窃窃私语道：

“我感到提心吊胆，实在害怕揭穿这户人家的秘密，披露我那女主人的隐私。不过，我非常佩服你和你的学识。你出生在一个贵族之家，你有一种非凡的智慧；另外，由于你曾经多次接受过皈依宗教的奥义，所以熟知守口如瓶的圣忌。因此，我寄予你那灵魂圣所的一切信赖，请你把它们永远隐藏在内心深处。我希望，我对你吐露真情时所表现的坦率，将能促使你严守机密而作为交换条件：要知正是你我之间的爱情关系，促动着我告诉你在活人中只有我才知道的事情。现在你将会获悉发生在我们家里的一切，现在你将会知道我的女主人的秘密：那是非同一般的秘密，因为在她面前，阴魂得俯首听命，万物皆一呼即应；她能打乱天体的运行，转移神灵的意志。不过她只是在特殊情形下才显露出无人匹敌的本领，即当她看上某个俊美的小伙子时才能施展其魔法，其实这种特殊情况，却相当频繁地发生在她身上。

十六

“眼下，她正痴迷地为一个小伙子害着相思病，那少年长得确实很美，是维奥蒂亚人。她怀着热望，绞尽脑汁，采取了巫术所能向她提示的一切策略。昨天晚上我听到——我再说一遍，是亲自用我的这对耳朵听见的——她甚至对太阳神发出威胁，竟然要用蒙蒙浓雾和沉沉黑暗把它遮挡住。这是为什么呢？因为，听她说，太阳总是慢腾腾地从天空落下，迟迟不肯把位子让给夜晚，那她只好借助魔力来动作了。这个小伙子是她昨天在一家剃头铺子里瞧见的，当时她正洗完澡回家，于是当即指使我去偷拿几绺从剃刀的锋刃下纷纷落地的头发。

“正当我在偷偷摸摸地捡着头发，剃头匠发现了我，一把将我揪住。由于我们平时总用邪术坑害人，臭名昭彰，老百姓把我们都视作眼中钉，所以他粗野无礼地对我呵斥道：

“‘哼，小婊子！从来没见你不拿漂亮小伙子们的头发呐，真是一种缺德事儿！要是你不肯住手，我就毫不含糊地把你交给法官。’

“说完他就动手，把一只手伸进我的怀里摸来摸去，最后怒气冲冲地摸出了我藏进去的头发。

“面对这种场面，我羞愤难言，同时也担心着女主人将会大发脾气。事实上，她对这类不成功的事情，历来都会暴跳如雷，还要粗野地拷打我。在你到来的时候，我已经想要逃走，可是仅仅看了你一眼，我就立刻打消了任何逃跑的念头。

十七

"我懊丧地离开那里，不过，为了不致两手空空而返，我打了一个主意：原来我发现有一个人正在用剪刀修剪一些山羊皮。我清清楚楚地瞧见那些皮囊已经捆绑好，充起了气，悬挂在铁钩上；洒落在地上的羊毛都是金黄色的，竟与维奥蒂亚青年的头发十分相似。于是我从中捡了几绺，带给了我的女主人，自然绝口不提它真正的来历。就这样到了昨天晚上，在你从宴会归来之前，潘菲乐太太带着头脑已经附魔的谵妄状态，爬到了阁楼上。这是一间小木板房，建立在住宅的一堵侧墙上，开着通风口，从那儿可以遥望东方和几乎其它所有的方位。就是在这个地方，我的女主人经常鬼鬼祟祟地出出进进，因为她认为此处非常适合从事巫术活动。首先，她用通常的巫具装饰这间阴森森的工作室：各种各样的香料和香火，上面写着稀为人知的语言的金属片，枯朽干裂的覆舟残块；除此之外，到处都摆满她在哭丧甚至是在下葬之后从死尸上撕取的肢体：这儿是鼻子和手指，那儿是带着肉块的、判处受十字架之刑者的铁钉，别的地方，则是内盛被正法者的鲜血的长颈大肚瓶，还有丧生在猛兽爪牙下的骷髅

十八

"后来，她面对一些仍在蠕动着的脏腑，口中念念有词地发出咒语，同时往上洒着各种用于赎罪的液体，一会儿用泉水，一会儿用牛奶，一会儿用蜂蜜，最后连祭奠蜜酒也用上了。接着，她把刚才我告诉你的那些毛发编结在一起，连同大量香料一起

投入炭火中焚烧。瞧！神意迫于巫术不可抗拒的力量，倏地以其隐形之力介入：正在火焰中冒烟吱吱作响的毛发所属的躯壳，一下子灵魂附体，感觉显现，既能听，又会动；它们循着毛发灰烬发出的焦味而来，作为维奥蒂亚青年的替身猛撞大门，试图钻进家里来。正闹到这一步的时候，瞧吧，你来了，喝得醉醺醺的，而且又被突如其来的夜暗所蒙蔽，所以勇敢地拔出剑来了。你手持这件武器，我觉得恰似发了疯的埃阿斯①一样，不同之处只是：他向活羊发起进攻，宰掉了整个羊群；而你呢，却比他英勇得多，因为你一举就干掉了三个气鼓鼓的羊皮囊。正因你击败了敌手，而自己却滴血未流，所以我现在可以在你怀里，拥抱一个捅皮囊的人，而不是一个要人命的人。”

十九

福娣黛用其诙谐的叙述，把我逗得笑出声来。于是，我也打趣着，答道：

“那么，我现在也可以把这头一项业绩，算作授予我的一个光荣称号，如同海格立斯②的十二大壮举之一啦。说实话，我所干掉的这三只羊皮囊，完全能抵得上长着三个身子的怪物革律翁，或是生有三个脑袋的恶狗刻耳柏洛斯③。然而，我随时都准

① 特洛伊战争中的一位希腊英雄。他与俄底修斯争要英雄阿喀琉斯死后遗留的武器时，未能如愿，遂因痛苦而发疯，将羊群误认为仇人大肆屠杀一场，头脑清醒后羞愧自戕。

② 希腊神话中的力神，为主神宙斯之子，他力大无穷，因完成了十二项英雄业绩，故以海格立斯的十二大壮举而闻名。

③ 这两只怪物皆与海格立斯的壮举有关，前者被力神杀死，后者则被活捉。

备真心实意地宽恕你的任何过失，即使你把我拉入了一场实在令人伤心的骗局中。我只希冀，你能满足我的一个极其迫切的心愿，也就是说，让我见识一下你的女主人施展这种神奇技艺的手段吧，比如当她召唤神灵的时候，或者至少是在她改头换面的时候。事实上，我有一个十分强烈的愿望，想接近巫术了解一下，我觉得就连你对此也似乎并非一窍不通，或是一无所知。这一点我是清楚的，而且感受颇深。其实，我一向很少理会漂亮女人们的挑逗，可是你用你那亮晶晶的眼睛，你那红扑扑的脸蛋儿，你那光油油的头发，你那张开嘴唇时的接吻，你那香气袭人的怀抱，使我心甘情愿地做你的奴隶，好在我也正要死心塌地为你效命哩。如今对我来说，回不回家已经不成问题，就连回去的行装也不打啦；活在世上，我是无论如何也不会放过今宵这么一个良夜的。"

二十

她对答道：

"鲁巧，我很想让你如愿以偿。可是我的女主人除了生性就十分珍惜自己的技艺之外，还有总是在极其幽僻之处完成神秘的祭奠的习惯，旨在避人耳目。不过，我愿把你的心愿置于我的危险之前，等待合适的时机使你心满意足。当然啦，我刚才跟你已经说过，你务必对一件这么重大的事情守口如瓶。"

在互诉衷肠之际，一种求欢的欲念油然而生，使我们的心灵和肉体处于亢奋状态。我们迅即宽衣解带，直至身上一丝不挂，然后发疯似地纵情跳起爱神维纳斯的舞蹈。当福娣黛象授予最终奖品那样，向我慷慨献出一种小伙子的快活时，我终于精疲力

尽了。结果，睡意降临在我们因彻夜狂欢而困倦的眼睛上，一直将我们束缚至翌日。

二十一

我们夜夜以此方式欢度良辰。但好景不常，因为有那么一天，福娣黛跑到我跟前，一副激动而兴奋的神态，并且向我透露女主人要在当夜变成一只身披羽毛的鸟儿。原因在于，她采用其它魔法至今未能在找到如意郎君方面取得任何进展，或许变成鸟形以后，她将能展翅高飞，去寻找其爱情的目标。所以，她要我谨慎地作好准备，以便观赏一次非凡的情景。

约摸晚上九点时分，福娣黛蹑手蹑脚地领着我，毫无声响地来到你们已经知道的那间阁楼前，让我把眼睛对在一条门缝上。下面便是我所看见的一切。

首先，潘菲乐脱光所有的衣服，打开一只小匣子，从中取出一些瓶瓶罐罐，揭开其中一个的盖子，从里面掏出一种油膏，放在手掌上搓了一阵，然后全身上下涂抹一遍，从脚趾尖儿一直到头发梢儿。继而，她对着油灯喃喃地念了一阵咒语，浑身便开始不停地颤抖起来。

接着，一种轻微的跳动取代了抖动；与此同时，身体上冒出一片软绵绵的绒毛，生出一些粗硬的羽翎，鼻子也变弯变硬，指甲则增厚而形成钩状。

潘菲乐就这样变成了一只猫头鹰。她发出一声凄厉的哀鸣，在地板上略微扑扇几下翅膀，试试自己的能力，然后腾空而起，展翅飞向远方。

二十二

潘菲乐就这样随心所欲地变了形，而我呢，虽说并未置身于任何魔法下，却被亲眼目睹之事惊得目瞪口呆，完全不知道自己还是那个鲁巧。

我魂不附体，似乎精神已经失常，只是两眼呆滞地愣着神儿；到后来我竟使劲揉揉眼睛，想弄明白是否自己确实醒着。

最后，当我重新恢复意识时，一把抓住福娣黛的手，把它拉到我的眼前，恳求道：

“答应我吧，我求求你，请显示一下你那确实异乎寻常的爱情吧。给我搞点儿那种药膏来，我当着你的眼睛向你乞求，啊，我最温柔的情人，把你的奴隶用一种永远偿还不完的恩惠束缚住吧。快一点！让我以带翅小爱神的模样，出现在我的维纳斯身旁吧。”

“你说什么？”她答道。“你真是老奸巨猾，花花公子啊：你想让我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呀。眼下你的翅膀还没硬，我勉强能护住你，使你不致受到塞萨利这些荡妇的勾引！要是你变成一只鸟儿，我去哪里寻找你呢，当我再也见不到你的时候？”

二十三

“那就让神灵来保佑我不干一种类似的丑行吧，”我辩解道。“不过咱们假定，我若变成一只雄鹰的话，那么我将会鹰击长空，在四处翱翔，堪称是主神宙斯① 的可靠的信使或活泼的侍从。但用什么来变呢？我永远懂得，哪怕就是在接受了属于飞禽王

国的荣誉后，也要重返我这甜蜜的巢穴。不过现在我考虑也应作好这样的打算：涂油之后，一旦我变成一只猫头鹰，那我一定要远远地飞离任何住宅。一只猫头鹰能是什么美好而悦意的情人呢？女人们能从它身上得到它的享受吗？怎么行呢！每当这种鸟儿闯入某户人家时，当即就会被抓住，并被钉死在门板上，此乃有目共睹之事。人们之所以这么做，是因为它们飞临家门为不祥之兆，将它们处死则可驱邪避灾。可我倒几乎忘了问你：要想脱掉我身上的羽毛，恢复我那个鲁巧的原貌，我该怎么说或如何做呢？”

“你放心吧，对此我自会考虑的，”她回答我。“我的女主人根据一种又一种的情景，把能叫变形者恢复人貌的方法，一一教给了我。然而，你别以为，她这样做是出于善心。绝对不是！这样做的原因仅仅在于，她让我能在归来时给她拿出救生药。最后要知道，产生这样一种奇效的竟是一些分文不值的药草：少许莳萝加上几片桂树叶，放进一只杯子里泡软，杯内要盛满足够的泉水，以便擦身和饮用。”

二十四

福娣黛反复对我保证，越说心情越激动，于是擅自进入房间，从小匣子里取出一个小罐儿。我重新亲吻她，拥抱她，求她让我赶快试一试，完成一次幸福的飞翔。随后我就脱光全部衣服，把手伸进罐里贪婪地挖出一大块那种药膏，忙不迭地在我全身各个部位抹来抹去。

---

① 希腊神话中最高的天神，威力无边，主宰着众神与人类。

我跃跃欲试，准备腾空而起，故时而动动这个手臂，时而动动那个手臂，自以为即将会变成一只飞鸟。然而，我身上没有一个地方生出羽毛或翎翅来；相反，我的汗毛倒搞成了鬃毛那么粗，柔软的皮肤变得硬如皮革，掌上的指缝均消失不见，指头则一一聚拢，形成一个光秃秃的蹄子，同时在脊椎骨末端冒出一条粗尾巴来。

同样我也改头换面了：面孔拉得很长，嘴巴加宽裂大，鼻孔变得开阔，嘴唇耷拉下来，耳朵长得异乎寻常，上面还生出一片硬毛。

瞧着我这副变了形的丑态，唯一的安慰只是这一处：尽管我再也无法把福娣黛搂在自己怀抱里，然而我的雄性器官发育得更加可观了。

二十五

我上下左右察看自己的身体，寻找着那种尚未察觉的变化。当我发现自己变成了毛驴而不是鸟儿时，马上就想对福娣黛的所作所为大动肝火。可是，我不仅已经行动不便，而且还失去了人声，所以只好垂下嘴角，斜着脑袋，用被泪水湿润的眼睛望着她，向她示意我那无言的乞求。

她呢，一见我陷入此一情境，立刻伸出巴掌对着自己，连连打起自己耳光来：

“不幸的我啊！”她叫喊着。“我这下可完啦！只因一时冲动和仓促，致使我铸成大错，还有那些一模一样的瓶瓶罐罐，让我上当受了骗。但幸运的是，这种变形的回身术非常简单可行：其实，你只要咬一口玫瑰花，便可脱离驴体，当即复原成我先前的

鲁巧。幸好我今晚还正想象平日那样，再编织几个玫瑰花环呢！你现在不会忍受多久的，就连一个晚上都不会。尽管放心吧，因为只要天一亮，你就会得到解救。”

二十六

就这样，伤心的福娣黛表达了自己的想法。而我呢，虽说变成一头地地道道的毛驴，即从昔日的鲁巧沦为一头驮东西的牲畜，但我依然保持着人的智慧。因此，我非常认真地思索着，是否应该借助蹄子的猛踢或是牙齿的乱咬，去攻击和杀死这个下流无耻、罪大恶极的女人。

然而，一种最慎重的考虑使我放弃了不明智的意图。一言以蔽之：一旦我将福娣黛置于死地作为惩罚，那么我也将失去任何救助与求生的希望。

于是我低下了头，忍受着自己极为不幸的处境，并且钻进马厩中，紧挨在我那匹最忠实的坐骑身边。我发现，厩中还拴着另外一头毛驴，是我不久前的主人米老内家的。

此际我暗自思忖道：

“倘使存在着某种无声与天然的纽带，能把不会说话的动物联系在一起，那么我的马是应该认出我来的，并会对我产生怜悯而立卧不安；因而它定会给我以照顾，让我享受一种特殊的待遇。”

啊，多么好客的主神宙斯！啊，多么孤僻的信义女神！谁料我的千里驹跟那驴子竟打得火热，两个家伙迅即合伙上来伤害我。显而易见，它们是在为自己的草料担忧；而且，只要一见我靠近槽头，它们就把耳朵垂下来，追在我屁股后头，暴怒地踢着蹄子。

结果我只好尽量躲得大麦远一点儿。从一个效劳者方面来说，这是什么样的恩将仇报啊！要说的是：那些大麦正是我前天晚上亲手备的料呐。

二十七

它们这么对待我之后，我便陷入孤苦伶仃的境地，蜷缩在厩内的一个角落里。

同伙们的蛮横无理引起了我的苦思冥想。正当我考虑着翌日吃下玫瑰花恢复鲁巧原貌后将要对忘恩负义的马严厉教训一顿时，突然一眼瞥见支撑厩棚横梁的石柱上有个壁龛，位置恰巧就在石柱正中，内放一尊艾波娜女神①的小雕像，旁边精心地装饰着玫瑰花环，花儿正好是新鲜的。

我一下子便想到补救的办法，一心想实现我的希望。我把前腿探上去，使劲儿找到一个得以立足之点，然后伸长脖子，过分地张开嘴唇，竭尽全力去碰花环。

可是命运显然在跟我的企图作对，原因在于，我日日夜夜照料着那匹马的仆人发现了我，于是悻悻地爬起来，粗鲁地呵斥道：

“到哪阵子才能容忍这个畜生呢？刚才它争夺别人的食料，现在又竟想玷污圣像。我要把这个渎圣的贼狠揍一顿，让它瘸着腿走路。”

说罢，他就动手去寻一件家伙，走到一捆恰巧放在厩棚里的柴火前；他在里面摸索一阵，最后抽出一根多杈的树枝，是中间最粗的一根，然后就用它开始抽打我。可怜的我啊！他连一瞬间

① 罗马神话中保护马和驴的女神，通常其雕像皆置于厩棚内。

都不肯停一下。

但是忽然间听得一阵嘈杂的喧闹声，一种撞击大门的震耳欲聋声，继而从邻居家里传出惊恐的尖叫声，还有“强盗来啦”的呼喊声，因而仆人失魂落魄地逃走了。

二十八

须臾，一伙暴徒破门而入，布满四处，与此同时，另外一些持械者团团围住了建筑物。从四面八方跑来救助的人们，都被那些虎视眈眈的强盗推到一边。所有强盗都手持刀剑，在照明火把的光焰下，刀锋上闪耀着火焰的反光，犹如初升的太阳放射的光芒。

院中央有一间仓库，牢牢地上着粗大的铁锁，里面放满了米老内的宝物。强盗们蜂拥而上，用斧头在锁上猛砍，直至将其砸开；接着，他们打开多处孔眼后，将内存之物一抢而光，并匆匆忙忙地打成许多包袱，相互间每人分得一些。

可是，行囊的数量超过了携带者的人数，强盗们面对过量的大宗赃物，反倒束手无策了。最后，他们从牲畜棚里拖出我们两头毛驴和我的马儿，给我们载上几乎就要压垮我们的驮子，在棍打棒击的威胁下，赶着我们离开了洗劫一空的宅子。

他们中有个人作为密探就地留了下来，以便随后通风报信；其他人则用棍棒吆喝着，领着我们在山间羊肠小道上疾行。

二十九

重负的超载、山路的陡峭和旅途的漫长，终于耗尽了我的

精力，使我到了与一具死尸毫无区别的地步。

于是我产生了一个念头，它虽然来得晚些，却不失为一个好主意：那就是以一种可行的方式投奔某一公民，高呼皇帝的尊名，让他把我从漫无边际的魔难中解救出来。

天大亮时，我们路经一个人烟稠密、熙来攘往的村镇，这天正好是赶集之日。我正巧走在一群希腊人中间，于是想用家乡话呼求恺撒①大帝的威名，但是一开口只发出一声“呜”的长嘶来，既响亮且粗大，而却无法发出恺撒名字的各个音节。

我这声不合时宜的嘶叫，颇使强盗们窘迫不安，因此，他们时而棍打我的腰这边，时而棒击那一边，打得我那可怜的皮肉落入连一只筛子都不如的境地。

但毕竟天无绝人之路，至高无上的宙斯要来拯救我。原来，当我们行至一片乡间小别墅和高大的牛奶房前面时，我发现了一个小花园，建造得别有一番风味，园内除了种着其它赏心悦目的植物外，还开着一些鲜嫩的玫瑰花，花朵上滋润着清晨的露水。我情不自禁地靠近玫瑰，张开嘴巴，一副活蹦乱跳的样子，似乎得救的希望近在眼前。我流着口水正要把花儿咬在嘴里，可就在这时，一个非常明智的考虑把我止住了。那就是：如果我抛弃掉驴子的外形，再露出鲁巧的原貌，那么我显然将会在强盗手中殒命。因为，他们或者把我当作一个妖怪，或者害怕我将来可能去告发。

因此，眼前我不得不委曲求全，将玫瑰花放弃；我暂时对自己的处境听天由命，仍以毛驴的形象开始咀嚼青草。

---

① 古罗马时代的卓越军事统帅、政治家和作家，生前曾南征北战，建立独裁统治，名声响彻四方，故其后西方帝王常用他的名字作为头衔。

卷　四

一

约摸晌午时分，骄阳似火，我们停在一个村子里歇脚，受到强盗们的一些老相识的接待。这一点，我至少是作为一头毛驴，通过他们欢迎我们的方式，彼此亲切的交谈和相互热烈的拥抱而得以明白的。

此间，强盗们还从我背上取下一些礼物，送给了他们的熟人，而我却觉得他们在一旁窃窃私语，似乎是在指明赃物的来历。

接着他们减轻了我们的一些行囊，任我们自由自在地去附近一块草地上觅食；然而我无法与那驴子或是我的马儿为伴，因为我尚未习惯青草的滋味。我瞅见厩房后面有个小菜园，遂飞奔而去，狼吞虎咽地填了一肚子蔬菜，要知我都快要饿死了。菜是生的，不过我毫不在乎。我暗暗祈求神灵，同时还在左顾右盼，希望能在毗邻的花园里发现一丛鲜艳夺目的野蔷薇。确实，独自一人使我勇气倍增，我幻想着：此际我逍遥自在，隐蔽在绿荫丛中，一旦觅得所需之救命仙草，便可从这四足动物的伛偻形态下脱身出来，神不知鬼不觉地恢复我那一个人的堂堂正正的

形象。

二

正当我脑海里翻腾着这些想法时，忽然发现不远处有一个草木蓊郁的幽谷，在茂盛的草丛和植物间，一簇璀璨的粉红色玫瑰花闪耀着光芒。霎时间，在我那颗依然保持着一丝人性的心中，闪现出一个念头：到那一片属于维纳斯和美惠三女神①的圣林中去瞧一瞧，在它清幽的深处正开放着娇嫩艳丽的玫瑰花呐。

我立刻祷告如意神，愿其对我大发慈悲，随即纵身跑下谷去，以致我仿佛觉得自己不再是一头驴子，而是一匹脱缰飞驰的骏马。

然而，就是表现出这样一种敏捷和才能，也战胜不了倒霉的命运，这是因为，当我抵达彼处之时，根本未见那些以优美姿态卧于带刺荆棘丛中、被珠珠仙露所滋润、既可爱又娇艳的玫瑰花，就连那片谷地也不翼而飞，眼前只是一条溪流的滩岸，环绕在郁郁葱葱的树林间。

这些枝繁叶茂的植物，生来就与月桂树十分相似，甚至还想模仿芬芳的桂花，开出一种微红色的花冠，但却不具任何香味。按照俗名，乡下人把这花叫作月桂玫瑰，食用它对一切动物都是有毒的。

---

① 希腊神话中的三位女神，皆为主神宙斯的女儿，能为人间带来美丽与恩惠。她们经常陪伴着维纳斯，帮助女神梳妆打扮。

三

面对冷酷的命运，我感到束手无策，而且断定已没有一线救生的希望，遂打算摘食那些含毒的玫瑰。可是我刚要畏畏缩缩地探头去揪花，突然跑来一个壮汉。他，我预感到，似乎就是那个种菜人，他的菜园子几乎被我一掠而空，因而目睹惨状，他拿起一根带结节的粗棒，怒气冲冲地跑来了。

他抓住我的缰绳，朝我身上一顿乱打，若不是后来我使出一个金蝉脱壳的妙法，那我肯定就会命归黄泉。我撅起屁股，扬起后蹄狠踹了他几脚，把他狼狈不堪地踢到了旁边的土埂上；然后我撒腿就逃。

谁知这时出来一个女人，她肯定就是那汉子的老婆。她从家里看见丈夫半死不活地倒在地上，马上连哭带喊地跑出来，显然是想用她的叫声唤起人们的怜悯，让人们给我一个可悲的下场。果然，所有农夫都在她痛哭流涕的感召下，呼唤着他们的狗，唆使它们向我猛扑而来，想把我撕成碎块。

此时此刻，我觉得自己已经危在旦夕，因为我看见前后左右都有一群可怕的疯狗在围攻我，它们凶猛得甚至敢与狗熊和狮子争斗；看到大事不妙，我便决定停止奔跑，赶快返回刚才在那儿歇脚的厩棚。

那些人呢，在费力地把狗叫到后面以后，便用一根打着活套的绳索把我捆住，重新开始抽打我，无疑想把我打个皮开肉绽。但幸运的是，我那肚子填满了难以消化的生菜，抵抗不住鞭笞的疼痛，遂形成腹泻，一瞬间便泻了个光，有如拔掉一只酒桶的塞子。结果虐待我的人不得不住手，让我那不成样子的背部安静

下来；他们有些人沾了一身肮脏的稀屎，其他人则被粪便散发出的恶臭熏得呕吐起来。

四

我连片刻的喘息时间都未得到，便在正午刚过之际，被强盗们赶出牲畜棚，重新驮上东西，尤其是我，比别的牲畜负载更重。

我们行完了很长一段路，这时我早已因长途跋涉而精疲力竭，被沉重的驮子压弯了腰，同时还毫不留情地被鞭打着，所以走起路来摇摇晃晃，一瘸一拐，蹄子磨得都露出了骨头。终于，我们在一条小溪边上停下来，静静的溪水蜿蜒流淌；我发现这是一个有利的时机，便寻思着直挺挺地倒在地上，装作再也走不动的样子，不管挨多少鞭子也心甘情愿，哪怕就是在棍棒下或匕首下碎尸万段，也决不动心。我的想法是：象我这般孱弱和残废的模样儿，早该当作废物打发走了，再说强盗们一方面为了不耽误时间，另一方面为了赶快上路，很有可能会把行囊调整在另外两只牲畜的背上，而为了对我处以一种最残酷的惩罚，他们将会把我作为恶狼和秃鹫的猎物遗弃掉。

五

可是，一场令人痛心的事件，将一个这么美妙的计划化成了泡影。原来，我的毛驴伙伴猜出了我的心思，故抢先一步，佯装极度疲劳，连同全部负载重重地摔倒在地上。

它躺在地上仿佛死去一般，尽管歹徒们用棍子打它，用尖刺扎它，拽着它的尾巴、耳朵和蹄子拖来拖去，也无济于事，未能让

它再站起来。最后，那些家伙恼怒已极，相互交谈了一阵，看来他们一点都不愿在那里浪费时间，明显地看到一头毛驴已经死去，甚至已经僵硬，于是将其驮载物均分给了我和马。随后，他们用剑砍掉驴腿，把驴拖离小路，活生生地扔进了下面的深谷中。

目睹同伴的可悲下场，我打消了任何要滑头的欲念，决定显示自己乃是一头老实驯顺的毛驴，对主人的命令俯首帖耳。

此外，从他们谈话的一些字句里，我也得悉我们不久就要到达终点，因为已经接近他们的大本营，旅行即将结束。

翻过一座小山包，我们终于抵达预定的目的地。他们卸下我们背负的行囊，搬到里面去；此时我已释去一切重负，为了提神解乏，便在尘土中打起滚儿来，好似在洗一个澡。

六

历险的奇异性和所处的境地，驱使着我试图摸清这个地方以及作为匪巢的山洞。我的读者啊，我想从此来证实一下我的智慧，让你们明白，我在头脑和情感方面，根本就不是一头毛驴。

这是一座十分陡峭的山峰，高耸入云，覆盖着阴森森的树林。四周怪石林立，巉岩突兀，环绕着隐没在一片荆棘丛中的万丈深壑，构成一道天然的屏障。

从高山之巅，哗哗地冒出一股旺盛的泉水，顺着山势如银河般地飞泻而下，散成上千条溪流，潺潺淌入山涧，直至形成一圈环抱山麓的死水湖，宛然挤进狭缝间的大海，或犹如淤塞成泽的河流。

岩洞顶上矗立着一个高高的瞭望塔，恰恰建在悬崖峭壁上；圈养羊群的高大栅栏比比皆是，并在入口处设有狭窄通道式的紧身栅门。总之人人都会说，此处一看便知是个贼窝子。

若不是有一幢用芦杆马马虎虎搭成的破茅舍，周围则会显得空旷无物；在那里面，正如我后来所得知的那样，每天夜里一些强盗通过抽签的方式，轮流站岗放哨。

七

强盗们攀着一根吊在洞口的粗绳索，一个接一个地钻进岩洞中，随即骂骂咧咧地斥责一位伛偻而衰朽的老太婆，显然，她负责一个人数如此众多的家庭的勤杂工作。

"到啥时候啦，你这个该死的废物，人间的丑八怪，地狱里的吊死鬼，干嘛还懒洋洋地躺在床上，拿我们寻开心呢？难道你连为我们做顿饭吃、慰劳一下我们出生入死的辛苦都想不到吗？你就知道没日没夜地把好酒往肚子里一个劲儿地灌！"

老太婆浑身颤栗着，用有气无力的细嗓音这么带着咒骂声反驳道：

"你们别发火，我的勇敢和忠实的膳宿者。大量美味佳肴早已备好，而且正可下口；面包有的是，随你们要多少；酒杯洗得干干净净，都盛满了酒；跟平时一样，我也为你们烧好了水，以便擦洗一下身子。"

话音刚落，那些匪徒们就纷纷脱掉衣服，用热水冲洗，继而又在一个暖烘烘的火堆边养养神，仔细往身上擦了油，然后便在摆满饭菜的餐桌前就座。

八

就在他们刚刚坐定之际，又进来更多的一伙人；我只瞥了一眼，便足已明白他们与前面那帮家伙是一丘之貉。原来，他们也都携带着一大堆赃物，有金银钱币和罐子，也有金丝绣织的绸缎衣服。

他们照例也洗澡以恢复体力，在饭桌前和同伙们坐在一起，同时有几个人抽签后放哨去了。所有人都开始暴饮暴食，大口大口地吞着肉块，大块大块地咽着面包，大杯大杯地灌着美酒。他们互不示弱地狂叫着，扯着破锣嗓子唱着歌，彼此间讲着下流话，以致到了跟野蛮的拉皮蒂人①和醉醺醺的半人半马怪物②毫无二致的地步。

此间，席中有个膂力过人的强盗叫道：

"要知道，我们为自己争了光，因为我们洗劫了伊帕塔城的米老内家。我们除了以胆量赢得大量战利品外，还安然无恙地回到了家里，要是事情可以为业绩再增光的话，那我们是外加八条腿走回来的。你们呢，却相反，只是走访了维奥蒂亚城，归来时反倒少了几个弟兄，连头头拉马科也给丢掉啦，要知他是一位勇士，对他的生命，我随时都愿用你们全部这些战利品去换取。

"不管怎么说，他正是因为勇敢过度才死的，他将英名永存，受人赞誉，与那些天下的国王和伟大统帅一样有名，而你们都是

---

① 希腊神话中一民族，居住在塞萨利地区，因与半人半马怪物相争斗而出名。

② 出自希腊神话，长着人首马身，企图在庇里托俄斯国王的婚礼上抢走新娘，但遭到赴宴者拉皮蒂人的抵抗，并被击败。

些笨头笨脑的贼，干起事儿来就象开当铺的人，靠只有一个奴隶才会干的敲竹杠的办法来糊口，并且胆子小得只敢往老太婆们的澡盆和卧房里面钻。”

九

后面那帮人中的一个驳斥道：

“难道独有你不晓得，大户人家是最容易打劫的吗？哪怕是厅堂内挤满一大群仆人，他们照样对性命比对主人的财物更关心。相反，那些省吃俭用的人，都是独自生活着，对于他们的钱财呢，不管是多是少，都懂得巧妙地隐藏起来，顽强地保护住，甚至甘冒生命的危险。听我来给你举些令人信服的事例吧。

“我们刚一抵达忒拜，即那座七门之城，就按照咱们这一行最基本的规矩，仔细探听了被列入名单者的财产。自然没有漏掉一个名叫克里塞罗的人，他是一位银行家，财运亨通；这家伙由于害怕纳税和各种公共借贷，便使用非常老练的手段，试图隐瞒自己的巨万家私：他自愿生活在一所简陋的小房子里，不过相当坚固，孤零零的一个人如同隐士一般，而在盖着污秽破布的地方呢，却暗藏着他的金口袋。我们决定先对此人下手：本来以为不费吹灰之力便可夺得其全部财宝，不会冒任何风险，因为只不过是对付一个孤单的人而已。

十

“深夜一到，我们就毫不迟疑地聚在他家门前，但极为犹豫的是，我们应该把门直接砸开呢，还是应该把门移开，或是应该

把门撬开，因为门板发出的响动声将会惊醒左邻右舍，砸了我们的锅。

“这时，那个天不怕地不怕的拉马科，即我们每次行动的首领，深信自己的能耐，竟慢慢把手伸进了插钥匙的孔眼中，试图拨开门闩。然而无疑是所有两足动物中最无耻之徒的克里塞罗，早就警觉地暗察了好大一阵子，哪怕是最轻微的一点响动。他屏着呼吸，一步接着一步走近门前，猛不防使出一股劲，用一只粗铁锥子将头儿的手一下钉在门板上。然后他抛开被死死钉住的受刑者，爬到破屋顶上，从那里扯开嗓门向邻居们呼救，甚至还指名道姓地叫着每一个人，激发他们要关心公共治安，还无中生有地强调说，他家里失火了。人人都害怕看见火烧到自家，于是匆匆赶来救助。

十一

“结果，我们处于或是被人发现、或是抛弃战友的进退两难的处境中，此刻经他同意，找到一个脱身的法子，因为这在当时情况下似乎是上策。

“我们从他的肘关节处，一刀砍断连接手与肩的臂膀，只好任其听凭命运的摆布；与此同时，我们用一条宽绷带把伤口包扎住，以免留下血迹，随后便带着肢体不全的拉马科疾行而去。

“可是尽管我们尊重自己的誓言，却被吓得失魂落魄，由于害怕即将受到处罚，我们一心只想逃之夭夭，而那个豪迈而无畏的好汉呢，却无法跟上我们的流星大步，再说周围无处可以安全藏身，于是他在呻吟声中，以战神阿瑞斯①的右臂和对誓言尽

① 出自希腊神话，为主神宙斯之子，掌管战事与暴行。

忠的名义，恳求我们把一个响当当的弟兄，从肉体折磨和生擒危险中解救出来。他热泪盈眶地说，一个无论有多么勇敢的大盗，在缺少那只唯一能保证他烧杀掠夺的手儿时，怎么可能生存下去呢？现在既然失去一只手，那他将很愿意上极乐世界去。当他见到我们中间无人胆敢上前下手，便用剩下的那只手拔出剑来，默吻良久后，以果断的腕力刺透了自己的心脏。这时我们高度赞扬了他视死如归的气概，将他的遗体认真裹在一块麻布中，托付给大海藏于海底深处。现在咱们的拉马科，正沉睡在汪洋大海之中。

十二

“他就这样死了，死得其所。

“而阿尔奇莫呢，却因命数欠佳，未能碰上一种无愧于他那孜孜进取精神的死。

“他，撬开一个入睡老太婆的家门后，上到顶层；当然，他最好是应该一把就掐死她，可他宁愿先从一个敞得大大的窗口里，往下扔我们能带走的一切物品。

“他怀着极大的虔诚心，已经抛掷出应有尽有的家什杂物，可还想把老太婆正睡在上面的褥垫判以同样的下场。因而，他把她推下床去，抽走毯子，决心让它同样飞出去。这时那个最卑鄙的老婆子抱住他的膝盖，如此这般地苦苦哀求道：

“‘求求你吧，唉，孩子，为什么你要将一个穷老太太的这丁点儿破烂，送给住在我家窗户对面的富邻居们呢？’

“阿尔奇莫被花言巧语蒙蔽住了，以为那些话都是真的。自然，他心生疑窦：所有那些扔下去和尚待扔下去的东西，大概都

跑进别人家里去了。于是他到窗口探头向外眺望，进一步察看地形，甚至根据老太婆编造的谎言，去证实一下邻舍的财富。谁知，正当他壮起胆子但失去戒备地力图搞清周围的环境时，老太婆冷不防推他一把，力量本身倒不大，但很突然，以致使正在尽量俯身探出窗外观望的他，一头栽了下去。

“更有甚者，除了相当的高度外，他还跌落在一块恰处下方的大青石板上，把胸腔都摔扁了，故此他从肺中吐出鲜血，刚来得及告诉我们是怎么回事儿，就没遭多大的折磨完蛋了。我们呢，向他致过与头一个人相同的哀悼以后，便送他去和拉马科结伴了。

十三

“在祸不单行的打击下，我们无可奈何地放弃了原计划，前去附近的波拉泰城。

“城中正街谈巷议着一个人，名叫德莫卡雷，因为他正在准备举办一场角斗士表演。此人出自豪门望族，十分富有，而且慷慨大方，经常组织公共娱乐活动，其场面之盛大完全与其财富相当。

“我不相信会存在着一个人，他具有这般天赋和口才，以致能恰如其分地逐一描述那种场面的无数诱人之处。

“此处是以其剽悍而闻名的角斗士，彼处是武艺高强的猎人，别处都是被指定用他们的肉供给猛兽一顿美餐的死囚，然后是安在木桩上的机械装置，以大篷车式样驱动的牢固木板瞭望塔，用五彩缤纷的绘画装饰而成的行猎围栏。除此之外，还有多少各种各样的猛兽啊！他，由于嗜兽成癖，甚至也打发人去外地

收购野兽，以便用豪华的葬礼为死囚们送终。当后来这些准备不足以使表演更加精采时，他，照样还是耗费家资，用大笔钱搞来一些大母熊，能搞多少就要多少。而且，除了他在狩猎时捕获的那些熊，除了他以高价购买来的那些熊，他还精心喂养着另外许多朋友们作为礼物送给他的熊。

十四

“自然，这种奢侈而华丽的炫耀，尽管意在使黎民娱乐，却不能躲过嫉妒女神怀着妒意的眼睛。结果，那些野兽被长期的囚禁弄得身虚力软，被夏季的炎热搞得体乏神竭，由于缺少活动变得呆头呆脑，很快就得上一种传染病纷纷死去，几乎死得精光。城内许多广场上，随处可以看见带着临死惨状的野兽的尸骸。

“而处在黑暗贫困中的贱民们则蜂拥而至，争着吃那些几乎遍地皆是的肉食；他们饿得发了狂，被迫饥不择食地吞噬分文不收的卑贱食物。

“于是我和在座的埃乌布洛借此良机，想出这样一条锦囊妙计来：我们往团队驻地搞来一只狗熊，其躯体之大超过任何一只，并装作想要拿它烤肉排吃；在这里，我们完好地剥下皮来，破例地让熊掌也整个儿留在上面，甚至连脑袋都还和脖子连接着，然后又仔细把背皮划开，往上撒了一些极细的灰粉以后，再晾晒在太阳底下。

“在太阳的灼热烘烤着熊皮之际，我们放开肚子饱餐了一顿熊肉，同时还详细制定了行动计划，也就是说，我们中的一个人——此人不一定要最强健，而是应当最大胆，同时还得自告奋勇去冒险——需要把皮披在身上扮作母熊的模样；他一旦进入德

莫卡雷的宫宅，便可利用夜间的安静，毫不困难地为我们打开大门。

十五

“这个计划的巧妙性，诱使咱们这支敢死队伍中的不少人跃跃欲试，甘愿去承担事业的风险，不过大家最后还是一致同意选择特拉西勒翁，让他去执行这项碰运气的危险使命。他当即面不改色地披上熊皮，由于皮子非常柔软，穿在他身上十分合适。

“继而我们用一种细致的针线活儿缝合开口处，并把缝隙周围的毛弄成卷曲状，使之形成一道能遮住针迹的皱纹，尽管针迹本身不太明显；我们尽量把皮往下拉，以便特拉西勒翁的脑袋能伸至咽喉顶端，那儿曾是野兽断气的地方；接着又在鼻子和眼睛的高度捅开一些小洞，让他能够呼吸和观察。就这样，我们把一位勇士变成了一头猛兽，关进一个不值钱的铁笼里，而他入内时则态度坚定，动作敏捷。

“完成一个这么美好的开端以后，我们等待着实施聪明的计划。

十六

“我们探听到有一个生于色雷斯①名叫尼加诺雷的人，跟德莫卡雷为莫逆之交，故以其名义写了一封假信，内容是那位挚友送给他一些新鲜猎物，作为表演的最好装饰品。

---

① 今希腊、土耳其和保加利亚交界处的一个历史性地区。

“夜色降临，我们借着黑暗的便利，给德莫卡雷送来了关着特拉西勒翁的笼子以及那封假信。他不仅对猛兽的硕大无朋颇感惊奇，而且对朋友如此适时的馈赠大为意外，于是当众下令让人取出钱箱，赏给我们十枚金币，原因是我们为他带来一种赏心悦目之物。

“确实，人们对任何新鲜事儿都要跑来争睹为快，于是一大群人拥来围观这头猛兽；但咱们的特拉西勒翁表现得非常机灵，他时而往前猛扑一下，做出吓唬人的动作，维妙维肖地吸引着好奇者的目光。最后众人异口同声地称赞德莫卡雷是个交上好运的人，因为，他们说，他在损失许多野兽以后，照样还能以新的收获使多舛的命运得到补偿。这时，他吩咐立刻把熊小心翼翼地抬到饲养场去；但我向他提出异议道：

十七

“‘喂，先生，你可要当心呀，这只野兽由于长途旅行和酷暑，已经变得萎靡不振，请别把它混入其它动物群中，因为我听人说，那些动物都身体欠佳。相反，你为何不在自己宽敞而通风的宫宅内选择一个地方，甚至是靠近一个能使人感到凉爽的水池边呢？或许你不晓得，这种动物习惯把窝安在密林深处，潮湿的洞中，或者靠近清凉的泉水边？’

“德莫卡雷被我这席劝告触动了，因为，他又想到了遭受的损失；他轻易地相信了我的话，完全同意把兽笼安置在我们认为合适的地方。

“‘我们，’我接着又说，‘随时也都准备在这笼边度过今夜，愿意无微不至地照料猛兽，按时投放食物和供给平时的水量，要

知它因炎热和旅途劳累早就软弱无力了。'

"'真的没有必要再麻烦你们啦，'他向我答道。'如今除了个别的饲养人员外，全都因长期的实践而很内行，知道应该怎样安排狗熊的饮食。'

十八

"于是我们便向他道过晚安，离开那里。走出城门后，我们发现了一片墓地，它位于一个远离大道的荒野中。

"我们在这里打开一些被虫蛀和风化的棺材，里面装着的死尸早已变为尘土和粉末，而这些棺材将用来藏匿获得的赃物。我们忠实地按照咱队的规矩，一直等待到月亮消失的那一时刻：此际人们都已被无法抗拒的困倦所征服，陷于熟睡之中，因而我们趁机列着持刀携剑的队伍，直抵德莫卡雷的家门前，抢劫之举几乎就要成功。

"从特拉西勒翁那方面来说，也是在同一时刻，他抓住晚间这种最有利的机会，从笼子里爬出来，迅速将正睡得津津有味的看守一一杀死，继而又干掉看门人，取得钥匙打开了大门。我们飞快地冲进去，由他领着直达内宅的粮仓，因为昨晚他用敏锐的眼睛，发现有人把大量金钱存放在那里。

"我们一下子就用臂膀猛力撞开了仓门；我吩咐伙伴们每人都尽可能多装些金子和银子，然后赶快藏在那些当然懂得保密的死人墓里去，而且还要从速跑回来再装一次；其间，为了大伙的利益，我留在宫宅门口监视事态的发展，直至他们重新返回。不一会，我瞧着一只狗熊顺着房间和走廊逛来逛去，心里不禁想到：若是有哪个仆人心血来潮起了床，那拔腿而逃的情景当然可

想而知。

“确实，不管谁多么勇敢和大胆，在碰上一头那么巨大的猛兽以后，谁能不仓皇逃回房内，上紧门闩，浑身哆嗦地蜷缩成一团呢？何况时间又在深夜！

十九

“可是十分不幸，一件很不凑巧的意外事儿，使我全部这些策划高明的计谋破灭了。原来，当我正焦急地等待着伙伴们归来时，有个童仆醒来了。可想而知，他不是通过可疑的响动声，便是受到苍天的启示。他悄悄溜出房间，发现正在院里安然游荡的猛兽。于是，他竭力屏住呼吸，沿着原路返回，跑去向众人报告他所看见的一切。顷刻间，整个宫宅聚起成群结队的家仆，他们拿着火把，油灯，大蜡烛，烛台，凡是适合照明的用具应有尽有，把暗处照得通明。

“除此之外，这帮人中没有一个人不携带武器：有拿棍子的，有持长矛的，更多的是握着明晃晃的刀剑。他们封锁住大门口，但并不满足，还唆使那些名不虚传的尖耳朵长毛猎狗去扑咬野兽。

二十

“此间，我在愈来愈大的喧嚣声中退缩着，一直退到宫宅外，躲藏在门背后。只见特拉西勒翁正在毫无惧色地抵抗着狗，丝毫没有丧失信心。

“尽管他应该感到死亡在即，然而并未忘记自己是干什么

的，也并未忘记咱们的老传统，还在继续搏斗着，以便躲避开刻耳柏洛斯的饕餮之口。他不停地以生命的代价扮演着自己所承担的角色，用巨大的身躯做出各种各样的动作，时而夺路而逃，时而张牙舞爪，最后成功地打开了一条出路。虽然他已经突围，但是照样无法脱身，因为所有邻街的狗都闻声赶来，它们为数不少，而且相当凶猛，立刻与那些冲出宅子的猎狗汇合成群，紧紧追咬在特拉西勒翁的身侧。此时，一种真正惨不忍睹的情景让我瞧见了：咱们的特拉西勒翁，四面围着一群狂犬，正在活活地被撕咬着。我再也忍受不住这种极端的折磨；我混入了从四面八方赶来的乡民中间，为了助我那勇敢的伙伴一臂之力，同时又不致过于引人注目，我试图劝阻住那些正要追杀他的为首者，于是开口说道：

"'这真是一种罪孽！把一只价值连城的猛兽送到西天去，那可太过分啦！'

二十一

"可是我说话的艺术，丝毫未能对倒霉透顶的伙伴产生效验，这是因为有个身材高大而壮实的家伙从大门内跑出来，照着狗熊的前胸狠狠地刺了一矛；继而是第二个人，之后接二连三地是许多人。此时人们的任何恐惧感都已消失，纷纷用剑在他身上乱捅一气。

"不过特拉西勒翁不愧为咱这队伍的骄傲，虽然他就要脱离自己那个值得永生的灵魂，但仍未失去他的无畏精神，也没有用痛苦的尖叫或呻吟背叛誓言，而是拖着一个被咬得皮开肉绽和被捅得血肉模糊的身子，发出一声长长的怒吼和一声兽性的咆

哮后，才倒了下去。就这样，他毅然忍受了临头的灾难，为自己赢得了光荣，让生命归了天。其实真正感到恐惧的倒是那些迫害他的人，因为直到天亮，甚至整整一天，谁都不敢去触动那具躺在地上的尸体，哪怕就是用一个手指头碰它一下；终于有一个比别人胆子稍大的屠夫，不无戒备地冒着危险划开狗熊的肚子，结果发现了英勇的大盗。

“特拉西勒翁就这样以身殉职了，我们少了他，可并不缺乏光荣。

“至于我们呢，当机立断，打点起那些由忠实的死人为我们保管的掳获物后，便火速撤离了波拉泰这块地方。当时我们心里老是想着，信义确实在世上已不复存在，因为他受到人类的背信弃义而耿耿于怀，只好跑到阴间去和死人呆在一起了。

“就这样，我们在行囊快要压断腰枝的重负下，一路上备尝坎坷，还怀着痛失三位战友的心情，带回来了你们所看见的这些战利品。”

二十二

历险的故事到此为止。强盗们端起金爵杯，把纯酒洒在地上祭悼了死去的同伙；之后，他们又唱了几首乌七八糟的歌曲，向战神阿瑞斯表示敬意，便都倒在床上休息去了。这时，前面提到的那位老太婆毫不怜惜地给我们送来了新鲜大麦，数量甚多，以致我的那匹马竟比天主还要快地抢先上前独自贪吃，以为在和战神的祭司们共享盛筵呢。不过我过去一直吃不惯大麦，除非磨成细面粉，再用微火熬成粥。我瞧见一个角落里放着一大堆面包，是那群饥饿的食用者吃剩的，于是我便张开因饥饿过

度而变得干瘪迟钝的嘴唇，开始偷偷地享用起来。

深更半夜，强盗们都醒来了，开始外出活动；他们打扮成各种模样，有的佩刀挂剑，有的身穿装神扮鬼的衣服，匆匆忙忙地离开了山洞。而我还在拼命地吃个不停，就连瞌睡也不能阻止我的需要，可见我有多少面包哇！从前，当我还是鲁巧的时候，我只要吃一个或顶多两个面包就会饱离饭桌，可是现在，我得满足一个有能耐的大肚子，已经快要咀嚼完第三篮子面包啦。就这样，当我仍在专心致志地从事这项活动时，黎明悄然而至。

二十三

终于，一种连一头毛驴也会有的羞耻心战胜了我，使我很不情愿地离开了那儿，去附近一条小溪边上饮水解渴。没过多久，强盗们回来了，一个个都是饥肠辘辘，心事重重。他们一无所获，甚至连一块分文不值的破布也没带回来；不过，作为唯一的猎获物，他们倒握着完全出鞘的刀剑，甚至在密布的围栏间，戒备之心也丝毫不懈，用胳膊使劲簇拥和推搡着一位哭哭啼啼地撕扯着身上衣服的姑娘。

这是一位外表高贵的女子，从她那典雅的仪态可以猜测出，她是当地的一名大家闺秀。确实，这姑娘相当讨人喜欢，连我这样一头毛驴也不能例外。他们把她带进岩洞中，为了设法缓解一下她痛苦的原因，便对她说道：

“别为你的性命和你的名誉担心！请你稍微忍耐一下，让我们懂得挣口饭吃的方法吧。是饥寒交迫才促使我们干上这一行的呀。再说，你父母大人腰缠万贯，即使他们有点抠门儿，但肯定将会向我们贡献一笔适当的酬金，以便赎回他们的命根子。”

二十四

他们如此这般地劝说着，试图让伤心的少女平静下来，但是徒劳无益。他们简直一筹莫展，因为她只是把头伏在膝盖上，一个劲儿地哭着，快都变成一个泪人儿啦！于是，强盗们唤来老太婆，命令她坐在姑娘身旁，用她所知道的最甜蜜的话来安慰姑娘，之后便又干平日的行当去了。然而，就连老太婆也止不住她的啼哭，不管说的是什么。看那女子越哭越伤心，还不停地哽咽着，直至捶胸跺足，连我也不禁凄然泪下。

"难道我还不是一个不幸的人？"她说。"我一直生活在一个那么美好的家庭里，身边总有一群那么忠实的佣人和奴仆，还有我那多么慈爱的父母！现在，一切都完了，我变成一次卑鄙绑架的牺牲品，沦落为一件待出卖的商品！他们把我囚禁在这座石牢里，这是痛苦和死亡的山洞啊！我再也不能养尊处优啦，就象我出生和生长时那样！我的生命处在危险中，正是这帮强盗，制造了这场可怕的杀人的混乱；这样，我怎么可能抑制住哭泣，孤零零地继续活下去呢？"

姑娘这样抱怨着，直至被痛苦耗尽力气，被啜泣塞住嗓子。她已经到了再也支持不住的地步，终于合上了打着瞌睡的眼睛。

二十五

但她刚一闭目欲睡，蓦地又惊醒了，似乎神经已经错乱，开始更加激烈地闹腾起来，用手对着自己的胸脯乱打，就是对自己那张漂亮的脸蛋儿也毫不留情。老太婆反复问她为何会重新产

生绝望情绪；她连连唉声叹气，说道：

"唉，现在用不着再怀疑啦，我必死无疑！现在我失去了任何得救的希望。除了悬梁自尽，拿刀自杀，或至少从悬崖边跳下去，我再也找不到别的出路了。"

老太婆听了这番话，十分生气。她沉下了脸，命令姑娘解释一下为什么伤心落泪，还有睡着以后又醒来开始呜咽的缘故。

"显而易见，"她叫起来，"你是想从我的男人们那里，夺走赎你的大笔金钱吧！你若不肯回心转意，那我就要发誓让人把你活活烧死。我才不管你的眼泪呢，至于盗贼们，他们按照习惯，更不会理睬哭泣！"

二十六

姑娘被这番威胁吓怕了，于是一边吻着老太婆的手，一边哀求道：

"发发慈悲吧，我的老妈妈！你可不要忘记人类的同情心啊。请你稍微仁爱地体谅一下我的极其不幸的命运吧，因为我不相信怜悯会在这种圣洁的白发下完全消失，即使随着年龄，你不会再活多久，我也要请求你牢记我的悲惨遭遇。我与一个英俊的小伙子相爱，他在同龄人当中是最出类拔萃的，因此公民们一致同意授与他'城市之子'的称号。另外，这个人也是我的一位表哥，比我才大三岁，自幼同我青梅竹马一起长大；他在我那和睦的家中，是我形影不离的伙伴，甚至钻进我的闺房里玩耍，躺在我的香枕上睡觉。他跟我订了终身，感谢一种纯真爱情的相互制约，他也早就发了建立婚姻的山盟海誓，经得我父母同意后名正

言顺地接受了丈夫的称号。举行婚礼这天，他率领一支浩浩荡荡的亲族队伍，去庙宇和公共场所杀牲祭神，而整个家里呢，则到处张灯结采，挂满桂树枝，吹吹打打奏起一些奕迈奈①的乐曲。那时，我那可怜的母亲正把我搂在她的怀里，用新娘子的服饰为我打扮，一再慈爱地吻着我，而且还做着牵肠挂肚的祷告，预祝将来能儿孙满堂。就在这时，突然闯进一伙人来，他们拿着武器，气势汹汹，象是战场上的大兵，把赤裸裸、明晃晃的匕首尖刃对准我们；不错，他们既没有杀人，也没有抢劫，而是毫不迟疑地组成严密的队形，冲进了我的房间。家人中谁都不敢表示反对，或是做出任何一种反抗的举动，结果他们强行从母亲怀里夺走了我，吓得我半死不活，哆哆嗦嗦，对飞来横祸感到惊恐和惧怕。就这样，结婚仪式被打断和搅乱了，如同阳神阿帝司②以及英雄普洛忒西拉俄斯③的婚礼一样。

二十七

"可是你瞧，刚才一个噩梦又加深了我不幸的程度，甚至可以说已经达到顶点：原来我感觉到，有人把我从我的家里，从我的闺房中，从我的卧室内，从我的床上，强行拉走了。当我被拖着经过荒凉而偏僻的地方时，我呼叫着新郎的名字，而他呢，才从我的怀抱中变成了鳏夫，身上仍沾着香气袭人的胭脂味儿，头上

---

① 希腊神话中的婚姻之神，专为婚礼吹奏喜庆的乐曲。

② 源自小亚细亚的弗里吉亚古国神话，为阳性生物之神。当他与米达国王的女儿举行婚礼时，受到阴阳神的妒恨，结果出席婚礼的宾客自相残杀，阳神阿帝司的婚礼遂遭破坏。

③ 特洛亚战争中的希腊英雄。他刚办完一天的婚礼，便告别新娘奔赴战场，是第一个从战船上跳向敌岸的人，故首先阵亡。

还戴着花冠，便跟在我后面紧随不舍。但我身不由己地逃跑着；他大喊大叫，诅咒着从他那里抢走了美丽的新娘，呼唤着民众来帮助他。有一个强盗对讨厌的追赶深为不安，便从他脚下搬起一块大石头，一下砸死了我那不幸的丈夫。这就是幻觉中的可怕情景，以致我从那个不祥之梦中战栗地惊醒了。”

老太婆一直用叹息伴随着少女的啜泣，这时答道：

“请你宽心吧，小女主人，别让梦中那些无益的胡思乱想惊吓着了。要知道，除了白天的无所事事会使人凭空想象外，甚至在夜间，人们也会做出那些荒诞不经的梦来。说到底，梦见哭泣，挨打，有时可能是凶杀，往往预示着发财和走运；相反，梦见笑声，放开肚子饱餐一顿带蜜的甜饼，还有纵情享受维纳斯的儿女欢情，实际上却会给人带来忧患，丧身之祸，以及其它许多不顺心的事儿。不过我要用一个有趣的故事，那就是老人们所熟知的那种童话，设法让你散散心。”

于是她开始叙述道：

二十八

“从前在一座城市里，有一位国王和一位王后，他们有三个花容月貌的女儿。不错，两个大女儿长得很媚人，但毕竟不过如此，即她们的漂亮总可以用人类恰当的颂词去称赞；而那小女儿的美丽却是如此别致，如此非凡，以致人类语言中找不到词句来形容，更不能充分去赞美。

“总之，数不清的公民和外乡人慕名而来，他们怀着极大的好奇心，拥来挤去地争观她出色的姿容，都被那种前所未见的美丽惊呆了。他们把右手放在自己的嘴唇上，同时将食指与大拇指

合拢，[1] 虔敬地崇拜着那女子，似乎她就是爱神维纳斯的化身。消息不胫而走，传遍了附近城市和毗邻地区：降生在大海碧波中和生活的浪花水珠中的女神，都乐意到处显现她那神圣的形象，并且混杂在芸芸众生之中，甚至人们还添枝加叶地说，作为一个从未见过的苍天授胎的奇迹，这回降生另外一个无比纯洁的维纳斯的，不是大海，而是大地。

二十九

"结果，事情一天天愈传愈神，她的名声传扬到邻近的岛上，继而又传至别的陆地，一个省接着一个省地往下传。于是结伙搭帮的人们跋山涉水，漂洋过海，络绎不绝地前去观看本世纪的闻名奇迹：没有人再到帕福斯[2]、克尼多[3]、哪怕就是本土基西拉[4]，去瞻仰维纳斯女神；祭祀活动被延期举行，庙宇再也无人供奉，圣品供台均遭践踏，祝圣典礼受到冷遇，花环不再装饰圣像，一层冷冷清清的尘土使被遗弃的祭坛变得更加残败。人们只是向年轻女子高声祈祷，笑脸相迎，以便取悦于一位伟大女神的神意。每当清晨少女外出散步时，人们便会呼叫不在场的维纳斯的名字，杀牲祭神和大摆圣筵；还有，只要她从广场上经过，人山人海的民众就要向她祝贺，往她身上撒鲜花，抛花环。

"这种把本应归于天神的荣誉过分转让给一个红尘女子的

---

① 按照西方宗教风俗，站在神像面前须做此动作，以示崇拜。

② 塞浦路斯岛上一地，据说维纳斯就诞生在其临海处，故此地建有一座古老而著名的圣殿，成为一处朝拜女神的圣地。

③ 今土耳其境内一古城，历史上曾属希腊统辖，维纳斯也在这里受到特殊崇拜，尤以一座雕像而闻名。

④ 希腊伯罗奔尼撒半岛南端一岛，上有一座维纳斯女神的圣殿。

举动，刺伤了真正维纳斯的心，以致她再也按捺不住心头的怒火，咬牙切齿、发自肺腑地自语道：

三十

"'瞧着吧，我，维纳斯，宇宙的生母，万物的起源，整个世界的哺育者，竟然降低身分，跟一个凡胎少女分享当属本人尊严的荣誉！我那写在天上的名字，遭到了尘世间秽物的玷污。这是无可置疑的！我将要与别人平分归于我名下的光荣，生活在一种把对我的崇拜列入次等地位的不安之中。一个凡胎少女将在下界愚弄我的形象。那么，由于我那盖世无双的美丽，那位人人皆知的牧人①在最出名女神当中把手指向我后，伟大的主神宙斯所承认的公正判断，也就徒劳无益了。然而她将好景不常！无论她是谁，只要篡夺了仅仅属于我一个人的敬意，我就要马上让她对自己的美貌感到悔恨，因为她的美超过了人类的限度。'

"她当即唤来那个长着翅膀的儿子，小家伙天不怕地不怕，是搞恶作剧的能手，对公共道德不屑一顾。他身背能使人兴奋起来的弓箭，夜里跑进别人的居室里去，在夫妇之间播散分裂的种子，肆无忌惮地制造极其严重的丑闻，总而言之，从来不干一件好事。尽管他丝毫不懂得安分守己，但她还要用谗言竭力去煽动他，把他领到那座城市中，让他亲眼看看那位名叫卜茜凯的少女。

---

① 出自希腊神话，名叫帕里德，当他在伊达山上放羊时，宙斯让他在天后赫拉、智慧女神雅典娜和爱情女神维纳斯之间，评判一下哪位女神最为美丽，结果他选择了维纳斯。

三十一

“看罢，她一边气得发抖地叹息着，一边向他诉说了为美貌而争风吃醋的始末。

“‘我请求你，’她对他说，‘看在母爱的关系上，看在你的箭只会产生悦意的伤痕上，看在你的这种火只会燃起快活的情焰上，给你母亲提供一种彻底复仇的慰藉，毫不留情地惩罚一下这种狂妄的美貌吧。我别无所求，只要你能满足我这一点就行：让这处女狂热地恋爱上一个条件最卑微的男人吧，他在社会地位、家庭财产以及个人品行方面，都受到命运女神的打击，沦落为一个如此低贱的人，以至整个世上再也找不到一个比他更不幸的人了。’

“女神说完后，微微张开嘴唇，温柔地给了儿子一个长吻。她转身朝附近的海滩走去，行至波浪消失在那儿的岸边，用玫瑰色的脚掌踏着波涛的凉爽浪头，回到了安谧的汪洋大海之中。就连海神们也不敢对她失礼怠慢，她心里一有什么愿望，随即便会实现，仿佛她早就下达了命令：涅柔斯①的女儿们跑来齐声歌唱，还有摇晃着他那墨绿色粗胡须的波杜努斯②，怀抱着无数鱼儿的萨拉恰③，驾驭着一只海豚的小车夫帕乐蒙④；半人半鱼神们在海域周围活蹦乱跳地嬉戏，其中一个优雅地吹着响亮的螺号，另一个迎着耀眼的阳光扬开一条丝纱巾，第三个在女主人跟前送上一面镜子，另外一些则游成两行拖着女神的四轮马车。

① 希腊神话中的海神，他有五十个女儿，代表风平浪静的大海。
② 罗马神话中的港口保护神。
③ 罗马神话中主管波浪起伏的海神。
④ 罗马神话中保护遇难水手的海神。

“这便是维纳斯前往海洋的旅途中为她送行的仪仗队。

三十二

“结果卜茜凯纵然有倾城倾国之色，也未能从她那容颜中获得任何果实。所有人都观看她，所有人都赞美她，可是没有一个人愿意登门向她求婚，不管是国王还是贵族，哪怕就是平民百姓。不错，人人都赞叹她那盖世无双的容貌，但他们是把她当作一尊艺术雕像来欣赏的。而那两个姐姐呢，由于她们只具有一种平凡的美丽，所以在公众中默默无闻，早就许配给了皇家的求婚者，举办完了热闹的婚礼。卜茜凯含苞欲放，却没有恋人，只好孤守闺房，落泪伤心，肉体上和精神上都很痛苦，开始仇视起自己的美貌来，尽管是这种美貌才使她成为众所瞩目的人物。

“父亲对女儿的不幸感到很伤心，开始怀疑是否天神们憎恨她；他害怕众神动怒，遂向米利都之神①询问最古老的神谕，又是祈祷又是献祭，请求神意，为众人所忽视的少女配一个丈夫。不过阿波罗虽是爱奥尼亚②的希腊神，却很照顾以米利都风格编故事的作者，故用拉丁语宣告了他的预言：

三十三

“‘国王啊请给姑娘穿上送死的嫁妆，

① 意即太阳神阿波罗，因为米利都拥有一座举世闻名的阿波罗神庙，终年香火不断，故有此说。

② 小亚细亚西岸中部一历史地区，系古希腊工商业和文化中心之一，米利都城处其境内。

遵照圣旨将她弃于一座高山之巅。
莫要想望寻一位人形肉身的女婿，
而得等待嫁一个凶神恶煞的蛇精。
此怪翱翔在苍穹骚扰着一切动物，
凭借刀剑与火焰伤害着所有活人。
乃至能使众神生畏的宙斯亦恐惧，
犹如堕入令人毛骨悚然的地狱间。'

"向来无忧无虑的国王获得圣卜的答复后，愁眉苦脸地回到家里，向妻子复述了神谕的不祥指示。一连数日，一家人皆郁郁不乐，只是流着眼泪，互相抱怨。

"但是该执行残酷预言的时刻来临了。他们开始为倒霉透顶的女儿操办哀伤的喜事，点燃的火炬烛光冒尽黑烟后化成灰烬，喜庆的笛子吹奏出音调十分凄凉的曲子，把婚礼之神奕迈奈的欢快乐音变成了一种送丧的哀鸣，而即将走上婚礼的少女呢，却正是用那块新娘子的红面纱为自己擦眼泪。全城都沉浸在悲痛之中，为一个遭到这般打击的家庭致哀，而且还毫不迟疑地宣布，按照公悼的形式停止一定时期内的一切活动。

三十四

"那个可怜的人儿卜茜凯，在必须听从神嘱的要求下，只好去忍受命里注定的惩罚。于是在沉痛地完成丧婚的隆重准备工作以后，泪痕满面的卜茜凯便要被送殡队伍而不是迎亲队伍接上走了。这时，忧伤的父母早被巨大的灾难弄得六神无主，所以对完成这项可憎的仪式迟疑不决，但是女儿本人却这样鼓励

他们：

“‘为什么你们要用不尽的哭泣折磨自己不幸的暮年呢？为什么你们要用不止的哀呼倾吐那种更应该属于我而不是你们的叹息呢？为什么你们要以无用的眼泪弄丑那张我十分敬爱的面容呢？为什么你们要用我从你们眼睛中看出的绝望刺伤我的目光呢？为什么你们要揪扯自己的苍苍白发呢？为什么你们要捶打自己那个对我十分神圣的胸部呢？或许这就是我的非凡美丽给你们的美好报答　对于促使你们产生一种切肤之痛的致命的隐患，你们发觉得太晚了。当人们纷纷向我致以神圣的敬意时，当人们异口同声地给予我维纳斯再世的称号时，你们应该是痛苦不安的，你们应该是伤心落泪的；是的，你们那时就应该象失去生命一样表示哀悼。现在我发现，现在我看到，我毁灭的原因只在于维纳斯的名声。你们把我带走吧，你们把我遗弃在那块命运为我指定的岩石上面吧：我急着要去完成这幸福的婚事，我急着要去认识我那高贵的丈夫。干嘛我得耽搁时间呢，为何我要拒绝与生来便是为毁灭整个宇宙的人相会呢？’

三十五

“少女这么说完后，便默不作声地迈着坚定的步子，走进了结队为她送行的民众行列中。他们朝着一座陡峭的大山行进，一直爬上最高峰，走到那块岩石前面，把少女遗弃在那儿，然后用自己的眼泪熄灭掉路上照明用的火炬，便低垂着头按原路回去了，把火炬留在那里。至于她那可怜的父母，他们呢，早就被这么一场大灾大难耗尽了心力，整日闭门不出，把自己囚禁在最黑暗的屋子里，以再也不见日光来惩罚自己。

“此际，卜茜凯害怕得发起抖来，伏在悬崖顶上啼哭着。不过哲飞柔①来了，他用微风习习地吹着，不停地拂动着她的衣服，将里面灌满风儿，不知不觉地抬起她来，再用他那柔和的吹拂，沿着峭壁一点一点把她往下送，一直送到下面一个鲜花盛开的山谷里，轻轻放下，让她仰卧在芳草地的怀抱中。

① 哲飞柔是西风，每年春天出现。

卷　五

一

“卜茜凯躺在沾着露水、柔软如床的草坪上，舒适地休息着，同时那种使她精神极度紧张的压抑感也消失了。她睡了好大一阵子，完全恢复了体力，而且当她醒来时，她感到心情非常平静。

“她看见一片茂密的树林，林木生得又高又粗；她又看见一眼清泉，泉水清得好似水晶。正好就在树林中央泉水涌出的地方，矗立着一座宏伟壮观的宫殿，那建造艺术决非人力所及，而是鬼斧神工的杰作。

“她刚踏上门槛，就明白这里是一位神灵所拥有的华丽而惬意的住所：金柱子支撑着被雕琢成方格式样的香橼木和象牙天花板。谁只要一走进来，就立刻会看见在覆盖着整个宫壁的银箔上面，镌刻着各种栩栩如生的猛兽图案。这定是一个才华横溢的匠人，或更应该说是一位超人，甚至是一位神仙以艺术家的真正灵感在白银堆上注入了一些野兽的原始生命。事实还在于，就连用精雕细琢的宝石镶嵌而成的地板，也呈现出千姿百态的优美图案。那些能在宝玉和珍珠上面行走的人，实在是三生

有幸啊！宫中其它各处，无论是东西南北的哪一个角落，都会同样显示出一种无与伦比的宏大，而且墙壁全部用纯金块装饰，闪耀着一种随其移动而变幻的光辉，以致即使太阳不愿再现，宫殿也可以享有其自身的一种光明：这光明即是来自那些金碧辉煌的大殿、柱廊乃至门扇。

“另外，里面的摆设也丝毫不爽地符合建筑的宏伟气派，因而可以使人正确地想到：伟大的主神宙斯建造了这座作为他在人间居住的圣殿。

二

“结果，这些地方处处显示出巨大的魅力，因而卜茜凯走上前去，放心地跨进了殿门；随后她怀着瞧一瞧这座最美丽的宫殿的好奇心，仔细地参观了内部，并在另一个边房内发现了一些大型仓库，里面堆满大量金银财宝。凡是世上存在着的一切好东西，那儿都应有尽有。然而，在赞叹完这些数不清的财富以后，引起她更大惊愕的事情是：那一堆堆从全世界收集起来的宝贝，竟没有用锁链防护，也没有用大门保护，更没有用看管人守护。正当她出神地注视着这些奇妙的东西时，突然传来一个无形人的声音，对她说道：

“‘喂，太太，你为何要对富有感到惊讶呢？这些财产全都是你的呀。请到一个房间来吧，上床休憩一下，高兴的时候再洗个澡。你所厌恶的声音，是你的婢女们发出的：我们将勤勤恳恳地为你服务，过一会儿，当你料理完个人的事情以后，随时都可以享用一桌称得上是国王吃的盛筵。’

三

“于是卜茜凯领悟到，这种幸福是天主给予的一种恩赐。她听从了那个无身无影的声音的劝告，先去睡一觉，后又洗个痛快的澡，消除了疲劳。接着，她发现旁边有一张半圆形的桌子，根据上面用于就餐的摆设断定，那儿大概就是为她准备进餐的地方，于是欣然入座。须臾，桌上出现象甘露一样的甜酒，摆满花样繁多的佳肴美馔，身边虽无任何人服侍，但一道道菜仍被推出送上餐桌，简直不费吹灰之力。卜茜凯怎么也找不到一个人，只能听见出自空间的话音：只有一些声音在伺候她。

“当她用毕那桌丰盛的筵席时，进来一个隐身人，唱了一支歌。同样，另外一个人弹了竖琴，可是她连乐器都没瞧见。最后，一种和谐的多声部合唱又传进她的耳朵里，尽管没有一个人露面，然而实实在在是有一些人在齐声歌唱。

四

“娱乐结束后，由于夜深催人入睡，卜茜凯便离席就寝了。午夜时分，姑娘突然觉察到一种窸窸窣窣的声音。象她这样独身一人，自然为贞操担心，吓得哆嗦起来，因为陌生人要比其它任何一种鬼怪更使她害怕。

“可是素不相识的丈夫已经来到她的跟前。他上了床，让卜茜凯成为他的配偶；事后，在天亮之前，他便匆匆离去了。很快就有一些守候在门口的声音开始照料新娘子，医治她那受到创伤的贞洁。

“事情就以这种方式进行了好长一段时间。象自然规律一样，习惯使卜茜凯高度评价新事物的乐趣，同时那些神秘声音的回响也使她在孤寂中得到安慰。

“在此期间，她的父母经常伤心落泪，郁郁地度着晚年。两个姐姐从辗转流传的消息中，获悉所发生的一切，她们每人为了显示自己的孝心，带着仿佛奔丧的悲哀表情急急忙忙抛下了自己的家庭，来到父母身边，以便以她们的出现和她们的声音而安慰老人。

五

“有一天夜里，卜茜凯的丈夫又出现了；其实，除了视觉之外，他在触觉和听觉方面是非常灵敏地被感受到的，超过对其它任何事物的感觉。他对她说：

“‘卜茜凯，我最温柔和亲爱的妻子，十分残酷的命运正凶险地威胁着你，因而我想，你最好能保持最大的谨慎。你的姐姐们，被你已经死了的谣传所感动，正在寻找你的踪迹，不久就要来到你所熟悉的悬崖那里。如果出于偶然，你能听见她们的悲恸声，那么你可不要回答，也不要寻觅，更不要见到她们。否则，你将会给我造成一种巨大的痛苦，将会给你带来更大的不幸。’

“卜茜凯表示同意，许诺将顺从丈夫的意愿。可是黑夜连同丈夫刚一消失，可怜的女子就不能不呜咽起来，整整一天都处在哀伤中。她哭啊哭的，终于明白自己已从人世间消逝，因为她被幽禁在一座金碧辉煌的牢笼里，不许她对世人说话，甚至连安慰一下为她痛哭流涕的姐姐也不成；这还不算，就连看上一眼都不行。就这样，她既不洗澡也不进食，坚决不肯得到任何补养，而

是含着眼泪带着呻吟上床睡觉。

六

“没过多久，新郎就翩然而至。他要比平日来得早些，一上床就躺在她身边，搂住依然泪汪汪的她，问道：

“‘我的卜茜凯，难道这就是你对我许下的诺言吗？我，作为你的丈夫，难道不应该期待和盼望你吗？你日日夜夜如此伤心，就连你丈夫拥抱你的时候也不能停一停？快别哭啦！从现在起，你爱干什么就干什么吧；你若要自找苦吃，那就自行其是吧。我说这话可是一本正经的，你将会想起我的劝告；不过当你开始后悔时，为时已经太晚了。’

“卜茜凯继续央求着，还威胁说要去寻短见，硬是要丈夫同意她去和姐姐见见面，叙叙情，聊聊天。于是他终于答应了新娘子的请求，另外还允许她随便去送姐姐多少金子和项链。不过同时，他一遍又一遍地反复叮咛着这些话，甚至还要吓唬她：

“‘当你的姐姐们利用你的患难，试图知道你的丈夫是什么样子时，你切莫让她们说服！这种好奇心，将是亵渎神灵的！否则你将会从命运把你安排好的养尊处优之所，落入最黑暗的煎熬中，并将永远失去我的怀抱。’

“卜茜凯谢过丈夫，笑逐颜开地说道：

“‘我宁肯去死一百次，也不愿失去你那最甜蜜的爱。不管你是何人，我都倾心相爱，把你看得比我的生命更珍贵，哪怕就是拿爱神本人来换你，我都不会去干的。但是我求求你，请也满足一下我的另外一个愿望吧：吩咐你的仆人哲飞柔，把我姐姐带到这儿来，就象他为我所做过的那样。’

“为了说服他，她开始吻他，向他喁喁倾诉衷肠，全身跟他紧紧贴在一起，一面抚摸着，一面喃喃说道：‘我最亲爱的人儿，我的丈夫，啊，你那卜茜凯的美妙生命。’尽管新郎不大乐意，但还是被这枕头边上悄悄话的强大力量所征服，承诺了她要求的那一切。就这样，在他从卜茜凯怀里脱身而去时，黎明也已来临了。

七

“再说那两个姐姐。她们打听到遗弃卜茜凯的地方后，便风风火火地赶到了悬崖边上。她们开始号啕大哭，捶胸顿足，百般折磨自己，以致岩石也以同样的程度，接连不断地发出痛苦的回声。她们呼唤着可怜的妹妹的名字，一直喊着，直至那凄厉的哀鸣声通过山腰传入谷底。这时卜茜凯急得失去了控制，从宫中跑出来，惊叫道：

“‘为什么你们要伤心呢？你们令人心碎的哀叫毫无道理！瞧，我在这儿呐，那个你们为她痛哭的人。你们停止哭丧的呼叫吧，你们中断流得满脸都是的眼泪吧。很快你们就能拥抱那个你们为她的死而哭的人啦。’

“于是她叫来哲飞柔，向他转告了丈夫的吩咐。哲飞柔当即从命，吹出一口极其轻微的和风，将姐姐们安然无恙地送下山来。姐妹们立刻相互拥抱，贪婪地吻个不停，喜悦之情达到顶点，以致乐极生悲，重新发出了刚刚止住的哭泣声。

“‘你们高高兴兴地进我家里去吧，’卜茜凯这么邀请着，‘然后坐在我的壁炉边上。用欢乐驱散心中的忧愁，和你们的卜茜凯聊一聊吧。’

八

“她一边说，一边给姐姐们指点着金宫里数不清的珍宝，还让她们一一听了那些为她服务的声音。接着她吩咐备好一池热腾腾的洗澡水，又为她们提供了一顿食物精致而丰盛的美餐，其精美程度简直可以跟众神的欢宴相比了。

“结果，当姐姐们享受完那种天上的荣华富贵以后，反而在心灵深处开始产生对她的嫉妒。其中一个怀着不得体的好奇心，没完没了地向她打听，究竟谁是这种神圣财富的主人，谁是她的丈夫，他长得什么模样。但是卜茜凯无论如何也不肯违背丈夫的嘱咐，把心中的隐情吐露出去，而是信口开河地说，他是一位英俊的青年，脸上长着柔软而适当的络腮胡子，平日总是在高山和平原上行猎，消磨时光。由于她担心话多会说漏了嘴，让姐姐们看出她闭口不谈家事的目的，便往她们怀里塞满金子和宝石项链，再把她们托付给召之即来的哲飞柔，以便把她们打发走。

九

“吩咐倒是很快就照办了；但是那两个有能耐的姐姐回到家里后，心中的妒火愈烧愈旺，老是津津乐道地互相交换她们的感想。最后，大姐忍不住说道：

“‘唉，命运女神瞎了眼，真是太残忍、太不公道啦！咱们同是生自一个父母，得到的命运却不同，她这不是在拿人取乐吗？恰恰是咱们俩，年龄最大的，被嫁给了外乡人，供人家使唤：咱们得

远离父母亲生活，好象是送去流放的人，完全是背井离乡、漂泊异地呀！而她呢，却相反，虽说年龄最小，是咱母亲耗尽精力以后生下来的最后一个果实，然而婚姻倒美满至极，有一个神仙做丈夫，钱多得不知怎么去花才好。你已经看见了，我的妹妹，在那个家里有多少值钱的首饰，有多少华丽的衣服，有多少耀眼的宝石，更不用说那些每走一步都会踩着的金子啦。而且，如果她还有一个那么漂亮的丈夫，就象她所说的那样，那么如今全世界没有一个女人比她再幸福啦。也许，由于朝夕相处会加深感情，那个是神灵的丈夫说不定会把她变成一位女神呢。可不是嘛，她早已成为一位女神啦，要是咱们想一想她的举动和她的风度的话！她已是以居高临下的姿态看你，从她让一些声音卖力效劳、甚至对风儿发号施令那时候起，她就从女人转而为女神了。我呢，唉，不幸的可怜人，命里注定找了一个比我父亲还要老的丈夫，脑袋秃得赛过一个葫芦，五短身材胜似一个毛头小孩，何况还有总是用铁栅和锁链把我牢牢囚禁在家里的恶习。'

十

"二姐答道：

"'要说我呢，我背上驮着一个因患风湿病而全身瘫痪的丈夫，所以在爱情方面，他尽是让我吃闭门羹。我成天忙着为他那僵硬如石的歪指头按摩，结果我这双原先那么细嫩的手，竟被刺鼻的膏药，肮脏的绷带，恶臭的泥敷剂，全给糟蹋掉啦；干脆说吧，我完全改变了本来应该是一位太太的面目，一落千丈，干上了如同护士的活计。你，我的姐姐，显然你在默默地忍受这种不公平的生活，如果我想直言不讳地说出自己的看法，你是在忍气

吞声地过日子；但是这种巨大的幸福竟让一个不相配的人去享受，真叫我难以容忍。难道你不记得她用来对待咱们的傲慢和无理啦？她带着自命不凡和自鸣得意的表情，向咱们炫耀了她心中的自豪，而且，她拥有那么多财宝，可才费劲地扔给咱们几个当作礼物的破玩意儿。她对咱们的出现一下就感到厌烦了，竟唤来呼啸的风把咱们推出家门。我要是不把她从福星高照的位子上拉下地狱，我就不再是女人，我就不再活这口气啦。不过受侮辱的是咱们共同两个人；所以如果你也感到不悦，咱们就一起来寻找一种教训她的办法吧。咱们获悉的这些情况，最好别告诉父母亲，也别向其他任何人说，就好象咱们根本不晓得她还活着。咱们亲眼看见了一种我见了快快不乐的情景。该让这事到此为止了！再说，象使者一样向咱们的父母或是在大庭广众面前宣布喜讯，那未免太爱出风头了。其实，当幸福不被人们知道的时候，那些幸福的人并不是幸福的；因此她将会明白，她是在跟两位大姐姐打交道，而不是跟她的女仆打交道。现在，咱们回到丈夫身边去吧，是的，金窝银窝，不如自己的草窝。当咱们想出一个周密的计划以后，再满怀信心地回来，以便惩罚她的目中无人。'

十一

"两个心术不正的姐姐耍了这么一个鬼花招。她们收藏起所有那些贵重的礼物，开始揪扯自己的头发，乱抓自己的面孔，重新挤出假惺惺的眼泪，尽管她们应该得到这样的报应。她们毫不犹豫地夺去了父母的最后希望，让老人们再次感到痛苦万分；之后，她们便带着一肚子火气，上路回家，去策划一条毒计，

更应该说是一场谋杀，加害于清白无辜的妹妹。

“此间，那个不露面的丈夫在夜里来到卜茜凯身边，再次对她谆谆告诫：

“‘难道你没觉察到在你头上的巨大危险？命运女神，会象一队轻步兵那样，从远方向你开战；你若不百倍提高警惕，她就会从近处向你进攻。披着女人外衣的凶恶的母狼，正在蠢蠢欲动，企图将你诱入一个可憎的圈套中，这就是她们的用心所在：她们想说服你揭开我的面目。但是你要记住我常对你说的这一点：当你一看见我的面目，你就会立刻停止看下去。因此，要是将来那些卑鄙的女妖精不怀好意地出现在这儿——我知道，她们肯定会来的——那你万万不可回答她们的提问。假使你实在办不到这点，因为你有一副好心肠，生来就单纯而脆弱，那么至少你可以充耳不闻，不说有关你丈夫的一句话。过不了多久，咱们家里将要增加一个人员，要知你那仍是少女的纤细的腰身里，已经怀上了一个孩子：倘若你懂得保守咱们的秘密，这孩儿将是一个神灵，然而如果你泄露天机，也会是一个凡夫俗子。’

十二

“得此信息，卜茜凯高兴得飘飘然，不禁手舞足蹈起来，因为这是获得一个圣子的快慰啊：她兴奋地遐想着被授之胎的未来光荣，乐滋滋地体味着作为母亲而随之得到的同等声誉。她焦急地算着还剩下的日子，数着已过去的月份，同时，由于对那种陌生的负担毫无经验，她诧异地观察着自己的肚子，不解怎么会从一种轻微的刺痒中，引起一种这么巨大的容积增长。

“但是那两个害人虫，可怕的复仇女神，已经开始毒如蛇蝎

地执行毒计，她们正带着渎神的邪念匆匆渡海而来。于是他，作为卜茜凯的丈夫，重新又来这样提醒她：

"'喂，最后一天啦，这可是紧要关头！与你同性别和同血统的人，便是你不可调和的敌人。她们已经拿起了武器，已经摆开了战场，已经列好了队形，已经吹响了军号：你那两个邪恶的姐姐已经拔剑出鞘，准备把你捅死。哎呀！咱们面临着什么样的毁灭啊，最温柔的卜茜凯！你还是可怜一下你和我们，以小心谨慎的态度，让你的家庭、让你的丈夫以及让咱们的这个小生命，远远躲避开就要打击咱们的灾难吧。那种卑劣的女人对你恨之入骨，她们蹂躏了血亲关系：如今你不能再叫她们姐姐了。你要设法不见她们的面，不听她们的声音，当她们以美人鱼塞壬①的方式，在悬崖边上探身发出能使群山哀鸣的呼叫声时。'

十三

"卜茜凯不禁潸然泪下，用断断续续的哽咽声答道：

"'长期以来，我觉得，你已经体验到了我有多么忠实和慎重；就是这一回，你也将会惬意地评价我的坚强意志。你只要满足我能吩咐一下咱们的哲飞柔尽尽本分就行，作为我绝不吐露你的神圣形象的交换条件。起码你得答应我再看一眼姐姐们。我求求你，对着你那戴在芳香的长发上的花冠，对着你那和我一样的柔嫩的圆脸蛋儿，对着你那能燃起一种无名火焰的胸膛，但愿我能至少从这个小生命中，认识一下你的面孔。现在，你就

---

① 希腊神话中的海怪，上半身为带翼的少女形象，下半身为鱼体。她们是姐妹三人，居住在一个礁滩上，以悠扬的歌声诱惑水手，使其灭亡。

同意一种值得同情的苦苦央求吧，允许我欣慰地拥抱一下姐姐，以此喜悦来补偿你那至死都对你忠贞不渝的卜茜凯的心灵吧。你是什么长相，对我来说已经无关紧要；漫漫长夜的黑暗也不再使我感到厌恶：我有你，你就是我的光明。'

"卜茜凯说罢，含情脉脉地抱住丈夫，直至让他神魂颠倒。他用自己的头发为她揩干泪水，许下了同意的诺言，随后就在晨光熹微之际离去了。

十四

"再说那一对沆瀣一气的姐姐，连父母双亲看都不看一下，便从船上跳上岸，抄一条最近的道儿直奔那处悬崖边。她们跑到后还不等风来把她们送向指定地点，就不管三七二十一纵身跳入深壑。幸好哲飞柔牢记主人的吩咐，尽管很不乐意，但还是把她们接进空中和风的怀抱里，带到了地面上。

"她们毫不迟疑，三步并作两步冲进宫中，一下就抱住了她们的猎物。她们用姐姐的虚伪名义和面孔的假意欢笑，掩盖住隐藏在心底的奸诈诡计，再用阿谀奉承的语言这般抚慰妹妹道：

"'啊，卜茜凯，你不再是从前那个少女啦：你已经成为一位母亲。你不知道你这小巧玲珑的圆肚子会给我们带来多少好处啊！能给咱们全家增添多么大的欢乐啊！你想象一下我们的快慰吧，当我们能够抚养这个神童的时候。他，正如所期待的那样，要是长得跟父母一样漂亮，那么随着他的诞生，将会出现第二个丘比特①。'

---

① 罗马神话中的爱神，也被昵称为阿莫儿，在希腊神话中则叫厄洛斯。

十五

“就这样，她们装出慈爱的样子，又一次从妹妹心里博得了好感。卜茜凯立刻招呼她们坐下，吩咐准备一池热腾腾的洗澡水，以便使她们能消除旅途的劳累，恢复体力；接着又让备好筵席，桌上摆满各种饮料和山珍海味。她下令用竖琴奏乐，果然响起悠扬的琴声；让笛子伴奏，马上传来清脆的笛声；叫合唱团唱歌，顿时歌声四起。结果一个人影儿也没见，倒出现了极其悦耳的音乐，它亲切地渗入聆听者的心灵。

“然而，就是听见这些象蜜一样甜的乐声，两个心怀鬼胎的下流女人也无动于衷。她们开始把话题引向早已预谋好的圈套之中，假惺惺地询问谁是她的丈夫，生在哪里，来自何方。

“此时此刻，天真烂漫的卜茜凯把先前的保证忘得干干净净，又瞎编乱造了一通：她的丈夫原籍在邻近一个省份，是一位拥有大量本钱的银行家，年岁已近中年，头发稀疏而斑白。之后，她没有长久停留在这个话题上，而是重新给姐姐们塞满熠熠闪光的礼物，便委托风儿把她们送回去了。

十六

“她俩被哲飞柔用习习和风抬到上面后，走在回家的路上，相互间窃窃私语着。一个议论道：‘我的妹妹，那个不要脸的东西胡说八道什么来着？一会儿是一个小伙子，脸上长着恰到好处的连鬓胡子，一会儿又是一个中年人，头上长着象雪一样白花花的头发。那么，这人究竟是谁，至少不能说，他一眨眼就老得

变成一副新模样吧？我的妹妹，不会再有别的解释啦！这个倒霉透顶的女人不是在捏造谎言，便是不识丈夫的真面目；不过，不管事实真相如何，咱们应该尽快把她从荣华富贵中赶出去。倒也真有可能她没见过丈夫的面呢，当然啦，原因是她和一个神仙结了婚，另外现在还有孕在身，肚子里装着一个小神灵。从我这方面来说，假如她以一个圣子母亲的名声传扬出去，当然这是天意不容的，我当下就要套脖子上吊去。所以，现在咱们回到父母那里去，再按照咱们开头说的那些话定出一条妙计。’

十七

“她们就这样怀着强烈的嫉妒心，回家草草问候了父母亲，然后在失眠的烦恼中熬过一夜，又匆匆赶到绝壁上，照例在风的帮助下腾空跳了下去。她们挤挤眼睛，硬是从中挤出几颗泪珠来，对着妹妹讲了这番谗言：

“‘当然啦，你是幸福的：当你不知自己将要大祸临头时，你日子过得很快活，不必去考虑威胁着你的危险。可是我们呢，日日夜夜都为你的幸福睡不着觉，都因你的不幸经受着折磨。事实上，这种情况我们是从可靠的来源获悉的，作为天生就感到与你的痛苦遭遇息息相关的我们，是无法对你隐瞒真情的：有一条能盘成无数圈的巨蛇，正张着血盆大口吐着致命的毒液，每天夜里都睡在你的身边，而你却毫无觉察。你回忆一下阿波罗的神谕吧，他宣布你注定要和一个可怕的动物去婚配。周围一带许多农夫和乡民，都亲眼见过这条蛇夜里觅食归来，游着经过附近那条河的水面。

十八

“‘所有人都认为，这些供你大吃大喝的食物，是不会长久满足你的，而当你妊娠期满即将分娩时，它就会把你吞噬掉，因为那时你身上已经结出一颗熟果。现在，你应该当机立断，乐意地听从为你担忧和珍惜你生命的姐姐们的话，同时，为了逃避死亡，你应该跟我们一起去过保证没有任何危险的生活，否则你就让自己葬身在一个极其残忍的动物之腹。或许也有可能，你满足于这种荒无人烟的野地生活，乐于和声音住在一起，要不，你就是尝到了跟一条毒蛇缔结私情的滋味，喜欢上它那令人厌恶而又带有危险的亲昵。但是我们，作为象我们这样重感情的姐姐，将要尽到我们应尽的义务。’

“于是可怜的卜茜凯怀着她那颗单纯而幼稚的心，面对这等意外的消息，陷入了恐惧的罗网中。她已经六神无主，全然不记得丈夫的告诫和自己许下的诺言，身不由主地直往灾难的深渊中陷下去。她浑身哆嗦，面色惨白，就象患了贫血症，嘴巴呆呆地张开，每说三句话就得中断一次，用沙哑的声音喃喃说道：

十九

“‘你们，我最亲爱的姐姐，现在正是时候，请尽一尽感情所赋予你们的那种义务吧，因为我觉得，人们对你们所透露的那些情形，都是真实的。说实话吧，我从未见过我男人的面孔，就连他来自何方也不晓得；我得忍受一个只有在夜里才对我开口的丈夫，讲些悄悄话，而对他的情况则一无所知，只知他绝对是太阳

光的仇敌。你们断言的话是有道理的，他是一只猛兽，我完全同意你们的看法：他，事实上，总是采用一切手段试图吓唬住我，以便使我看不见他，并且还用一种残酷的惩罚来威胁我，若是我有瞧一瞧他是什么模样的好奇心的话。现在，如果你们能为身处险境的妹妹提供一种有效的帮助，那就毫不迟疑地去做吧。否则，见死不救，将有损于你们怀着诚心诚意给我带来的恩惠。'

"到此地步，这两个邪恶女人已经让妹妹敞开心房的大门，她们可以畅通无阻地侵入了。于是她们撕下一切掩盖阴谋诡计的假面具，拔出暗算人的刀子，趁着天真少女的惊慌失措，开始攫取其心灵。

二十

"于是二姐最后说：

"'由于血亲关系激励着我们，无论如何也要挽救你，不管有多大的危险或冒多大的风险，我们都会把路给你指出，这条路，按照我们的想法，当然是经过深思熟虑的，是唯一能求生的活路。你找一把最锋利的剃刀来，将它磨得快快的，再握在手里带入卧房，偷偷地藏在床上你习惯睡的那个位置。接着你再把一盏油灯灌满，以便使它能发出一种明亮的光线，然后把它放进一个盖得非常严实的小锅里面。但是所有这些准备工作，你都要注意在最保密的情况下暗自进行。当那条蛇一摇一摆地爬来的时候，自会上床就位，躺在那儿舒展身体，并且在睡意的困扰下开始睡觉，发出酣畅的呼噜声。这时，你要从床上溜下来，光着脚，踮起脚尖，轻轻地摸索过去，把被囚禁在黑暗中的油灯取出

来。之后在灯光照明下，你要抓住有利时机进行你的勇敢事业：用右手高高举起那把你所知道的双刃剃刀，心不跳手不软地狠砍一刀，把不吉利的蛇怪连头带脖子砍断。我们少不了会援助你的：我们将全神贯注警戒着，一旦你杀死了它，你尽管对你的生命放心吧，我们会飞奔而来的。到那时，我们将会迅速帮你带走全部这些财宝，而且还要为你——因为你不过是一个凡人——寻找一位与你情投意合又同是血肉之躯的新郎。'

二十一

"就这样，她们用这种谗言在妹妹心里播下火种，使她已经完全失去了主见。而她们自己呢，却因这种近乎罪大恶极的行为害怕得要命，赶紧让风儿为她们插上翅膀飞上悬崖，然后火速逃离那儿，上船远航而去。而卜茜凯却孤零零地剩下她一个人（若把那位正在折磨她的复仇女神算在里面，那么她也并不孤独）；她心中忧虑重重，忐忑不安，就象大海里汹涌澎湃的浪涛一样。虽然主意已经打定，决心已经下定，但是当现在该要动手犯罪时，她还感到犹豫不决，踌躇不定，陷在一种被不幸激起的复杂的感情中。她一次又一次地下了决心，又反悔了；她鼓起勇气，又产生了畏惧；她既感到怒不可遏，又觉得不可置信；总之，她对那同一个躯体，恨的是兽性，爱的是丈夫。

"终于，夕阳西下，夜幕降临，她手忙脚乱、气咻咻地作好了行凶的准备工作。

"入夜，丈夫回家，他在经受了一场维纳斯的战斗考验以后，便沉沉入睡。

二十二

“此时此刻，生来心慈手软的卜茜凯感到精神振作，因为残酷的命运使她力量倍增。她取出油灯，拿起剃刀，将女性的软弱转变为胆量。

“谁知灯光刚一照亮婚床的深处，映入她眼帘的竟是世界上最温柔最亲切的动物：正是丘比特本人啊，翩翩小爱神，正在优雅地安眠着。仅仅是看见他，竟连油灯的微光也喜悦得粲然生辉，剃刀的渎神之刃则惭愧得闪闪烁烁。而卜茜凯目睹这一奇迹，惊得目瞪口呆，不知如何是好，脸色顿时刷白，几乎就要失去知觉，以致最后颤抖着跪在地上。她想把剃刀藏进自己怀里去，不过咱们试想一下，假如那件凶器不是从轻信者手中畏罪滑脱，她肯定会这么做的。如果说，她刚才还是处在昏死般的虚弱状态中，那么现在，当她永远不会知足地注视着圣容的美丽时，她的精力已是十分充沛了。她凝眸望着那头浓密的金发，发上滋润着芳泽；在那乳白色的脖颈和玫瑰色的脸颊上，她瞧见一绺绺头发雅致地散乱而交织着，一部分遮住了额头，另一部分则盖住了后颈，它们闪耀着熠熠的华光，甚至油灯的光芒也黯然失色。在长翅的小爱神的肩头，洁白的羽翼十分醒目，有如沾着晶莹露珠的鲜花，而且，尽管它们处于安息的静态中，上面那些柔软而轻盈的羽毛还在微微飘拂着，显得很不安分守己。身体的其余部位则圆润生光，那种美，直说吧，就连维纳斯也会因为是他的母亲而沾沾自喜。床脚下，横七竖八地扔着弓、箭和矢袋，它们是强大爱神的得意武器。

二十三

“卜茜凯感到十分好奇，就不厌其烦地查看和摆弄起这些玩意儿来。她欣赏着丈夫的武器，并从矢袋里抽出一支箭，将大拇指按在箭头上试试尖不尖；谁料手指尚在颤抖，致使用力不当，箭头深深扎进肉里，随即皮肤上淌出几滴玫瑰色的鲜血。结果无知女子卜茜凯，自动地投入了爱神的情网。

“她开始愈来愈热爱丘比特，禁不住深情地俯身在他上面凝神而视，继而急不可耐地把自己贪婪而狂热的亲吻献给他，但又唯恐把他惊醒。可是在一种如此巨大幸福的激动之中，爱情的灼伤使她无意晃了一下油灯，反正不是促使油灯生出一种背信弃义的邪念或者一种可恶至极的妒意，便是油灯本身也渴望触一下甚至是吻一下这样一个肉体，它不禁从那耀眼的火苗上，落下一滴滚烫的灯油，掉在小爱神的右肩上。

“哎哟！这个莽撞而又不要脸的油灯，真是爱情的卑贱婢女！你想烧死的人正是一切火焰的神灵，因为你要知道，恰恰是某一位情人，为了夜以继日地久久享受其欲望的对象，才首先发现了你。

“爱神感到了灼疼，猛地跃身跳起，看见了他的信条被背叛和凌辱。他急忙闪避开运气不佳的配偶的亲吻和拥抱，一声不吭，腾空飞去。

二十四

“不过卜茜凯在爱神起身的一瞬间，得以用双手抓住了他的

右腿。她变成一个令人怜悯的附庸，垂吊在空中，陪伴着丈夫在云端飞翔，直至精疲力竭时又跌落在地上。然而神圣的情人并不忍心将她遗弃在那儿就走，而是降在附近一棵柏树上。他在树冠上怀着深深的内疚，向她说道：

“‘全怪我啊，唉，天真烂漫的卜茜凯，我将母亲维纳斯的嘱咐抛在九霄云外。本来我受命于她，要叫你恋爱上一个最卑微的男人，用一种最寒酸的婚姻处罚你，结果恰恰相反，是我披着情人的外衣飞向了你。我犯了轻佻的过失，这我知道；不过好弓箭手还有失手扎伤自己的时候呢。我让你做我的妻子，难道是为了让你认为我是一只野兽，你觉得该把我的头砍掉吗！然而这头上长着爱慕你的眼睛呢！这就是我为什么经常劝告你要提防危险，发出我那仁至义尽的警告……不过给你出鬼点子的女谋士们，将很快会向我付出她们恶意教唆的代价；至于你，只要我远离你而去，就将是足够的惩罚了。’

“说完这番话，他便起身飞上天空。

二十五

“卜茜凯爬在地上，目光追随着远去的丈夫，直至眼睛能到达的地方；与此同时，她发出撕心裂肺的哀恸声，遭受着痛苦的折磨。当丈夫被那扇动着的翅膀带走，消逝在遥远的天际时，她跑到附近一条河边，头朝下纵身跳了进去。但是那条河大发慈悲——当然，这是看在也能让水产生爱的神灵的面上——急忙用旋涡拉住她，不无担心地把她推送上缀满花卉的河岸。

“不巧就在那一时刻，田野之神潘① 正坐在河沿上，拥抱着

① 出自希腊神话，为牧人、猎人以及牲畜的保护者。

山林女神艾科，他想教会她唱各种民谣小调。河岸附近，放牧的羊儿一个个活蹦乱跳，四处觅食，正在咀嚼着沿河的青草。那位长得酷似一只大山羊的田野之神，和善地招呼着悲怆颓丧的卜茜凯，其实他早已了解她遭到的不幸，因而试图抚慰她一下，亲切地说道：

“‘迷人的姑娘，我是一位只会看管田野和羊群的神灵，然而我年事已高，所以阅世颇深。现在，倘若我真有眼力的话——当然，真正精于此道的人应该叫这种本领为卜卦——那么从你心神不安的举动中，从你踌躇不定的步态中，从你苍白无力的面色中，从你接连不断的叹息中，尤其是从你焦急万分的眼神中，我看出你正在为一种绝望的爱情经受着折磨。故此，请听我的话吧，放弃你那轻生的念头，别重新再往深渊里面跳啦，也别求助于别的什么寻死的方法；你停止哭泣吧，别再伤心啦，倒是应该去寻找一下丘比特，恳求恳求他这个众神中的佼佼者。由于他是一个清高而傲慢的少年，你用崇拜和赞扬将会很容易博得他的好感。’

二十六

“田野之神言毕，卜茜凯未作回答，但她起码还是向救命之神做了表示敬意的动作，便上了自己的路。她走啊走啊，累得都快要站不住了；不知不觉间，她沿着一条小路走到一座城市，恰巧城中是她的一个姐夫在执政。卜茜凯获悉这个消息，便让人报告姐姐她的不期而至；她刚一被引入，姐妹俩就互相拥抱，互致问候，接着姐姐问她光临此地的缘故，卜茜凯便答道：

“‘你还记得你们给我出的主意吗？你们说服我要用一把双

刃剃头刀，把那个披着丈夫伪装、夜里躺在我身边的妖怪趁它张开血盆大口把可怜的我吞掉之前，把它杀死。这个主意我非常喜欢。可是，当灯光刚一照亮时，我就认出了他的面孔，出现在我眼前的竟是一种实在令人惊奇的神圣景象：他正是维纳斯女神的儿子，丘比特本人。我告诉你吧，他正在安详地睡着。瞧见一个这么巨大的美好之物，我激动万分，过度的喜悦使我神魂颠倒，以致无法再完整地享受我的欢乐了。你瞧，由于一个倒霉的事故，从油灯里溅出一滴滚烫的油来，落在爱神的肩膀上。他立刻疼得醒过来，看见我持刀携火全副武装，大惊失色道："你竟要下这么一种凶狠的毒手！恶有恶报，你给我从床上赶快滚开，拿走你的东西。作为我来说，我要和你的姐姐缔结良缘。"随即他就按照宗教婚礼的仪式，说出了你的出生名字。然后，他马上命令哲飞柔一口气把我赶出了宫墙外。'

二十七

"卜茜凯尚未讲完，姐姐已经坐立不安，被一种疯狂的念头和一种罪恶的嫉妒心刺激着。她当机立断，对丈夫捏造了一篇谎言，煞有介事地说她接到了父母的死讯，然后便登船启程，风风火火地赶到你们所知道的悬崖绝壁上。虽然那儿刮着的风早已不同以往，但是她怀着满足其欲念的盲目希望，喊叫道：

"'爱神啊，接我来吧！我是你当之无愧的妻子！你，哲飞柔，快来迎接你的女主人吧。'

"她一边说着，一边纵身跳入深谷。然而她至死也未能抵达理想之地：原来她落在岩石上，被摔得粉身碎骨，血肉飞溅，恰恰是以罪有应得的方式丧了命，而那些支离破碎的肉块，则为野兽

和鹰隼提供了一顿美餐。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另一个姐姐也照样不得好死。原来，卜茜凯在漫无目标的漂泊中，又来到另一座城市，恰巧另一个姐姐居住在那里。同大姐没有区别，她也落入卜茜凯的圈套中：她怀着取代妹妹、欢庆婚礼的迫切心情，急急匆匆地奔上悬崖，从那儿会见死神去了。

二十八

“正值卜茜凯忧郁地周游世界，寻找着爱神的时候，丘比特正躺在母亲床上呻吟，因为油灯的烫伤还在隐隐作痛。

“这时生着洁白羽毛的海鸥，展翅掠过惊涛骇浪，飞快地投入海洋深深的怀抱。它停在维纳斯的身旁，女神正在沐浴和嬉水；它是来向她报告情况的。它说，她的儿子被烧伤了，这会儿正因一处重伤的疼痛而哀叫着，处在卧床不起的危境中。随后又补充说，现在人们众说纷纭，满城风雨，流言蜚语千奇百怪，全都指名道姓对着维纳斯的家庭。

“‘人人都在发牢骚，’海鸥慨叹道，‘干吗你儿子要跑到山里去恣情纵欲，而你要来到海上洗澡擦身。由此产生的结果是：人们的情趣、雅兴和含蓄已不复存在，取而代之的则到处是粗俗、下流和兽欲。就连夫妻间的恩爱，朋友间的和乐，母子间的感情，也都消失不见了；随之而来的尽是伤风败俗，以及对一切伦理关系的肆意践踏。’

“这只饶舌而爱搬弄是非的海鸥，喋喋不休地将这些消息传入维纳斯的耳内，毁坏她儿子的名誉。于是，维纳斯十分恼火地问道：

"'那么说，我那宝贝儿子已经有了一个情人啦？快点告诉我那个女人的名字吧，要知只有你才忠实地为我服务，她竟能诱惑住一位如此纯真无邪的少年。我要知道这个名字，瞧瞧她是不是属于宁妃①的血统，或是属于娥乐②的仪仗队，或是属于缪斯的歌咏班，甚至是属于我的婢女格拉齐娅的行列。'

"多嘴多舌的鸟儿并未住口，而是答道：

"'我知道得不大确切，唉，我的主人，不过我认为那位姑娘，如果我记得很清楚的话，名叫卜茜凯。人们都说，他深深地恋爱着她。'

"顿时维纳斯恼羞成怒，暴跳如雷地喊叫道：

"'他爱卜茜凯，就是那个欺世盗名、跟我斗妍的死对头，这是真的吗？如果我那小东西把我当作一个媒介，那简直就不会再有奇迹啦；他根本不该以为我把她介绍给他，是为了让他俩私通的呀！'

二十九

"她这样歇斯底里地叫着，急急忙忙从海里出来，赶回自己那金碧辉煌的寝宫，果然见到了卧病在床的儿子。她的吼声早就赶在她的脚步之前，进入房内：

"'你可是干出一件好事来！对你和咱家的声誉正合适！你不单违背了一家之主母亲的命令，我怎么说好呢？而且竟然不去让我的仇人遭受一种最卑贱的爱情的折磨。你，一个乳臭未干

---

① 希腊神话中的山林水泽女神，一共有三位，皆为主神宙斯的女儿。

② 希腊神话中的四季女神，亦属主神宙斯之女，一般都出现在维纳斯的扈从队中。

的毛小子，粘上一个淫荡而又与你年龄不相称的女人，在一起厮混。

“‘哼，也许你以为，我将会默认一个对我恨之入骨的媳妇吗？哼，难道你认为，只有你这个没出息的东西，笨拙的引诱者，爱搞恶作剧的小家伙，才有本事传宗接代，而我上了岁数就不能再生儿育女啦？那么你要知道，我还要再生一个比你强得多的儿子。更有甚者，为了让你感到无地自容，我将要选择一名家中的童仆，赠送给他翅膀、火焰、弓和箭，以及这些属于我的并且给过你的、当然不能用来干此勾当的全部装束。说实话，你身上携带的这些东西中，没有一件来自你父亲①的财产。

三十

“‘事实上，你打童年时代起就沾染上了恶习，因为你爱留长指甲，因为你经常毫不留情地殴打比你大的孩子。让我亲自来告诉你吧，甚至连你母亲，每天都得挨你的偷，真是大逆不道的孩子。可哪止这些呀，还有好多次，你竟虐待我，总之你根本不把我放在眼里，好象我是一个举目无亲的人，你连你的养父、就是那个身材高大又膂力过人的武士都不害怕②。怎么不对呢？你为了折磨我，因为我是他的情人，竟到了常常为他提供姑娘的地步。然而我将要设法使你对这些恶作剧感到痛悔，让你尝尝你这喜事的苦涩滋味。

“‘不过，现在我变成了被人嘲笑的对象，我能做什么呢？我能去哪里呢？我能以什么手段驯服这只绿蜥蜴呢？难道我得向

① 即少神赫淮斯托斯。

② 指战神阿瑞斯，为维纳斯所钟情的男子。

我的冤家对头禁欲女神请求帮助吗？可是我屡屡得罪她，恰恰是因为我这儿子放荡不羁的行为。必须与一个俗里俗气而又不修边幅的女人讲话，实在令我生厌；不过，只要复仇的愿望能够得到满足，不管帮助来自何方，都是不应该拒之门外的。我非得求助于她不可，而不是其他任何人，要知唯独她才能给这个不可救药的东西一次严厉的制裁。需要让她把他的矢袋掏空，把他的箭头弄钝，把他的弓弦放松，把他的火炬熄灭，总之需要采用最厉害的绝招来迫使他恢复理智。只有到那时，当她把他那一头我时常往上播撒一种亮闪闪金粉的黄发剃光，还有把他那一对我曾搂在怀里用仙露洗过的翅膀折断的时候，我才会认为是出尽了这口怨气。'

三十一

"女神这么说完后，便气呼呼地跑了出去，真不愧是维纳斯在发泄一种火气。就在那阵子，农业女神得墨忒耳和婚姻女神赫拉登门来拜访她，见她紧绷着一张脸，便问她为何愁眉不展，为何把平日那么可爱的明眸弄得黯淡无神。维纳斯答道：

"'你们来得正合适，可以为我出出心里这口气。我请求你们，想方设法帮我追踪到卜茜凯，就是那个插翅而逃的女奴隶。要知道，你们很清楚发生在我家的丑闻，那就是我不能再把他叫作儿子的人干下的事情。'

"她们弄明白前因后果以后，便开始尽量使用好听的字眼儿抚慰维纳斯，试图使她息怒消气。

"'咳，太太，你儿子犯下了哪种过失，使你要这么坚决地反对他的享乐呢？而且还达到希望他所爱着的人没有好下场的地

步？如果他只是对一位柔媚的姑娘会心地笑了一下，那算是什么可恶的罪过呢？难道你不知道他是男子，况且风华正茂？或许你真的忘记他正处的年龄啦？可能是因为他显得年轻，你总以为他还是一个小孩子？可你是母亲，又是有见识的女人，能老是煞费苦心地为儿子的娱乐担忧吗？你想要指责他的热情，非难他的爱情，在一个这么漂亮的儿子身上抨击师法于你的本领和享乐吗？假如你禁止人们追随着你的小爱神去谈情说爱，再把公开传授风流韵事的学堂关闭掉，那么以后，众神与人类还会允许你在世上到处传播情欲吗？’

“就这样，两位女神竭力为丘比特说好话，尽管他不在现场，但出于对其神箭的畏惧，还是殷勤地为他求着情。然而维纳斯呢，看见这种在谈笑中对她的失礼十分反感，遂背过身去，迈开急促的步伐，朝着大海的方向而去。

卷　六

一

"且说卜茜凯，她还在漂流四方，浪迹天涯。她不休息，日日夜夜寻找着丈夫，而且心情愈来愈迫切，这种迫切的心情若不是表现在以一个妻子所精通的抚爱去平息他的恼怒，至少也体现在想用奴隶般的乞求去获得他的饶恕。她看见一座大山的顶上有座庙，不禁叫道：

"'谁对我说我的那位不会住在那里呢？'

"她急忙快步朝那个方向奔去，虽然连续不断的劳累使她感到精疲力竭，但是想如愿以偿的希望又给她注入新的活力。爬上最陡峭的山脊以后，她抵达庙宇前。她看到那儿堆积着许多小麦穗，有些还编成花环形状，另外也看到一些大麦穗；还有一些镰刀和各种用于收割的农具，均东倒西歪地丢在地上，无人保管，就象农夫们习惯在天气最热的时候弃之而去的那样。卜茜凯非常认真地把农具归置起来，按类一个一个分开，重新放回适当的位置上，自然她认为不应当轻视任何神灵的习惯和圣所，而是应该祈求一切神明的仁爱和怜悯。

二

“正当她怀着巨大的虔诚主动拾掇着这些农具时，农业女神得墨忒耳出其不意地捉住了她，并且拖着长长的感叹声开口道：

“‘唉，可怜的卜茜凯，你想对我说什么呢？维纳斯正在全世界焦急地追踪和愤怒地搜寻着你的行迹，想要对你处以极刑，寻求以其神力所能允许的一切力量的报复，可你呢，还有心思来管我的事情，只想到他人而不顾及自己的生命吗？’

“这时卜茜凯跪在地上，泪如雨下，打湿了女神的脚，同时头发拖在地板上，对女神苦苦哀求着，求她行行好：

“‘我恳求你，对着你这只能带来果实的右手，对着你那些能让喜获丰收的神圣习惯，对着笼罩着你的神圣祭台上的供品篮的秘密，对着你那由奴仆蟒蛇们拖拉着的带翼四轮马车，对着西西里岛田野上的车辙，对着掠夺者①的马车和贫瘠的土地，对着去赴阴间婚礼的珀耳塞福涅的隐去，对着你在火炬的照明中重新找到女儿后她的归来，对着阿蒂卡地区埃莱夫西斯②圣殿在岑寂中所产生出的一切神秘的气氛，请你拯救一下你的央求人卜茜凯的不幸灵魂吧。请允许我能躲藏在这堆麦穗里面，哪怕就是几天也好，以便那位无比强大的女神得以有时间让她的火气消下去，或者至少是让我宽宽气，要知我长期奔波有多么疲劳

---

① 意指冥土之王哈得斯，他在西西里岛埃特纳火山的山坡上，掠走了主神宙斯与农业女神得墨忒耳的女儿珀耳塞福涅，娶其为妻。母亲到处寻找女儿，后来从宙斯那里获知，女儿每年三分之一时间和哈得斯同居，三分之二时间独自生活。这是因为，珀耳塞福涅为植物女神，必须冬入冥土，春返大地。

② 希腊雅典城附近一历史宗教圣地，主要敬奉农业女神得墨忒耳。

啊，但愿能得到片刻的休憩，恢复一下体力。'

三

"得墨忒耳回答道：

"'说实话，你的眼泪和你的祷告打动了我，我愿意出面帮助你，可是我觉得不好得罪我的亲戚维纳斯。我跟她还有着一种友谊关系，这种友谊已保持好长时间了；再说她也是一位出类拔萃的女人。你还是赶快离开这个家吧，假如我不是把你软禁起来，你还是有福气哩。'

"卜茜凯看见自己遭到拒绝，希望落空，心中倍感忧伤。她按原路返回，走至覆盖着下面山谷的一片树林间，发现了一座建造艺术高超的圣殿。她不想忽略任何一种可能性，即使不一定有把握，去碰碰好运气，还决心向一切神灵求助，无论哪一位都行，于是走近圣殿门前。她瞧见在一些树枝和门柱上，悬挂着极其贵重的馈赠品和衣服，连同用烫金字体记载着的女神之名及其恩典的条幅。她双膝跪下，拥抱了依然微温的祭坛，然后擦干自己的眼泪，祈祷道：

四

"'啊，伟大主神宙斯的妹妹和妻子，尽管你居住在萨摩斯岛①的古老神庙里，唯有这座岛才可以自诩看见了你的诞生，听见了你的第一声啼哭，供给了你的滋养物；尽管你常常流连忘返

① 属于希腊，临近小亚细亚海岸，岛上有一座驰名四方的赫拉圣殿。

于赫赫名城迦太基①的宏伟寝宫，在那里人们仰慕你那童贞少女的形象，你骑在一只狮子身上凌空而过；尽管你保护着座落在恰纳格河畔的著名阿戈斯②城池，而且此地人们将你尊崇为雷公的夫人和众神的皇后；然而整个东方用吉嘉③的名字、整个西方呼唤露琪娜④来崇拜的你，拯救者赫拉，请惠临一下身处绝境的我这里吧，把我从恐惧中解救出来，因为危险迫在眉睫，而我已不得不忍受了一切苦难。据我所知，你历来都对濒于危境的产妇主动挺身相助。'

"卜茜凯以此方式乞求着女神，天后赫拉立刻出现在她面前，天后以无愧于她的名声的无比威严，对她说道：

"'坦率地说，我是多么乐意让你的祈祷能够如愿以偿啊。但是，一种正确的顾忌不允许我任意行事，这与我儿媳维纳斯的意愿背道而驰，因为我总是把她当作女儿一样爱护。除此之外，法律亦阻拦我这么去做，要知在未经其主人同意时就接待他人的在逃奴仆，乃是受到禁止的。'

五

"卜茜凯再一次遭到了打击，希望彻底破灭；她既不能再与

① 今属北非突尼斯的奴隶制国家，曾是地中海上的强国，几世繁盛，后在历时百年的布匿战争中败于罗马人，于公元前一四六年毁灭。

② 希腊伯罗奔尼撒半岛上一座名城，古代人们普遍认为它是希腊境内最古老的城市，荷马史诗中也有记载，另外城内古迹中要数赫拉圣殿最为壮观。

③ 当赫拉作为主持婚礼的女神出现时，希腊人习惯把她称作吉嘉，意为"婚礼女神"。

④ 古罗马时代，孕妇临产时常要呼唤露琪娜，意为"带向光明吧"，遂成为天后赫拉的代名词。

长着翅膀的丈夫团圆，也没有希望再生存下去，因而不禁自问：

"'那我还有什么法子可想呢？既然连女神们竭尽她们全部的好意，都无法助我一臂之力，我还能用什么办法避难消灾呢？那么，象我这样被缠在一张不可解脱的罗网中，还能往什么地方迈脚呢？难道躲到谁家里去，藏进哪个黑暗角落里，才能逃避开伟大的维纳斯的炯炯目光吗？可是为何你不用男子汉的气概武装自己，不敢不放弃你的破灭的希望？你应该主动向她投降，因为她是你的女主人，还要竭力表现出卑躬屈膝，设法压一压她心头的火气，即使现在为时已晚。不过谁会晓得，你不会在那儿，即母亲家里，找到你长期以来寻觅着的他呢……'

"就这样，卜茜凯做好了一种屈服的准备，与其说是前途未卜，不如说是必死无疑，同时她开始考虑以何种方式进行乞怜。

六

"此间，维纳斯放弃了使用世俗的办法来追踪，决定升上天国，就吩咐备好她的四轮马车。这马车是火神赫淮斯托斯在欢度洞房花烛夜之前，以一丝不苟的精神和金匠精湛的手艺专为她仿造而成，作为结婚礼物奉献给她的；上面那些精雕细琢的艺术加工，更使马车身价百倍。成群结队的鸽子落在车篷周围，其中有四只羽毛白得耀眼，它们迈着喜悦的步伐走上前去，弯下脖子，让女主人套上缀着宝石的项圈，随后便欣然飞走。百鸟组成的仪仗队跟在女神的马车后面，麻雀叽叽喳喳地打闹着，其它的鸟儿则放开天生的一副好嗓子，啁啾而鸣，用美妙的歌声通报女神的驾临。云雾皆退避三舍，天空为其女儿开道，霄汉喜迎女神，总之维纳斯的欢歌笑语扈从队即使遇上雄鹰或凶猛的秃鹫，

也不会感到任何胆怯的。

七

“女神走进了宙斯的雄伟宫殿，以骄矜的态度要求借用一下赫耳墨斯神①的洪亮声音，为她提供一种不可缺少的服务。主神宙斯扬了一下他那浓黑的眉毛，表示赞同。维纳斯立刻喜形于色，随同赫耳墨斯从天宫下凡，并且迫不及待地对他说道：

“‘唉，出生在阿卡迪亚②的兄弟呀，自然你是知道的，你的姐妹维纳斯没有你的协助，从来都是一事无成，同样这件事也少不了你：长期以来，我寻找着我的一个躲藏起来的婢女，但是徒劳无益。现在我唯一指望的，就是依靠你到处宣读公告的职业，公开向人们悬赏缉拿此犯。因此，请你从速履行我委任你的职责吧，让人人都知道那些能够用来识别她的特征。否则，那个违法为她提供藏身处的罪人，将永远可以为自己辩解，表明自己一无所知。’

“她一面说，一面递给他一个小本子，里面写着卜茜凯的名字和她的全部细节，然后直接回家去了。

八

“赫耳墨斯没有怠慢从命。他走访一批又一批居民，经过了

---

① 希腊神话中的众神使者，为主神宙斯之子，其形象为脚上生翼，手持一根能把亡灵引至冥府的金杖，主要保护行旅免遭盗贼、幽灵等的危害。

② 希腊伯罗奔尼撒半岛一地区，根据神话传说，赫耳墨斯降生在其境内的奇乐内山上。

一个又一个地方，以此方式来完成嘱咐他的宣讲任务：

“‘哪一位若能抓住一个逃亡女奴，或是指出她的藏身之所——她是一位国王的女儿，又是维纳斯的婢女，名叫卜茜凯——那么他就可以到慕尔恰山谷的廊柱后面，去找众神的使者赫耳墨斯。他将会从维纳斯本人那里获得七个甜吻，作为立功的奖赏，外加一个极其令人销魂的甜吻，吻时用舌头亲热地接触一下。’

“赫耳墨斯用这类词句宣布了告示，结果每一个凡人都被刺激得跃跃欲试，渴望获得一种如此高贵的奖赏。不过这种状况首先是使卜茜凯抛弃了一切犹豫。她终于走近女神的门前，迎面碰上维纳斯的一个女扈从，名叫阿毕杜迪耐①，此人马上竭力抬高嗓门儿呵斥道：

“‘你这个臭不要脸的奴仆，终于开始明白自己有一位女主人啦？哼，瞧你那副厚颜无耻的样子，也许竟连我们在寻找你时受了多大的累也都佯装一点儿不知道呢！这倒不错！你正好落在了我手里！现在你已陷进哈得斯的牢笼，马上就要让你那不知天高地厚的狂妄自食其果！’

九

“说罢，她粗暴地一把揪住卜茜凯的头发，连拉带扯，让卜茜凯敢都不敢做出哪怕是一个反抗动作。卜茜凯被拖进里面后，维纳斯刚一看见她已束手就擒，便发出一阵响亮的笑声；继而她又把脸一沉，似乎想变成另外一个人，并且晃晃脑袋，挠挠右耳

① 意译为“习惯”，此处有指势利小人之意。

朵，开口道：

"'你总算是肯来问候你的婆婆啦？噢，倒不如说是来探望因你的罪过而身负重伤的丈夫吧？不过你就放心吧！我会用一个好媳妇应受的那种照顾来接待你的。哪儿去啦，'接着她问，'阿发奴①和特利丝苔扎②，我的侍女们呢？'

"她们召之即来，受命去给姑娘上酷刑。她们，奴颜婢膝地执行女主人的命令，除了拿马鞭子抽打可怜的卜茜凯之外，还千方百计地对她加以折磨，最后又把她带回女神面前。这时维纳斯又大笑一阵，说道：

"'瞧这儿吧！这家伙企图用她那个有目共睹的大肚子，挑起我的同情心，迷惑住我；显然她想让我感到做一个贵孙儿的奶奶的幸福！真是叫人感到高兴呀！正值我处在青春妙龄之时，我得被人唤作奶奶，而一个卑贱奴婢的儿子将会以维纳斯的后代闻名于世！咳，糊涂的倒是我怎么把他叫作儿子！不，肯定不会的！再说这婚姻也不是门当户对；另外，婚礼又是在一个与世隔绝的田庄里举行的，没有证婚人，未经家长同意，不能被视为是合法的。因此，这个将要出世的孩子，假使我们允许你完成分娩的话，将是一个私生子，'

十

"言毕，女神扑到卜茜凯身上，把她的衣服撕成碎片，揪扯她的头发，撞击她的脑袋，残酷无情地殴打她。之后，她让人拿来小麦、大麦、小米、罂粟子、山藜豆、扁豆和蚕豆，将其全部混杂在

① 意译为"忧郁"。

② 意译为"悲伤"。

一起，聚成一大堆，对卜茜凯说：

"'你是一个奴仆，而且容貌十分丑陋。因此我觉得，你所以能获得某些情人的惠意，显然只是因为你在为他们效劳时表现得心勤手快。那好吧！我也想试一试你的本领。你筛选一下这堆乱七八糟的颗粒吧，把它们一粒一粒地区分开，按类归放好，天黑之前将干完的活儿交给我。'

"就这样，维纳斯分配给她那么一大堆种籽以后，便赴一个婚宴去了。至于卜茜凯呢，她不敢往那种无法分清的纷乱中下手，而是默不作声地发着愣，对任务的艰巨感到忧心如焚。这时，有一只小蚂蚁，由于土生土长在田野上，熟知那种活儿的困难程度，故对强大的爱神的伴侣深表同情，对其婆婆的苛刻大声诅咒。它焦急地东奔西走，召集着附近的那一支蚂蚁大军：

"'你们发发善心吧，喂，大地母亲的勤快女儿们，你们可怜可怜嫁给爱神的一位美丽姑娘吧。快一点！你们火速赶去援救她一下吧，因为她处在生命的危险中啦。'

"六条腿家族的成员们立刻组成浩浩荡荡的队伍，前呼后拥，云集而来。它们争先恐后，往返不停，分完了整个一大堆颗粒，而且每一种皆按类摆放得井井有条，其后便在一眨眼工夫消失了。

十一

"傍晚时分，维纳斯从婚宴归来，脸上带着酒后的兴奋，全身插满艳丽的玫瑰花，香气四溢。她发现那件活儿竟干得无比出色，于是嚷道：

“‘滑头鬼！亲自干完这项工作绝非你力所能及，而是他的成果，就是由于你的爱而给你也给他带来不幸的人。’说罢，她往地上丢下一块面包，便就寝去了。

“此时此刻，爱神正被关押在宫宅内的一个房间里，与外界隔绝，处于严密监视之下，这既是为了不让他继续去恣情纵欲而加重伤势，也是为了阻止他跟日思夜慕的爱人相会。所以这对情人虽然近在咫尺，却被远隔千里，他们度过了一个十分悲伤的夜晚。

“曙光女神刚刚驱车上路，维纳斯便让人唤来卜茜凯，对她说：

“‘你瞧见那片树林和那条穿林而过的河流了吗？顺着河岸向远方延伸下去，一直到树梢上的枝叶几乎遮住旁边水泉的地方，有一些绵羊正在自由自在地吃草，身上的羊毛象纯金一样闪闪发光。那么你就想办法吧，愿意怎么样都行，但是我要求的是：你从那里马上给我取来一绺珍贵的金羊毛。’

十二

“卜茜凯乐意地动身上了道儿，不过并非想遵命行事，而是打算从一处悬崖边投河自尽，以便为自己的不幸找到安宁。可是河床上有一根绿色的芦苇，天生就能发出悦耳之声，它在一阵习习和风的轻声呼唤中，汲取了一种神圣的灵感，发出这番先知的教诲：

“‘卜茜凯，你已经历尽千难万险，所以切莫用一种哀怨的轻生玷污我的圣水，此际也别前去冒犯那些可怕的绵羊。原因乃在，当太阳的火焰将它们晒热时，它们会陷入一种疯狂状态，遇

人就要凭那锐利的尖角，依靠坚硬如石的额头，时而也用含着毒液的啃咬，发起致人于死地的猛攻。不过，当正午过后，太阳将要减弱其烈炎，羊群则会在飕飕河风送来的安谧中休憩，到那时，你将可以隐藏在那棵与我同饮河水的高大梧桐树下。绵羊们一旦消除掉狂热情绪，就会变得俯首贴耳，这时你踏着旁边树林的残枝落叶，将能找到一些纷乱地缠在灌木丛上的金色羊毛团。'

十三

"诚恳而又善良的芦苇，如此这般地将救生之法教给了悲痛欲绝的卜茜凯。卜茜凯并没有消极地坐以待毙，对她必然不会感到后悔的指教置若罔闻，而是逐字逐句照着去做，终于轻易地获得窃取羊毛的成功。她满载而归，给维纳斯带来了那种软绵绵、金灿灿的羊毛。然而就连冒了多么大的风险才得以告成的第二次壮举，也未得到女主人理所当然的承认，因为她把眉头一皱，冷笑一声，说道：

"'甭想对我蒙混过关，这项业绩的主角同样不是你，而是另外一个人。不过，这一回，我要一本正经地验证一下，瞧瞧你是否真的具有一种无畏的精神和一种非凡的智慧。你看见那座陡峭的山峰和它所矗立在上的万丈绝壁了吗？从那顶上，一眼幽深的山泉冒出一股黑水，流入旁边一个山谷中汇合，然后倾注在"死地阶"沼泽地，为哭泣沱河①的浊流供水。你到那里去，就是泉水从大地深处冒出来的地方，在这个小壶里给我立刻打来冰

① 希腊神话中的一条地狱之河。

凉的泉水。'说完这些话，她就交给卜茜凯一个水晶雕成的小罐子，还说了一些最严厉责罚的威胁话。

十四

"卜茜凯迈开碎步儿，行色匆匆地直奔山巅而去，她盼望至少能在那儿遇上如此一条苦命的结局。可是当她走近这座峰峦时，才发现这件与死亡相联的任务有着多么巨大的困难。只见那岩壁突兀峥嵘，高不可攀，恰似刀刃一般，十分光滑；从一条隐蔽的石头缝中，喷出一股令人厌恶的水流，飞瀑而下，转瞬即逝，并注入陡坡上一个飞流穿石而成的狭窄暗道中，然后神不知鬼不觉地落入附近一个峡谷；左右两侧，沟壑纵横，其间蠕动着探出长脖子的凶恶蟒蛇，它们的目光咄咄逼人，被天神判处永远不得睡眠的惩罚，当终身的看守，永生永世都睁着眼睛不闭；甚而连泉水也具有语言的天赋，竭力保护自己，相互间接二连三地呼应着：

"'快走吧。''你在干啥呀？瞧着点儿。''你在想什么？留点儿神。''快躲开。''你这是在玩命。'

"看到事情是不可能的，卜茜凯一下呆住了，仿佛变成一块石头。她的身体虽说还在，但感觉早已荡然无存，以致在即使冒险也无出路的沉重打击下，连伤心落泪聊以自慰这点最起码的要求也无法得到。

十五

"然而慈悲天主的慧眼并未放过这个无辜灵魂的痛苦。于

是，那只凶猛的雄鹰，至高无上宙斯的威严天鸟，突然展翅而现。人们对它昔日的助人为乐记忆犹新：它在爱神的激励下，秉承宙斯的意旨，掠来了弗里吉亚司酒人①，一心想以自己在关键时刻提供的帮助，为正在感伤妻子的强大主神而增添光彩。此刻它从一座云雾缭绕的陡峰上循径降下，在姑娘眼前盘旋着，并开口说道：

"'你这个人生来就天真烂漫，从来都不懂得这类事情，你竟以为能够窃得或者哪怕沾上一滴这种既神圣又可怕的泉水吗？你知道不，至少听说也成，就连众神乃至宙斯也都害怕这种水吗？此水乃属"死地阶"沼泽地：你该晓得，正如你辈以众神的意志发誓，众神不也习惯对着"死地阶"沼泽地的威严宣誓么？不过你把这个罐子给我吧。'不必说，雄鹰紧紧抓住罐子，扇动着巨大的翅膀，升上了天空。它飞到这儿，飞到那儿，在蟒蛇露着毒牙和吐着三叉舌的嘴巴之间左右逢源，汲取着泉水，尽管泉水表示拒绝，还向它发出赶快离开的警告，否则将要挨苦受难。但是雄鹰肯定地说，这是奉维纳斯的命令前来取水，为女神尽犬马之劳，结果多亏了这套谎言，它才得以怀着某种安全感而接近水源。

十六

"卜茜凯欣喜地接受了盛满泉水的罐子，连忙给维纳斯带了回去。谁知这次她也未能平息女神的恼怒心情。维纳斯一面用施以最严厉和最残酷的体罚威吓着她，一面又装模作样地露出

① 出自希腊神话，名叫卡尼曼德，为弗里吉亚王子，是一位绝世美少年，故被主神宙斯看中，让雄鹰掠来做了他的司酒人。

一种含着恶意的微笑挖苦道：

"'我觉得你倒真象是一个大巫婆，具有实在高超的本领，因为总见你一下子就完成了我指派给你的任务。可是我指派的是什么样的任务呀！不过，我的掌上明珠，你还得为我效劳一次。你拿着这个梳妆匣，'她把匣子交给卜茜凯，'赶快到地底下去，就是到哈得斯的冥府中去。到达那儿以后，将梳妆匣呈交给珀耳塞福涅，并告她说：维纳斯有事相求，让你送给她一点儿你的美貌，哪怕只是够用短短一天时间的那一丁点儿都成，要知她在照料卧病在床的儿子时，毫不怜惜自己的身体，将红颜消耗殆尽，以致老态将至。但是你不许回来得太晚，因为我在去参加众神的聚会之前，需要将取回的美貌搽在脸上。'

十七

"到此地步，卜茜凯真正发现自己是走投无路了：假面具完全撕破，这分明是要把她推上死路。怎么不是呢？她得亲自用自己的脚走进冥府中，排在死人的行列里！她一点儿也不犹豫，当即爬上一座高高的塔楼，打算一头栽下去：她希望这样能够落入阿万诺湖中，走一条最短的路，用一种最简易的方法。不料塔楼突然打破沉默，开口说道：

"'不幸的人儿，为何你要投河自尽呢？为何你面临最后一次困难所显示的危险，就要事先气馁呢？显而易见，一旦你的灵魂脱离肉体，你定然会立刻走进地狱深处，可是从那儿，你将无论如何也不可能重返人间。因此，你听我说吧。

十八

“‘离此地不远处，座落着阿加亚①省的名城拉契得莫②。从那里你可前往马塔潘岬角，它位于该城附近，地方偏僻，远离任何阳关大道。此处开着一个洞口，直通地狱王国，只要通过各道敞开的大门，便可窥见坎坷之途。跨入门槛，你尽管循路而去；沿着那条曲径，片刻工夫就会直抵哈得斯的宫殿。然而，即使去那种黑魆魆的地方，你也不能两手空空，而是每只手里都得携带一些大麦饼，里面要搀些酒和蜂蜜。除此之外，你嘴里还要含上两枚钱币③。当你走完一大段那条死人之路时，就会遇见一头瘸腿毛驴，它驮着柴火，跟着一位也是瘸子的驴夫。驴夫将会恳求你拾起几根从驮子上掉下的小树枝，但你不要回答，而要默不作声地走过去。随后你就会抵达死人河④。护河人名叫卡龙，他首先要索取摆渡费，然后才肯撑着他那条打满补丁的皮船送客过岸。可见就是在死人中间，贪财心依然存在，要知连那个大名鼎鼎的卡龙，地狱里的税务官，一位那么可敬的神灵，也不肯毫无报酬地替你出力；不过穷人则不然，他死时无论如何也

---

① 公元前一四六年，希腊被罗马人征服，纳入罗马帝国的版图，划分为一省区，称作阿加亚。

② 即斯巴达城，因该城第一位国王自认为是宙斯之子拉契得莫，故得此俗名。

③ 按照当地风俗，在出殡之前，要往死者嘴里放一枚钱币，用于付给掌舵者卡龙渡过“死地阶沼地”的摆渡费。卜茜凯则应在嘴里放两枚钱币，一枚用于前往，一枚用于返回。

④ 即死地阶沼地。

得为自己准备好过河钱，原因乃在于：他若手里连个奥保罗①也拿不出，那么连最后一口气也是不允许他咽下的。你要将携带着的一枚硬币，作为买路钱交给这个老吝啬鬼，不过要让他亲手从你嘴里取走。另外，当你在缓慢的水流上航行时，有一位快要淹死的老人会举起干瘪的双手，乞求你收留他上船，但是你可别让他感动了你。要知在那下面，怜悯为法律所剥夺。

十九

“‘渡过河以后，前行不远，一些正在专心纺纱织布的老太婆，定会请求你稍微帮一下她们的忙；然而你要留神，神圣的法则禁止你插手她们的活儿。事实在于，所有这些以及另外许多圈套，都为维纳斯所设计：她想让你从手里至少失去一张甜饼。你别以为，丢掉一块大麦饼不过是一种区区损失；假使你果真少了其中一张，那你是绝对不可能再重见天日了。原来，有一只巨犬，生着三个大脑袋，令人望而生畏，毛骨悚然，从它口中发出的狂吠声，如雷贯耳，连死人都吓得要命。不过这种恐怖毫无意义，因为它对死人不会再造成任何危害，而只是守卫在大门前和珀耳塞福涅的幽暗的庭院前，担任永不间断的哨兵，看管着空空荡荡的地下宫殿。但是你只要扔给它一块麦饼，它随即就会变得温驯老实，这样你就可以轻易地通行而入，直接来到珀耳塞福涅的面前。她将殷勤好客地接待你，邀请你安然就座，为你提供一顿丰盛的早餐。而你则相反地应该席地而坐，叫人给你拿一块劣等面包来，将它吃掉，然后向她报告你前来的缘故，拿上将

① 古希腊货币名，单位较小。

会递给你的东西。归途中，为了让那条恶狗放行，你把剩下的大麦饼丢给它，再把保留的那枚钱币送给贪婪的舵手。一旦渡过那条河，你就再踩着来时的足迹走，以后再会回来看见这由日月星辰陪伴着的天空。不过我还要特意叮嘱你注意一件事：别打开也别往里头看你拿着的盒子，对于藏在盒内的神圣美貌之宝，你无论如何都不许产生过分的好奇心。'

二十

"就这样，贤明的塔楼履行了降示神谕的职责。卜茜凯没有耽搁时间，而是直奔马塔潘岬角。她按照上述方法，随身带着钱币和大麦饼，顺着地狱的通道跑了下去。她从跛脚驴夫面前一声不吭地走过，她付给舵手摆渡钱，她对那个在水面上挣扎着向她呼救的老人置之不理，她对纺织婆们存心不良的哀求不屑一顾，她用一张麦饼的施舍哄住穷凶极恶的三头狗，最后进入了珀耳塞福涅的宫宅。

"在这里，她面对好客女神的款待，不坐柔软的安乐椅，不吃丰盛的饭菜，而是盘腿坐在地上，满意地啃着粗面包，说明自己是维纳斯的特使。女神当即到一旁将小匣子装满，然后封好；卜茜凯接收后，狡黠地投出第二张麦饼堵住狗嘴及其狂吠，把留下的钱币赏给撑船人，然后就从地狱重返大地，回时要比去时伶俐得多。

"她一看见人间耀眼的光明，立刻谢天谢地，尽管她完成任务动作神速，但是一种缺乏理智的好奇心继而也油然而生：

"'全在这里呢！'她惊叫道。'我有多么愚蠢啊，带着一件神圣美貌的天赐之物，却不懂得哪怕是享受其中一小点儿。这样

至少可以让我的情人高兴高兴！'

二十一

"说干就干，她打开了匣子。然而里面空空如也，连一个漂亮的影子也看不见。倒是只有一个睡魔，一个名符其实的'死地阶'睡魔，一下子冲出匣盖向她袭来：一团充满睡意的浓雾裹住她的躯体，将她束缚住了。卜茜凯倒地躺在半道儿上，恰是她刚刚落脚的那个地方。结果，姑娘纹丝不动地安卧在那里，同一具陷入长眠的死尸一般无二。

"正当此时，爱神病体康复，创伤痊愈。他，再也无法忍受自己身边总是缺少卜茜凯，遂从禁闭室里一个相当高的天窗上逃了出来。他的翅膀在疗养期间恢复了元气，以致飞得比平时还要快，赶到了他的卜茜凯身边。他关切地为她抹掉睡意，回收进本来就关在那儿的小匣子里去，然后取出自己的一支箭来，扎扎卜茜凯，丝毫未让她感到疼痛就唤醒了她，并且说道：

"'瞧，可怜的人儿！这一回，你又变成自己好奇心的牺牲品啦。无论如何，你赶紧去把我母亲交给你的任务完成。其余的事情瞧我的吧。'

"情人言毕，扇着翅膀升空飞走了。卜茜凯急忙拿上珀耳塞福涅的赐物，给维纳斯送去。

二十二

"丘比特心情十分焦急，脸上布满愁云，非常担忧他母亲会翻脸不认人。因此，他还是按老办法行事，振翅疾飞直穿九霄云

外，投身跪在伟大主神宙斯的脚下苦苦哀求，当面申诉自己的理由。于是，宙斯用手摸摸他的脸蛋儿，搂过来贴在自己脸上，又亲吻几下，对他如此说道：

"'小天使啊，说真心话吧，众神们执法如山地向我致以的那种敬意，你是从未对我有过的。更有甚者，我这颗主宰自然规律和天体运动的心灵，还屡屡遭到你那弓箭的伤害，常常被贬入接触世俗爱情和危险的境地；此外，你违背了天理，确切地说悖逆了朱理安法律①的规定，做出伤风败俗的事情，与那些下流的通奸者不分轩轾，因而败坏了我的名声和荣誉，将我的威严仪容变而为一条毒蛇、一股火焰、一头猛兽、一只鸟儿乃至一头牲畜的可憎面目②。不过，考虑到你是在我怀抱里长大的，我得对你有求必应才行。但是你要注意，提防着点儿那些有可能想步你后尘的人；若是今后大地上还存在着某位确实如花似玉的姑娘，那你可要记住：你，作为我施与你恩惠的交换，有义务将她奉献给我。'

二十三

"宙斯讲完以后，便吩咐赫耳墨斯当即召集众神开全体会议，还让当众公布，凡是缺席者都要处以一笔一万塞斯特尔角③的罚金。这种威胁刚刚发出，天神会议大殿里顷刻间就挤得水泄不通，只见宙斯高高坐在御位上，主持会议，并且开始演讲

---

① 古罗马皇帝奥古斯都于公元前十七年颁布的一项法令，旨在杜绝通奸现象，保护正常婚育。

② 宙斯颇喜女色，经常借助变身术，以各种动物形象出现，以便接近和诱惑一些女神与人间美女

③ 古罗马一种银币名。

道：

“‘喂，列在缪斯的花名册中的众神们，你们当然全都晓得，这个年轻人是我亲手把他抚养大的。从他垂髫时代起我就深信不疑，必须束缚一下他那放荡不羁的性格：仅从人们的风言风语就足以说明，每天发生的通奸以及各种秽行皆与他的名誉息息相关。不过现在需要排除掉他作恶的任何借口，需要靠婚姻关系约束住他的少年不轨。他自己看上一位姑娘，还夺走了她的贞操。那么就让他娶了她，占有了她，永远去拥抱他的卜茜凯和享受他的爱情吧。’

“接着，他又转向维纳斯说道：

“‘而你呢，我的女儿，请别生气，也别担心这种娶一个下界女子的婚姻会贬损你的高贵血统。此刻我就要让这桩婚事不是发生在天壤之别的新郎和新娘之间，而是要使其合法化，符合婚姻法。’他马上吩咐赫耳墨斯去接卜茜凯，把她带到天国中来。

“卜茜凯刚一抵达，他就递给她满满一杯仙露，对她说道：

“‘喝吧，卜茜凯，你会长生不老的。爱神将永远不会断绝与你结成的关系。从今日起，你们就结发为夫妻，并将白头偕老。’

二十四

“一席丰盛的喜筵转瞬已经备好。新郎将卜茜凯搂在自己胸前，在荣誉席前就座。主神宙斯和天后赫拉也入席，继而其他众神依次坐下。那位来自乡间的英俊少年，作为宙斯的专用司酒小厮，为主神斟着神灵喝的琼浆玉液；酒神巴克斯则为别的神服务；火神赫淮斯托斯烹饪菜肴；四季女神娥乐们用玫瑰花和各种奇葩异卉，美化着每一个角落；美惠三女神格拉齐娅喷洒着

香水，而文艺女神缪斯们则让她们的欢声笑语回荡空间。接着太阳神阿波罗用竖琴自弹自唱了歌儿；美女神维纳斯随着一种袅袅仙乐的节拍，情不自禁地表演了一个婀娜多姿的舞蹈；文艺女神缪斯们在乐队的伴奏下，齐声朗诵了诗歌；一位自然神萨蒂罗①演奏了长笛，另一位小田野之神潘奕斯克②吹了他的风笛。就这样，按照传统结婚仪式，卜茜凯嫁给了爱神丘比特，后来瓜熟蒂落，他们生下一个女儿，我们叫她伏露妲③。"

二十五

稀奇古怪而又微带醉意的老妪，娓娓不倦地给被囚女子讲着这些寓言。而我呢，正在一旁侧耳倾听，心里却在惋惜手头既无蜡板，亦无尖笔，以便记录下一个这么动听的故事。

恰在那阵子，谁晓得是在哪里又血战了一场，强盗们满载着赃物归来了。他们中一些最有胆量的家伙让伤者留在家里治疗，自己都迫不及待地要去取剩下的战利品；听他们说，东西是藏在某一个山洞里。他们狼吞虎咽吃完饭后，便用棍棒把我和马儿赶着上了路，让我们去驮运那批货物服劳役。就这样，我们呼哧呼哧地沿着盘山道兜了无数圈子以后，黄昏时分停在一个山洞前。他们在这里给我们载上大量物品，接着，连喘口气的工夫都不给，便拉上我们火速往回走。他们急于赶路的念头有多大，催我往前走的棒击就有多密，结果终于使我翻身倒在路旁的

① 希腊神话中的一种下品神，外形半人半羊，皆属酒神巴克斯的忠实追随者，亦为色情狂，整日沉湎于酒色之中。

② 希腊神话中的一种下品神，为田野之神潘的小信徒。

③ 意为"色情"。

一块石头上。于是他们更加狠命地抽打我，强迫我起身，我也只好强忍疼痛，站了起来，要知我的右腿和左蹄子皆已受伤。

二十六

这时其中一个强盗叫嚷起来：

“这头驴子现在不中用了，再说也瘸了腿，是结束给它白吃白喝的时候啦。”

另外一个强盗接着嚷道：

“难道你们就不想想它给咱们带到家里去的不祥目光？打它入门之日起，咱们就没捞到过什么大油水，倒是一些最勇敢的弟兄们死的死，伤的伤喽。”

第三个强盗则发表了这样的意见：

“依我看，只要它刚一给我驮回去这批货（当然它毫无此意），我就决不留情地把它扔进一个深谷里去。对于秃鹫来说，那倒是一顿美味的佳肴哩。”

就在这些好心肠的家伙谈论着要我命的时候，我们已经到家了：其实是胆怯在我脚上安了翅膀。他们手忙脚乱地从我们身上卸走货物后，便不再考虑我们的生命，哪怕就是我的死，而是伙同先前留在家里治伤的那些人，又出发亲自去取剩余的赃物了。原来，至少他们这么说，他们对我们慢腾腾的劲儿已感到不耐烦。从我这方面来说，我确实感到坐卧不安，因为心里老想着刚才威胁我的死亡，于是不禁自言自语道：

“你在犹豫什么，啊，鲁巧？你还等待什么？最后一击吗？强盗们立意要处死你，甚至是一种可怕的死。没必要死得那么费劲！悬崖就在你眼前。你可以看见它离得有多么近，从上面凸

出的石头尖儿有多么锋利呀。这些石头尖儿能把你浑身上下戳个稀巴烂，用不着等你落在谷底，就会让你粉身碎骨。说实在的，你那种有名的巫术仅仅给了你一张驴脸和一条受苦的驴命，而给你披上的这身皮并非象驴皮那么厚，反而薄得如同一只水蛭的膜皮。那么，为何你徒有两手而不及时鼓起勇气，也不打算设法求生呢？你瞧，这是一次极好的逃跑机会。盗贼们都走了。或许你是害怕一个行将就木的老太婆的监视吧？可是，你只需要伸腿踢一下，即使是用跛足，也能易如反掌地干掉她呀！不过，逃往何方？寄在谁的篱下？咳，这纯粹是瞎操心，称得上是一头蠢驴。其实，若是哪一位行路人白捡一匹乘骑，他能不乐滋滋地将它带走吗？”

二十七

我立刻憋足劲儿一甩，挣断了拴着我的绳子，然后撒开四条腿夺路而逃。

谁料我却未能甩开坏心眼儿的老太婆，没有逃脱她那一对鹰眼。这是因为，她一见我挣脱了绳子，马上表现出一种超越她的性别和她的年龄的胆量，一把揪住了我的缰绳，竭力把我往回拉，试图让我回心转意。但是我，根本忘不了强盗们的险恶用心，也绝对不许人来打扰我，故扬起后蹄朝她身上踹了两脚，不必说是把她撂倒在地上了。

然而她趴在地上，却死死握住缰绳不放，结果我在前面奔跑，她在后面被拖了好大一段路。尤有甚者，她开始放开嗓门号叫起来，请求更有力的胳膊来帮忙。但是毫无用处。她企图用哭喊声吸引来一帮人是徒然的，因为除了那位独一无二的被囚

少女外，任何人都不能助她一臂之力。那女子呢，在呼救声的召唤下，跑到外面，瞧见了这一戏剧性的场面，这一场面实在值得令人回味：只见一个可怜老妇迪尔倩①，不是被一头公牛，而是被一只毛驴拖拉着。于是，她竭力表现出男子汉的气概，做出一种见义勇为的行动，上前从老妪手中夺过缰绳，吆喝我平静下来，温和地责备我，随后便快速地爬到我的背上骑着，踢赶着我重新奔跑起来。

二十八

从我的角度来讲，既是出于我那逃跑的特殊愿望，也是出于搭救这位女子的热切心情（当然更是因为我随时都受到她催我快跑的鞭策），故我以一种堪与一匹马相比的速度，使劲用四只蹄子敲击地面，瞅空儿还向女子致以亲昵而又轻柔的嘶叫声。同时，我也佯装想挠一挠背上的痒，老是扭过脖子舔一舔她的漂亮小脚儿。这时，只听她深深地叹了一口气，脸上布满焦虑的神情，仰望天空说道：

"你们啊，天上的众神，请在这最危急的关头，赐予我一次善意的帮助吧，而你呢，残酷至极的命运女神，现在也停止肆虐吧。我已经用他们折磨我的苦难，让你享受了充分的满足。至于你，我的自由和我的生命的护卫士，若是你能把我安然无恙带回家去，使我重见父母亲和我那漂亮的未婚夫，我定将最衷心地感谢你，向你授予最光辉的荣誉，为你提供最精细的食料。首先，我要殷勤地梳理一下你的鬃毛，用我那女孩子使的项链在上面装

① 希腊神话中忒拜国王吕克的妻子，她因囚禁他人之母，遂遭报复，被缚在一头公牛的角上拖拉着受折磨。

饰一番，然后我要烫一烫你的额发，将它们俏皮地分在两边，还有你尾巴上那些因不讲卫生而有多么蓬乱和粗硬的毛，我也会一丝不苟地把它们捋顺溜的。我将在你身上佩带眼睛形状的金饰扣，要让你变得光彩夺目，犹如全身撒满天星一般，这样你就会在民众的欢呼声中名声大噪；我将会用一个丝匣兜儿给你送来果仁和甜食，天天都要关照好，让人为你，我的救命恩人，准备丰盛的食物。

二十九

“但是，除了精食的细料，除了尽情的休息，除了你整个一生将要享受的幸福，你还将会获得名誉和光荣。我要让这次历险和天主降恩的记忆，千秋万代流传下去。所以我将让人画一幅图画，把这个逃跑的场面描绘下来，然后在我家的宫门前对着众神向它祝圣。人们将会跑来观看，要知这是一个国王女儿的浪漫故事，她以一头毛驴代马逃出了牢笼，将进入传奇故事的行列，将肯定会在鸿儒们的笔下名垂青史；古老的奇迹中也会增写进你的奇迹，你眼前的表现将引导我们去相信：福里索①靠一头公羊泅水渡过了大海，阿里翁②驾驭了一只海豚，欧罗巴③曾

---

① 希腊神话中的一位王子，他与妹妹不堪忍受后母的虐待，便骑着一只金毛羊逃离家乡，漂洋过海，抵达克里米亚。妹妹不幸在旅途中落入大海淹死，从此以后，遇难地被人们叫作达达尼尔海峡。

② 希腊神话中一位诗人和歌手，当他携带大量金钱乘船返回家乡时，水手们见财起意，决定将他杀死，但允许他自寻死路。于是他立在船尾，唱了一首向海神致敬的赞歌，便投身入海，结果赶来一只海豚把他接在背上，平安地送抵马塔潘岬角。

③ 希腊神话中腓尼基国王的女儿，主神宙斯迷恋上她，遂变为一头公牛，将她勾引到背上，然后跳入大海泅水掠走。今欧洲一名便出自此典。

伏在一头公牛背上。如果说，主神宙斯化成一头公牛的形象哞哞叫过确有其事，那么在我的毛驴体内，隐藏着一个人甚至是一位神的面孔也是极有可能的。”

正当姑娘一个接一个地表达着这些心意，在叹息声中发誓许愿的时候，我们来到一个岔道口。她拉紧缰绳，不顾一切地试图让我往右边拐，显然是因为朝着那个方向就可以回到父母身边。可是我呢，由于清清楚楚知道强盗们也正是对着那个位置去取剩余的赃物，所以怎么也不肯顺从，而且心里暗暗抱怨道：

“你怎么想的，不幸的姑娘？你在干什么呀？为何你要往地狱里面跳？你想上哪儿去，借助我的脚？你不仅将要使你自己完蛋，而且连我也都要给毁啦！”

我们就这么样扯来挣去，各往各的方向用力，彼此相持不下，好似正在为一块领土边界的归属问题或街区的划分问题吵闹不休。正在此际，强盗们拿着他们的掠夺物蓦地出现在我们眼前了。在皎洁的月光下，他们从远处就早认出我们了，跟我们打招呼的，是一阵嘲弄的哈哈大笑声。

三十

队伍中一个家伙冲着我们嚷嚷道：

“喂！真够急的呀！你们借着月光，寻着道儿，要到哪里去？在这深更半夜的时候，你们怎么会不害怕幽灵和鬼怪？要不就是你，一个这么守规矩的姑娘，急着要去找父母？不过我们见你独身一人，所以打算帮帮你的忙儿，让你抄条最近的路，去见你的爹娘们！”

说到做到，他一把抓住我的缰绳，让我掉头往回走，同时抽出一根随身携带的节节疤疤的粗棒，照着我身上就是一通习以为常的痛打。见此情形，我哪能不认为我们回去就是死呢，所以一下想起了受伤的蹄子，于是开始一瘸一拐地走起来，脑袋也跟着上下晃动。但是那个在后面赶我走的人却呵责起来：

"瞧这东西！又开始东倒西歪、晃来晃去啦？那么，你这几条死人腿逃起来倒能跑，走起来就不行？何况就在刚才，你跑得快似飞马珀伽索斯呢①！"

这个可爱的家伙一边乐滋滋地讪笑着我，一边还挥舞着棍子。我们不觉已经到达庇护着匪巢的栅栏外面。只见在一棵高大柏树的枝头，悬空吊着那位老太婆，一根打着活结的绳子套在她的脖子上。强盗们把她放下来，二话没说，连同那根上吊绳把她扔进了一个深谷中。之后，他们捆住姑娘的胳膊，象一群饥饿的野兽一样扑向饭食，这饭食正是不幸的老妪临死前用心准备好的。

三十一

他们狼吞虎咽地争食着满桌菜肴间，彼此开始议论起如何处罚我们，怎样出出他们这口气。就象发生在一次不安静的会议上那样，意见迥然不同：一个人想要活活烧死姑娘，另一个人建议将她喂了野兽，第三个人鼓动把她钉上十字架，第四个人主张动用极刑剐掉她。但不管分歧有多大，全体一致投票赞同：将她判处死刑。

---

① 希腊神话中的一匹带翼飞马，为文艺女神缪斯们所有，曾帮助英雄柏勒洛丰杀死那只口喷火焰的狮头羊身蛇尾怪物。

这时有一个家伙，让大家都安静下来，他慢条斯理地开口道：

“如果考虑到咱们结伙的原则、你们个人的仁义之心以及我的中庸之道，同意你们采取一种超过犯罪程度的极端酷刑，那恐怕不大好吧。求助于火焰、猛兽、十字架和刑具颇显得露骨，正如一刀把她捅死叫她趁早见鬼去一样。因此，你们若愿听从本人的忠告，就请对这位姑娘手下留情吧，给她留下一条问心无愧的命。自然，你们还不会完全忘记不久前你们对这头驴子作出的决定；这条畜生，除了是一个顽固不化的懒虫和一个神通广大的饭桶外，还更是一个骗子，因为刚才它佯装瘸了腿，可是事前倒为姑娘的偷跑出力效劳，提供方便。因此，我提议，明日砍掉它的脑袋，掏空它的内脏，然后再把它所孝敬的女人剥光，缝进它的肚子里去；不过她的脸需要露在外面，身体其余部位应该包藏在驴皮囊里。最后，我建议将肿得象是一根腊肠的毛驴，丢在一个悬崖峭壁上，任其遭受烈日的暴晒。

三十二

“采用这种方法，他俩将会获得尽善尽美的报应，这恰恰是你们所想给以的处置。毛驴呢，死得体无完肤，罪有应得；那女子呢，当蛆虫咀嚼她的肢体时，便是野兽撕食，当灼热的阳光烤得烧着驴皮时，便是施以火刑，当野狗和秃鹫从她肚子里啄出五脏六腑时，便是十字架之刑。但何止这些呀！你们再算一算留给她要受的罪吧：她还活着，必须屈居在一只动物的尸身中；腐烂散发出恶臭味，直往鼻孔里面钻，这个能把她熏死；长久不进食，饥肠辘辘，直至将她饿死；甚至，如果她想自尽，连自己

的手都用不上呐。”

他便这样讲完了。强盗们并未离席散去，而是怀着热烈的情绪一致为这个主意叫好。而正在一边伸长耳朵偷听着的我呢，如若不是想到翌日我将变成一具死尸而凄然泪下，还能再做些什么呢？

卷　　七

一

翌日，晨曦刚刚驱散黑暗，一轮红日照亮天地万物，这时便来了一个人，从他们互致问候的热乎劲儿便可看出，他是强盗们的同伙。他一屁股坐在岩洞口，气喘吁吁，一待定下神来，即向伙伴们报告了这些事情：

"关于伊帕塔城的米老内家，就是咱们最近干掉的那一户，咱们可以放心啦，尽管消除一切顾虑吧。当你们英勇无畏地洗劫过后重新回到咱们的营地时，我混进了人群之中。我装出痛心和愤慨的样子，观察着人们将采取何种决策来调查事情的经过，是否拿定主意要捉拿抢劫犯，以及进行到哪一步为止，然后打算按照所接受的指示把这一切都向你们报告。但是基于一些合情合理的论据，而不是根据怀疑的凭证，所有人都同意控告一个名叫鲁巧的人，把他当作确凿无疑的犯罪主谋，而不再可能是其他人。前几日，这家伙拿着伪造的介绍信，骗取了米老内的信任，误以为他是一个正人君子；他是那么会拉关系，以致连米老内都肯接待他，把他视为知心朋友。他在那户人家住了没几天，便借助虚情假意的山盟海誓，博得米老内的一个女仆的欢

心；这样一来，他得以认真研究了门锁，还细心察看了房内各处米老内惯于放置所有家私的地方。

二

“人们指出，那个恶徒有罪的一条重要线索乃是如下事实：他在当天夜里逃跑了，恰恰就是在作案的时刻逃跑了，此后再也没有在任何地方露过面。另外，他方便地找到一种适合逃跑的工具，以利更迅速地摆脱掉追踪的人，将自己的隐匿处越移越远，那就是骑走了那匹用于代步的白马。果真在同一个地方，即米老内家里，还捕获到他的一个小厮，后来把他投入公共监狱由法官们提讯，作为一名将能揭发主子罪行的证人；不过第二天，尽管用尽各种酷刑，几乎就要把他折磨致死，也未能让他吐出一个字来。除此之外，还往那个鲁巧的家乡派去许多调查人，负责进行一次罪行审查，以便对他绳之以法。”

听罢此言，我不禁黯然神伤：过去养尊处优而现在苦海无边，往日是那个幸福的鲁巧，而今日却是这头倒霉的毛驴。继而在心烦意乱中又搀杂进这种思绪：古代的圣贤们根本未曾想象过和解释过，命运女神是瞎子，完全缺少眼睛，因为她历来都是把恩惠施与恶徒和小人，而以看不见为由排斥任何一个好人，甚至宁可去同那类她一看见便会远远躲开的人为伍；然而登峰造极的乃是，她竟以如此异样、几乎是混淆黑白的方式，来确定我们所享有的名声：坏人被正人君子的声誉所美化；与之相反，正直无邪的人倒被加上罪名。

三

归根结蒂，命运女神残酷无情的打击不仅把我变成一头畜生，甚至还是一只最卑贱的四足动物，就连最不正义的人也必然会貌似真实地哀怜和同情我的遭遇，而且又让我受到犯下打劫罪的指控，受害者竟是一位对我盛情款待的居停主人。这种罪，更恰如其分地说，乃是一种除去盗窃罪之外的灭亲罪①；然而，我既不能为自己的理由辩护，亦无法说出一句话来予以否认。最后，为了让我的沉默不致被人们误认为良心有罪，为了不显得我当众已对一种如此丢脸的罪状供认不讳，我，终于忍无可忍，唯一要做的便是大喝一声：

"我什么都没干！"

头一个字连同一声巨大的嘶叫，我一遍又一遍地脱口而出，但是后面的几个字我无论如何也发不出音来，尽管我把那垂吊着的厚嘴唇拼命咧大和扇动，无奈只是停留在第一个音节上，声嘶力竭地不断重复着：

"哦，哦……"

如果说，命运女神丝毫都无愧于让我与那匹曾为我卖力的劣马结为供人使唤的伴侣，那么我抱怨她昏庸无道又有何用处呢？

---

① 古罗马人把主客关系看得很神圣，因而当时形成一种好客风气，接待来宾有如对待家人。此处为比喻。

四

当我脑海里翻腾着这些想法时，另一种忧虑又涌上心头，比之更为严重。我记起，强盗们决定拿我来祭祀少女的亡魂，故而又瞧瞧腹部，已经联想到将要从中生出那位可怜的姑娘。就在这时，刚才那个带回有关我的一种谣传的家伙，将藏在衣缝里的一千枚金币取了出来，声称是从几个行旅那儿弄到手的，他愿诚心诚意地上缴公库。

接着，他开始关切地询问起战友们的健康，并获悉有些人——主要是那些最勇敢的人——由于各种不测事件而丧了命，不过他们都视死如归。于是他建议短期让主要道路安宁一下，暂且停止一切出击活动。可他又更感兴趣地说，是该招兵买马的时候了，需要补充一些壮健小伙子，给队伍增添一种势不可当的锐气，重新恢复早先的力量：其实可以凭借武力压服那些争强好胜者，利用奖赏诱惑那些见钱眼开者，要知不少人都有意放弃一种艰难困苦的生活，情愿落草为寇，以便有可能享受那种类似一位国王的生活。从他那方面来说，刚才倒偶然遇见一个身材高大的汉子，生得虎背熊腰，力大如牛，经苦口相劝，他终于说服那人愿将两只长期不干活而生了锈的手用来摘取硕果；他鼓励小伙子，要趁条件许可时利用强壮的体魄去获取利益，但这并不是说伸出手去讨吃要饭，而更应该说是理所当然地去抓金子。

五

这番话博得普遍的赞赏。他们当即决定，将这个显然具备

能力的新手招收入伙，同时再去物色一些人，以便补足队伍名额。于是那人离去，稍待片刻以后，他随身领进一个小伙子来。

正如那家伙所说，来者乃是一条彪形大汉，壮得我都不知在场者中是否有谁能跟他相匹敌：事实上，他除了拥有那个大个儿之外，还长着一个无与伦比的大脑袋，两颊连着初生的络腮胡子。不过他身穿一件破褂子，上面满布形形色色、歪歪扭扭的补丁，与其说躯体将能被其遮住，倒不如说从上面随处可见胸脯和腹部的壮实肌肉。他刚一入内，便开口叫道：

“诸位好，喂，战神阿瑞斯最有为的食客们，从今以后我最可靠的战友们！你们就高兴地欢迎一个堂堂男子汉吧，他高兴地来到你们中间，属于一个随时都更愿在身上接受刀伤而不肯往手里收受金钱的人，属于一个甚至将最骇人听闻的死亡都置之度外的人。你们莫把我看作穷困潦倒之徒或匹夫之辈，也别从这身破衣烂衫来判断我的人品：要知道，我曾指挥过一支所向无敌的队伍，洗劫了整个马其顿地区。我就是大名鼎鼎的恶魔，色雷斯人，只要一听见我的名字，全部省区都会吓得抖三抖。我父亲乃是泰罗奈，也是赫赫有名的强人，因此我是用人血哺育而生，是在他的匪巢中抚养而长，可谓继承并且超过了父辈的勇武。

六

“十分不幸，我在转瞬之间失去了全部人马，他们人数众多，英勇善战，同时我所拥有的一切财宝也丧失净尽。其实，经过那儿的是一个皇家代理人，他享有一份每月为二十万枚塞斯特尔角的俸禄，不过后来因失宠而被革职，算他倒霉又碰上我遭了劫。但是最好从头细细道来，以便晓得来龙去脉。

"恺撒大帝的宫廷中有一位官员，他身兼数职，地位显赫，受到皇帝另眼看待。于是一些宫廷人员出自疯狂的妒忌心，开始对他恶意诽谤，直至让他遭到了放逐。他的妻子名叫菠罗蒂娜，是一个非常忠实而又贞节的女人，可谓举世无双，她为丈夫足足生了十胎，给传宗接代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她轻视城市中的讲究和排场，情愿分享丈夫的不幸，随他一起过流放生活，所以剪掉自己的头发，把自己的女服换成男装，腰间缠上里面塞满金币和宝石首饰的带子。她以这副模样，毫无惧色地跟在押送队伍中间，与卫兵们的刀光剑影相随，同时还彻夜不眠地为丈夫的安全守护着，以男子汉的毅力忍受了千辛万苦。那阵子，他们在经历了陆地上的各种艰难险阻和海洋上的航行恐怖以后，正在朝着扎金索斯岛①行进，由于一道生死攸关的敕令，此地被指定作为流放者的栖身处。

七

"当他停泊在阿基奥②海滩上的时候，我们则是从马其顿下来，正欲打劫这个地方。半夜三更，正值他们为了避免海潮而歇息在离船抛锚岸边很近的一家小客栈之际，我们破门而入，将所有财物劫掠一空。然而糟糕的是，我们在撤离中经历了危险，原因在于，那位太太一听到门上有响动，马上退入内间，又喊又叫，惊动了所有人：她不仅呼唤士兵们和仆人们的名字，而且呼求左邻右舍来援助。不过我们倒是未遭损失就撤走了，要知当时有多害怕，每个人都担心自己的性命，只顾飞奔去藏身。

① 位于希腊爱奥尼亚海域南部，东眺伯罗奔尼撒半岛。

② 希腊阿尔塔海湾一岬角。

“但是那位极其精明强干的太太（确实有必要这样称呼她）和绝无仅有的妻子（由于她品质高尚而人人喜爱）竟很快求得恺撒大帝的恩赐，为丈夫获得了一道特赦令，给侵犯者招来了一次彻底的惩治。总而言之，只要恺撒大帝想不让恶魔大盗的团伙继续存在，那它马上就不复存在了；这只不过是一个伟大统帅的念头而已。结果在军事分队进行的围剿中，我的全部人马被击溃，被一网打尽，而只有我一个人好不容易才从哈得斯嘴里逃出来，采用这种方法得以保住了性命。

八

“我套上一件女式花罩衣，下摆还带着柔软的褶子，再用一顶小便帽盖住脑袋，然后穿了一双洁白而又轻便的女鞋。照我那副男扮女装的模样，人们是很难认出我来的，于是，我就骑上一头驮着一袋大麦的小毛驴，从敌兵的队阵中穿过。结果呢，他们把我当成了某个驴夫的老婆，放我过去了，幸亏那时候我脸上还没长毛，仍然保持着幼时的细嫩和水灵灵的气色。不过我可没干任何对不起先父的光荣、乃至我的人格的事情。倒是我在那一身女人外衣的伪装下，尽管一拿起为战神而战的圣剑心有余悸，但照样单枪匹马抢了一些别墅和城堡，为我的旅行搞来一笔盘缠。”说着他就解开自己的破衣衫，在众目睽睽下从中掏出两千枚金币；继而又说：

“你们瞧，一份小小的礼物，或者说得更确切一些，一份我为加入你们的行列而乐于献上的见面礼。同样地，想必你们也都会同意，我愿作为首领为你们献身。我将会不孚众望，而且向你们发誓：我要让这个石窟在短期内就变成一座金宫。”

九

强盗们丝毫没有在犹豫中浪费时间，而是异口同声赞成把指挥权交给他，同时还取来一身最体面的衣服，请他穿在身上，脱去那身即使能带来财富的破布条子。这么一来，他完全变成另外一个人；他一个挨一个地吻过所有的人以后，便在荣誉席就位，开始享受起丰盛的菜肴和大量的美酒来。

吃喝间，他从相互笑谈中了解到，那女子怎样逃跑，我如何以坐骑来为她效命，他们将要判处我俩什么样的可怕的死刑。于是他问女子在什么地方，让人领他去瞧瞧。他一看见她，就立刻绷起了脸，哼着鼻子表示他的斥责，然后回过身来说道：

"对于你们的决定，我当然不会这么笨拙，甚至这么轻率就反对。可是，我若对你们隐瞒愚见，就得忍受心中内疚的重负。请你们信任我吧，要知我是在为你们的利益操心，再说，假如我的看法不能使你们满意，那你们照旧可以求助于那头毛驴。说实在的，我主张干此行当的人，至少是那些有头脑的人，应该一心只考虑自己的利益，哪怕就是属于一种报复行动，尽管报复行动又常常会落在报复者头上。因此，如果你们要弄死这女子，把她塞进驴肚子里去，以此满足复仇的愿望，那你们从中可得不到一点点油水。相反，我提议把她带到某个城市中，然后贩卖掉。象这么一位黄花少女，拍卖起来将轻而易举，还能赚得一大笔钱。另外，我和一些人贩子长期以来过往甚密，他们中间肯定会有人买下这个女子，而且我相信，他还肯出不止一个塔兰托①呢，让

① 古代希腊和巴勒斯坦地区流通的一种金币，币值颇高，一枚可兑换六千枚里拉金币，享有"金元宝"美誉。

她活着多么合算呀。以此方式，她将进入一所妓院，在那种地方，她不可能再象这次一样脱身而逃，再说，囚禁在窑子里的女奴隶，也可以为你们复仇的欲望提供某种小小的满足。这便是我的心灵对我的授意，对你们来说则有利可图。不过除此之外，下定决心去发财致富的主人乃是你们。”

十

就这样，他作为歹徒们的检察官，关心着我们这桩案子，从死亡中巧妙地拉出了女子和毛驴。然而，其他人之间却争论不休，决定迟迟作不出来，这使我的心灵遭受着地狱般的苦刑，甚至是一点一滴地剥夺着我的生命。

终于，强盗们采纳了新入伙者的主意，当即给姑娘松了绑。可有意思的是，当她瞧见小伙子和听见他说起人贩子和窑子时，反而喜出望外地笑起来，这使我顿时对一切女性产生了厌恶。

要知我所看见的是这样一个姑娘，她直至刚才还装作热恋着自己许身的情郎，为她那贞洁的结合痛惜哀叹，而此时此刻听说要进一个污秽而又下贱的窑子里去，却一下子变得容光焕发。其实事实在于，整个女性及其德行，竟要让一头驴子来做鉴定。

此际小伙子又发表高见道：

“为何咱们不赶紧向盟主阿瑞斯杀牲献祭呢？过一会儿，咱们将要去贩卖姑娘，同时还要招募新的伙伴。可是，就我所见，咱们这儿没有用作祭祀的牲畜，连喝的酒都不多，或者起码是要够喝。那么，十个弟兄跟我来：我只要出击一下附近的城堡就足够了，并且保证给你们预备一桌称得上是战神的祭司们享用的酒席。”

他这么说完便出发了，其他人则烧起一大堆篝火，还用带着青草的泥土块为战神阿瑞斯垒成一个祭台。

十一

不久，他们打劫归来，背着灌满葡萄酒的皮囊，赶着一大群牲畜。他们选择了一只膘肥体壮的公羊，而且年齿很老，羊毛带卷儿，将其宰掉后祭献给了盟主和庇护人阿瑞斯。紧接着开始准备一场盛大的宴会。这时新上山的寨主又开口道：

“不单单是在打家劫舍的机会中，我要让你们意识到自己享有一位称职的头领，而且是在吃喝玩乐的时候。”随即他干脆利索地亲自动手，为大伙儿忙碌起来：清理饭桌，准备餐具，掌勺烹饪，分配肉块，熟练地端盘上菜，不过最有劲头儿的还是一个挨一个地为众人斟酒，劝人们频频举杯畅饮。

席间，他装作去取什么需要之物，三番五次地凑近那女子，快活地给她献上事先揣起来的食物和品尝过的一杯杯酒。女子胃口很好地接受着，并且随着时间的推移，也津津有味地跟他吻来吻去，相互间连一声请求都不作。

这种勾勾搭搭，我真一点都看不惯。

“这是怎么回事儿？你，一位仍是处女的姑娘，竟把婚礼和你们彼此相爱的心上人抛在脑后？你不热爱一位新郎，尽管我不认识他，但重要的是你父母大人刚给你定下的亲，现在你反而喜欢这个陌生人，一名手上沾满血污的强盗？良心不折磨你吗？你在这种地方，身边就是长矛与短剑，还会尝到蹂躏任何感情和沦为娼妓的快活？万一其他强盗们有所觉察，那后果将会如何？你重新向毛驴求援？你再次把我推进火坑？你这纯属是拿别人的性命

开玩笑！”

十二

不过在这极其愤慨之际，我又用侦探的眼睛有所发现：从某些模棱两可的话语中——当然对一头具有理性的毛驴来说并非晦涩难懂——，我明白他不是那个叫恶魔的大盗，而正是姑娘本人的未婚夫，名唤特勒波雷蒙。甚至在对话过程中，他根本无视我的存在，似乎我除了是一具死尸之外再不是别的。他竟用颇为清晰的声音说道：

“勇敢些，我最可爱的卡莉黛，要知过一会儿，我就要把所有这些绑架你的匪徒作为犯人呈献给你。”

接着他又去张罗起来，热情非凡，不停地给强盗们劝酒，自己倒是滴酒不沾，直至那帮家伙喝得烂醉如泥，失去一切力量。他现在往杯里倒的全是纯葡萄酒，而且是在火焰上微微加过温的；哎哟，我却心生疑窦，他准是往酒壶里投放了一种什么蒙汗药。

终于，所有的人都醉得卧地不起，好象一堆尸体，一个也不例外。就这样，他未遇任何抵抗，便拿起绳子将他们用五花大绑团团绑住，象制作腊肠那样，直到满意时为止，然后让姑娘骑在我的背上，朝着城市直奔而去。

十三

我们刚刚抵达，全体居民便倾城而出，为了享受一种能使他们大饱眼福的情景。人群之首奔跑着两家的亲戚朋友和家丁奴

仆，他们一个个笑容满面，欢欣雀跃。

这场面着实令人难忘，只见那人山人海中有老有少，有男有女，他们组成仪仗队，簇拥着一位凯旋归来的女子，她骑在一头毛驴身上。最后连我也毫不例外，变得更加心旷神怡：为了做出一种适时的姿态以及不显得置身于局外，我伸长耳朵，胀大鼻孔，发出一种响亮的驴叫声，象打雷一样震耳欲聋。

此间，家人们把那女子送入闺房，对她悉心照料去了。至于我呢，特勒波雷蒙立刻又让我跟着一大群居民和驮畜，回到那里去。这对我来说正中下怀，因为除了天生的好奇心之外，当时还有亲身参加剿匪战斗的愿望。

当我们猝然出现时，与其说他们是被绳索捆绑着，倒不如说他们仍然被酒束缚着。一切可以发现的东西，皆被拿到光天化日之下，装载在我们的背上：金子，银子，如此等等。至于那些歹人，一部分还象原先一样捆着被滚出洞外，推进了边上的深谷中，另一部分则被宰掉了，恰恰是死在他们自己的刀剑下，尸体俱遗弃在老巢内。

对这场复仇获得充分满足以后，我们回到城中。大量缴获全部上交公共司法官们保管，同时依照法律手续，获救女子被指定与特勒波雷蒙完婚。

十四

从那一时刻起，新娘就只让人把我唤作她的救星，并对我关怀备至。尤其是在办喜事那天，遵照她的吩咐，牲口槽里给我盛满充足的大麦，为我提供的干草数量竟如此之多，乃至对一头巴特里安①骆驼来说也绰绰有余。

尽管这样，我对福娣黛照旧发出了诅咒和叫骂，她怎么不把我变成一只狗，而要变成一头驴呢？事实在于，我瞅见所有那些狗，都在尽情享用着豪华喜筵上的残羹剩饭，或是侥幸叼到的珍馐美味，吃得肚皮都快要撑破啦。

新婚初夜过去了，新娘子开始过上新生活，然而她仍念念不忘提醒亲属和丈夫应该报答我的恩情，直至他们向她作出了保证，以后要让我享受最高的待遇。

最后，他们召集来亲朋挚友，商讨采取何种最好的方式，来为我提供一种与我的功劳相称的酬报。一个人建议把我圈养在家里，什么活儿都不必干，只用精选的大麦、蚕豆和豌豆将我养得肥肥的；但是另外一个人的意见更胜一筹，他想让我享受我的自由。他说服了他们放我跑回田野中去，任我尽情在马群中间撒欢儿；以此方式，他说，我将可以凭借我的交配，为主人提供饲养成群结队良种母骡的可能性。

十五

因此，看管马群的饲马人当即就被唤来，他们对他千叮咛，万嘱咐，把我托付给了他。我，真是欣喜若狂，一下就奔到他面前。终于，我用不着再去忍辱负重当苦力，驮运任何东西啦；还有，在这春暖花开的季节里复得自由，我想在那正复苏的绿油油的草地上，随时随地都将能发现几朵玫瑰花儿吧。其次，另外一种美好前景也展现在我眼前：有多少待遇和多少荣誉赋予一头

---

① 亚洲中部一历史地区，位于富饶的奥克苏斯河流域，以盛产骆驼闻名。今名为巴尔赫，属阿富汗一省区。

由我担当的毛驴啊，如果以后我恢复了人形，那我定然将会获得更加大量的溢美之词。

然而当那马夫把我带到离城很远的地方时，我并未受到安逸生活或者起码是自由的迎接。迎接我的竟是他的老婆，一个真正贪婪而又奸诈的女人，她丝毫不肯浪费时间地将我套在一个磨盘上，操起一根带叶的树枝就劈里啪啦抽赶我干活儿，以我的皮肉之苦为她及其家庭换取面包。她不仅让我出力为她家准备食物，而且强迫我拉着磨盘转动磨邻居们的小麦，以此来赚钱生财。可到头来我还是不幸，因为付出如此辛苦的劳累，竟连我理应获得的食料也换取不到。原来，她把该喂我的大麦烘干，再赶我围着将大麦置于下面的磨盘兜圈子，完了把磨出的麦面卖给邻近的乡民，而给我呢，在干完一天与石磨连在一起的活儿以后，总算盼到天黑的时候，她送到我面前的却是没有筛过的秕糠，肮脏不堪，里面尽是尖硬的碎石块。

十六

无情的命运女神迎头给了我这般不幸的打击以后，又想让我尝尝新的苦头。显而易见，正如俗话所说，其目的在让我确实能有理由自诩经受过真金不怕火炼的考验。事实上，那个出色的牧马人直至最后才下定决心执行主人的命令，允许我加入马群的行列，尽管为时已晚。

我呢，终于获得自由的毛驴，此时不由兴致勃勃，趾高气扬，同时面带诱惑的表情，在母马中间蹭来蹭去，以便选择一些意中人，作为自己未来的相好。一种最美妙的希望正在向我微笑，可是就连这一次，我也是刚出油锅又入火坑。

原来，那帮长期以来自由自在饱食终日、养得膘肥体壮用作配种、除了生性就令人畏惧外又比任何一头毛驴更强壮的公马，十分妒忌我的出现。为了防止堕落和通奸的危险，它们毫不尊重与主神宙斯订立的待客圣约，一个个变得暴躁不安，心中充满要打击情敌的仇恨。一个家伙扬身挺起宽大的胸脯，仰起脑袋，用前腿的蹄子狠踹我，好似一名拳击手。另一个家伙掉过肌肉结实的臀部来，扬起后腿照着我猛踢。第三个家伙发出愤激的嘶叫声威胁我，同时把耳朵垂下来，露出象匕首一样锋利的白牙齿，在我浑身上下乱咬。

总而言之，我曾阅知的那个有关一位色雷斯国王①的故事，又在我身上重演。他把那些不幸的客人，丢给他的野马去撕咬争食；那位权势赫赫的国王对大麦如此吝啬，以致为了消除他那贪食动物的饥饿，竟拿人肉去投喂。

十七

真是无独有偶，我也遭到烈马的撕咬，吃尽其各种苦头，终于怀念起我那转磨盘的劳苦来。可是命运女神尚未等我受完这些折磨，便又为我准备好另一场灾难。

我被选中从山里往下驮运木柴，听任一位少年的摆布。我敢肯定，在世上所有的少年中，他是最坏的一个。这不单单是因为登一座高山的陡坡异常乏力，也不仅仅是因为我的蹄子被迫去踩尖石子儿时磨损殆尽，更是因为我在棍子接连不断的抽打下，几乎都抬不起背来，要知我觉得那种疼痛简直钻进了骨髓。

---

① 出自希腊神话，名叫狄俄墨得斯，脾气怪僻，喜好将来客扔给他喂养的烈马撕食，后来被力神赫剌克勒斯制服，也遭到同样的下场。

他下的手可真够狠，而且老是击在同一个位置，结果揭走了我右胯骨上的一层皮：那儿形成一个充满脓水的宽大伤口，简直就象是一个坑，或者更准确地说是开了一扇窗户；就这样，他还是不住手地让棍子落在血肉模糊的伤口上。之后，他给我背上驮一捆那么沉重的木柴，以致人们都以为那一驮子货是为一只大象、而不是为一头毛驴准备的。除此之外，经常发生的是货物因超重而移位，结果倾向一侧：他在这种情况下，本应随手略略扶住一把那捆压得我就要摔倒的木柴，以便多少减轻一点儿重负，让我能喘过气来，或者至少是均衡一下重量，将一部分柴挪向另一侧去；相反地，他却往上增加一些石块，以此重新保持岌岌可危的平衡。

十八

然而，为了使我的一切苦难达到顶点，他仍还不满足用失去比例的载物来欺压我：当涉水过一条偶然横在我们路前的河流时，他呢，只是担心弄湿自己的鞋子，竟连他也跳到我的背上，显然，与把我压弯腰的重量相比，这不过是一丁点儿超载物而已。可是这时我一不小心，再也支撑不住身上的重负，滑了一下，陷进了临近岸边光溜溜的污泥中。那个坏心眼儿的小驴夫理应向我伸出手来，抓住缰绳拉我一把，或是揪住尾巴拖我一下，甚至该给我卸掉几根柴火直到能使我重新站起来为止，但是并非如此，他根本不来帮我一下，我照旧累死在那里；更有甚者，他操起一根粗实的大棒，对着我的脑袋甚至耳朵根子上结结实实痛打一顿，结果，棒打作为一剂良药让我站起来了。

这个赖小子还想出另外一个坏点子来坑害我：他用一个绳

套束住一把蒺藜，上面的毒刺扎伤人时能造成感染，然后将它悬挂在我的尾巴上，这样我在行路时，蒺藜就会剧烈地晃动，而致命的毒刺接着会给我带来巨大的创痛。

十九

这么一来我得遭受双重折磨：因为，我若为了避免鞭笞之苦而撒腿奔跑，那么蒺藜势必更加猛烈地刺伤我；如果我欲止一止痛苦而暂停片刻，那么棍打棒击又强迫我奋蹄而驰。这个恶劣的少年的所作所为，似乎只是为了一个目的，即让我不是这样死便是那样死，这种威胁不时还以庄严的誓言向我发出。

终于，他在邪恶念头的推动下，按照一个残忍的计划下毒手的事情发生了：起因是有一天，我对他的过火行为和荒唐举动实在忍无可忍了，便憋足劲儿，照着他狠踢了两脚。

瞧瞧吧，事后他发明了什么样的恶作剧来拾掇我。他最大限度地给我载上一包麻絮，用一根绳子绑得牢牢的，然后领我上路。途经第一个庄子时，他偷来一块火炭，竟然将它塞进我背上的麻包里。只见那火苗一遇包中那绵软的麻絮便引燃窜起，生成一股腾腾烈焰，以致一种致命的灼烫感传遍我的全身，看来不是必死无疑，便是求生无望。加以身处火灾的情况下是不容犹豫的，要知火焰能以其迅疾之势将一切英明决策化为乌有。

二十

不过在这不幸的阴影中，命运女神倒有意闪现出一丝令人欣幸的光线。或许，她保留我是为着未来的危险，但不管怎么说，

她把我从注定的垂死中拯救出来了。

原来，按照她的意旨，前一天下了一场雨，附近积起一个泥水洼儿。我瞧见那水洼，纵身便跳进去打了个滚儿，连想都没想一下，满心要孤注一掷。结果火焰完全被熄灭，我也总算得以减轻身上的负担，摆脱了死亡。然而那个孬种，就是那个厚颜无耻的少年，竟也用他的这种恶行反过来攻击我：他对所有牧人都说，当我经过邻居们点燃的火堆边时，存心绊了一跤，因此是我自愿倒在地上的，是我主动引火烧身的，同时还肆意嘲笑道：

"咱们得把这么一个纵火犯白吃白喝供养到哪阵子呢？"

没过去几天，他就为我设下一个无比险恶的圈套。首先，他把我驮着的木柴卖给遇上的头一个农庄，然后拖我去卸车时提高嗓门叫嚷着说，他再也无法容忍我的冥顽劣性，他拒绝再干如此晦气的这一行了。只听他在散布流言蜚语：

二十一

"瞧瞧这儿吧，这条大懒虫，这个磨洋工的家伙！你们再能找到这等驴子吗？除去其它所有的缺德事外，眼下它又别出心裁地给我惹来麻烦事。它刚一瞅见有人从面前经过，要么一个漂亮女人，要么一个待嫁闺女，要么一个稚龄少年，随即就会抖一抖背上的载物，有时竟能甩掉驮鞍，风风火火地跑到人家跟前去。一种情欲的狂热使它这么一个东西还想尝尝人的滋味呢：它把那些女人扑倒在地，迫不及待地蜷缩起身子，企图在她们身上发泄它那可怕而又惊人的情欲，实现野兽的快感，硬逼着受害者们接受维纳斯所不允许的欢乐。比如说吧，它吊着那张可憎的嘴脸，虚情假意地想去亲一亲人家，结果却是磕磕碰碰和啃来咬去的。

这一切将会给我们招来十分不愉快的口角和争端，而且谁晓得呢，还会到法庭上去吃官司。另外，就在刚才，当它看见一位大户人家的女儿时，便把从山上亲自驮下来的木柴撒得遍地皆是，侵犯了那个女子，似乎它发疯了；这个好笑的求爱者把女子撞翻在泥地上，就在那里，在光天化日之下，想爬到她身上去。要不是在她又哭又喊的吸引下一些行人跑来相救，正处在一种残暴的折磨下的可怜的女子定会落得个肢体四分五裂的下场，而给我们将会闯下一场挨整受罚的大祸。”

二十二

面对我含羞的沉默，他又往这些凭空捏造的罪名中，加入另外一些更加危言耸听的指控，以此方式成功地煽动起牧人们打算把我弄死的强烈情绪。最后，他们中有一个人说道：

“那么这个野汉子，咳，最好该说是这个老色鬼，咱们干吗不把它拿来作祭祀呢？那才是一种配得上它那可怕交配的赎罪哩！”

接着他又转向少年：

“你听着点儿，后生！马上将它宰掉，把肠肠肚肚丢给我们的狗儿，至于肉嘛，我们可以全部储存下来作为农户们的食品。我说它的皮可以往上洒些热灰鞣一鞣，然后给主人们带回去。要让他们相信驴子被一只狼咬死，将是不会有什么困难的。”

那个指控我的赖小子二话不说，当下就接受了任务，准备亲手执行牧人们的判决。他好不快活，对我幸灾乐祸地数落着，要知他仍然对挨踢怀恨在心，而我那儿蹄子没有产生效果，又是多么遗憾啊！他已经在磨石上霍霍磨起刀来，以便使它更加锋利。

二十三

但是，那伙农夫中另外一个人说道：

“处死一头这么漂亮的毛驴，或许有一点儿可惜，再说为了谴责一下它的放荡不羁和情欲勃发，反而剥夺掉它干活的本领，也无法为我们效劳。相反，你们要是阉割掉它，把它求偶寻欢的一切情欲彻底根除，那么你们将会消除任何顾虑，除此之外，你们还会拥有一头膘肥体壮的毛驴。我不光是知道有许多懒驴，而且还晓得有无数烈马，它们曾经都遭受过极度情欲的折磨，陷在粗野的痴迷妄想中不能自拔。那好吧！后来一经做了那种手术，它们一个个变得性格恬静，不再伤人，很适合驮货载物，干什么活儿都能吃苦耐劳。说到底，如果你们心悦诚服，我可以在很短的时间内趁我打算上附近的市场去时，顺便回家拿上干此营生的工具，马上再回到你们中间来。我向你们保证，只要拉开它的大腿，劁掉它的那玩意儿，就能叫这头野性不改而又粗俗无礼的骚驴变得比一只公羊还要驯服。”

二十四

我悲痛欲绝，要知道，这种决定即使把我从哈得斯的魔爪中夺了回来，也仅仅是为了让我受尽最后的折磨；我一想到自己注定要完全失去身体下面那部分器官时，就泪如泉涌。于是我渴望了却此生，或则绝食，或则跳崖，反正视死如归，但死也要死个完整的身子。

正值我在死亡的选择上踌躇不决时，天色蒙蒙亮了。这时那

少年，我的小暴君，领我沿着平日的羊肠小道上了山。他把我拴在一棵巨大橡树伸下来的枝头上，然后在离开小路不多远的地方开始举斧砍柴，并将柴带下山去。倏忽间，从附近一个岩洞里钻出一只张牙舞爪的母熊，挺着它那硕大的脑袋。瞧见这熊的突然出现，我的胆怯和惊恐竟如此巨大，以致将全身的重量都投向后脚跟上，向空中猛地仰起脖子，得以扯断了拴着我的绳子。我立刻撒腿就逃，速度如飞，往前迈出的不单单是蹄子，而且可以说是整个身子，就这样连滚带爬地飞奔而下，一下子就冲进下面开阔的平原地带。可见我欲逃离那只巨熊和那个比熊更残忍的少年，心情有多么迫切啊！

二十五

就在那阵子，一位行者见我独自彷徨歧途，便把我牵住，匆匆爬到我的背上，使用随身携带的木棍抽打着我，赶我上了一条岔道，这道儿我从未走过。我跑得很欢，这倒是心甘情愿的，要知我正在把残酷至极的阉刑甩在身后。再说，棍子的打击对我也起不了多大的作用，因为挨打受气我早已习以为常。

谁料命运女神老是存心让我遭殃，她以不祥的神速破坏了我赖以溜之大吉的时机，为我又张开一个新的罗网。原来，那些牧人正寻找着一头受惊而失落的小奶牛，在乡间到处逛来逛去，跟我们不期而遇。他们一眼就认出我来，于是抓住我的缰绳，试图把我拉到他们那边去。然而此人恼怒地反抗起来，祈求生灵和众神作证，并叫嚷说：

“你们为何动用这般武力拖我走？你们凭什么要侵犯我？”

“哼，说得倒好听！你埋怨我们待你无理，可恰恰是你跟着

从我们这儿偷走的毛驴同行！相反地，你为什么拒不交待你把那赶驴少年藏在哪里的情节？准是你把他杀死啦。”

随即，他们把他掀翻在地，拳打脚踢，狠狠地教训了他一顿。

而他却一口咬定未曾看见任何驴夫。“真是这样呐！我只遇上，”他说，“一头脱缰的毛驴，没有主人。我捉住了它，希望能在物归原主时获得一些酬谢，不过唯一的意图乃是将它交还合法的失主。就是这头驴子，也根本没看见他呀！”他接着补充道。“但愿它能象个人一样开口说话，这样便可证明我的清白无辜。当然啦，你们将会对我的无礼之举后悔莫及。”

但是他的抗辩毫无用处。牧人们以蛮不讲理的态度，往他脖子上套了一根绳子，拉着他朝山里走去，直奔那少年往常在那儿砍柴的密林深处。

二十六

要说少年呢，人们未能在林中任何角落里找到他，倒是发现了他那狼藉满地的支离破碎的肢体。

“这件事儿，”我暗自思忖，“定是刚才那只母熊的爪牙干出来的。”真倒霉，倘若我能够讲话，那我就要如实吐露真情。可是我所能做的一切，只是一声不吭地在心里暗自叫好，尽管这一惩罚姗姗来迟。最后，他们把四散的肢体收拢在一起，费了老鼻子劲儿才算拼凑成一具完尸，然后将其就地掩埋掉了。至于我的骑士柏勒洛丰①，按照他们的指控，被咬定是一名盗窃牲口和血

① 参阅有关珀伽索斯飞马的注释。

腥杀人的罪犯，所以暂先把他捆绑住带回了农庄，留待次日再送交法官，以便让他接受——这是他们说的——正义的惩罚。

事后，正值少年的父母二老痛哭流涕、捶胸顿足、喊冤叫屈之际，只见那个农夫来了，他信守自己的诺言，如期而至，准备遵循判决给我动手术。这时一个在场者说道：

“今儿咱们遇上倒霉事儿倒不是它的罪过！不过明日再说，咱们不光是要开心地劁掉这头该死驴子的睾丸，而且连驴头也要砍下来。我向你担保，在场诸位都会为你搭一把手的。”

二十七

结果我的死亡被延迟到次日。对我来说，我得感谢那位有本事的少年，要知道，至少是现在当他命归黄泉时，却为我行了行好，将刽子手的行刑推后了短暂的一天。然而，哪怕就是一瞬间，我都未能安稳地体味一下我的欣幸。事实在于，那少年的母亲正为儿子的早殇哀号着，她老泪纵横，身披黑衣，用两只手揪扯着自己积满污垢的白发；此际又连呻吟带呼叫地冲进我的厩房，竭尽全力捶打和撕扯自己的胸脯，并且斥骂道：

“这种时候，这家伙还有闲心爬在槽头，只顾贪吃。这个喂不饱的大饭桶，就知道一个劲儿地往没底的肚子里填食。它对我的痛苦根本无动于衷；对它的教养人遇上了惨祸，连想都不想一下！真是本性难移啊。我上了岁数，遭了横祸，它竟熟视无睹，以为这么一桩滔天罪行无关紧要。要不，就是它在想着自己没沾边儿。可恰恰就是那些干了黑心肠坏事的人，才希望自己免受惩罚，尽管良心是肮脏的：那就让众神来作证吧！下贱的畜生，哪怕是人们临时教给你怎么说话，你也说服不了一个人，甚

至是一个傻瓜，证明你在这场凶杀事件中毫无罪过。难道你当时就不能用你的蹄子保护那个可怜的孩儿，或是拿你的牙齿去捍卫他吗？噢，你倒都不知道过去好多次是怎样踢他的啦？可是到了生死关头，你却无能为力了，不以同样的劲头儿救救他。起码你是可以让他骑在你的背上，把他带走，至少你能够从那个该死的歹人染上血的手里头夺回他来。说到底，你不应该独自逃走，不做任何抵抗就丢开他，要知他是你的同命人，你的教养人，你的伙伴，你的看守。你是不是知道，当有人生命遇到危险时，见死不救的人是应该受罚的，因为在这种情形下就好比一种不通人性的犯罪？不过你别再想对我幸灾乐祸啦，凶手！我就要让你感觉一下，一个象我这样被痛苦折磨着的不幸老太婆，天生能有多大的力气！”

二十八

说干就干，她把手伸进衣服里，从乳房上解下胸带，然后用那带子将我的腿一条接一条缚住，末了再打一个死结把四条腿全拴在一起，自然这是为了不让我有任何反抗的可能性。她操起一根平日厩房里用的顶门杠，开始打我，停都不停一下，直至累得她再没力气，同时那根杠子呢，正以其自身的重量压迫着她，也从她手里脱落。于是，她一边诅咒着自己的胳膊怎么这样容易就会酸软无力，一边跑到炉灶前，取来一块燃烧着的火炭，一下塞进我的大腿缝中。终于，我不得不采取唯一给我留下的手段进行自卫，朝她身上浇了一泡尿，臊气刺鼻难闻，污液弄脏了她的脸，并且流入眼内。结果，除了她什么都看不见之外，还有尿臊味儿也阻碍她来伤害我。否则一头毛驴，又一个墨勒

阿革洛斯①，就会在一个疯狂的阿尔泰亚的火炭下丧生。

① 希腊神话中的一位英雄，是阿尔泰亚的儿子，他的生命系于母亲所掌握的一根树枝，由于他杀死了两个舅舅，母亲阿尔泰亚恼羞成怒，遂将树枝投入火中燃尽，他随之而亡。

卷　八

一

夜色依然很浓，公鸡刚打头一道鸣儿，只见来了一个城里人；我觉得他象是卡莉黛的一名仆人，卡莉黛就是我在身陷匪窝时的那位患难之交。他带来令人震惊的噩耗：那女子死了，全家也跟着落入灾难之中。他在火边坐下，四周被其他奴隶围住，开始叙述起这件事情来：

“马夫们，牧羊人们，还有你们牛倌儿，咱们的卡莉黛已经不在人间，可怜的人儿不再活着了。一种悲惨的命运把她夺了去，不过并非没有人陪她到阴间去。为了让你们晓得来龙去脉，我给你们打头里说起。这些事儿倒是很值得叫有学问的人知道，因为运气赐给了他们使唤笔的手艺，他们能以故事的形式记载下来。

“邻城住着一个青年，出身贵族，远近闻名，家里很阔气，可他爱在酒店里酗酒，常去寻花问柳，整天沉溺在吃喝玩乐当中，竟然还跟那些流氓团伙结有不干不净的关系，以致他的手上也沾着人血。此人名叫特拉希洛，听其名便知其人。

二

“当卡莉黛还待字闺中时，他也加入了最引人注目的求婚者行列，大献殷勤，渴望获得她的垂青。虽说他的条件比其他所有对手都要优越，而且试图拿丰厚彩礼赢得她父母的赞同，但因他品行不端，名声不好，他只得忍受一次拒绝的耻辱。后来咱主人家的女儿嫁给了善良的特勒波雷蒙，他呢，尽管深深的失望能孳生出一种固执的爱来，却往那爱里又搀进碰钉子后的恼恨，想方设法要进行一次血腥的报复。终于，他看中一次良机，名正言顺地跨进了咱们主人家的门槛，准备完成他长期以来苦思冥想的那种罪恶。就在那一日，当未婚夫智勇双全地把女子从绑匪刀下救回来时，他混在前来道喜的人群中间，显得异常活跃，恭维新婚夫妇重新获得了自由，祝福他们将来儿孙满堂。结果，他在咱们家里被待为上宾，因门第高贵而享受到了这种荣誉；同时他也没有让自己的罪恶意图暴露出来，而是戴着深情厚谊的假面具。他已经可以频频登门拜访，常常促膝谈心，时而还参加宴会和聚餐，就这样日复一日，交情渐深。然而在这同时，他的灵魂也在不知不觉地慢慢地陷入一种疯狂欲望的无底深渊。这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呢？残酷的爱情之火初起时是柔和的，它用温暖激奋人心，可是之后如果烧得久了，就会变得炽热，势不可当的烈焰将能烧焦整个人体。

三

“简单说吧，特拉希洛为复仇蓄谋已久，可是他发现，除了找

不到适于进行一次幽会的地方，以及只见一种私通的机会日益变得渺茫之外，他也无法破坏一种处在上升阶段和牢不可破的新婚关系。从另一方面来说，监视的耳目众多，以至于连那女子的行动也十分不便，就算是她生出了不容生出的歪心，学会了妻子偷情的本领也罢。不过，特拉希洛照样怀着顽固不化的邪念，追求着那个他所无法达到的目标，好象他能达到似的。事实上，爱情天天都会获得新生的活力，能使在当时看来望尘莫及的那一切，变得似乎指日可待。你们就想一想，甚至打起你们的全部精神来琢磨一下吧，一种疯狂欲念的冲动究竟能够达到何等地步。

四

“有一天，特勒波雷蒙在特拉希洛的陪伴下，前去捕猎猛兽，假使可以把一些野山羊称作猛兽的话；要知道，卡莉黛不允许丈夫去猎取长着利齿或尖角的动物。他们很快抵达一座山头，上面杂草丛生，林木茂盛，按照行猎者们的判断，这地方隐藏着野山羊。善于寻踪觅迹的良种猎狗被放了出来，以便将躲在巢穴中的野兽赶出；顷刻间，它们训练有素地四处散开，窥视着条条通道；起初它们仅限于发出一种低沉的咆哮，继而十分突然，在一个信号的引动下，它们齐声狂吠起来，响彻整个山林。不过出现在眼前的既不是一只山羊，也不是一只母鹿或者一只胆怯的小鹿，也就是说所有野生动物中最温驯的动物，相反却是一头从未见过有那么大个儿的野猪。在它的厨皮下面抖动着硬梆梆的肌肉，粗糙皮肤上密布着刺人的毛，粗硬的鬃毛挺立在脊梁上，那獠牙呢，正在嘴里嘎吱嘎吱地磨着，上面淌着白沫，眼睛则射

出凶光，里面布满血丝，还有那个巨大的身躯，当它用咆哮的嘴巴发起猛烈的攻击时，具有闪电般的速度。它先是龇着獠牙左冲右挡，把围在身边一些最勇敢的猎犬撕裂和咬死，接着又用爪子挣破那张在它刚一冲出来时陷身的罗网，然后向远方跑去。

五

"至于我们其他人，早被吓得慌了神儿，因为平时只是参加毫无危险的围猎活动，再加上当时手无寸铁来护身，所以我们不是藏进了草丛中间，便是躲在了大树后面。相反，特拉希洛趁机设下他的险诈圈套，假惺惺地对特勒波雷蒙如此说道：

"'为什么咱们要惊惶失措呢？面对一场虚惊，咱们表现得就象这帮奴隶一样胆小吗？一只这么肥大的猎物，咱们任其从手中逃走，如同被吓得不省人事的娘儿们？为何还不跳上马赶快去追它？瞧这儿吧，你有一杆标枪。我将使用一支长矛。'

"说干就干。他们立即跃身上马，奋不顾身地去追逐猛兽。但那野猪丝毫未失天生的锐气，凶猛地掉过头来，露出一股野性的疯狂劲儿，把牙齿咬得咯咯直响，而且犹疑地在窥伺着该向哪个人身上先扑去。特勒波雷蒙一马当先，朝野猪背上掷出了他的标枪。可是特拉希洛呢，却放过猛兽，端起长矛刺向特勒波雷蒙的坐骑，穿透了马的后脚跟。马儿仰身倒在血泊中，摔了一个肚底朝天，同时主人也翻落在地，不过这并非它的过失。发狂的野猪立刻向落马者进攻，先用獠牙戳破他的衣服，然后在他身上肆虐，而他则想挣起身来。那个好朋友对其卑劣的行径没有感到良心不安，即使目睹同伴陷入危急万分的险境，沦为向他的暴行祭献的牺牲品，他也感到心满意足。反之，正值特勒波雷蒙作

为追咬的目标，浑身伤痕累累，一面徒劳地试图挡住攻击，一面用令人怜悯的声音向他求救时，他却把长矛捅进了特勒波雷蒙的右腿中。他怀着极大的自信，认为枪伤不可能从牙齿的咬伤中辨别出来。在此之后，他才毫不手软地将猛兽刺死。

六

“小伙子就这么死了，我们呢，每个人都飞快地从藏身处钻出来，眼睛里含着泪水跑去救助。那家伙尽管庆幸自己达到了干掉情敌的目的，然而并未喜形于色：他脸上现出愁容，装作痛苦的样子，紧紧抱住那具正是他亲手残害的尸首，维妙维肖地扮演着哀悼的各种表情，只有眼泪不乐意地夺眶而出。他变得跟我们倒十分相似，不过我们却在哭着，是真心感到痛苦；他把罪过推在野猪身上，其实那是他下的手。

“罪行还没有全干完，那消息呢，倒抢先一步传到特勒波雷蒙的家里，刺伤不幸妻子的耳朵。她，刚一获悉这个永远也不会再听到的消息，一下丧失了理智，痛苦得发了疯，说着胡话飞跑出去，穿过车水马龙的市井，奔向野外，用绝望的声音呼号着落在丈夫头上的灾难。悲痛的居民们纷纷跑来，过往的行人跟在她后面分担忧伤，城里变得空空荡荡，人人都惊奇地赶来观看。

“瞧吧！那女子跑到丈夫的尸体前，全身扑在上面，痛不欲生，也要在同一个地方让那个献身于他的灵魂升天。人们拉住她的胳膊，好不容易才把她从那儿拖开；她迫不得已，算是保住了生命。随后遗体被送往墓地，全城居民都跟在送葬队伍中。

七

“此间，特拉希洛在显示他的痛苦时，做得简直太过分了：他用捶胸来志哀；这会儿，他无疑是在越来越兴奋的促动下挥洒着眼泪，这在刚开始装出伤心的样子时是办不到的。他还满嘴说些空洞的友爱话，蒙蔽事情的真相。他声嘶力竭地喊叫着死者的名字，称他作朋友，同龄人，战友，乃至兄弟；他抓住卡莉黛的手，阻止她捶打自己的胸脯，试图压抑住她那痛苦的哭叫声；他讲着一些爱抚的话语，以利于消除她的伤感情绪；他作为安慰举出各种例子，证明其他许多人也遭遇过飞来横祸；不过，他瞅准一切空子来表现虚假的同情心，只是为了摸一摸那女子，以便用一种猥琐的快感满足他的邪恶欲望。

“但是葬礼刚一结束，女子就非要去步丈夫的后尘。一切死路她都试图去走，不过她特别愿走一条平平安安、没有麻烦、不需任何武器以及十分相似一种酣睡的死路：一句话，她拒绝任何食物和任何照顾，以便让自己落入一种被人遗弃的惨境；同时，她把自己关在黑糊糊的屋子里，断绝了跟日光的一切关系。

“特拉希洛倒变得更加热心起来：他一会儿亲自出马，一会儿又让家人和亲友们出面，最后还去催促她的父母本人，竟得以说服那女子洗了一个澡，把几乎就要被污垢腐蚀掉的浮肿身体暖了过来，并且开始略进食物。要知她是一个对双亲十分孝顺的女儿，所以迫不得已屈从了感情所强加的义务；自然，她还是愁容满面，不过心神略定，开始正视现实，因为天意就是要她如此，命里就是这样注定，然而心里呢，甚至是直至骨髓里面，却怀着一种正使她耗尽精力的悲痛。整日整夜，她总是在唉声叹气

中度过；她把亡夫想象成酒神巴克斯的模样，怀着极其虔诚的心情向那些形象致以神圣的敬意，可就是在这种自慰中，她同样经受着折磨。

八

“而特拉希洛呢，生来就是一个胡作非为的莽汉，从他的名字也可判定①。他等不及哀伤在哭泣中获得一种补偿，等不及处于癫狂状态的混乱头脑恢复平静，等不及痛苦随着时间的推移而厌倦地自行消失。女子还在哭着丈夫，还在撕着自己的衣服，还在揪着自己的头发，他却毫不迟疑地向她求起婚来，结果失于轻率，他对她吐露了隐藏在心底的秘密和那场不可告人的骗局。

“卡莉黛对这种可耻的表白感到震惊，简直深恶痛绝；这犹如一个闷雷，或是一个晴天霹雳，甚至是主神宙斯的滚滚风雷，一下击中了她，使她猛然跌倒在地上，失去了知觉。不久，她又渐渐苏醒过来，连连发出一种野兽般的呼号，同时，由于她已经晓得坏蛋特拉希洛的骗局，脑海里总是翻来覆去想着求婚者对她讲的话。

“入寝，惨遭暗算的特勒波雷蒙的身影浮现在她面前：他抬起一张吓人的血迹斑斑的铁青色面孔，将妻子纯朴的睡梦打断，对她说道：

“‘我的爱妻啊，事到如今，这个名称就要由另外一个男人来对你呼唤。不过，即使你在心里把我遗忘，即使我的不幸夭折解

① 特拉希洛意为“冒失鬼”。

除了夫妇感情的束缚，我也祝福你嫁给一位能使你幸福的意中人。你要当心，切莫接受特拉希洛有罪的求婚，别跟他讲话，别坐在他的餐桌边，更不要在他的床上睡觉。是那家伙杀害了我，你躲开他的血手吧；别在谋杀的基础上建立你那新的婚姻。你用眼泪冲洗过的那些血淋淋的伤口，并不全是野猪的爪牙所致：歹毒的特拉希洛用长矛把我从你身边夺了去。’

“接着他一一道出真情，细细指明了犯罪是如何进行的。

九

“伤心的女子刚才昏昏入睡，脸面压在枕头上。正当她以这种姿势还在睡觉，一滴滴泪珠儿润湿了她的两颊，她从梦魇中惊醒，仿佛遭到一种压迫。于是她又号啕大哭起来，拖着长长的尖叫声，同时用那双小手撕扯自己的衬衣，狠心地捶打自己的漂亮胳膊。不过，她未对任何人提起夜里的梦境，而是慎重地隐而不宣那一罪行，暗暗决定对可恶的凶手进行复仇，然后再了却自己那个多灾多难的生命。

“瞧，不共戴天的追求者重新出现了，带着一种轻佻的快活，又来骚扰一只拒听任何结婚请求的耳朵。

“但是卡莉黛装出某种宽容的态度，来拒绝特拉希洛的求婚，而且聪明伶俐地扮演着自己的角色。对于他那死乞白赖的纠缠和低声下气的哀求，她这么回答道：

“‘在我的眼前，你的兄弟和我的爱人音容宛在，他那圣洁身体上的香泽，我的鼻子仍能闻到，美男子特勒波雷蒙依然活在我的心间。因此，假如你能答应一个十分不幸的女人按规定时间戴孝服丧，直至让未满一年的那些月份都过去，那么你的表现将

是通情达理的。我这种顾虑既关系到我的贞操，也与你的生死利益相关。匆匆忙忙地办喜事，将会使我丈夫的亡灵产生一种强烈的义愤，跑来伤害你。’

十

“面对这般劝化，特拉希洛依旧不明事理，甚至对提前的许婚也都无动于衷，而是继续用叫人腻烦的陈词滥调紧追不舍，直至卡莉黛装作回心转意的模样，对他说道：

“‘唉，特拉希洛，起码你应该对我作出这种让步，我热切地恳求你：咱们什么都别讲出去，设法随时瞅空子来偷偷相会吧。要让家里任何人都觉察不到，直至过完还剩下的所有日子，服满一年丧为止。’

“特拉希洛对女子的假话信以为真：他乐滋滋地同意缔结私情，一心只盼漆黑的夜晚降临，要知除了占有女子的贪欲外，他的其它一切念头皆已抛在脑后。

“‘不过你要注意，’卡莉黛补充道，‘把斗篷披好，别带任何伙伴。今晚九点钟，你悄悄来我家门前，只需吹一声口哨，然后等待着我的老妈子，你是认识她的。她呢，将会躲在门后面，警觉地等候着你的到来。她会亲自给你打开大门，让你入内，把你领进我的卧房，用不着借助任何灯具。’

十一

“这种凶多吉少的喜事开了头儿，特拉希洛好不快活。他从中根本看不出什么不祥来，倒是全身都处在等待的兴奋中，一个

劲儿地抱怨白昼太长，黑夜迟迟不来。

“太阳总算给夜晚让出了位子，他照卡莉黛事先嘱咐的那种方式露了面；他与拉他入网的老妈子碰头后，便钻进了卡莉黛的居室，怀着心急火燎的欲望。那老妈子遵循女主人的指示，一面对他讲着恭维话，一面不引人注目地取出一些酒杯和一坛酒，酒内早已搀上一种催眠药。

“于是，他一杯又一杯地喝起酒来，贪得无厌，丝毫不存疑心。老妈子则给他灌迷魂汤，说太太正在守候卧病在床的老父，需耽搁片刻，结果未费吹灰之力，就让他陷入了昏睡中。他仰面躺着，处于任人摆布的状态，这时卡莉黛被唤进屋来：只见女子表现出男子汉的果敢精神，怀着一种无情的复仇欲望，猛扑向凶手，立在他身上谴责道：

十二

“‘哼，这就是我丈夫的忠实伙伴，这就是武艺高超的猎人，这就是讨人喜欢的新郎。可恰恰是这只右手沾满了我的鲜血，是这个胸脯设下了毁掉我的阴谋诡计，也正是这对眼睛高兴地看见了我的不幸。但是，等待它们的将是以眼还眼的惩罚，要知从现在起，未来的黑暗就要降临。让你高枕无忧吧，让你睡个香甜吧：我要干掉你，不过既不使用刀剑，也不使用其它武器；我不愿意让一种同等的死亡，使得你能与我的丈夫无异。你还能活着，然而你的眼睛将会瞎掉，你什么都再也无法看见，若是不想睡觉的话。我的愿望便是要你感觉到，你那死去的仇敌比活着的你更幸福。自然，当你再也看不见光明的时候，你是需要有人来陪着作伴的，但你将得不到卡莉黛，享受不成婚姻，在死气沉沉中没

有安慰，对生活的乐趣无法体验，而只能象个虚无缥缈的幽灵一样，在地狱的黑暗和太阳的光明之间游来荡去。你将会长无止境地去寻找毁灭你眼睛的手，那才是真正的活受罪呢，因为你连该抱怨谁都不知道。我要把你眼中的血浇祭在特勒波雷蒙的坟头，我要用你的眼球祭奠他那圣洁的灵魂。但你凭什么该享受一种理应接受苦刑的拖延呢？也许你在梦想着我的怀抱？可是它们会带来死亡。现在你就告别睡梦中的黑暗吧，醒来到另一片黑暗中去，让你也受一受折磨：抬起你空无眼珠的头颅来，认识认识我的报仇手段，体会体会你的不幸，琢磨琢磨你的痛楚。嘿！你的贤惠的新娘有多么喜欢你的眼睛，花烛就这样照亮了你的洞房。复仇女神将主持你的婚礼，双目失明和良心永久不安将是你的终身伴侣。’

十三

“女子发表完这番预言，便从头发上摘下一根簪子，捅进特拉希洛的两只眼睛里，让他完全丧失了视力，同时他也一下摆脱醉态和沉睡，从一种他未曾感受过的疼痛中惊醒。卡莉黛呢，这时拔出和握紧特勒波雷蒙生前随身佩带的宝剑，发狂地奔跑起来，穿城而过，无疑她是急着要去干什么极端的事情，方向直对着丈夫的茔地。

“结果万人空巷，我们和全城百姓都急忙追赶她，互相鼓励着从发疯女人的手里夺下宝剑。但是卡莉黛停在特勒波雷蒙的墓前，挺身而立，用寒光闪闪的剑锋将众人隔在远处。毕竟她还是注意到了人人都在抹着眼泪，个个皆对她的举动表示痛惜，于是她说：

“‘你们别用哭声来烦扰我啦，你们停止这种与我的美德不相称的哀悼吧。对于杀害我丈夫的血腥凶手，我选择了自己的复仇方式，惩罚了那个恶棍，因为他夺走了我的婚姻生活。现在是时候啦：我要使用这把剑，寻找那条路，以便与我那入土的特勒波雷蒙去相会。’

十四

“继而，她把梦中的丈夫对她倾吐的那一切，还有她捉弄特拉希洛所采取的狡黠骗术，当众和盘托出，之后便将剑刺进自己的右乳房下，倒在地上：她在血泊中蠕动着，喃喃发出含混不清的言语，终于断了阳气。于是家人们尽心尽意地为薄命的卡莉黛揩净身子，把她与丈夫合葬在同一个墓室中，让她永远做他的妻子。

“至于特拉希洛呢，当他晓得这一切以后，简直不知该怎样去结束眼前的悲剧，如果不是再演一场悲剧的话；同时他明白要完成如此残酷的事件，拿刀剑作为道具是不够分量的，因此，叫人把他送进了墓穴里。他反复叫嚷着：

“‘瞧吧，势不两立的灵魂们，一个牺牲者自愿以身向你们献祭来啦。’然后他让人封住头顶上的洞口，决心以绝食的方式，结束一个他早在心中宣判死刑的生命。”

十五

就这样，那人一边叹息着，不时还抹一把泪水，一边讲完了这个故事，结果在农夫们中间引起巨大的不安。他们害怕随着

产权的变化而来的后果，同时心里也很同情主人家遇上了灾祸，于是决定逃难去。

那个正是他曾经在无数叮嘱声中接收下我的看马人，此际将茅舍中他视为值钱的一切什物统统装载到我和其它驮畜的背上，随即便遗弃了长期生息的家园。我们还得驮上幼童、妇女、鸡、飞禽、羊羔以及狗崽子；换言之，凡是那些走不动的动物，有可能给逃跑拖后腿者，必定都要借助我们的脚来行路。不过重负并未使我感到难受，即使是过分的超载；我倒十分庆幸自己得以逃走，这样也就离开了那个人面兽心的家伙，要知他还谋划着伤害我的生殖能力呢。

我们翻越了一座山岭的陡脊，山上丛林茂密，紧接着我们又穿过了展现在山脚下的逶迤平原，终于在薄暮时分，当路上天色黑下来时，我们抵达一个富庶而人烟稠密的乡镇。

居民们都劝告我们夜里不要外出，就连一大早儿都得注意；他们说，这一带正在闹狼灾，那些狼成群结队，个头儿都很大，肌肉发达，穷凶极恶，经常来进行骚扰；甚至它们还拦路劫道，侵袭来往过客，类乎盗匪；更为严重的是，它们一旦饿疯了，就要强行进攻附近的田庄，以致使懦弱的羊群一一死亡，甚至威胁到人类本身。简而言之，他们说，在我们必经的道路上，会遇到一些被狼吃剩下的人尸，随处都可看到累累白骨。因此，我们也得好好对付这段路程，提高戒心，尤其是要等天明后再动身，那时已是大白天，阳光普照大地。这样我们便可避开四处潜伏的危险，在烈日正把那些恶狼晒得疲软无力的时间里行路，从而必能越过那个险关。当然，这里要有条件，那就是前进时不能三三两两地散着走，而要前后紧跟搭成帮儿，就象一支军事护送队一样。

十六

可是那些率领我们逃亡的奴隶纯粹是瞎着急，由于害怕自己被人追赶——他们就连这个都心中无数——他们竟对谆谆告诫置若罔闻。他们甚而连黎明都等不及，约摸三更时分，便给我们载上驮子，赶着我们又上了路。

这时我由于对上述危险提心吊胆，就尽可能置身于队列中间，隐藏在驮畜群里，试图借此防护野兽从我屁股后面进攻，时而又以超过其它所有马匹的快速跑在前面，叫每一个目睹者都惊讶不止。

不过这种速度并非一种热忱的表现，而是出自畏惧。我不禁在心中暗自想到：那匹名马珀伽索斯之所以生就飞行的本领，主要是因为胆怯而不是出于别的缘故，所以传说恰如其分地赋予它翅膀和腾云驾雾的能力，说它能上九霄云外，这分明是害怕喷火怪物喀迈拉①将它伤害。再说，连那些牧人也都全副武装，仿佛是去奔赴疆场：有人拿一支长矛，有人带一杆标枪，有人持弓携箭，有人紧握棍棒；后来人人皆备有石块，要知羊肠小道上的碎石砾是取之不尽的；一些人还挥舞着削尖的棍子，不过大多数人举着火把来吓唬野兽。总而言之，要说它完全类似一支严阵以待的军队吧，那么除了号角以外什么都不缺少。可有意思的是，我们在那种根本没有理由害怕的情况下枉然担惊受怕以后，反而陷入一种更糟糕的险境中。原来，或许因为它们慑于我们人多势众，或许因为它们对火炬的光焰敬而远之，或许因为它们

① 希腊神话中一头怪物，长着狮头羊身蛇尾，口喷火焰，因毁坏农作物而被英雄柏勒洛丰斩除。

正在别处忙碌着，那些恶狼并未前来打扰我们，甚至连一个影儿都不见，哪怕是在远处。

十七

相反地，当我们偶然路过那里时，有一个田庄里的佃农们竟把我们这支颇具声势的队伍误认为一伙土匪。他们为家产担忧，一个个焦急不安，于是放出凶恶的家犬，用平日的呼唤和各种喊叫声唆使它们前来咬我们。这些狗身躯硕大，比任何熊或狼都更狂野，同时还受过良好的训练，学得一身看家本领。此际它们在主人们的喧嚣声中，凶相毕露，疯狂无比，凶猛地冲向我们，把我们团团围住，在我们身上左扑右咬。它们并不区别对待，而是连人带牲畜一起咬，结果肆虐一阵子以后，我们中大多数都躺在地上。

人们所能看见的那种场面，真是值得同情，令人难忘：一群狂犬紧贴着逃跑者的脚后跟穷随不舍，另一些狗正在围攻着不敢动弹的人，个别几只狗则扑在倒地者的身上，并且还在我们马队中间横冲直撞，乱咬一气。然而这般遭遇并未就此到头。一种更倒霉的灾难随之而来：那些乡下人从屋顶高处和旁边一座土丘上，开始朝我们投掷石块，一块紧接着一块，以致使人无法再分清该首先躲避哪种灾害，因为从近处扑来恶狗，从远处飞来石块。突然，骑在我背上的女人头上挨了一石头，她呢，被打得疼痛难忍，当即失声哭叫起来，并向丈夫求救，那丈夫即诸位所知的那个看马人。

十八

于是，他一边呼唤众神来作证，同时为妻子擦着血，一边又喊冤叫屈道：

“是哪般黑心肠鼓动你们大打出手，用石头袭击我们这些不幸的人，一些艰难困苦的旅客呢？也许你们想弄点儿外快？可是我们什么都没犯着你们呀！不过，你们可别象居于洞穴的野兽，或是出没山林的草寇，为了自己享受而让人流血！”

他刚一住口，如冰雹一般密集的飞石瞬即止息，那些骇人的狂犬在主人们的喝令下，顿时也都停止暴戾的行为。随后有一个正爬在一棵柏树顶上的佃农开口答道：

“我们并非强盗，也无意谋财害命。截然相反！我们倒是害怕一种类似的危害来自你方，因而奋起自卫。不过眼下早已平安无事，你们尽管可以放心往前赶路去啦。”

听他说罢，我们遂又带着满身伤痕启程：有的人被石块打得鼻青脸肿，有的人被狗咬得不成样子，总之人人都失魂落魄。走了好长一段路以后，我们来到一片树林前，林木高大而茂密，林间绿茸茸的草地十分可爱。带队人决定在此地稍事休息，以便采取必要措施医治一下每人身上或多或少的创伤。于是众人横七竖八躺了一地，先是养了养神，因为心中犹有余悸，之后便忙碌起来，使用各种办法治伤：有一个人在流经那儿的一条小溪边上洗涤血渍，另一个人用蘸醋的海绵按摩挫伤后的肿胀部位，第三个人则拿绷带包扎外露的伤口。就这样，每一个人都在对症下药，自我治疗。

十九

正在这当儿，我们发现一个山包的顶上有一位老人朝前方张望，一些山羊在周围吃草，显而易见，他是一个牧羊人。队伍中有一个伙计上前向他询问，是否能卖给一些鲜奶或者炼乳。但是他把头摇了摇，惊诧地说道：

“此时此刻，你们还惦念着吃喝或是养一会儿神？唉，难道你们不晓得自己是在什么地方歇脚？”

言毕，他便转身赶走羊群，消失在远方了。他的这一番话，他的仓促离去，引起牧人们非同小可的焦虑。正值他们一个个坐立不安，都急于想知道有关此地的情况而总不见有人能告知之际，瞧，又出现一位老翁：只见他年迈力衰，老态龙钟，弯腰弓背地拄在一根手杖上，吃力地拖着脚步，淌着热泪啜泣，此刻正朝我们循路而来。他一看见我们，便哭得越发厉害起来，挨个儿在众人脚下作了揖，开口恳求道：

二十

“对着命运女神以及诸位各自的保佑神，老夫祝愿你们能活到我这把岁数，颐养天年。请你们帮助帮助一位陷入绝境的老人吧，请你们看在我的苍苍白发上，从地狱里夺回我那可怜的孩儿吧。他是我的孙子，这条路上的善良行旅，当他偶然去追逐一只正在一丛灌木上啁啾的幼雀时，正欲将其一把抓住，不料竟落入旁边一个洞穴中，洞口隐蔽在草丛下面。此际他生命垂危，尽管我实实在在听见他一直哭喊着爷爷，一息尚存，但因我

手无缚鸡之力，此乃有目共睹，故不能前去搭救。而你等则不然，年轻而有力气，挺身相助一位十分不幸的老人，让我家那个唯一能传宗接代的独生子安然脱险，对你们说来将易如探囊取物。”

二十一

面对这位苦苦哀求和揪扯自己白发的老翁，所有的人都动了同情心。于是其中一个胆子最大、年龄最轻而身体最强的人（再则，在众人当中，唯有他未受到刚才攻击的伤害），自告奋勇地站出来，询问那孩子的失落地点；老翁将不远处一片荆棘丛指给他看，随后便与小伙子相伴匆匆而去。

不久，大家都恢复了体力，我们吃饱了肚子，他们则照顾好了自己，于是人人又各拿各的简陋行囊，准备重新上路。这时，他们开始连声喊叫那个小伙子的名字，但半天不见回音，他们着急起来，遂打发一人去寻他，任务是找到伙伴后，告诉他该是动身的时候了，并把他一起领回来。

那人少顷便归；他打着颤儿，面色苍白得如同黄杨木，叙述了有关伙伴骇人的消息。他说，他看见小伙子仰面躺在地上，当时正有一条巨蟒将其盘绕在身，张口吞食，已经把大半个身子咽入腹内；至于那位不幸的老翁，早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获悉这些消息，他们一下联想到牧羊人的告诫，茅塞顿开：他讲那番吓唬人的话，正是在暗示这条可怕的地头蛇，不会再别有所指。于是全体人马离开了这个该诅咒的地方，为了尽快逃走，他们加快步伐，用密如雨点的棒击赶着我们前进。

二十二

我们以急行军的速度经过长途跋涉，终于抵达一个村落，就地停下来歇宿了一夜。

我想在此单表一事，乃是当地之见闻，实在值得一提。

这里有一个奴隶，主人曾委任他为总监工，即我们露宿在上的那一大片田产的管家。他娶的老婆也是一名女奴，属于家仆行列中的一员，但是他疯狂爱着的女人倒是一个自由人，居住在外乡。老婆对丈夫的外遇恼火得要命，一气之下，竟把他的全部帐簿付之一炬，还放火烧光了粮仓里的一切。继而，她觉得这种破坏还不足以抵消对其名誉的伤害，竟又对亲生骨肉下了毒手：她在自己脖子上套了一根绳子，将不久前跟这个丈夫生下的孩子也捆上去，然后投身跳进一口深井，拉着可怜的婴儿同归于尽了。这时主人对这件死于非命之事十分恼怒，立刻让人把邪恶的奴隶抓起来，因为他乱搞女人，导致了一场如此严重的丑闻；接着他命令剥光奴隶的衣服，将其全身涂抹上蜂蜜，再紧紧绑在一棵无花果树上，树干早被虫蛀空，让蚂蚁群选作了窝穴。蚂蚁们自然嗅到了从身体上散发出的蜜香味儿，遂成串地爬出洞来，麇集在不幸者的身上，小口小口地咬着，不过又紧又密，接连不断地往返于条条通途。结果，这么一种折磨持续良久，他的皮肉和内脏都被啃光，肢体完全消失不见，只有赤裸裸和白晃晃的骨架还挂在那棵枯树上。

二十三

我们总算也离开了这个可憎的停歇地，告别了沉浸在悲痛中的居民们，又开始赶路。整整一天，我们都是走在平川旷野上，直至人困马乏之时，才来到一座人口稠密和远近闻名的城市。

牧人们终于决定在这里安家落户，认为这里是一处可靠的避难所，即使追查一事早就从出发地起被忘得一干二净，另外还看上这里物产丰富，生活方便。一连三天，他们设法让牲畜长膘，以便有了那种外观后卖起来更容易些。到第四天，我们被拉到市场上，一个拍卖者扯着嗓门儿为每头牲畜报价，就这样，马匹和其它驴子都卖给了一些有钱的顾主。于是在众畜当中，唯独剩下了我一个；更有甚者，凡是从我面前经过的人，都露出鄙夷不屑的表情。最后，我也被一些人摸得十分恼火，因为他们老是根据我的牙齿来计算我的年龄，结果我发怒地咬住并撕扯了一个家伙又脏又臭的手，要知他正一刻不停地用有味儿的指头捏我的牙床。

这场风波给我招来了劣畜的名声，打消了在场者们想买我的任何念头。于是，那个因大喊大叫而声嘶力竭的拍卖者开始信口雌黄，取笑我的不幸：

“我们到啥时候才能打发走这个孬种呢？它都快老掉牙了，蹄子几乎磨光，浑身是病，而且软得不成样子。它的性子倒很暴烈，而且呆头呆脑的，还好吃懒做。说到底，除了是一个挨打的货色外不再是别的了。那好吧。真的！我们正打算把它送给什么人呢，只要谁不嫌浪费他的草料就行。”

二十四

拍卖者如此这般地把旁观者们逗得哈哈大笑。尽管我一次又一次劫后余生，可是我那残酷的命运怎样也摆脱不掉，它对我已经遭受的磨难毫不满足，重新又来盲目地迫害我，在我跟前安排了一个买主，天晓得他是从什么地方钻出来的，反正与我的苦命十分匹配。诸位不妨设想一下：一个娇声娇气的男子汉，再说又是一个娇声娇气的老头子，脑袋上光秃秃的——确实如此——，不过，作为仅有的头发，后脑勺上倒是垂着几撮儿灰白色的鬈毛；他属于一个下流的街头骗子，那伙人抬着阿姐①女神像四处出游，在一些城镇的广场上敲打铙钹和响板，借女神的名义来行乞。

这家伙很愿意做成交易，就向拍卖者探问我的产地，后者回答说，我是一头卡帕多恰②毛驴，身体相当健壮。继而他又打听年齿情况，拍卖者打诨道：

"真的，占星术家为它卜过卦，推算出它满了四周岁，不过当然啦，没人能比它更清楚，它在户籍登记簿上申报了什么。另外，我可知道，如果我把一位罗马公民当作奴隶卖给你，那我将会触犯柯内利法律③，受到制裁，但同样你把它买下吧，要知道这是一个既老实又勤俭的奴隶。你就放心吧，无论家里家外，它对你

---

① 亦称叙利亚女神，源自古代亚述神话传说，掌管生物繁殖，主要信徒为闪米特人，后也传入古希腊和古罗马，但追随者不多。

② 小亚细亚半岛一历史地区，位于今土耳其中部马拉什、开塞利等省一带。

③ 古罗马时代无数法令的统称，因立法者多属权门柯内利贵族成员，如西庇阿、苏拉等，故名。

都将会有用处的！”

然而那个主顾真该死，他东一个问题西一个问题问个不停；为了最后成交，他又颇感兴趣地想了解一下，我是否算是一头温驯的毛驴。

二十五

于是拍卖者说道：

“你面前乃是一只公羊，并非一头毛驴。它让干什么就干什么，不咬人，不踢人，总之可以说，在那张驴皮下面隐藏着一个厚道的人。再说，你可以亲自试一试，这很容易。你尽管把脑袋伸进它的大腿中间去，那时你马上就会看见，它的忍耐性能达到何等地步。”

拍卖者用这种流氓语言戏弄人，但那人明白他的真意，遂故作愤怒之状，冲着他嚷嚷起来：

“你这装聋作哑的混蛋，纯属一个大放厥词的叫贩。你耍嘴皮子有一阵子啦，你的胡说八道我都听腻了。但愿神通广大和无所不在的阿姐女神，圣灵萨巴迪乌①，贝洛娜②，众神之母③跟她的阿帝司，还有维纳斯同她的阿多尼斯④，能让你瞎了眼睛。哼，呆子，也许你以为，我会把女神托付给一个倔头倔脑的畜生？

① 古代弗里吉亚人信奉的植物神，以狂欢的方式受到崇拜，相似于希腊神话中的酒神狄俄倪索斯，从公元前五世纪起逐渐传入希腊、罗马等地。

② 罗马神话中的战争女神，与战神玛斯为伴，专门毁灭城池。

③ 名叫齐贝乐，为弗里吉亚人信奉的最高女神，主宰自然界的生死。阳神阿帝司是她的祭司，被她所爱，后因她的妒意而死。

④ 希腊神话中的一位风流少年，为美女神维纳斯的情侣，但受到战神阿瑞斯的嫉妒，被其激怒的一只野猪咬死。

要是它突然发作起来，再把我的女神像甩到地上去，那才是好事哩！真他妈的倒霉！瞧吧，我可不得不东跑西颠，弄成一副蓬首垢面的模样儿，去为我那倒地不起的女神寻医问药！”

听他这么讲完后，我顿时生出象一头野驴那样狠狠地腾跃几下的念头；可以肯定，他若见我如此狂暴，必然不再买我。可是这主顾成交心切，抢先在我的计划之前匆匆掏钱给价，付了十七枚丹纳罗①呐。我的主人把我也脱了手，自然喜上眉梢，收下银币，给我头上套了一根草绳子，把我交给菲赖宝：这就是我的新主人的名字。

二十六

于是他接收下新买来的奴仆，一直牵回到家里。他还没把脚跨进门槛，倒先叫嚷起来：

“丫头们，你们瞧瞧这儿，一个俏皮的童仆，他是我从集市上给你们带回来的。”

那些女孩子实际上是一群同性恋者，她们立刻欢腾起来，用完全是颤抖、沙哑和有气无力的嗓子，掀起一片淫荡的喧闹声；她们自然以为，果真领回来一个为她们服务的小奴隶。可是当她们看见，来者并非一只代替一位少女的母鹿②，而是一头换走

---

① 古罗马货币按价值分作多种单位，依次为阿色铜币，塞斯特尔角银币，丹纳罗银币和阿乌莱奥金币，一枚丹纳罗等于十枚阿色或者两枚半塞斯特尔角。

② 典故出自希腊神话，讲的是希腊联军统帅阿伽门农出征特洛亚时，须将女儿伊菲革涅亚献祭后，战船方可开航，遂忍痛割爱，一一照办，但到最后一刻，保护少年男女的阿耳忒弥斯女神挺身相救，用一只母鹿代替了可怜的少女。

一个男人的叫驴，顿时都气歪了鼻子，绞尽脑汁想出各种挖苦话，说他带回来的不是一个奴隶，倒是一个十分听话的丈夫，单单供他自己享用。

"听着点儿，"她们对他说，"好在它是一只多么有味儿的小公鸡，你让我们也尝一尝吧，别一个人独吞。难道我们不是你的小鸽子吗？"

就这样，他们打情骂俏一通以后，便把我拴在一个牲畜槽旁边。那儿有一个年轻人，长得肉乎乎的，很会用笛子为合唱伴奏，他是在一次拍卖奴隶时廉价买来的。这家伙，出了家门吹他的乐器，为列队抬着女神像的其他人奏乐；而回到家里呢，却是一个无所不干的杂役和公共使用的姘头。他一见我入内，就主动往我面前放了一大堆草料，快活地对我说：

"你总算来啦，替代我过一过这种狗一般的生活吧。我祝愿你能长命百岁，讨主人们的欢喜，给我背上减轻点儿负担，要知我已累断了腰呐。"

这番话使我隐隐感到今后还有新的考验，那是命运留给我再受的罪。

二十七

次日，所有的人都穿上五花八门的衣服，把自己打扮得怪模怪样，脸上涂彩色陶土，眼睛上用黑笔画着圈儿，然后外出。她们头戴小圆顶帽，身穿大红袄，蒙着细麻面纱，披着丝绸大围巾；一些人还套着白色祭服，上面镶着东倒西歪的尖角形紫带花边，腰间束起带子，脚上穿着黄颜色的鞋子。至于女神，他们给她穿上了一件丝袍，安置在我的背上驮着走。男人们则赤膊至肩膀处，

挥舞宝剑和巨大的盾牌，以巴克科斯狂女们的方式跳跃着，同时笛声给他们如醉如痴的舞蹈赋予新的刺激。就这样，他们走访几处穷人居住区后，来到一个大地主的庄园。从入口处开始，他们就有失体统地嚎叫起来，无异于鬼哭狼嗥，象身上附了魔一样横冲直撞进去。

表演是冗长的。他们垂着脑袋，以蛇一般的动作扭动后颈，将披散的头发甩动得转来转去，时而龇牙咧嘴咬几口自己身上的肉，到最后，人人竟使用随身携带的双刃剑来扎自己的胳膊。其间，他们中有一个人陷在更加狂热的疯癫状态中，呼吸短促，上气不接下气，似乎已经神魂超脱，身不由己，到了不省人事的地步。一句话，仿佛神灵显现不会使人改善本来面目，倒能让人变得软弱无力，病魔缠身。

二十八

现在诸位且看，天意对其如何报德。他酷似一个狂人号叫着，信口瞎编了一个谎话连篇的故事，用一番冗长的胡言乱语攻击自己：他为了密谋一个用以反对神圣教会天条的渎神计划而责备自己；此外他还要求亲手对自己处以正义的惩罚，因为他罪有应得。

最后，他抓起一根皮鞭，这种工具是那帮乌合之众惯于随身携带的，好象他们的标记一样，由一束束羊毛编织而成，长长的鞭鞘上还嵌入密密麻麻的羊骨头碎片。他就使用这条疙里疙瘩的鞭子，狠命地抽打起自己来，以一种出奇的毅力忍受着鞭笞的痛苦。只见遍地皆洒满那些妖孽的污血，他们正在挥剑伤身，扬鞭自罚；这种伤痕累累、血迹斑斑的场面，着实令我触目惊心。难

道那位来自异域的女神，就不可能如同某些想喝驴奶的人一样，也生出尝尝驴血滋味的胃口来吗？

终于，或许感到累了，或许觉得摧残够了，他们停止了这场喋血，这时观众开始纷纷解囊捐献，有铜币，甚至还有银币。他们将钱收入腰包，同时收获颇丰，除钱之外，还弄到一坛酒，牛奶，干酪，一定数量的荞麦和细面粉，以及一些人送给女神坐骑的大麦。他们贪得无厌，将这些东西一扫而光，统统塞进为此类募化特制的口袋里，然后搭在我的背上。这样一来，我只好在无疑是双重负担的压迫下行路，因为我同时既驮着粮仓，又驮着圣殿。

二十九

他们就靠着这种手段，在当地一带东游西荡，骗取施舍。后来，他们在一个村子里满意地捞了一大把，于是决定闹一闹欢宴。

他们用一个虚假的预言，蒙哄了一位庄稼汉，让那人拿出一只肥美的羝羊作报酬，并保证说要把羊祭献给阿妲女神，以便消除神的饥饿，结果呢，正如应当做的那样，他们用羊备好了一桌筵席，然后去洗澡。浴后归来，作为应邀来宾，他们领回一个农家少年，他的腰肢生得很纤巧，而臀部却很肥胖。仅仅尝了一点点冷盘，随后那帮不要脸的下流胚，便在不堪启齿的淫欲的刺激下，在饭桌面前放浪地干起一种违反人性的猥亵勾当：他们团团围住那少年，将他扒光，强迫他仰面躺在地上，然后用他们令人作呕的嘴巴在他身上寻欢作乐。

我的眼睛实在无法忍受这样一种秽行，于是我试图大喝一

声："拯救一下吧，公民们啊！"但脱口而出的只是一声"呜"，不带其它字母和音阶，既清晰又响亮，是货真价实的驴叫声，不过极其不合时宜。原来，邻村有一伙后生正在寻找一头前天夜里被人偷走的毛驴，仔细搜查着所有牲畜棚，这时听见屋里响起我的驴叫声，他们就断定赃物被窝藏在居室内，于是决心当场追回自己的东西，突然一窝蜂闯了进来，意外地发现那些正人君子竟在干着卑鄙龌龊的勾当。他们立刻呼唤左邻右舍，让人们来看一看这种下流无耻的场面，同时对道貌岸然的同性恋者们尽情嘲笑。

三十

丑闻一下子传开，家喻户晓，正确地说，人人都对之感到愤慨和憎恶。因此他们惶惶不安，天还黑沉沉时，就打点起行囊，偷偷摸摸地离开了当地。

日出之前，我们走完一大段路程；当天色大亮时，我们抵达一个偏僻而又荒凉的地方。在这里，他们开了很长时间的黑会，决定让我吃吃苦头，因此从我的背鞍上取下女神像，摆在地上。然后他们卸走我的驮架和其余一切马具，把我拴在一棵橡树上，使用那根好似铁链一般的羊骨片皮鞭，没完没了地狠抽我，几乎就要让我咽气。

有一个家伙甚至扬言要用斧头砍掉我的脚后跟，听他说，因为我曾对他失过礼，伤了他的自尊心。不过其他人呢——当然并非考虑到我本身，而是考虑到放在地上的女神像——都劝解他饶我一命算了。

于是他们重新给我驮上东西，用刀背猛击我，呵叱和驱赶我

来到一座重要的城市。城里有位体面人物，是一个对上帝顶礼膜拜的信徒，他在铙钹的叮当声、鼓的咚咚声以及弗里吉亚歌曲的优美旋律吸引下，跑来欢迎我们。由于他执意要接待女神，便将我们全都安置在他的深宅大院内住下，同时为了求得神灵赐福，他除了表现出最大的虔诚外，还贡献出肥硕的祭牲。

三十一

我记得，是在这户人家里，我经历了九死一生的危险。事实在于，一个佃户给东家送来一条肥大的鹿腿，作为他狩猎的贡品。谁知不够当心，那块肉挂在厨房的门后，离地面不太高，结果有一只狗，也是一只猎狗，偷偷把肉叼了下来，而且喜获猎物后，一溜烟就从看守人眼皮底下消失了。

发现鹿肉失窃，厨子诅咒自己玩忽职守，不住地自怨自艾，流着于事无补的眼泪。后来，主人传下话来要吃鹿肉，那厨子呢，心里惶恐不安，反正是被吓破了胆，就向幼子依依诀别，抓起一根早已打好一个活扣儿的绳子，准备自缢。

然而正当丈夫欲寻短见，忠实的妻子却发现了；于是她使出自己的全部臂力，揪住了生死攸关的绳套，叫道：

“就为今儿的事故，你竟把脑袋都吓懵啦。难道你没发现，老天爷在伸手可及的地方，给你安排了意外的脱身办法吗？如果你能恢复一点理智的话——要知运气会在这场横祸中拉你一把——，那么你就听听我的吧。你把这头从外地搞来的驴子，拖到一个背旮旯儿里去，然后将它抹掉脖子。它的大腿跟你丢失的那条鹿腿很相象。你把驴腿割下来，拿出你的全部手艺烹饪一番，用一种美味可口的浓汁相配，代替鹿腿给主人端去食

用。”

那个无赖好不喜欢，因为我的死可以保证他的生；他对老婆的聪明伶俐赞不绝口，同时动手磨起用于谋杀的尖刀来。

卷　九

一

就这样，那个邪恶的刽子手拿起屠刀，准备对我下毒手。危险迫在眉睫，十分严重，不过倒使我横下一条心；我一不做二不休，决定逃跑，以便躲过即将临头的屠戮。我迅即用力猛地一挣，挣断了拴我的绳子，然后撒开腿就狂奔起来，同时并未忽略一个劲儿地尥蹶子，意在保护我的皮肉。我疯狂地穿过前厅，毫不犹豫地闯入膳堂，在那里，居停主人正与女神的祭司们欢聚一堂，等着吃一顿祭祀午餐呢。而我却横冲直撞，碰碎不少东西，什么刀刀叉叉杯杯盘盘的，最后让饭桌和烛台也滚翻在地。

那位绅士看见家什毁坏惨重，心疼得要命，于是反复叮咛要把我交给一个仆人，并吩咐他说，鉴于我的狂野不羁和烦躁不安，须将我关到安全的地方去，以防我再跑回来，重新冒冒失失地骚扰一通筵席上的安乐。我就耍了这种小花招，得以出色地保护住自己，逃出屠夫之手，十分庆幸自己能被看管起来，因为呆在那所牢笼里对我来说则意味着解救。

可是事情显然在于，当命运女神跟我们作对时，一个生来就倒霉的人处处都不能遂心如意；要知决策无论如何英明，手段无

论如何高超,均无力量使天主安排的命数改弦易辙。总而言之,正是那个当时貌似保证我安然无恙的计谋,该让我陷入另外一场危难之中,险些把我送到另一个世界去。

二

原来有一位小厮,面带惊恐的表情,蓦地冲进就餐者们刚在那里定神交谈的膳堂,向主人报告说,一只来自邻巷的疯狗,刚才神经质地从走车的大门一下猛窜进来,当下就扑咬了猎狗,继而又直奔厩房,在那儿以同样的癫狂侵犯了牲畜,最后连人亦未放过,这是因为有人企图将它赶跑,结果反而被咬得伤痕累累,其中有骡夫米斯蒂洛,厨子埃凡斯刁奈,佣工伊卜诺菲洛,医生阿波罗尼奥,以及另外一些仆役;在所有这些情况中,都是毒性咬伤,因而个别受伤的家畜已经变得暴躁不安,具有同一狂犬病的症状。

这一消息立刻惊动四座,他们认为我的发狂正是传染的结果,就拿上初一寻得的武器,彼此壮着胆子抵御共同的祸害,开始追击我,简直可以说:并非我,而是他们,正处于丧心病狂之中。若不是我及时觉察到大事不妙,赶紧仓皇钻进我的主子们下榻的房间,那么他们将手持长矛、烤肉杆乃至奴才们纷纷给他们提供的大板斧,定然将我碎尸万段。结果呢,追赶者们当面把我关在里面,锁上房门,然后就地设下看守;他们不想再冒与我近身接触的风险,而是期待着我所沾染的狂犬病,以其致命的毒害耗尽我的气力,直至让我自行灭亡。我终于以此方式死里逃生,接着我就坐享运气赐予我的清福,纵身跳到一张铺好的床上。在度过漫长的时光以后,我能够如世人一般卧榻而歇,实在是头一

遭啊。

三

天大亮时，我精神焕发地爬起来，可是睡足了，这要感谢那张柔软的床铺。于是，我开始侧耳细听外面那些人说什么，他们充当看守，通宵未眠，此际正在议论着我的境况。

“你们对这头可怜驴子是怎么想的？难道那种兴奋还没停止折磨它吗？”

“截然相反，它早就病入膏肓啦，肯定毒劲儿已经到了头。”

各人意见既然相左，因而最后为了看个究竟，他们决定以眼见为实：他们对着一条门缝往里瞧，发现我好端端的根本没事儿，正安安稳稳地站着。于是他们将门打开，无非要进一步证实我是否当真神经恢复正常了。他们中有一人，准是老天爷打发来救我的，他向别人推荐一个方法，用以检查我的健康状况：即往一个盆里盛满清水，然后端来给我喝。倘若我津津有味地饮水，表现得习以为常且泰然自若，那么他们就确信我已经痊愈，病症皆消；反之，假使我一看见水就惊恐不安，避而远之，那么他们便可以断定，狂犬病的毒素依然潜伏在我身上。再说，这种验方是人们流行使用的，而且在一些古籍中可见记载。

四

建议合乎众意。他们随即便去附近水源处，打来一大盆清澈的泉水，放在我的面前，不过仍显得畏畏缩缩，战战兢兢。然而我却显得急不可耐，主动跨步向前，探出嘴巴就去贪婪地喝水，

甚至把整个脑袋都浸在里面，将那盆确实对我有益健康的水一饮而尽。

于是种种考验纷至沓来，我则俯首帖耳，逆来顺受：有人打我嘴巴子，有人拧我的耳朵，有人拉我的缰绳，还有其它诸如此类的无礼举动，直至我让所有那帮人——尽管他们是受人愚弄在虐待我——都伸出手指摸了摸我，称赞我的好脾气。

次日，他们重新给我驮上一些圣物，敲打起铙钹和响板，牵我又重新上路，并继续以沿街行乞为业。我们游荡了许多农舍和不少集镇，行至一个坐落在一片遗址上的村庄，原来的城曾是相当繁盛的。在这里，当我们住进遇到的第一家客栈时，听说了一桩风流韵事，它发生在一个穷光蛋的身上。这件事实在是妙趣横生，我想给你们也讲一讲。

五

此人一贫如洗，靠着干工匠的活儿挣得一丁点儿收入，勉强糊口度日。除此之外，他还有一个穷老婆，地位也很卑贱，不过却因作风不正出了名。有那么一天，是在大清早，他刚一离家去做工，老婆的姘夫就溜进门来，胆大包天。谁料正值两人无忧无虑地沉浸在爱河中时，那丈夫出其不意地归来了，他原来对奸情一无所知，也从来不曾生过此类疑心。他发现门户紧闭，插得很牢，于是一边暗自夸着老婆守规矩，一边敲着门，另外又打了一声口哨，宣告自己到家了。而老婆呢，真是临危不惧，她急中生智，赶快放开正紧紧搂在怀里的野汉子，把他藏进一口大瓮中，那瓮半隐半露地放在一个角落里，里面空荡荡的。之后，她打开门，恶狠狠地呵斥起仍站在门口的丈夫来：

"哼，你这个游手好闲的家伙，就知道把手插在口袋里穷逛荡！你要是不愿去干日常生计，那你能想什么法子活下去，你给家里拿回什么东西来填肚子？我，真是不幸啊！我没日没夜地弯着胳膊纺羊毛，只为着让咱这茅舍里起码能有一盏照明用的灯呀。瞧人家邻居达福奈吧，不知比我幸福多少倍！从一大早儿起，她就跟相好们耍上啦，又是酒又是菜，吃得直打饱嗝儿呢。"

六

丈夫面对这通奚落，叫嚷道：

"你在闹什么？事情是这样的：作坊主给我们放了假，因为他得上法庭去应付一桩案子。不过今天这顿家常便饭，我照样设法弄到啦。你瞧，喏，那口一直闲置不用的大瓮。它无缘无故地占据那么大的地方，说真的吧，除了放在家里碍手碍脚外，它就再派不上别的用场了。那好吧，我把它卖了六个丹纳罗，现在那人就在外头，正等着付钱后把货搬回家呢。你就挽起袖子来，帮我一把，将瓮拖出来，赶快交给买主去。"

狡猾的老婆将计就计，厚颜无耻地放声大笑起来：

"瞧吧，"她说，"我家男人可真伟大！多么精明强干的买卖人！一件劳什子，连我这等整日足不出门的妇道人家都卖了七个丹纳罗哩，他给的还是最低价！"

丈夫很高兴多卖了钱，就问：

"此人出了一个这么优惠的价儿，他是谁呢？"

她则答道：

"一个呆子，傻瓜，钻进瓮里去了，想仔细查看一下瓮的成色。"

七

那人并非不会跟女人一唱一和，他迅速地冒出头来，应声答道：

“你想知道真情吗，我的太太？你这只瓮相当旧，多处有裂缝，缝口又这么宽。”接着他嬉皮笑脸地转向丈夫，又说：

“好心人，无论你是谁，为啥还不赶快给我拿盏油灯来？这样我就可以马上在里面刮一刮积垢，看一看容器是否还能使用。噢，莫非你以为，我的钱都是偷来的吗？”

这丈夫真是绝无仅有，他心中不存任何疑忌，还自告奋勇地答道：

“你从那里快出来，老兄，尽管听便吧。待我来亲自动手，尽尽本分，把它拾掇干净交给你。”

说干就干，他脱掉衣服，提着灯到里面去，开始凿除陈旧老瓮中的污垢。这时偷情人，即那个流气十足的光棍汉呢，借着工匠老婆弯身朝瓮内观望的良机，爬在她身上，饶有趣味地与她欢媾。作为她呢，老练得不愧是一个大破鞋，她把脑袋伸在瓮里，讪笑着自己的丈夫：她用手指头指点他抠抠这儿，抠抠那儿，再到处都抠抠，直至里里外外两件事情全干完。

结果，拿到七枚丹纳罗以后，倒霉的匠人无奈得把大瓮扛在自己肩头，一直送到那情夫家中。

八

我们在此地逗留了数日。之后，尽管貌似廉洁的祭司们靠

民众捐钱而中饱私囊，凭其预言换得的丰盛供品而饱食终日，但又使出一个生财的新招。他们编写了单独一条答案，它适用于大多数场合，然后用它哄骗了许多前来求他们算命的人。

这便是那答案：

“黄牛套轭把地耕，
来年五谷喜丰登。”

若是有一人想缔结婚姻关系来问卦呢？他们会说神谕惊人地相符：结婚恰似往头上套轭，生儿育女犹如谷物结出子实。假使另一人欲购置一块地产来咨询呢？那么预言正好讲的就是耕牛犁田，收益非浅。某个人对一次旅行不放心，来寻求女神的保佑呢？那么牛是所有四足动物中最驯良的，业已上轭就道，同时泥土块滚滚上翻预示着财运亨通。再若有人准备奔赴疆场或若前去剿匪，故来探问能否从出征中捞一点儿外快呢？他们则会断言，这种万无一失的朕兆保证让其满载而归：原来，敌人必将屈服在枷锁下，他定能从掠夺中获得大量值钱之物。

就靠这种手法，他们油嘴滑舌地解释着这条答案，成功地诈取了不少钱。

九

然而，面对没完没了的求卦，他们终于到了搜索枯肠的地步，结果只好重新上路。这是一条十分难行的路，超过了以往我们走过的所有夜路。你们不信吗？道儿上坑坑洼洼，崎岖不平，时而积水成沼，时而淤泥打滑。我踉踉跄跄地走着，一次又一次

摔倒，腿上磕得尽是伤痕，直至最后，唯有付出了艰苦努力的代价，感到了体力不支，才得以把脚踏上一条平原小路。

就在这当儿，从我们身后猝然出现一大队持械的骑马人，他们好不容易把马拉住，因为马奔驰得那么猛烈，随即迅速冲到我们跟前，卡住菲赖宝及其同伙的脖子，怒叱这帮家伙犯下渎神和盗窃圣物罪，同时还附带加以有力的拳打脚踢，后来又给各个人戴上手铐，用连声吆喝来施加压力，让他们交出金杯来，因为那是靠犯罪得到的财物。原来，他们利用在寺庙里秘密举行盛典的机会，偷偷取走了放在众神之母供桌上的金杯。或许他们以为能够逃脱属于这样一种罪行的惩罚？无疑是出于这一缘故，他们才在天色尚未破晓之时就跨出城垣，不声不响地溜走了。

十

最后，有一个人动手在我背上搜查起来，恰恰是在女神的怀里摸到金杯，并在众目睽睽之下取了出来。不过，就连在这等可耻的败露面前，那些手脚不干净的先生们也都毫不慌乱，面无惧色，反而将其罪愆视同儿戏，大言不惭地说：

"瞧瞧吧，这可真是一种奇耻大辱呀！有多少回好心不得好报啊！只为一个小盅盅，还是众神之母作为见面礼赠送给她的姐妹阿妲女神的，喏，竟敢将教会的使臣误认为世俗歹人，强行扣压治罪！"

但即使他们能说会道，也无济于事，因为村民们将他们押回去，当下就用粗实的锁链套住，下了杜里阿奴大牢①。村民们举行了一个祝圣仪式，把金杯连同我所驮带的神像放回了寺庙的宝库中；至于我呢，第二天他们把我拉出去，在拍卖者的喊叫声

中兜售我。

邻镇一位磨坊主买下了我，花掉七枚塞斯特尔角银币，比先前非赖宝出的价儿要高。我连喘口气的时间都没有得到：磨坊主同时也购买了一些小麦，给我满满载了一背，然后沿着一条乱石成堆和荆棘丛生的道路，把我牵回他所经营的磨坊。

十一

这里有许多拉磨的牲畜正转着圈子，有的从这一头儿转，有的从那一头儿转，推动各种口径的石磨；而且不单是白天，就连整个夜间，它们都无法休息，老是从事那种机械性的旋转运动磨面粉。不过，新主人显然意在让我学艺时不生抵触情绪，把我视为上宾照顾了一通：事实上，头一天他给我放假，非常大方地为我填满了饲料槽。但这种清闲安逸和好吃好喝的日子并不长，因为一到第二天，一大早他们就把我拴在一个磨盘上，这磨盘怎么看都是最大的。给我蒙上头以后，他们立刻赶我往前走，走时得顺着一条限定弯度的环形走道，这样一来，我必须围绕身边的圆圈儿，周而复始地走来走去，老是用脚再踩我的脚印。

然而我并未表现出学干活儿的良好愿望，要知我根本没有丧失掉我的机智和判断力。虽说当我还是人的时候，也曾见过此类工具是这样转动的，可我却纹丝不动，装作呆头呆脑的模样，似乎我对这活儿一窍不通。说实在的，我希望他们承认我在干这一行时是个蠢材，或者是个废物，这样他们就会委派我去干另外一种活儿，终究会是最轻松的活儿；要不，什么也不干养着

① 此句意指判刑入狱。杜里阿奴监狱很有名，坐落在罗马城的一座山丘上，皆由地牢构成，专门关押和判决一些重要的死囚。

我，真是天晓得！

谁知我的滑头没耍成，反倒遭了殃。原来，他们几个人二话不说，举起棒子就朝我围上来，而我呢，此时此刻仍然无忧无虑，因为我的眼睛被蒙着，结果猛然间，好似一声令下，他们一起发出吼叫，对我劈头盖脑地抽打起来。我一下被吓得晕头转向，把我的计划忘得一干二净，同时马上就象明智的牲畜那样，使出全身力气拉紧牵引绳，开始热情高昂地转圈奔跑。

此时我的态度转变得如此神速，竟使所有在场者哄然大笑。

十二

太阳已经升得很高了，我也累得再受不住，这时，他们给我摘掉笼头，把我从与之相连的磨盘上解开，然后带到食槽前。我疲惫不堪，极其需要恢复一下体力，因为饥饿使我耗尽了精力；就是这样，我仍被平日的好奇心所吸引和诱惑。

我推迟了一会儿进食，是的，反正有吃的！我颇感兴趣地观察着这个管理不善的作坊。慈悲的主啊！这是一群什么样的贱民呀！他们的皮肤上青筋毕露，脊背上布满伤疤，穿着的衣服则是补丁落补丁，完全等于破布条子，与其说是为了避风，倒不如说是为了乘凉；另外有些人，仅仅是用一块破布头来遮羞，总之人人都是这般衣衫褴褛，以致浑身上下都露出肉来。他们额头上打着奴隶的烙印，头发有一半被剃光，脚上戴着铁镣，脸色苍白得吓人，眼睛被热气和烟雾熏得红肿，昏暗的环境使他们视力变弱。象拳击手在搏斗前要在自己身上撒细灰那样，他们身上落满一层不洁的白粉尘。

十三

那末，那些牲畜，与我同病相怜的伙伴们，让我说些什么好呢？怎样去形容呢？

多么衰老的骡子，多么孱弱的老马！它们正围在饲料槽边咀嚼麦秸，吃力地喘着气，晃动着布满糜烂伤口的脖子。在不断咳嗽的折磨下，它们的鼻孔都已经裂开；由于笼头无休止的磨擦，它们的胸脯完全变成一块伤疤；由于长年累月的鞭笞，它们的肋骨眼看就要露出；由于在一条无尽头的路上老是那样转圈子走，它们的蹄子长得无比硕大；皮肤则是粗糙而又干瘪，上面遍布积垢，而且疥癣成片。

一想到将要步这群奴隶可怕的后尘，我真不寒而栗。回首往日的鲁巧和失去的幸福，想到自己已坠入一个无底的深渊，我不禁垂头落泪。对于这种地狱般的生活，我再也看不见会有什么时来运转的可能。唯有我的生性好奇，能给我带来一点点消遣：要知道，每个人都是想干什么就干什么，想说什么就说什么，根本不顾忌我的在场。古代希腊人中的诗圣① 确实有其道理，因为当他想描写一个智慧超群的人时，便会在诗篇中将那人想象成这个样子：他游历了许多城邦，了解各种各样的人，之后就获得了巨大的才能。

因此，我也十分感谢我所化身的驴体，并留下一种惬意的回忆。事实上，它让我在其皮肉下藏身，通过各种遭遇和命运女神的

① 即荷马，约公元前九世纪的古希腊诗人，为后世留下《伊利昂纪》和《奥德修纪》两部不朽的巨著，统称为荷马史诗。

考验，至少赋予我一种极其丰富的阅历——如果不是才智的话。

十四

现在我想让诸位听一个故事，真是趣味盎然，着实令人开心。故事是这样的：

且说这买来我的磨坊主，人倒挺老实，脑瓜子也不比别人傻，可找的一个老婆却坏得要命，是所有女人中最坏的。跟她在一起，他被迫忍受一种那么沉重的十字架负担，无论是在夫妻感情方面，还是在料理家务方面。说也奇怪，连我本人也经常默默地同情他的命运。

原因在于，那荡妇沾染着不止一种恶习，而是样样俱全，集于一身，类乎一个臭茅坑：她凶横而愚蠢，风骚而笨拙，既倔强又执拗，谋取一己私利时死不要脸地抠门儿，但在腐化堕落方面又挥金如土，还不讲信义，丝毫没有廉耻心。

另外，她无视众神的意志，竟然达到渎神的地步，这是因为，在一种宗教具有普遍信仰的地方，她用异端邪说声称自己只相信一个神，认为神是独一无二的①。就这样，她发明出一些毫无根据的宗教仪式，遮人耳目，蒙蔽那个可怜虫丈夫，以利她从早到晚酗酒和淫乱。

十五

这个女人对我也很厌恶，竟达到一种真正虐待我的地步。凌晨，我还在睡着，她就喊人把新来的毛驴拴上磨盘；她一出房门，

① 作者在这里可能是影射早期的基督教徒。

就要先来到我身边，命令人当即用棍棒教训我一顿，还要加倍殴打。该喂料的时候，其它牲畜全都解除束缚吃上了，而她却吩咐再晚一点儿把我牵到槽头去。

她的蛮横无理更加促使我猎奇心切，非要监督一下她的行为不可。其实我早就觉察到，有一个小伙子出入她的卧房十分频繁，我很想当面瞧瞧他长得什么样儿，只要那块蒙头布能给我的眼睛片刻自由就行。当然对我来说，不管是采取这种方式还是那种方式，想要发现那荡妇的秽行都不乏其术。要知道，每天都有一位老丑妇与她为伴，形影不离，充当着虔婆的角色，在她与情人们之间穿针引线。她们从吃早饭开始就马上混在一起；然后，两人一边互斟互饮纯葡萄酒，显示她们的海量，一边彼此会意地安排着见不得人的勾当，糟蹋不幸的丈夫。

我呢，当然仍对福娣黛感到恼火，因为她出了差错没把我变成飞鸟，反倒使我沦为一头毛驴。不过，对于这副令人伤心的丑八怪样儿，至少我还能感受此种快慰：我拥有一对巨大的耳朵，听得见任何声响，哪怕是与我远隔一定的距离。

十六

恰好有一天，那贱老太婆的一番话传入我的耳际。只听她说：

“我的太太，这男伴儿是你自己挑的，没跟我商量，你自己看着去办吧。不过我要提醒你注意，他呆得很，没有一点儿胆量，要是瞧见你家那讨厌的男人皱一下眉头，都会被吓破了胆。所以他可不是一个意中人，因为凭他软弱无能的黏糊劲儿，你很难尽情享受那份快活。而菲乐西特罗比他可要强得多！又年轻，

又英俊，又慷慨，又勇敢。面对他的坚强意志，丈夫们的防范办法全都白费。说真的，只有他才配得上享受妇人们的宠爱，只有他才无愧于头戴一顶金冠，原因不是别的，而是这种高明的手段正好是他最近才施展的，即捉弄了一个爱吃醋的丈夫，表现出一种少有的冷静。那么你就听听吧，再在这两个性情截然不同的情人之间作出比较。

十七

"你是认识巴尔巴洛的，他就是咱城那位什长，因他待人苛刻，老百姓给他起了一个外号：'蝎子'。此人对妻子看管得很紧，总是把妻子最谨慎地关在家里，那女人出身高贵，生得姿色出众。"

提及这些，磨坊主的老婆插话道：

"听我说吧！我对她很熟悉哩。你要说的是阿兰苔，我的同窗女友！"

"那么，"老太婆问道，"你也晓得她跟菲乐西特罗的那桩事情啦？"

"一无所知，"那女人回答，"但我很想知道。求求你吧，我的干娘，请把一切都原原本本告诉我吧。"

老太婆真是个喋喋不休的饶舌妇，她毫不拖延，开始叙述：

"刚才说到巴尔巴洛，因非得出趟门儿不可，便打算采取万无一失的办法，来守护爱妻的贞操。所以他私下唤来一个小奴隶，名叫米尔麦契，是他信得过的心腹，他交代了不择手段地监视女主人的任务；另外他还威胁说，假如有一个男人——不管他

是谁，哪怕只是一位过路人——单是用一个手指头碰了她一下，那他就要让这奴隶下狱成囚，一辈子都身套锁链，直到最后慢慢地饿死；末了他又以众神的名义庄严发誓，他是说了算数的。就这样，他使米尔麦契吓得要命，成了一个死心塌地看管妻子的人，然后便放心地登程了。

“米尔麦契相当操心，他阻止女主人走出家门，老是坐在她身边，形影不离，就是当她晚上要外出洗澡也不离开，也只有这时他才给她放行，但得象浆糊一样与她贴身紧跟，竟至把她的衣角都抓在手里。总之，他在忠实执行主人交给的任务时，显露出一种令人钦佩的精明强干。

十八

“但是贵妇人的美貌未能躲过菲乐西特罗的垂青。也正是夫人的操守激发着他，她的操守是有口皆碑的；另外那种家喻户晓的严密监视，也特别使他跃跃欲试。他决心面对任何困难和一切风险，使出自己的全部力气，打进一户严加防范的人家去。再说，他相信人的忠诚是靠不住的，因为有钱能使鬼推磨，就是钢铁大门也顶不住金子的力量。

“于是他抓住一个机会。当时米尔麦契正独自一人，他便当面吐露了自己的情怀，求米尔麦契相助，以便消除他的痛苦，同时还发出伪誓说，如果他无法尽快地占有心上人，他就要不可挽回地下定决心，在短期内自杀。他鼓励米尔麦契不必有任何顾虑，因为这是很容易办到的事情：其实只要在夜深人静时，借助将能使他隐没的黑暗，他就可以瞅空儿出入门户。如此这般言毕，为使大功告成，他又外加一重要之物，有如得拿一个楔子用

力劈开那奴仆的铁石心肠：他伸手放在米尔麦契面前一把金币，闪闪耀目，是新铸造出来的，并且许诺说，除去二十枚赠给妇人外，他也很乐意送其十枚作为酬劳。

十九

“米尔麦契面临这种在他看来是闻所未闻的犯罪之事，心里感到发慌，故捂着耳朵跑开了。不过，他无法从眼前摆脱金子的光辉。不错，他一溜烟就远去了，三步并作两步回到了家里，可他总是看见那些漂亮的金币在闪闪发亮，已经想象着自己拥有财宝，结果他脑子里思潮澎湃，就跟起了风暴的大海一样。可怜的人儿受着对立念头的折磨，遭着相反看法的虐待：一面是忠诚，另一面是利益，一面是痛苦，另一面是欢乐。然而归根到底，还是渴望金钱战胜了害怕死亡。有人或许会希望，让时间来消磨掉他对那些漂亮金币的思念：可这哪儿成呀！那种利欲熏心就连夜里也让他受着煎熬，要知道，主人的威胁若从一侧强迫他呆在家里，那么金钱的闪耀又从另一侧诱惑他外出。

“终于到了某一时刻，良心被压抑，疑惧被消除，他把口信转告了女主人。那妇人并非不具备女人们生来就有的轻浮，所以一拍即合，为了那几个子儿不惜出卖自己的名誉。

“米尔麦契满心欢喜，飞奔而去；他把忠诚丢进了背叛的深渊，十分贪婪地去接受贿赂，起码是能用手摸一摸那些隐约见过的钱币。他兴冲冲地向菲乐西特罗报告说，多亏他使了劲，菲乐西特罗可以如愿以偿了，并且当下就索取了事先承诺的报酬。喏，那些金币终于到了他手里。可怜的米尔麦契啊！他竟连铜币也都认不出来！

二十

“夜已深了，此时大胆的偷情人仔细伪装好自己的面目，单独由米尔麦契领着，来到那户人家，直抵女主人的卧房。

“这一对儿新交初次幽会，一见面就投入了爱神的怀抱，可他们刚刚象赤膊上阵的士兵，在维纳斯的旗帜下完成第一回合的时候，瞧吧，完全出乎意料，丈夫偏偏挑了个大黑夜归来，突然出现在家门口。

“他叩过门，喊过人，又拿一块鹅卵石敲过门环。但门迟迟不开，这越发使他生疑，于是他对米尔麦契发出了要上酷刑的咒骂。而那奴仆呢，早被这种突如其来的大祸吓懵了，令人生怜地打起哆嗦来，简直不知如何是好；到后来，他只好去走唯一留下的路，申辩说，他在黑暗中没能找到钥匙，其实他把钥匙小心藏在身上。

“当时菲乐西特罗呢，一听见那阵响声，就风驰电掣般地把外衣往身上一披，窜出房间，谁知在慌乱当中——这是情有可原的——他忘记穿上便鞋了。这时米尔麦契也终于决定取出钥匙，开开锁子，把大门敞开了。

“就这样，正当主人好象中了魔似地连声喊叫众神的名字，同时往妻子的卧房飞奔而去时，米尔麦契却悄悄把菲乐西特罗从家里放跑了。之后，既然已让菲乐西特罗溜之大吉，那他就十分满意地关上大门，重新回屋去睡觉。

二十一

“却说黎明时分，巴尔巴洛走出卧房之际，发现妻子床下有一双不是自己的便鞋，那鞋正是菲乐西特罗在他钻进屋里时穿来的。他一下想到夜里发生的怪事，不过他未对妻子或家中任何人动怒，而是拿起鞋来，揣进了怀里。他只是命令其他奴隶给米尔麦契戴上镣铐，再拖到广场上去，同时他呢，再三按捺住心头的火气，也疾步赶往那里，因为他相信以鞋子为线索，很容易就能追查出奸夫。

“只见巴尔巴洛一脸怒色，眉头紧皱，正在路上行进；米尔麦契跟在他后面，身负锁链，虽说不是当场被拿获的，但是，由于做了亏心事而不安，他哭得泪如雨下，发出绝望的呻吟声，引起所有人的同情，可是毫无用处。

“真是无巧不成书，适逢菲乐西特罗从那儿经过，当时他是去办另外一桩事情的。他忽然看到这个场面，不免怔了一下，不过并没有被吓住，同时想到一时手忙脚乱将会使他铸成大错，一切后果将是不言而喻的。他当机立断，十分老练，把其他奴隶推开，吼叫着冲到米尔麦契跟前，出手就是几拳打在他的脸上。幸亏这是在以假充真！

“‘哼，该服苦役的家伙！’他骂道，‘你敢胡说！你是一个赖小子，我要求你家主人以及天上的众神，对你这个不要脸的东西施以恶有恶报的惩罚，让你再拿伪证来坑害人。是你昨天洗澡时偷走了我的便鞋。活该，呸！你活该戴上了这些铁镣，直到把它们磨耗为止，另外还得受受一所黑牢的罪。’

“那个小伙子的恰当的手段和逼真的表情，一下就把巴尔巴

洛陷进了骗局，甚至都使他感到了欣慰，百分之百地信以为真。回家后，他把米尔麦契叫到面前，交出鞋子，诚恳地请求原谅，最后建议米尔麦契将偷来之物归还合法的主人。”

二十二

老太婆尚未唠叨完，妇人就接腔道：

“您真有福分，交上一位这么有魄力的朋友！可我呢，多么不幸啊！我碰上一个十足的胆小鬼。他连磨盘的声响也害怕！再瞧那边，还怕那头孬驴的嘴脸。”

老太婆应答道：

“老身这就去说服他，就是另外那一个，让他动了心，而且我向你担保：我将把一位有胆量的情人带到你面前。”于是约定晚上会面后，她便匆匆出屋去了。

磨坊主的老婆立即作一番称得上是为了宴请战神的祭司们的准备，她取出上等葡萄酒，配好鲜肉与腊肠拼盘，把餐桌摆得满满的，总之就象一位神灵要临门一样，她等候着情人。至于丈夫，实在来的是时候：他要在外吃饭，是在邻居染坊主家里。

白天总算过完了，我呢，也终于从牵引套上解下来，得以歇一歇，恢复一下体力。不过说真的，我对释去重负远没有除去眼罩那么高兴，因为这样一来，我便可以毫无障碍地观察那个荡妇的一切勾当。

太阳刚刚沉入大海，照亮了大地下面的疆域①，这时只见无畏的情人与老太婆相随而至。原来他是一个小青年，生得面红皮嫩，让人一见就喜爱，总之连男人也会对他感兴趣。妇人在亲

嘴声中迎接他，然后让他坐在餐桌边。

二十三

谁料小青年正将喝下开胃酒，用唇边儿才一挨着头道菜，就在这当儿，丈夫回来了，比预定时间早得多。遇此情况，名副其实的老婆一面发出最恶毒的诅咒，但愿丈夫断掉两条腿，一面让大惊失色、浑身颤抖的男友躲藏在一个木头风箱下面，那风箱是用来吹干净脱过粒后的麦子而偶然放置在那边上的。之后，她便以天生的伶俐劲儿，在脸上装出若无其事的表情，用以掩饰她的可耻行为，同时向丈夫问道：

"你怎么回来得这般早？难道你已经退出朋友的酒席？说到底，你对他就是如此情分呀！"

丈夫呢，怏怏不乐，老是唉声叹气，答道：

"面对一个堕落女人的不轨和丑事，我无法定下心来，所以就跑回来了。唉！善良的众神啊！一位那么文雅、那么贤良、那么庄重的太太，就象她从前那样，竟也去做这种手脚，丢人现眼，糟蹋名声！我对着面前无比神圣的得墨忒耳女神② 起誓：直到现在，当我见过一个此类女人的所作所为以后，我都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

听丈夫这么一说，厚脸皮的老婆倒来了神儿，火燎般地想听个明白。于是她执意请求，要丈夫给她从头至尾讲一遍，若是不遂其愿，那她就永远求下去。结果，他开始绘声绘色地说起别人的家丑，却全然不明发生在自己家里的秽行。

---

① 当时人们普遍认为，地球的尽头是海洋，夜里太阳为地下世界照明。

② 得墨忒耳是掌管五谷的农业女神，磨坊主家里自然设其雕像。

二十四

“我那伙伴染坊主的妻子一向显得安分守己。事实上，就在人们的交口称誉声中公认她为丈夫的贤内助时，她却在暗地里跟一个野汉子勾搭，这家伙我可不认识。

“他们天天约会，日日偷情；可巧就在那阵子，当我们洗罢澡后上她家去吃饭时，女人却正躺在我告诉你的那小伙子的怀里呐。结果，我们的到来使她惊慌失措，只好采取应急办法，把难处置的小伙子藏在一个柳条蒸笼下面。

“这蒸笼上面有一个隆起的圆顶，周围有一圈儿档板，是专门用来漂白布匹的，并要拿硫磺来熏蒸。她这么藏好小伙子，认为这是一个相当保险的地方，然后呢，就象什么事儿都没发生一样，同我们一起入席。

“这当儿，小伙子被浓烈刺鼻的硫磺气味呛得难受，喘不上气来，几乎快要失去知觉。于是在那种物质的天然作用下，他开始接二连三地打喷嚏。

二十五

“打头一声喷嚏时，丈夫还当是妻子打的哩，因为那声音从她身后传来，所以他向她致以日常的问安话；可继而是第二声，第三声，又是第四声，终于，那些连珠炮似的喷嚏声使他起了疑心，想到那下面有人。他一把推翻饭桌，掀开蒸笼，揪出了那家伙，当时他都奄奄一息了。

“我的朋友受此侮辱，又气又恼；他要来一把刀，发狂地就要

杀人。但是小伙子已经快死了，因此我呢，考虑到我们都得担风险，便急忙拦住他动火儿，并且对他担保说，用不了多久，也不必下手，他的情敌就会完蛋，这要感谢硫磺的毒力。

“就这样，我的朋友镇静下来，与其说是多亏了我的劝阻，倒不如说是因为事情本身一目了然：那家伙真的不省人事了；于是他出去把那人扔到附近一个小巷里。借此机会，我悄悄给他老婆出了点子，一下就说服她暂且离开铺子，去一位女友家避避风头，直至随着时间的推移，丈夫消了气。事实上，那会儿丈夫正在火头上，除了怨恨老婆外，还明显怀着某种轻生的念头呢。

“总而言之，我在朋友家吃的这顿饭，实在叫我作呕，于是我拔腿就走，就回到家里。”

二十六

磨坊主还在叙述着，恬不知耻的老婆就已经对染坊主太太咒骂上了：说人家是一个负心人，一个贱妇，这是一种丢尽女人脸的羞耻，因为不注意自己的操守，糟蹋了两口子的感情关系，给丈夫家沾上了一种窑子的臭名声，所以不配再称为夫人，倒是该享有破鞋的称号，象这类女人，她最终强调说，必须活活烧死。

不过与此同时，她也感到忐忑不安，老想着潜伏在身边的危险，受着良心的折磨。为了尽早把心上人从那个实在难受的藏身处放跑，她再三动员丈夫说，该是睡觉的时候了。可那丈夫呢，只因鸡飞蛋打一场空，宴未赴成反而饥肠辘辘归来，所以颇有兴致地提出要吃饭。

那女人尽管违背心愿，还是匆匆给他上菜，本来这菜是为另

一个男人准备的。而我心灵深处却难受极了，因为我在思考着：刚才这个可憎的女人流里流气，现在倒会装模作样。于是我暗自思忖，我用什么办法能把骗局揭开，帮助一下我的主人：换言之，我想踢翻掩蔽物，让那个人当场显露原形，要知道，他正以乌龟的姿势，蜷缩在风箱底下。

二十七

归根结蒂，我对主人蒙受耻辱感到心如刀割，天主终于把眼睛盯在我身上。

原来，饮水的时分已到，饲养我们的瘸老头儿牵上所有牲畜，到附近一个水缸边去。这真是天赐良机，正好叫我来报仇。

当我经过那儿时，发现偷情者的手指尖露出掩蔽物的边缘，只因箱体过于狭窄。于是，我斜着提起蹄子，着实狠狠踏在他的手指上，一下就把指头踏成了肉酱，只听得一声惨叫，那家伙忍不住剧痛，一脚蹬翻风箱，自我暴露在对此一无所知的丈夫眼前，闹出了不规矩女人的笑话。

不过，磨坊主见此丢人败兴的事情，却并未暴跳如雷。那小青年打着哆嗦，吓得脸都白了，而他呢，却和颜悦色地安慰道：

“别害怕，孩子，我并不想伤害你。我可不是一个野蛮人，也不是一个粗俗无礼的庄稼汉，我不会杀死你的，就象烈性子染坊主借助硫磺气味儿所做的那样，就是连起码的告状，即有关通奸法律允许我采取的严厉手段，我也不会对一位这么可爱的美少年去干。不干，是真的！相反，我要跟老婆协商一下，平分利益。

我的打算可不是要分家产，而是要根据法律规定，共同享受所有权，以便咱们三人在单独一张床上和睦相处。其实，我历来都是以这种默契的方式，和我老婆过日子，这是因为，正如哲人们所教诲的那样，我们总是有福同享。再说，天理也不容妻子比丈夫更有特权。”

二十八

就这样，他好言好语戏谑着，同时把小青年往床上拉，尽管后者很不情愿，但无奈得服从他。随后他把老婆关在隔壁房间里，自己独个儿与小青年一起睡觉，为他那受到玷污的婚姻快活地复着仇。

晨光熹微，天未大亮，他就唤来两名身强力壮的奴隶，让他们把小青年高高地吊起来，然后他在其屁股上施以鞭笞，并呵责道：

“呆着去吧！你还是一个乳臭未干的毛小子，当情夫还差着年龄的火候哩，再说你要勾搭女人，也该去勾搭没结婚的女人呀！可你竟敢在法律结成的婚姻中制造丑闻，难道你未成年就想做个诱奸者？”

他一边厉声训斥，一边狠狠抽打着，最后又让人把小青年扔出了门外。

那家伙呢，勾引女人的能手，灰溜溜地逃了去。他获救了，但再也不抱希望，因为在他那白嫩的臀部，留下了夜里和白天接受教训的创伤。

事后，磨坊主断然把老婆休了，把她赶出家门。

二十九

可是，她早就坏到了骨子里，故对受辱很不服气，还怀恨在心，尽管她是自作自受。因而她照样旧习不改，仍求助于女人们惯用的手法，经过到处打听，寻得一个老神婆，据人们说，这个神婆能凭借魔力和妖术，干出惊天动地的事。她求了又求，获得神婆之助；她拿出大量礼品，请神婆在两者中遂其一愿：要么让丈夫息怒消气，使她与他破镜重圆，如若不能成全，要么至少也得唆使一个阴间鬼魂或者一个别的什么恶魔反对他，叫他不得好死。

那神婆凭借她的回天之力，起初只施展出她那邪术中的一些小花招，就想迷惑住人，征服丈夫伤透了的心，促其重萌旧情。却不料她未能如愿，于是她不但生众神的气，而且除了因许诺的报酬可能不翼而飞而怏怏不乐外，还恼火自己将被人看得一钱不值。结果，她开始谋害那晦气丈夫的生命，煽动一个暴死女人的灵魂与他为敌。

三十

不过顾虑多端的听者，或许会怀疑我的叙述，对我提出如下论据：

"你，一头蠢驴，竟能晓得两个女人的阴谋，这从何而知？如果说你被圈在一座磨坊的院墙内，而她们呢，正如你所断言，则策划于密室之中，这又怎么可能呢？"

那么诸位且听，我是怎样作为好奇之人，隐藏在一头毛驴的

外形下，获知了暗算我家磨坊主的一切诡计的。

时值正午，一个女人出现在磨坊里。她的模样儿很难看，寒碜极了，就跟一个被判刑的囚犯一样：一件破长衫遮挡着身子，上面落满补丁，脚丫子光着，根本不见鞋影子，脸色蜡黄，瘦得叫人害怕；灰白的头发乱蓬蓬的，上面还结着污垢，从额前垂下遮住好大一半脸。这个奇怪的女人热乎地把手搭在磨坊主肩上，接着，似乎她要与他秘密交谈什么，她又随他进了房间，关住门以后，就再没有从那里出来。

少顷，磨工们把手头的所有活儿都干完了，需要再领一批麦子，因此这些奴隶来到房前，喊叫着主人，要求供给原料，以便继续加工。可他却不吭一声，尽管他们叫了他不止一遍，而是好多遍，嗓门儿还挺大的。于是奴隶们上前用力敲门，只见那门插得很紧，看来已发生了什么不妙的事情：他们用肩膀猛撞，撞折并移开了门枢，总算打开一个入口。女人不见了，消失得无影无踪，映入眼帘的却是主人悬空吊在一根屋梁上，早就没有魂儿啦。他们当即解开勒在他脖子上的绳套，放下他来，大哭大叫着为他做了最后的圣洗，随后又按习俗办完诸项丧礼，便把他抬去埋掉了。

三十一

翌日，嫁在邻近一个镇上的女儿悲痛万状地来了；她披头散发，不住地用手捶打自己的胸脯。谁也没向她报告家里的灾难，可她什么都知道了。原来，她睡觉时，梦见了父亲，他泪流满面，脖子套着绳索，毫无保留地向她吐露了继母的罪恶：通奸行为，求助邪术报复，以及他如何受到一个有罪的灵魂的诱骗，坠入了

阿万诺湖。

女儿肝肠寸断，哀号良久，直至亲属们赶来好生劝慰，才算止住伤悼。

一连八日，他们在墓前举行隆重的祭奠活动，至九日起，开始拍卖所有家当，其中有奴隶、财物以及牲畜。就这样，按照市场不同的行情，本属一家的财富四处散失，各碰各的运气去了。而我呢，最后却被一个穷汉买了去，他是一个种菜人，付了五十枚塞斯特尔角银币。他说，这价儿太贵了，不过他相信，我跟他干活搭挡上以后，将能帮他谋生度日。

三十二

就是这一回，我觉得也有必要细细道来，且看我该如何服这新劳役。

清晨，主人总要给我载上几口袋蔬菜，把我拉到邻城去，将货交给商贩们后，便骑在我的背上，返回自己的菜园。接着，他开始锄地，浇水，从事其它劳作，忙得不可开交，而我呢，此刻倒能得些空闲，享受一阵安宁的休憩。

星移斗转，日月如梭，转瞬惬意的秋天逝去，此间已是岁暮天寒，冬日降临。我被关在一个露天的圈栏里，白天受雨淋，夜里遭霜打，没日没夜地被严寒折磨着。不过我的主人也冻得够呛，不光是我，要知连他都为自己搞不到哪怕一个草垫子，或者一条小被单，而只能知足地住在一间破草棚里，棚顶是用树枝搭的。除此之外，我一大早儿还得受地狱般的苦刑，因为那时该由我用自己的光蹄子去迎击硬梆梆的冻土或尖利的冰碴子；何况就连平常吃的食物，我也再不能填饱自己的肚子。实际上，我和

我的主人确实是在同一张饭桌前进食，不过很少有快活的时候：桌上只会出现一些莴苣，而且又老又干，全是一根根的茎条，状似扫帚，至于嚼出来的汁液则苦涩得很，还带着泥土和发霉的味儿。

三十三

一天夜里没有月亮，一位邻乡的绅士在黑暗中陷入困境，怎么也找不到回家之路，再说，他还淋了雨，他的马早就累了，于是他便停在我们的小菜园里。

他受到我的主人适时的热情接待，得以歇息一夜，虽然并不舒服，但是必不可少，因而他对这一礼遇感恩图报，许诺要送给主人一些自家的土产：若干小麦，若干食油，再外加两坛葡萄酒。

我的主人未让他再费一遍口舌。他备好一只小口袋和几个空皮囊，然后骑在我的背上，连一个鞍子都不用，就踏上一条二十里路长的行程。走完那段路以后，我们抵达彼地，那乡绅当即在家设下一桌盛筵，殷勤地请我主人入席。

正值他们频频碰杯喝得正欢，突然发生一桩咄咄怪事。原来在一大群母鸡中，有一只正在场院上四处乱窜，扑扇着翅膀咯咯地叫，就象平时母鸡急着要下蛋一样。主人见此情景，便开口道：

“嘿，好样儿的，能生会养的女仆！你天天都用果实来供养我们，日子可算不短啦。就是今儿个，依我看，你也是想给我们上一道小吃吧。”

继而他吩咐一名仆人：

“喂，上那儿去！将母鸡下蛋用的筐子放在平日的角落里。”

仆人去执行命令，可那母鸡却不肯卧进平日的窝里，而是就在一家之主的脚下，生下一个早熟的蛋，致使众人都瞠目结舌。要知这蛋可非同寻常：竟然脱壳出来一只雏鸡，完全成形，有羽毛，有爪子，有眼睛，有声音，甚至当下就跟在老母鸡后面开始跑上了。

三十四

但事情并不到此为止，因为随即又发生另外一件更怪的奇事，着实把所有的人都吓得心惊肉跳。原来，恰恰就在那张杯盘狼藉的饭桌下面，地板一下子裂开了缝，从深处源源不断冒出一股血流，血点子四处飞溅，把个膳堂染得血迹斑斑。

可巧那阵子众人正乱作一团，战战兢兢地观望神鬼显灵，忽从地窖跑来一个奴仆，报称长期储存的一窖葡萄酒在桶内全都热得沸腾起来，说得确切些，它就象坐在一个炭火盆上开了锅。

但此事远远没有结束。瞧，从洞里钻出一只黄鼠狼，用牙齿拖着一条死蛇；瞧，从一只牧羊狗的嘴里，蹦出一只绿蛤蟆；瞧，那牧羊狗又受到身边一只羝羊的攻击，一口就被咬死了……

这一连串事件如此奇特，如此可怕，把绅士及其全家人弄得恐惧万状。那么先该如何应付，后该怎样驱邪？哪种仪式最灵验，哪种仪式不合适？献祭出多少以及哪些牺牲品方可赎罪？

三十五

众人惊魂未定，犹有余悸，只见又有一个童仆奔跑而来，向主人报告了无法挽救的弥天大祸。

且说这绅士养了三个儿子，皆已长大成人，是三位明事理、重义气的青年，他对他们均引以为豪。三兄弟有位穷朋友，交谊甚笃，那人拥有一份薄田破屋，毗连着一大户人家的千顷良田。这户主年纪轻轻，有钱有势，乃是名门之后，然而他将祖先的荣誉败坏殆尽，且滥施淫威，横行乡里。此人一举一动如同一个好斗成性的恶棍，老是在穷邻居的土地上无理取闹，不是宰掉羊，便是牵走牛，再不就是糟蹋尚未成熟的庄稼。

他掠夺完人家的劳动果实还不算，如果迟迟不见邻家弃田而去，他总挑起一场田界争端作为最后手段，企图强占那一块土地。这农民是个老实人，眼看自己快被富人的贪欲侵吞掉，便想保住从父亲那儿继承的田畴，起码也得有块葬身之地，于是他惴惴不安地召集来一些朋友，让他们帮助划定田界。除了其他人，三兄弟也应召而来，他们很乐意挺身相助，认为这是小事一桩，力所能及。

三十六

那恶棍眼见来了许多人，竟毫无惧色，不甘示弱，别说收敛他的恶行，就连态度方面也不肯放老实点儿。即便如此，来者还是很客气地恳求他，试图说些软话，打动他的铁石心肠！

而他呢，却顽梗不化，发出庄严的誓言，以自己及其家人们的生命作保证，说他对所有出面调解者不屑一顾；至于那个邻人，他要让家奴们揪住其耳朵，撵出其茅舍，尽量赶得远远的。

听了这些话，所有在场者都怒不可遏。三兄弟中的一个当即直截了当顶嘴说，你这个人以为仗着自己财大气粗，就可以欺压百姓，蛮横得象一个暴君，可是这也没用，要知穷人面对富人

的无理，照例会受到法律的保护，捍卫住他们的自由。

正如火上浇油会助长火势，往火灾中扔硫磺会加重灾情，鞭笞复仇女神会加深仇恨，这番话更使他的暴行变本加厉。

终于他丧失了理智，开始大发雷霆，吼叫着说，他要把他们全都送上绞架，让法律也跟着去见鬼，同时下令放出田庄上的狗，让它们去咬人，企图制造惨案。那些牧羊狗体形肥大，性格凶残，平时吃惯了野外的遗尸，再则均受过训练，见到附近经过的行人就会乱咬。

牧人们刚发出习惯的呼唤，牧羊狗就群起而应，发起疯来，在一片汪汪的狂吠声中，猛扑人群，那情景是多么可怕！伤痕难以数计，因为狗在进攻着人们，又是撕咬，又是争抢，就连逃跑者也不放过，甚而更加凶恶地追逐他们。

三十七

正值牧羊狗这样肆虐于惊恐万状的人群中时，只见那老三在奔跑中被石头绊了一下，碰伤了脚趾，猛地摔倒在地，于是他的身体就变成那些狂犬的一顿暴食：它们霍地扑住躺在地上的猎物，将不幸的青年咬得体无完肤。

两位哥哥一听见弟弟死亡的惨叫声，急忙跑来相救；他们用外衣裹住左臂，投掷着石块，试图把狗赶跑，为弟弟解围。

但是为时已晚，他们未能缓解或抑制住群狗发疯；可怜的弟弟刚说出最后一句话，要他们向恶棍讨还血债，便咽了气，要知他已被撕得四分五裂。

哥哥们呢，说实话，并非出于铤而走险，而是因为早把生死置之度外，他们直向那富豪冲去；愤怒使他们情感冲动，失去控

制，因而他们扔出石头去砸仇敌。

可那罪魁祸首历来都是心狠手毒，作恶多端，此际却掷出一杆标枪，恰好刺在其中一个兄弟的胸膛上。虽然这一枪正中要害，一下就要了对方的命，但是青年没有倒在地上；原来枪杆从前胸穿透了后背，露出外面好长一截，然后牢牢插进土里，以其弹力稳稳支撑着尸身。

紧接着有个彪形大汉的奴隶，又出来协助那个杀人凶手；他瞄准第三个兄弟的右臂，从远处投来一块石头。但石头打得不准，只擦了一下青年的手指尖，便跌落在地。与他们预料的相反，青年根本未被砸伤。

三十八

不过青年生来就很机智，他见有机可乘，遂心生一计，以利复仇。

他装作手被击伤的样子，向残忍的对手正言厉色道：

“就让你感到杀害我们全家人的快活吧，就让你用三兄弟的鲜血来满足你的贪欲吧，就让你以欺压你的同胞而自鸣得意吧。不过得让你开开窍！你可以巧取豪夺穷人的土地，你可以无止境地扩大自家的田界，但你永远都会有邻居。方才我恨不得砍掉你的脑袋瓜，可真是倒霉透了，命运太不公正，竟让我的右胳膊也遭受打击，动弹不得啦。”

一听此话，那歹人勃然大怒，火冒三丈，于是握着一把宝剑，冲到青年跟前，欲将落难者亲手杀死。

谁知他这是自找苦吃！青年冷不防奋起反抗，表现出一种他未曾料到的锐气，把他的右手给死死抓住了，同时猛力将剑往

上一举，再朝下对准他连捅几下子，从富人躯壳中掏出了肮脏的灵魂。事情只是发生在一瞬间。等家奴们上前救助时，青年为了不落在他们手中，早已把沾着死敌血迹的宝剑对准自己，自刎而亡了。

这便是那些惊人的奇迹所预示的事件，噩耗传来，殃及了不幸至极的一家之主。老人遭此飞来横祸，连话都说不出了，哪怕是一滴默哀的眼泪也流不下来；他操起刚才用来在宾客间分奶酪和其它食物的刀子，也仿照不幸的儿子那样，在自己脖子上抹了几刀，结果一头栽倒在桌子上，血流如注，将事前那些先兆的血迹洗刷掉。

三十九

就这样，须臾之间，一个家庭便消亡了。种菜人颇同情这家的命运，但更痛惜自己的厄运；他为主人捐献了眼泪，还多次拍打不幸落空的两手，以示痛苦；之后，便又跨上我的背，重新上了来时的那条路。

谁知就连回家，他也不能一路顺风。迎面走来一个人，身量很魁梧，从其装束和气质即可判明，他是罗马军团士兵；他表现出一种傲慢的态度，盛气凌人地盘问道：

"你要把这头不驮货的毛驴领到哪里去？"

我的主人因还窝着一肚子火，再说他也不懂拉丁语，故未予理睬，只管行自己的路。

那士兵强行把路一拦，拿出了看家本领，因为他把缄默误解为一种蔑视，恼羞成怒。他用随身携带的一根葡萄藤手杖①，照着我的主人就打，从我背上赶了下去。

这时种菜人恭顺地回答说，他听不懂那种语言，所以刚才未能明白其意。

于是士兵用希腊语重复一遍：

"你带这头毛驴上哪儿去？"

种菜人说他要去旁边那座城市。

但是士兵马上说道：

"滚开吧，这驴我用得着。我需要让它跟别的驮畜一道，去拉我们长官的行李，从这儿附近的一个要塞出发。"

一说完，他就伸手，一把抓住用来牵我的缰绳，拉我就要走。种菜人一边擦着从头上棒伤处淌下来的鲜血，一边苦苦央求着士兵，让他能手下留情，大发慈悲，体谅一下自己的处境。除了恳求和发誓外，他又增加了祝辞，愿那士兵积德有报，将能万事如意，最后则说：

"另外，这小毛驴不光是一个真正的大懒虫，就算让它这样吧，可它还有咬人的恶习，动不动就犯癫痫，一种可憎的毛病。从这附近菜园子给我带几捆蔬菜，它都吃力得要命，竟能累到直喘粗气的地步；你想它能经得住一种更重的负担吗？"

四十

然而他发现，那士兵非但未被他说服，反而更被激怒了，士兵早把手杖举起，结节最多的一面正对着他，意欲敲碎他的脑壳，这时他只好铤而走险了。

他佯装想抱住士兵的双腿，以便促动其怜悯心：他跪在地

---

① 在古罗马军团中，百人队队长皆配备一根葡萄藤手杖，作为一种军阶的标志。

上，搂住士兵的两只脚，猛地一掀，把士兵弄了个仰面朝天，重重摔倒在地；紧接着，他又是拳击，又是胳膊肘杵，又是牙齿咬，甚至又操起路边一块石头，狠狠地砸着士兵的脸面、手掌和肋骨。

而对方呢，被迫肩膀着地躺在那儿，既无法作出反抗，亦不能进行自卫，只是还在不停地发出威胁：只要自己一站起来，就要用剑把他剁成肉泥。

这话促使种菜人夺走他的剑，扔到了远处，随后开始更加发狠地揍他。

士兵躺在地上，遍体鳞伤，眼看着自己就要完蛋，却找不到出路，遂装起死来。这是唯一给他留下的脱险办法。种菜人捡起那柄剑，跳到我背上，匆匆抄一条近道儿直奔邻城。他顾不上再去瞥一眼自己的小菜园，就投奔了一位朋友，叙罢详情，便请求帮助，要那人将他连同毛驴藏匿一些时候，两三日即可，直至吃官司的危险过去，那时说不定还会判死刑呢。

朋友不忘旧日的交情，于是将他热情收下。我被他拉着，弯腰屈腿通过一道楼梯，带到顶层一间阁楼里。而种菜人则被安置在铺子下面，潜伏进一个小箱子里，头上顶着盖子。

四十一

话说那士兵——后来我才知道——总算缓了过来，不过有如从一次烂醉中苏醒：他腿上酸软无力，全身都感到饱尝一顿打后的疼痛。他吃力地拄着棍子，行至城中，但因卑贱地挨了揍，他愧无人色，很不乐意跟市民们打招呼。

正当他默默地回想着所受的屈辱，碰巧遇上了几位同伴，于是他把不幸遭遇告诉了他们。当时他们决定，让他先在自己的

帐篷里隐蔽几天，因为除了他的人格受侮辱外，他把剑也丢了，还得当心受到军纪的严厉处罚；而他们则记住我们的特征，发誓要全力以赴拿获我们，为他报仇雪耻。

真是倒霉透顶，有个爱钻营的街坊，告发了我们藏在那户人家里。士兵的伙伴们立刻叫法官来处理此事，编造假口供说，他们在路上遗失一坛银子，十分贵重，是属于他们将领的，坛子被一个种菜人拾得，但他无意归还，而是躲到了一位朋友家里。

法官们一听将领的名字，而且得悉他竟遭受损失，马上就出现在我们的避难所门前，对户主厉声发出如下通牒：他的罪行昭然若揭，因而务必交出窝藏在家的一切，否则拿他的脑袋作抵偿。

然而他根本没被吓住，一心只想着朋友的安全，因为是他答应给以帮助的；所以他拒绝任何指控，辩解说，就连他也有好些日子未见种菜人了。可是相反，那些兵丁硬说罪犯就藏在那里，不会在别处，并且呼求皇帝的护佑神为他们的誓言来作证。

最后，法官们裁定须进行一次搜查，以便验证一下那些死不承认的话是否属实。因此他们让衙役和其他公共官员入内，执行仔细查看家中每个角落的命令，结果呢，待搜查完毕，被告知的是房内未发现人的痕迹，更别说是驴的影子了。

四十二

于是有争议的双方重新开战，愈演愈烈。士兵们一口咬定确知我们在那里，还不时呼叫皇帝的名字，而另一个人则矢口否认，也不住拿众神的意志作为证人。

吵架的喧嚷声传上来，直至我这儿；而我呢，不错，是头驴

子，但是有着好奇心，活泼爱动，也不怕什么丢人现眼，故毅然把头探出窗外，想对这闹腾的场面看个明白。可不走运的是，一个士兵朝我身影的方向瞥了一眼，立即呼唤伙伴们来看。

霎时响起一阵大喊大叫声：一些人自然从楼梯上来，把我捉住，然后当作一名俘虏押解下去。

于是，一切疑问皆烟消云散，他们开始更加细心地搜家，揭开了箱盖，把现形的种菜人揪了出来。可怜的汉子被交给法官们，投入了公共监狱，不必说他为此事付出了脑袋的代价。至于我呢，人们把一头毛驴倚窗观望风声的事，付诸笑谈，还流传了好长一段时间。从此以后，也就产生了这条人们常说的成语：驴子望风，原形毕露。

卷　十

一

要说种菜人后事如何，我不得而知；至于我，到了第二天，那个因大要威风而自讨苦吃的士兵，却把我从槽头解下来，没有任何人表示异议，就牵走了我。随后他给我驮上自己的背包，又用一些军事装备把我武装一番，便离开那个看来是他借宿的地方，领着我上路。

事实上，我在驮着一顶又光又亮的头盔，一个打老远就晃眼的盾牌，再加上一支十分引人注目的长矛。就象一支军队在行军时惯常做的那样，他故意将这些武器安放在高高的行李包顶端，当然这并非是要遵守军容风纪，而是为了吓唬那些可怜的行路人。

我们沿着一条平川大道，顺顺当当地一直行至一座小城，然后落脚在一位什长家里，而不是一家客栈。士兵当即把我托付给一个小奴隶，接着便行色匆匆而去，见他那个手下有一千人马的长官去了。

二

数日之后，我清楚地记得，恰恰就在这户人家里，干出一件伤天害理的事情来，真是惨绝人寰。我愿将此事记叙于卷中，让诸位也得以一阅。

户主有一个儿子，年轻有为，生来就勤奋好学，他品格高尚，温文尔雅：总之是这样一位好青年，连你们也乐于认他作儿子，或者会祝愿自己能同样生一个。

年轻人的母亲过世多年，父亲续弦，又缔结了姻缘；继室为他又添一子，如今孩子已满十二岁。谁知这后娘平日不为丈夫贤慧持家，而是一味追求打扮，或许由于她生性轻薄，或许因为命运促使她去干一种这么该受谴责的行为，她竟看上了前妻之子。读者至此须知，你面临的将是一幕悲剧，而不是一桩趣闻，故而该把薄底鞋换成厚底靴了①。

起初，这女人刚萌动爱情时，还不算费力地就抑制住这种心血来潮的念头，默默地抵御着一种力量还很微弱的欲望。可是当她整个心房皆燃起炽烈的情焰时，那爱的狂热好似掀起风暴的大海，搅扰得她心潮澎湃，于是她屈服于残酷爱神的意志，开始装出一种极度虚弱的模样，以身体染恙来掩盖害上了的相思病。

众所周知，在病人与情人中间，无论在面容上还是在体态上，反常的症状均表现得一模一样：一种可怕的憔悴，充满倦意

---

① 在古希腊和古罗马时代，喜剧演员穿一种轻便的薄底鞋，以便动作更加灵活，而悲剧演员则脚登厚底靴，使得体型更加高大庄重。此处意指从喜剧转向悲剧。

的眼睛，疲软的双腿，一副昏昏欲睡的样子，多么深沉的叹息，持续多么长久的折磨。人们也许以为，只是情火在撩拨着她；然而事实却是，她也在啜泣着。

唉，真是无知的庸医，这一切说明什么：脉搏频繁，脸面燥热，呼吸急促，坐立不安，辗转反侧？天主善哉！多么容易回答！随便什么人，即使他不是一个高明的医生，只要他略有一点情欲的经验，当见到某个人上了火但身体不发烧时，也可以明白其中的奥妙。

三

就这样，这女人想得发了疯，心里很难受，已经没办法再憋下去了，就决定打开窗户说亮话，让人把儿子唤来。这种称呼，若是她有权利的话，早就巴不得将其抹掉，以便忘却自己的羞耻。

年轻人马上就应病母之邀，来到卧房中，义不容辞地给她双重的安慰，因为她既是父亲的妻子，又是弟弟的母亲。

可她呢，长期在一种痛苦的沉默中耗神费心，反而变得不自在起来，仿佛落入茫茫大海之中。事先她想好的那些恰当的词句，此时在她看来却难以启齿，羞愧仍使她处于踌躇中，结果她不知先说什么才好。

年轻人依然不存任何疑心，他自然而然地怀着十分尊敬的心情向她询问，身上哪里感到不太舒服。那女人借此合适的亲近机会，壮起了胆子；她一面扑簌簌地掉着眼泪，将脸用衣角遮住，一面用颤抖的声音对他喃喃说道：

"你是我目前难受的根源，唯一的起因；不过，你对我也可以是良药，唯一的救星；真的，就是你！正是你的眼睛，通过我的眼

睛，钻进了我的心里头，使我全身燃起一团火。你就同情一下吧，对一个正在因你而死的女人。别对你父亲有所顾虑，让他给吓住了：你要想到，只有这样，你才能为他活着保留住一个夫人，因为她注定是要死去的。我很喜爱你，这是自然而然的，要知我看见你就等于看见了他！咱们单独在一起，也没有人会怀疑：于这件风流事儿，你要多少时间就有多少。再说，不被人晓得的事情，可以说等于没有发生过。”

四

听此意外的吐露，年轻人惊呆了。他对建议立刻感到毛骨悚然，但他很快也意识到，直截了当去拒绝是不合时宜的，将会使情形变得更糟糕，倒不如先设法稳住女人，做出一些空洞的保证，而把行动拖延下去。

于是他满口答应，并劝她要安心养好身子，等待着父亲出远门去，以便能够随心所欲。接着他就赶紧告辞了后母，好象看着她就会玷污自己似的。

处于这样一种危及全家的紧急关头，他想到，有必要听听长者的意见，不便自行其是，故毫不迟疑就去请教年迈的老师，一个见多识广的人。经过深思熟虑，最佳建议似乎还是走为上策，赶快避开残酷命运即将带来的灾难。

此间，那女人急不可耐，哪怕就是稍微拖延一下都不行，她凭借自己的非凡本领，得以说服丈夫上他的某些田庄去住，那里离城相当远。之后，她便一心沉迷在尽快实现希望的狂想中，向年轻人求了又求，让他信守同意与她欢合的诺言。可是他，一会儿借口一个理由，一会儿又借口另一个理由，硬是不肯跟她幽

会，以致后来那女人从五花八门和语无伦次的回答中醒悟，他正在拒绝兑现自己的诺言。于是，她开始翻脸不认人，将可怕的情欲转变成一种刻骨的仇恨。

她立刻求助于一个随嫁妆带来的奴隶，向他倾心吐露了自己打算报复的计划；此人心狠手毒，在干坏事方面比谁都行。在这些计划中，最好的似乎是干掉年轻人。她当即打发充当杀人工具的走卒，去寻找一种速效毒药；找来后，她把毒药仔细溶解在葡萄酒中，为清白无辜的继子备好了致命的饮料。

五

这时，正当两个罪犯商量着何时把饮料端给受害者时，碰巧那个倒霉的小弟弟，即邪恶女人的亲生儿子，结束上午的疲倦学习后回到家里。吃罢饭，他感到口渴，找到的第一杯酒恰好就是那杯有毒的，结果他一口气就喝光了，对暗藏的杀机一无所知。

他刚一喝下为哥哥准备的毒酒，便倒地而死。老师见孩子暴卒，大惊失色，发出了绝望的呼叫声，召唤母亲及全家的仆役们前来救助。

真相很快大白，祸根归因于误服一种毒液，因而每一个在场者都开始猜测，是谁干出了这么一桩可怕的罪行。

但是那个狠心的女人可谓世上后母中最坏的榜样，她对儿子的夭折麻木不仁，对害死人命也不感到悔恨，更不必说对自己家所遭的不幸，对丈夫的哀痛，以及对后事的料理了。相反地，她却利用家庭罹祸之机，完成其报复行动。她立刻派了一名送信人，向远方的丈夫报告发生在家里的灾难。

丈夫刚从乡下火速归来，她就不要脸地恶人先告状，说是继

子让人毒死了她的儿子。确实，这里面只有一句谎话她没说，就是弟弟死在哥哥的前头，而这种死法本该是轮到哥哥的；不过她也暗示，幼子之所以被继子蓄谋害死，是因为继子曾企图强奸她，但她拒不屈从于他的淫欲。

对于这么一种令人发指的捏造还不满足，接着她又补充说，就是这个继子曾拿着刀子威胁过她，因为她揭露了无耻的罪恶。

因此，不幸的父亲心如刀割，悲愤不已，心头好似被风暴掀起的大海，因为倒地而死的不只是一个儿子，而是还将有另外一个。他眼睁睁地看着幼子被抬去埋葬，心里清楚地懂得，他那个长子由于杀人罪和乱伦罪，也将被判处死刑。除此之外，他所宠爱的妻子也在假装哀恸着，这使他更加痛恨自己的亲生子。

六

刚刚举行完隆重的葬礼，埋掉了儿子的尸体，不幸的老人在归途中就迫不及待地赶往法院，脸上仍是泪痕斑斑，同时还揪扯着自己依然沾满灰尘的头发。

在那里，他呼天抢地，甚至扑在法官们的脚下，连想都不想一下这是中了老婆的奸计，便一个劲儿地请求处死剩下的儿子。他说，儿子是一个乱伦罪犯，因为企图亵渎父亲的婚床；是一个灭亲罪犯，因为害死了弟弟；是一个行凶罪犯，因为用死来威胁继母。

面对他的痛苦，不仅在法官们中间，而且在老百姓中间，一种巨大的愤慨和同情油然而生。人们一致认为，现在既不是仓促预审案件之时，也不是倾听诉讼理由之日，因为证据确凿，更不必去理睬一种自然是事先考虑好的辩解。总之，所有人都喊

叫着说，对于一个败坏本城居民名声的歹徒，必须施以一种公众性的报复，用乱石将他砸死。

然而行政官们却害怕自己去担风险，因为那种由愤怒而引起的群情激奋，将会导致动乱，危及公共秩序。所以有些人开始向法官们进言，另一些人开始安抚民众，说需要听取涉案双方的辩论，然后按惯例进行一场正常的诉讼，最后才能作出一种合乎法律的判决。他们说，如果事先不听其申述就宣判一位公民，那将是蛮不讲理的行径，称得上是一个暴君的专横跋扈，再说在此太平盛世，也不应该发生一桩这么惨无人道的事件。

七

他们的公正看法占了上风。很快，传令官便接受命令，大声请法官们上庭聚会。随即每个法官都按其等级，各就各位。

原告首先出庭，继他之后，又传唤被告。后者被带进来，这时传令官遵照雅典法和阿瑞斯法庭① 的规定，通知双方律师要避免冗长的开场白，不得以同情心提起上诉。

我之所以能够知道事情是如此进行的，乃是因为我听到人们议论纷纷。但是原告起诉的根据是什么，罪犯为其辩护时作了哪些反驳，总之双方之间是如何发言和争论的，我却不得而知，因为我被拴在槽头，远离法庭，故无法向你们述说我不了解的情景。只有那些从可靠来源获悉的消息，我才将其记载在此书中。

控告和辩护的舌战刚一结束，法官们就决定以出示证据来

① 即希腊著名的阿雷奥帕戈法庭，专门审判一些杀人案件，建立在雅典城西北面一座山上，因山以战神阿瑞斯命名，故得此别号。

核实一下，看起诉是否属实，能否成立，以便使一次人命关天的调查并非基于简单的怀疑。自然，他们认为无论如何得先听一听那奴隶的供词，因为根据传闻，只有他才了解事件的真相。

可是这个该上绞架的坏蛋，面对一场下赌注的重大官司，目睹聚满一堂的法官，根本就不当一回事，甚至连良心有罪都感觉不到。他开始作证，一本正经地宣讲了一个纯属捏造的故事，大意说的是：年轻人因遭继母拒绝，感到恼火，便把他叫来，为报复羞辱而派他去害死她的儿子，还许诺给他一大笔报酬，作为保密的交换；他拒绝不干，可年轻人以死来威胁他，并交给他一份亲手配制的毒饮料，让他端给弟弟去喝；不过由于年轻人疑心他不肯照办，甚至还想把那杯毒酒当作罪证收藏起来，所以最后亲手给少年送去。这个无赖在讲述过程中装出慷慨激昂的神态，给人的感觉是这番口供全系实话，一点不假，于是辩论到此为止。

八

什长们呢，无一例外，对年轻人产生了恶感，竟至人人都表态说，鉴于其罪恶昭彰，他配得上受到缝进麻袋里的惩处①。

审判官们用笔写下的判决书被一致通过，只待按照一种世代沿用的习俗，将同样内容的卡片投入一个青铜票箱，被告人的命运便会确定，任何变化都不再可能将其更改，这样，他的脑袋就会断送在刽子手的手下。

正值此际，众法官中有一位德高望重的长者——亦是一位名医——用手遮住票箱口，阻止一次仓促的投票，同时即席发表

① 当时对杀害亲属的罪犯施此刑罚，即把犯人装进一个麻袋中，缝住袋口，然后扔入大海或河流中。

如下讲话：

“我很荣幸，直至这般岁数，我还能在生活中受到你们的尊敬。因此我不能容忍，这些给被告人加上罪名的诬告，此刻导致人们犯下一种真正的杀人罪。我不能容许，你们，在执法如山的誓言下行使着法官的职责，却被一个贱奴的谎言所驱使，与正义背道而驰。我也不能蔑视对众神的敬畏，欺骗自己的良心，去同意一种不公正的判决。好吧，诸位就从我这里，了解一下真情！

九

“这个歹徒，就在最近到过我家里，他急着要弄到一种速效毒药，并付给我一百枚金币。他告诉我，毒药用于一位重病人，那人久患不治之症，想要摆脱掉生命的痛苦①。

“而我呢，听这鬼头鬼脑的家伙夸夸其谈，前言不搭后语，便断定其中必有蹊跷。不过我把药给了他。真的，我是给他了，然而我留了一手，以防将来可能进行一场调查，故未立刻接受给我亮出来的金钱，而是说：‘为了避免你所付出的这些金币其中有假，或者属于劣等合金，你把它们装进这个小袋子里去，再用你的戒指打上封印。到明天，咱们再在钱庄当面鉴定一下。’

“就这样，我诱使他在钱袋上做了记号。当此人刚一出现在法庭上时，我就吩咐一名奴仆跑去，让他赶快从我的书房里把钱取来。这不是吗?！钱是刚才给我拿来的，你们可以亲自证实一下。我要让此人瞧一瞧，说出是不是他的封印。因此，如果毒药是这个坏蛋买的，怎么能够控告是年轻人投的毒呢?”

---

① 当时允许患绝症者服毒自杀，以减少其痛苦，这一现象相当普遍。

十

这一下可把无赖吓得够呛。他的脸色刷地变得惨白，浑身上下冒出一股冷汗，两条发软的腿交替打着哆嗦，时而他还抓耳挠腮，用半张的嘴嘟哝着一些摸不着头脑的话，结果所有人都真的开始相信，他绝非是问心无愧的。

然而，狡诈再次占据上风，他开始厚着脸皮抵赖，不停地指责医生血口喷人。

医生看见这不单是玷污审判的神圣性，而且还当众败坏他的声誉，于是竭尽全力来对付这个无赖。

最后，差役们遵照法官的命令，抓住奴隶的手，摘下铁戒指，与钱袋上的印记作了对比。结果证实了先前的怀疑。车轮和刑架早已摆好，准备按希腊风俗给他上刑，可是他呢，表现出一种世上少有的顽固，竟敢对抗鞭笞之苦，乃至火刑。

十一

于是医生又说：

“我将不允许你们违背任何正义，我确实不能够允许你们处死这个无辜的年轻人，或是让这个无赖来耻笑我们的法庭，逃脱他的罪责。因此，我要为你们提供一个明显的证据，让事情水落石出。

“此犯当时企求毒物心切，而我则无愧于自己的天职，表明不能给任何人提供致死药物。况且我还懂得，寻医问药并非为了毁灭生命，而是为了确保人们好好生活。

“从另一方面来说，我所担心的是，我拒绝给他毒药也不太合适，将会为犯罪打开道路，因为他终究可以借助匕首或者任何别种凶器，来完成其罪恶的勾当。所以我给了一剂药，其实不过是一种麻醉药，即那种有名的曼陀罗草药，具有催眠功效，能使人产生一种颇似死亡的昏睡状态。

“这样就没什么可惊奇的啦，如果这个歹徒——他已经陷于绝望，并且肯定会按照最古老的传统被处死——甘愿忍受这些酷刑的话，因为在他看来，这与他的行为相比简直微不足道。

“不过那孩子若真是喝了我亲手配制的药剂，那他还活着，正在安眠着，很快将会从昏睡中醒来，重见天日。假使死亡已经占有了他，那将意味着，你们得去别处寻找死因。”

十二

老人这一席话使在场者们心服口服，当即人们便赶快前往安葬孩子的墓地。没有一个法官，或是一个贵族，哪怕就是一个平民，都不被好奇心所驱使，朝那个地方走去。瞧吧！父亲亲手揭开了棺盖，惊异地发现儿子恰在那时从昏睡中醒来，死而复活了。他紧紧抱住儿子，高兴得说不出话来，只是让人们看他的儿子。就这样，孩子仍象先前一样，身上裹着遮尸布单，被带到法庭上。

现在真相大白，有目共睹，这是可耻的奴隶和更可耻的女人所犯的罪行：后母被判处终身流放，奴隶则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而正直的医生呢，人们一致同意他收下一百枚金币，作为对这种恰当睡眠的奖励。

因此，年老父亲的惊险经历值得传为奇闻，他获得一种无愧

于天主安排的解救。要知道，他在片刻工夫，简直就是须臾之间，一下又成为两个孩子的父亲，经历了断子绝孙的风险。

十三

至于我，当时仍在命运的摆布下随波逐流。现在就来瞧瞧怎么一回事吧。本来谁都没卖我，那个士兵却获得了我，分文未花就让我成了他的所有物，由于他得执行军事首领的命令，即刻出发去罗马给皇帝送一份书面报告，所以把我卖了十一枚丹纳罗，买主是兄弟俩，是一个大富豪家的奴隶。

这两人，一个是制糕点师，专做面包和蜂蜜甜食，另一个是厨子，很会烹调配有可口味汁的菜肴。他们同住一间屋子，生活在一起，买下我是为了让我当脚夫，因为他们的主人常出远门去旅行，需要拉上大量各种各样的炊具同行。

就这样，我成为这户人家的一员，在两兄弟中间充当第三者，而且作为个人经历来说，任何时候命运都没对我这么开恩过，其原因在于，每天晚上我的主人们在备完那些奢靡无度的筵席以后，总要往住处带回大量剩余食物：一个人带着猪肉、鸡肉、鱼肉，各种肉都有，真是要什么就有什么，数量充足；另一个人则带着面包、果酱馅饼、蛋糕、酥饼、小饼干，还有另外一些涂蜂蜜的点心。之后，当他们关上房门去洗澡解乏时，我便趁机品尝一阵那些天赐之物。要知道，我可没有象真正毛驴似的那么傻，只肯去咀嚼难以消化的草料，而把这些佳肴美馔弃之一边。

十四

偷嘴行为持续了好长一段时间，而我却平安无事，这是因为我依然保持着谦让和节制，只略微领受一点点上帝的盛情，他们不可能觉察到自己正受着一头毛驴的蒙蔽。然而，这种侥幸过关使我掉以轻心，我开始加大食量吃起来，同时专拣最精致的食品，把凡是好吃的东西都一扫而光。结果，两兄弟开始生疑，心神不安，尽管当时他们仍不会认为此事与我有关，但他们正细心地追查着谁是每天偷食的罪犯，因而后来他俩互相疑心对方手脚不干净，同时一丝不苟地对吃食严加监视，甚至还要精确地过一下数。终于，作为最后一步，两兄弟之一打破任何情面，对另一人训斥道：

“这可真是不地道，连人性都不通。你，一天接一天地把最好的那份偷拿去卖掉，暗自积攒你的私房！这还不够，剩下的那点儿你又要跟我平分。但不管怎么说，如果咱们这种共同生活的关系对你不能满意，那咱们可以好合好散，仍然保持兄弟关系。我觉得，说句实话，老这么憋下去就会产生巨大的隔阂，咱们之间将要发生一种没完没了的争吵。”

后者反驳道：

“哼，我倒是佩服你的一本正经。每天你都干着小偷小摸的事儿，现在却来恶人先告状！而我呢，长期以来一直忍气吞声，这一切都是因为我不想丢人现眼，去指责我的兄弟干一种这么卑鄙的偷窃行为！不过偷就偷了，但得把原因讲明白，以便咱们寻找一种补救办法。否则，若是把气憋在心里头，那咱们之间将会引起一场冲突，就象厄忒俄克勒斯① 那样。”

十五

但是两人针锋相对非难一通之后，又都开始赌咒根本没耍过任何滑头，没偷拿过任何吃食。因而他们决定：必须想方设法发现那个正在危害他俩的窃贼。

于是他们说，唯一呆在家里的是毛驴，它不可能被这样的食物吸引住；尽管如此，每天最好吃的食物总是不翼而飞；无论如何，肯定不是巨大的苍蝇飞进了屋里，就象哈尔庇②们曾经做过的那样，老把菲纽斯③的膳食席卷而空。

此间，由于我敞开肚子猛吃那些为人准备的丰盛食物，结果我的身体变得滚瓜溜圆，膘肥腰粗，皮肤柔软而多脂，毛色发生变化，泛出一种充满生机的光泽。

十分不幸，正是这种身体变美使我的自尊心受到严重的伤害。原来，兄弟俩对我的臀部变圆感到吃惊，同时他们还看见，草料天天都原封不动留在那儿，故把注意力集中在我身上。他们故意象往常一样，按时把门关上，装作去洗澡；同时却通过一道细门缝往里偷看，发现我早就左挑右拣地用上餐了。

他们对失窃的一切疑虑都已消除。惊愕地目睹一头毛驴欣

---

① 希腊神话中一位人物，为俄狄浦斯国王之子，波吕尼刻斯之兄。两兄弟在争夺王位过程中，结下深仇大恨，后来在攻打忒拜的战争中，借机进行角斗，互相杀死。

② 出自希腊神话，属于一种怪物，长着女人的脸面，飞鸟的身子，俗称人首鸟。

③ 希腊神话中的色雷斯国王，是一位占卜者，因他总是向世人揭示未来，得罪了主神宙斯，故受到双目失明的惩罚，之后人首鸟们又来折磨他，不断把他的食物掠走，让他挨饿。

然享用那些美味佳肴，有如奇迹一般，他们扑哧地笑出了声，接着一个又一个地叫来一大帮伙伴，让他们观看这种任何描写或回忆都难以尽意的情景：一头愚笨的役畜正在偷嘴。

所有人都哈哈大笑起来，以致连正从那里经过的主人也闻声而至。

十六

他问奴仆们，是哪阵好风引起这等快活。得悉事因后，他也禁不住往孔里瞧，一下被逗得乐不可支，甚至笑得肚子都疼起来；同时，他让人把房门打开，走近我身边，以便当众弄清真实情况。

而我呢，总算得以看到命运对我笑脸相迎；由于在场者的欢娱使我感到心安理得，所以我毫无惧色，继续平静地吃着。

于是主人吩咐给我换个地方，甚至愿意亲自动手把我牵到膳堂。在这里，他让人竖起一张饭桌，上面摆满各种各样的食物，它们均是整份整份的，未曾有人动过。

虽然我早已填饱了肚子，不过出于取悦那位绅士的殷切愿望，以便使他兴致更高，我还是露出饿相扑在饭食上。现场的人又别出心裁，给我端来所有那些不大适合一头毛驴口味的菜肴，想试探一下我究竟驯服到何种地步：一会儿是浇着芥末汁的肉块，一会儿是撒着胡椒粉的鸡肉，一会儿又是烩着怪味酱的鱼肉。

娱乐过程中，筵席厅内欢声笑语，一阵接着一阵，这时只听有一个滑稽鬼叫道：

“给这位朋友拿点儿纯葡萄酒来。”

主人听此戏言，应声答道：

“你简直就是一个大活宝！不过这个玩笑并不十分荒唐。或许真有可能，咱们的大朋友喜欢喝一杯蜜酒哩。”接着，他转身对一名奴仆说：

“喂，你听着！这儿有一只金盏。你把它洗干净，就象该做的那样，然后盛上蜜酒，端给我的来客喝。你再告诉它，我为它的健康干过杯了。”

这一下又挑起了众人的热烈兴头。不过我根本不在乎，表现得坦然自若，只管聚拢唇端，形成舌状，一口就把那一大杯酒喝光了。立刻响起一阵欢呼声，所有人都祝贺我身体健康。

十七

最后，绅士喜不自胜，把买我的那些奴隶唤来，发号施令说，他按四倍的价格把钱还给他们，接着他便郑重其事地把我交给一名自由奴，此人跟他非常贴心，而且手头有着一大笔积蓄。

这个自由奴待我人情味十足，表现得相当热忱。为了更好地讨主子欢心，他借助于我的机灵不遗余力地准备着一场表演。首先，他教我屈膝卧在饭桌前，然后又教我角斗，乃至扬起前腿舞蹈，不过这一切中最精彩的还是以动作表示语言：抬头是拒绝，低头是接受；如果我口渴，就要把目光投向司酒者，同时不停地眨眼示意，表明我想饮用。我玩弄所有这些把戏容易得很，不必说，即使谁都不来教我，我也能做出来。但是，我若显得会做很多事情，近乎一个人而不需训导，那么我就担心，人们会把这看作是一种不祥之兆。真说不定呢！我将作为一个天生的怪胎，被人们处死，供秃鹫们美餐一顿。

结果，我开始出名，家喻户晓，我的主人也受益于我的非凡才能，名声大噪。

"瞧，"人们都说，"那就是有头毛驴做朋友和食客的人，那头毛驴会角斗，会跳舞，不但通人话，还能用动作表达心意呐。"

十八

本来，从一开始我就应该告诉你们，我的主人是谁，他的籍贯在哪里，不过至少现在还来得及。

他名叫狄亚索，乃是阿加亚省的首府科林斯人氏。正如其高贵血统和天资所要求的那样，他平步青云，扶摇直上，竟升至五年任期的总督地位。为了恰如其分地表达他对仕途高升的满意，他许诺要举办三天的角斗士表演，其间还要广施博济。

于是，他怀着博取民心的热望，借此机会也前往塞萨利，亲自去选购优种猛兽和出名的角斗士。现在，当他称心如意地购妥一切之后，便动身回家。

有趣的是，他既不愿乘坐四轮大篷车，也不愿使用双轮马车，尽管这两种豪华车辆他均齐备，而是宁可让它们空车跟在最后走，有的车篷放下，有的则敞露着。

他也拒绝上鞍骑马，不管是塞萨利马，还是加利亚①马，虽说这些坐骑皆因产地而相当名贵。相反，他却吩咐人们拿一些金质奖章，一具彩色马鞍，一件红色马披，一副银质马嚼子，一条绣花前胸带，还有许多响亮的铃铛，把我打扮起来，然后兴高采烈地骑着我回家。他时而和气地对我讲话，还肯定地说：把别的

① 西欧中部一历史地区，大部位于今法国境内。

事情都算在内，他最大的乐趣乃是能享有我，因为我既是一位食客，同时又是一匹坐骑。

十九

我们行完一部分陆路，一部分海路，抵达了科林斯，这时居民们都跑来围观；依我看，这与其说是为了向狄亚索致意，倒不如说是好奇地要来见见我。事实上，我的名声一直传播到此地，而且是那么令人感兴趣，以致我变成了看护人的一棵摇钱树。

当他发现人们都拥挤着要来看我做游戏，便挡住了大门，只许好奇者们挨个儿入内，但得付出适当的入场费；靠此手段，一天下来，他的腰包里总能塞进一大笔钱。

观众中出现了一个上流女人，十分阔气。她呢，象其他所有人一样，是花钱来看我的，自然为我的各种绝技而倾倒，同时在热情观赏我的过程中，竟逐渐对我生出一种实在怪异的情欲，它达到不可救药的疯狂程度，迫不及待地想与我交欢，好似帕西淮① 一般，不同之处只是这回是跟一头毛驴。

最后，她掏出一大把钱来，向我的看护人要求，能否和我睡一夜。他呢，一心只顾自己发财，至于事情是否中我的意，却漠不关心，故欣然接受了。

---

① 见希腊神话，为克里特国王弥诺斯之妻；她爱上一头公牛，便让著名工匠代达罗斯建筑迷宫，将公牛藏在里面，以遂其愿，后来生下一个牛头人身的怪物，取名弥诺陶洛斯。

二十

晚饭后，我们刚出主人的膳堂，进入我的卧房，便见阔太太早就在那里等上了。天主善哉！准备的卧具是多么高级啊！四名侍者飞快地把一些柔软的羽毛垫子铺在地上，为我们安置床铺，接着又用一条金丝绣成的紫色被单罩住床垫，上面再摆上小巧玲珑的枕头，不过数量绰绰有余，专供高雅女人们用来放脸或垫脖子。之后，为了避免呆在那里耽误阔太太享乐，他们匆匆关上房门，退了下去。房间内，蜡烛闪耀着光芒，为我们的欢洽驱除晚间的黑暗。

二十一

于是，阔太太脱掉全身的衣服，包括束着酥胸的乳罩，然后站在烛光前，从一个小锡盒子里挖出一种香脂，在自己浑身上下搽抹一阵。接着，她又使用一种香脂，毫不吝惜地涂在我身上，在鼻孔周围涂得特别仔细。干完这一切，她开始娇柔地吻我，不过这些吻可不是通常窑子里交换的那种吻，即当卖淫者索取钱币而嫖客讨价还价的时候；她给我的吻是纯洁的，真诚的，同时说的话也甜蜜至极，如“我很喜欢你”，“我想念你”，“我唯独只爱你”，“没有你我就再也活不下去了”，还有另外一些诸如此类的情话，女人们惯于这么说既是为了诱惑男人，又是为了给自己的感情加温。最后她抓住我的缰绳，让我躺在地上，就象人们教给我的那样。我轻易地就顺从了，因为我觉得正要干的事儿并不新鲜，也不困难，倒是在长期禁欲之后，我真想感受一下和一位

漂亮女人的欢乐，再加上她的那份激情。除此之外，还有我畅饮美酒后的那种醉意，还有香脂散发出的那种气味，都在我心中唤起一种淫荡的欲念。

二十二

然而，一种非同小可的忧虑使我感到窘迫，引起了我的思绪。我的腿又粗又长，怎样才能爬到这娇娘儿的身上呢？用我这硬梆梆的蹄子，如何去搂抱她那如奶似蜜、既白且嫩的肢体呢？我的嘴巴宽大无度，露着尖硬如石的可怕的牙齿，用它能去亲那两小片犹沾仙露的朱唇吗？而且，说到底，一个女人即使想得浑身发痒，甚至痒到指甲根儿上，可她能有什么法子接待一个巨大的来客？哎哟！假使我把一位贵妇弄成两半的话，那才倒霉呢。我将冒被他们投喂猛兽的风险，使主人得以一饱眼福。

此际，阔太太仍在倾吐衷肠，在我身上吻来吻去，用吃人的目光伴随着快活的喘息，以至最后喃喃说道：

"我要享有你，我要享有你，我的小鸽子，我的小雀儿……"

说话间，她也付诸了行动，结果我的担忧纯属多余，我的胆怯毫无必要：事实上，她正紧紧地抱着我，竟然能来者不拒，这确实是真的。

更有甚者，我为了不让她难受，每每想要退缩时，她总是用力再向我靠近，搂住我的腰部，恨不得跟我完全贴在一起。怪哉！我几乎相信，我还缺少什么东西来成全她的热望，现在我总算是开窍了，难怪弥诺陶洛斯①的母亲要与公牛偷情，品尝其

---

① 即牛头人身怪物，是由帕西淮与一头公牛所生。

中的滋味。

度过一个不眠和辛苦的晚上后，阔太太害怕天一亮有失体面，就仓促离去；不过行前她又以相同的代价，约定跟我再厮混一夜。

二十三

然而，我的教养人所以爽快地愿把这种好处给我，不单是由于他能坐收渔利，还是因为他想为主人搞一出新颖的节目。因此他连片刻都等不及，便向主人透露了我们交欢的全部经过。

主人重赏了这奴才，并且打算让我去进行一次公开表演。但是我的出色的配偶身份高贵，将不可能登场献技；同时，由于根本找不到另外一个愿干此事的女人——即使出高价儿招聘也是徒然——最后只好拿一个恶妇来代替，因为总督已下令将她投喂猛兽①。她得在大庭广众面前与我表演，牺牲自己的廉耻心，这样必将会激起民愤，饱吃一顿石块的袭击。

现在来谈谈她被判刑的事由，此事已多多少少传入我的耳内。

一个女人和一位青年结了婚。青年的父亲出国去旅行时，曾对夫人嘱咐说，他让她又怀上孕了，再生一胎，届时生的若是女婴，她务必把新生儿弄死。

结果在他外出期间，夫人生下一个女婴，但是出于母爱她不忍下手，故未按丈夫的吩咐行事，而是把婴儿托付给一些邻居抚

---

① 当时执行死刑有多种方式，其中钉上十字架和投喂猛兽最为残酷。

养，并且当丈夫归来时，她交代说女婴一出世就被弄死了。

后来姑娘进入青春妙龄，到了该嫁人的时候；可是生母呢，却不敢向丈夫开口，只是送给姑娘一份与其出身相符的嫁妆，并且把秘密告诉儿子，这是她所能采取的唯一办法。不过除此之外，她也很担心：儿子正处于血气方刚的年岁上，一旦对姑娘有了意，却不知真情，不晓得她就是他的妹妹，这样将驾驭不住感情的奔放。

青年非常通情达理，他倾注全力，对母亲和妹妹显示了他的忠诚，尽到了他的义务：他以一种信守教义的沉默保守着家庭的秘密，表面上给人们造成的印象是：他那种关心只是出于通常的人道主义。就这样，他得以完成因血缘关系而应尽的义务：在他的保护之下，他在家里收养了孤苦伶仃、举目无亲的姑娘，送给她一份相当丰厚的嫁妆，很快便把她许配给了自己的一位知心朋友。

二十四

谁知这些善良而且无比圣洁的举动，尽管完全出自一片诚意，却未能躲过命运女神的邪念，她竟唆使狠毒的嫉妒女神登上青年的家门。

随即他的妻子，那个正因此事而现被判处投喂猛兽的女人，先是头脑开始冲动，想到姑娘是她的情敌，是丈夫的姘妇，后又诅咒起来，以致心生毒计，欲让姑娘不得好死。且看她所设下的圈套。

她偷偷拿了丈夫的戒指，动身到了乡下，从那里打发一名奴仆——他是一个对她忠心耿耿的少年，但对信义女神本人却大

逆不道——让他去向姑娘报告说，青年前往一个田庄去了，想跟她聊聊天，她应该单独去，不用任何人陪伴，并要尽快地动身。另外，为了避免姑娘对上路迟疑不决，她把从丈夫那儿偷来的戒指交给了奴仆，因为只要将它亮出来，便会证明口信属实。

姑娘接受了哥哥的邀请，要知只有她才晓得这种关系，同时一看见给她拿来戒指作为信物，便遵嘱即刻出发，只身独往。

结果她陷入了骇人听闻的阴谋中。抵达彼处，她就束手就擒，那个会耍手腕的妻子气势汹汹地让人先把她剥光，用鞭子野蛮地抽打她；姑娘大声喊冤叫屈，反复说私通完全是无中生有，这样发火毫无道理，因为青年是她的哥哥。但那女人认定这不过是信口雌黄，瞎编乱造，故将一块通红的火炭塞进她的大腿缝中，残忍地把她害死了。

二十五

噩耗使死者的丈夫和兄弟大为震惊，他们赶来悲痛地哭过丧以后，便把她埋葬了。

对于妹妹遭此毒手，含冤而死，青年心中怒不可遏，痛苦不堪，以致肝气郁结化火，引起高烧，使他陷入一种濒危的昏迷状态，因而显而易见，现在轮到他来求医问药了。

可那早就不堪信任、名不副实的妻子，却去找了一个声名狼藉的医生，因为他精于此道，通过其高明手段不知干过多少坏事。她向此人表白说，她要买一种剧毒去害丈夫，他若卖给她，那她愿出五千枚塞斯特尔角银币。交易达成了，于是她蒙蔽人们说，为了镇痛和败火，必须服用那种名不虚传的汤药，医生们称之为圣液；然而，实际上呢，取而代之的是救命之神珀耳塞福

涅的圣液①。

就这样，医生当着家仆们和许多亲戚朋友的面，给病人端来一份汤药，这是他亲手调配而成的。

二十六

但是恶妇企图一箭双雕，既干掉同谋犯，又省下那笔钱，故端起药杯，当众说道：

"你是一位出色的医生，不过在你未亲自尝一口之前，我不愿让你给我最亲爱的丈夫服这种药。谁会对我说里面没放某种毒药呢？你，人很开明，又有学问，所以对一个贤明妻子的多嘴，请不必见怪。你应该体谅一下，我一心只为着丈夫的健康，我要无微不至地关怀他。"

这个可怕的女人突兀的举动和铤而走险，把医生弄了个措手不及，以致慌张得完全晕头转向。形势逼人，他没有时间考虑，要知稍一犹豫，流露出某种害怕的样子，就会引起人们怀疑他问心有愧，于是他情不自禁喝了一大口那杯汤药。

青年对此放了心，接过递给他的杯子，照样也喝了。这时医生赶快要回家去，因为他急着去服用一种解毒药，以便抑制刚喝入的毒药会发挥有害的作用。

而那恶妇呢，继续居心不良地耍着阴谋，怎么也不让他离开，哪怕寸步都不行：

"首先，"她大声嚷嚷，"得等身体把药吸收掉，见药生了效才行。"只是当那同谋苦苦央求，逐渐使她感到厌倦时，她总算给他

① 此句为谑言，因为珀耳塞福涅本是冥土王后，掌管死人，但从另一个意义上讲，她也可以把死者从苦难中解放出来。

放行了。然而在此过程中，毒药正悄悄在所有器官中散发其毒力，结果都渗透到骨髓里；当他跌跌撞撞地回到家里时，生命已危在旦夕，处于弥留之际。他刚来得及把事情告诉老婆，并叮嘱她至少要索取两份卖命钱，这位出了大名的医生却咽下最后一口气，一命呜呼了。

二十七

青年也没再活多久，他在妻子虚情假意的眼泪中，以同样的命运亡故了。

办完丧葬以后，为死者守孝的那几天刚一过去①，医生的老婆就跑上门来，讨还毒死两条人命后该付的酬金。不过恶妇倒没有翻脸不认帐，而是装模作样地把真实面目掩盖起来，痛痛快快作了回答，许诺尽量满足其愿望，一定毫不含糊地按谈妥的价格付钱；不过她要求孀妇再给她一点儿那种药，以便将刚开始的事情干到底。

仅此就已足够，医生的遗孀中了奸计，陷入罗网，轻易就同意了。为了讨好一个有钱人的恩惠，她风风火火跑回家，把整个毒药匣子都拿来了。恶妇获得大量用于犯罪的毒物后，便又伸出魔爪去寻找新的牺牲品。

二十八

她跟刚打发到另一世界去的丈夫，生有一女，年事尚幼。使

① 按照西俗，死者被葬后，亲属们须服丧九日，在此期间停止一切活动，也不许走出家门。

她感到极其恼火的是，按照法律规定，家产必须由那孩子继承；因而，出于独占全部财产的贪欲，她决定趁机将女儿干掉。再说，她也确知，一个不幸失子的母亲有权继承遗产，结果她就象当妻子时那样，又表现出怎样作母亲来：她随即设下一顿家宴，借用同一种毒药，让亲生女和那孀妇同时中了毒。

毒药一下就要了女孩的命，因为她的器官还很嫩，生命力还很弱。至于医生的老婆呢，她开始感到那种该诅咒的药物起作用，好似有一股毁灭性的旋风，正从肺部旋转扩散；起初她还不大相信自己会遇上这种事，到后来，当她发现呼吸困难了，才算如梦初醒。

于是她跑到总督府邸，大喊救命，惊动了民众，同时还声言她是为揭露惨绝人寰的罪行而来，请求总督打开府门听她上告。

她把那恶妇的一切狠毒行为，一古脑儿都抖了出来；刚一说完，便觉一阵天旋地转，继而就张口结舌，紧咬牙关，尖叫一声倒了下去，恰好死在总督脚下。

总督是一个很有经验的人，他没有束手无策，也不愿延缓调查，让那个毒如蛇蝎的女人把罪证都销毁掉：他马上让人抓来女人的家仆，通过严刑拷打，弄清了真相，遂宣判将罪犯投喂猛兽。当然，这种惩罚与她的罪恶相比，简直微乎其微，可是无奈想不出相称的法子来。

二十九

就这样，我得和上述这个女人当众缔结姻缘。我沉浸在一种郁悒之中，不安地等待着表演的日子。我宁肯不止一次地去死，也不愿跟那恶妇发生关系，弄脏自己的身子，忍受一种公开

献丑的耻辱。然而象我这样，既没有人类的手，也没有指头，肯定不可能用又圆又秃的蹄子握剑自刎。不过在此黑暗的绝望当中，尚有一线希望能鼓起我的一点勇气。要知道，春天已经来临，百花正在盛开，草坪被装点得五彩缤纷，其间玫瑰花儿也正冲破带刺的蓓蕾，竞相开放，散发着一种浓郁的香气，正是这些玫瑰花理应归还我那鲁巧的本来面目。

可是节日先期而至，我在一群拍手起哄者的尾随下，被兴师动众地带到剧场看台的围墙外。这时正在进行着开场戏，由职业艺伶们表演舞蹈，而我也恰好呆在一个入口处，因为门前绿草如茵，我正满心欢喜地觅食：我通过敞开的门洞，不时投去一瞥好奇的目光，欣赏着实在令人销魂的场面。

只见处于青春期的少年少女们，一个个面貌清秀，衣着华丽，正在场上富有表情地手舞足蹈，跳着希腊人的祝捷舞。他们动作整齐划一，做出各种优美的姿势，时而围成一个圆圈旋转，时而象链条一样挨个儿排成一串，时而组成许多尖角形构成一个四方阵，时而散开队伍分列两行。

直到最后，号角声宣告这些令人眼花缭乱、十分丰富多彩的表演结束，场上复归平静，那么舞台侧幕被卷起来，正幕终于拉开了。

三十

舞台上矗立着一座山，是木头道具，仿照那座出名的伊达山而造，此山曾被诗人荷马颂扬过。它的体积相当高大，上面栽着真草真树，一股泉水从山巅倾泻而下，但这是出自建筑师之手。几只小山羊正在吃草，一位小伙子在旁边看守着，他便是弗里吉

亚牧人帕里斯的形象，打扮得很优雅，身披一件东方式的斗篷，顺肩而下，头上戴着一顶金冠。

这时只见出现一位少年，他长得神采飘逸，身上一丝不挂，除了左肩搭着一件及冠少年①的披肩外；他的金发吸引着所有观众的目光，头发中间还冒出两根金羽翎，装饰得恰到好处；似乎这还不够完美，需要再加上那根手杖才能表明他是赫耳墨斯。他以舞步跑上场，捧着一个带叶的金苹果，将苹果递给扮演帕里斯的小伙子，同时点头示意，传达了主神宙斯的命令。随后他便轻盈地退下场，一下就从人们眼前消失了。

继而出场的是一位女子，仪态雍容华贵，与赫拉女神一模一样；事实上，她头上戴着一顶白晃晃的冠冕，手里拿着一根权杖。

接着又跑出来第二个女子。她会被认为是雅典娜②：头戴一顶闪闪发亮的头盔，上面盘着一圈橄榄树叶，臂上架着盾牌，手中舞着长矛，恰似挺身去奋勇厮杀时的女神样儿。

三十一

第三位女子接踵而至。她的姿色惊动全场，优雅大方，神采奕奕，表明她就是维纳斯的化身。

千真万确，她完全相象少女时代的维纳斯：身段窈窕，体态完美，肌肤几乎裸露无遗，只有一条薄纱巾遮掩着可爱的含羞处，尽管无愧于让人一睹。一阵和风拂来，不是猎奇心切，便是

---

① 古希腊时年满十六岁者称及冠，正式成为公民。

② 希腊神话中的智慧女神，诞生自主神宙斯的头脑中，故聪明博学，出世时又全副武装，熟谙兵法，亦称武艺女神。

一见钟情，只见它一会儿调皮地撩起纱巾的边角，暴露出她那含苞欲放的花朵，一会儿又一股劲地朝她吹去，让纱巾紧紧贴在肢体上，活灵活现地映衬出她那热情的美感。

一种颜色的对比使女神更加耀目生辉：身体洁白，因为她是从天而降；纱巾淡蓝，因为她是生自大海。

此外，三位主演天神的女子，每人身边还有自己的扈从队。陪同天后赫拉的正是卡斯托耳和波吕丢刻斯①：他们都戴着椭圆形头盔，盔顶上的五角形装饰物引人注目；他们也是由年轻演员装扮的。

笛声正为表演伴奏，赫拉女神随着爱奥尼亚音乐的节拍迈着舞步，动作显得很单调，一副高贵的气派；她对牧人封官许愿，要让他成为整个亚洲之王，如若他把竞美的棕榈冠判给她的话②。

对面，有两位少年与身着戎装的雅典娜相随，他们代表特罗雷③和斯帕翁托④，充当女神的贴身护卫，正在威风凛凛地挥舞着宝剑。

有位长笛手立在女神身后，吹着一支多利安⑤调的战歌，笛声尖厉刺耳，好似一把军号，激励着舞蹈者们的兴奋情绪。她左顾右盼，投出逼人的目光，同时以急迫而又热切的动作向帕里斯表示：要是他把比美的胜利指定给她，那他将会在她的帮助下，

---

① 卡斯托耳和波吕丢刻斯是一对双胞胎兄弟，由主神宙斯变成一只天鹅后诱奸勒达所生，出自一个蛋内，他们被视为水手和航海的保护者。

② 西方人视棕榈枝为胜利枝，故优胜者荣获棕榈冠。

③ 意为“恐怖”。

④ 意为“畏惧”。

⑤ 古希腊三大民族之一，始现于公元前一千多年，大部居住在伯罗奔尼撒半岛和克里特岛等地。

成为一位战争英雄，获得大量光荣的战利品。

三十二

现在且看维纳斯：她在观众的拍手喝彩声中，行至舞台正中央，遂亭亭玉立地站在那儿。她嫣然而笑，身边围着一群稚童，一个个活泼可爱，胖乎乎的，肤色白得象牛奶一般，以致人们都会以为，他们就是漂亮而善良的小爱神，刚从天上或海里飞翔而来。事实上，就连那些短箭，那些衣服的款式，皆十分逼真；另外他们还举着耀眼的火炬为女主人照路，仿佛她要去赴一场婚宴。

犹如河水奔流，随即又有两队秀丽的童女跑上场：一侧是美惠三女神格拉齐娅们，另一侧是无比美丽的四季女神娥乐们。她们抛撒着花环和花瓣，向维纳斯致意，接着又围绕她组成一个优美的圆圈，向爱情女王敬献春天的绿枝。多音笛开始一起吹奏吕底亚① 的美妙乐曲，那悠扬的声音使观众们都听得入了迷。

然而更为动人的乃是维纳斯的表演，她这时开始婆娑起舞：她的舞步轻盈优雅，她的腰肢婀娜多姿，她的神情与身体的动作十分和谐。伴随着那婉转的笛声，她在场上纵情欢跳，时而微微合上眸子，时而脉脉流盼秋波，有时还止步眨一眨眼睛。

终于她来到评判者面前；从她伸臂示意中可以明白，她答应送给帕里斯一位新娘，美得同她不相上下，只要她能比别的女神更加可爱就行。结果，年轻的弗里吉亚人下定决心，将手中的金苹果献给姑娘，表示她取胜了。

---

① 小亚细亚西部地区一古国，建于公元前六世纪，后被波斯人毁灭，今在土耳其境内。吕底亚音乐被古希腊人采用，作为一个基本调式，俗称靡靡之音。

三十三

因而，即使当今的法官们无不贪赃枉法，皆属卑鄙小人，甚而就是法庭上的衣冠禽兽，——或者说得透彻些，是身穿法袍的秃鹫——这有什么大惊小怪的呢？难道在原始世界时，偏袒就不会歪曲一次人与神共同介入的判断？一个农夫，一个羊倌儿，被主神宙斯的慧眼选作评判者，当他面临一种爱情攸关的利益时，能不出卖第一份判决书，同时也造成人类的堕落吗？

同样结局的判断接二连三地出现，例如那些希腊著名首领之间的内讧：要知道，才智过人的帕拉墨得斯①只因一次诬告，说他有变节行为，便受到了审判；而俄底修斯呢，一个平庸之辈，却受到战功卓著、权势赫赫的埃阿斯的赏识。

还有那桩在雅典人中间进行的诉讼案，当事人为精明的立法者和知识渊博的学者，不也一样吗？那位圣哲②，即被德尔法之神③称为智慧超尘脱俗的老人，难道不是变成卑鄙对手们仇视和谋害的牺牲品？他们指控他腐蚀青年，而他实则是教导那些青年遵守道德，结果他被强迫去喝一种毒草汁，给同胞们留下一种永不泯灭的羞耻感。

然而，就是今天那些哲学名家，能不把他的学说视为精湛不磨之论来推崇；而且，在追求精神幸福的热望中，能不以他的名义来发誓吗？

---

① 希腊神话中一人物，为特洛伊战争中的英雄。他揭露了不愿赴战而装疯的俄底修斯，竟遭后者报复，被诬为叛徒，并在假证据面前被处死。

② 指古希腊哲学家苏格拉底（前469—前399）。此处提及他被统治者处死之事，见于柏拉图所著的《苏格拉底的辩解》中。

③ 指太阳神阿波罗，详见卷二第二十五章中此条注释。

不过现在还是言归正传，继续来讲我的故事吧。要知我不愿让某些人对我的打抱不平说闲话，产生这种想法："那么这阵子，该咱们来容忍一头冒充哲学家的毛驴啦？"

三十四

正如我前言所叙，帕里斯的裁判业已告终。赫拉和雅典娜失望地退下场去，脸上愤然作色，一举一动都表现出她们的不满。相反，维纳斯却欢天喜地，同全体扈从尽情跳起舞来，以示高兴。

此际，从隐蔽在山顶上的一条管道中，朝天喷出一股内含番红花香料的葡萄酒，向四处散开，如香雨一般沐浴在正埋头吃草的羊儿身上，把它们染得更加美丽，毛色从天生的洁白转变为番红花的金黄。

整个圆形剧场飘溢着醉人的香气。突然间，地板自动开启，那座木头山陷入一个深洞中。只见这时跑出一名士兵，横穿剧场，在观众的欢呼声中去提那个女犯，她因罪大恶极而被判处兽刑，不过在这之前先得跟我缔结姻缘。

显然是供我们使用的婚床早已准备就绪：一张全部用亮光光的印度龟甲壳镶嵌而成的床铺，上面垫满柔软的羽毛，罩着一条花色丝被单。

而我呢，且不说当众去干男女勾当的羞耻感，也把跟一个恶妇不正当接触的反感除外，同时还感到提心吊胆，因为我觉得死亡临头。要知我正暗自琢磨着："假如说，当我们投在维纳斯的怀抱里时，一头猛兽恰好被放了出来，扑在女人身上吞食她，动物是从来不会具有理智的，也不可能训练有素或懂得控制食欲，那

么它把我身边的女人撕碎后，绝不会因为我的清白和无罪而对我口下留情。”

三十五

因而，这不再属于羞耻问题，我所担忧的是自己这条命。此时我的驯养人正专注地整理床铺，对别的事情毫不介意；至于家仆们呢，一些人正忙碌着准备猛兽，另一些人则把心用在节目的趣味性上。

因而我可以从容地见机行事；由于无人愿意干照看一头老实毛驴的麻烦事儿，我一点儿一点儿往前蹭，不露声色，一直蹭到大门口。刚一至此，我便纵身狂奔而去，一口气就跑了足有二十里路，连停都没停一下，终于抵达琴克雷城，它以科林斯地区大都市之一而闻名，濒临爱琴海上的萨罗尼克湾。

另外，此城坐落在一个港口，能为船只提供可靠的避风处，故而行旅往来不绝。于是我尽量避开人群，找到一片僻静的海滩，并在浪花飞溅的岸边，躺进一个柔软如床的沙坑，以便舒展一下我那疲乏的肢体。就这样，当夕阳西坠之际，黄昏的静谧使我感到安然，我一下就陷入酣睡中。

卷十一

一

约摸晚间九点钟，我被一种突兀的恐惧感惊醒，只见一轮明月正从海上冉冉升起，皎洁耀目。

我感到深夜这种神秘的岑寂含有吉祥之意。我也知道，高尚的女神正在行使无上权力，以其真知灼见主宰着世上万物；我知道不仅动物，无论是家养的还是野生的，而且就连无生命的物体，皆靠她的光明与意志的神圣影响而演化，以致在地上、空中和海里存在着的一切创造物，时而依附她的圆满繁衍着，时而遵循她的亏缺消亡着。

因而我认为，命运大概对我经历无数魔难而感到满足，并正在为我提供求生的希望，尽管实在有点晚了。于是我决定对着面前女神的庄严的形象，发出我的祈祷。我当即就从昏昏欲睡中振作起来，兴致勃勃一跃而起，觉得浑身都是劲儿。我急于涤罪，不管三七二十一就跳进海里，把脑袋浸入浪花七次，因为先哲毕达哥拉斯①曾经说过，这个数字特别适用于神圣仪式，继而我泪流满面，向万能的女神祷告道：

二

"啊，天后，你就是哺育者得墨忒耳，谷物之母，是你曾在找到女儿的喜悦中，移风易俗，启示人类不再象动物那样以野果充饥，而是以美食养身，如今埃莱夫西斯已成为你的圣地；你就是天仙维纳斯，在混沌初开时，你与异性相交，生下爱神，让人类永远能生儿育女，传宗接代，如今你在大海环绕的帕福斯圣殿中受到崇拜；你就是福玻斯②的姐妹，悉心照料着孕妇分娩，接下了芸芸众生，如今你在以弗所③的辉煌庙宇里受到尊敬；你就是可敬的珀耳塞福涅，夜里用呼唤声和三副面孔管制着幽灵，将冥府的门户关牢，然后在丛林间四处徜徉，惬意地参加各种典礼；是你用阴间的光明照亮各地城池，用含露的光辉哺育丰满的种子，用孤独的云游倾泻你那溶溶的光色；无论是以谁的名义，无论是以何种礼仪，无论是在什么面目下，向你祷告都是合情合理的，因而就请你在这生死时刻帮助我一下吧，使我那悲苦的命运能有所改善；让我在受尽煎熬以后能安稳一阵，休养一下。我早已受够了罪，历够了险。消除掉这四足动物的可憎嘴脸吧，让我恢复本来面目，回复原先的那个鲁巧；要不，若是有一位神被我得

---

① 公元前六世纪的希腊哲学家和数学家，曾创立学派，宣扬神秘宗教，认为"肉体乃灵魂之坟墓"，人应当遵守清规戒律来净化灵魂。在数学方面，他首先提出勾股定理，同时还认为一切事物皆由数构成，数字能显示吉凶。

② 太阳神阿波罗的别称，出自希腊文，意为"光辉的"或"纯洁的"。他的姐妹便是月神阿耳忒弥斯，掌管狩猎以及妇女分娩等。

③ 小亚细亚西部一古城，濒临爱琴海，今属土耳其。此城在古希腊和古罗马时代相当繁盛，亦是朝拜月神的圣地，在其古建筑中最著名的便是阿耳忒弥斯神庙，始建于公元前六世纪。

罪了，非要残酷迫害我不可，那至少也得同意我去死，倘使不同意我活下去的话。”

三

正值我倾诉着心声，同时发出感人肺腑的悲咽时，突然睡意重新朝我袭来，使我顿觉精神恍惚，又倒在那个沙坑里了。

然而我还没把眼睛全合上，只见从海中浮现出一个神圣的形象，那张面孔也无愧于受到众神的赞美。随后，身影逐渐全部显现，踏着海浪而来，伫立在我面前，仿佛是一尊光辉的雕像。

我将试图向诸位也描写一下她的神奇面貌，只要人类语言的贫乏性给我这种可能性，或者神灵本身能赋予我一种才思敏捷的灵感。

首先是那一头浓密的长发，微微鬈曲，披散在圣洁的脖颈上，柔媚地缘肩而下。一顶用各种奇葩编成的花冠戴在头上，额头正中央有一个平面圆盘，状似一面镜子，放射出一道亮光，代表月亮。圆盘左右两侧，盘着两条蛇，从上方则引人注目地伸出得墨忒耳的圣穗。她的彩色长衫则用薄纱织成，白色犹如闪光，黄色好似番红花，红色宛若鲜玫瑰；不过尤其令我目眩的是那件斗篷，黑如乌檀，闪烁着一种幽暗的光泽，它正在身体周围飘荡着，忽地右下摆被卷上左肩，在那儿拧了一圈，然后带着许多褶裥垂下来，用缘饰和花边轻轻抚弄着浪花。

四

斗篷的镶边以至整个面子上，缀着亮晶晶的星星，星群间有

一个圆月亮，分外耀眼。此外，随着这件华丽斗篷的飘动，有一个皆由花朵和水果构成的圆环在外围飞舞着，宛如一条不间断的彩练。

女神的特征则颇为不同，原因在于，她右手拿着一个铜摇子，上面的薄铜片是弯成马蹄形的，中间穿着几根细铜条，当女神摇晃三下她的手臂时，便可发出一种清脆的响声。左手则提着一盏金灯，一条毒蛇醒目地盘在手柄上，正挺直脑袋，绷紧颈项，环视着周围。她的圣脚上穿着一双草鞋，是用棕榈叶编的，作为胜利者的装饰物。

女神就这么庄严地出现在我面前，身上散发着魅人的阿拉伯香泽；继而她开启圣口，对我赐教道：

五

"鲁巧啊，我向你奔来，是因为你的祷告感动了我。我是宇宙之母，万物之主，世纪之源，冥间之王，天神之首；我脸上呈现出一切阳性和阴性神灵的面貌，要知是我以点头示意的方式，统治着天穹的光明之顶，海洋的健康之风，地狱的清冷之寂。我的圣体是不可分离的，不过我在各种外形下，在不同祭礼中，以迥然不同的名字，在世界各地受人崇拜。因此弗里吉亚人，地球上最早的居民，把我叫作众神之母①，在珀西农泰②瞻仰我；土著

---

① 即齐贝乐女神。

② 小亚细亚中部一古城，今属土耳其，曾是弗里吉亚人的宗教圣地，在著名的齐贝乐女神圣殿内，竖有一块黑石，为陨星残骸，被视为女神的化身受到崇拜，后迁移至罗马。

雅典人把我叫作契克柔佩①的雅典娜；沐浴在大海中的塞浦路斯人，把我叫作帕福斯的维纳斯；擅长射箭的克里特岛②人，把我叫作阿耳忒弥斯·迪蒂娜③；讲三种语言的西西里岛人，把我叫作死地阶的珀耳塞福涅；古城埃莱夫西斯的居民们，把我叫作雅典的得墨忒耳；一些人称呼我赫拉，另一些人称呼我贝洛娜，还有人唤我赫卡忒④或奈玫西⑤。然而埃塞俄比亚的两大族人⑥，即一族人被旭日的光芒照耀之际，另一族人正处于落日的余辉中，还有那些从古老的学问中获得力量的埃及人，尊崇我却采用独一无二的礼仪，同时按照我的真实名字称呼我：爱希丝天后⑦。我之所以来你这儿，是因为我怜悯你的不幸，我是怀着善心来拯救你的。现在你别哭了，停止哀诉吧，把忧伤消除掉，要知在我的安排下，你得救已是指日可待，所以你要牢记我的嘱咐。你听着！

"从今夜即将诞生的白昼，按照一种世代相传的礼仪，是为

---

① 古希腊神话人物，生自土中，半人半蛇，为阿蒂卡地域内的第一个居民，首建一夫一妻制，系雅典城的第一位国王。因智慧女神雅典娜是雅典城的保护神，故文中有这种说法。

② 希腊最南端一大岛区，坐落在东地中海上。

③ 阿耳忒弥斯是希腊神话中的狩猎女神，迪蒂娜是克里特岛人信仰的动物和植物女神，后来两者相提并论，同呼一名。

④ 希腊神话中的冥间女神之一，时与珀耳塞福涅或得墨忒耳混用，掌管幽灵和巫术，在艾吉纳岛和阿戈斯城很受崇拜。

⑤ 希腊神话中的惩罚女神，保护宇宙的平安和秩序，因主要信仰之地在阿蒂卡境内的兰诺村，亦称兰诺女神。

⑥ 古希腊人认为，埃塞俄比亚人属于两个种族，分别来自亚洲和非洲，故有东西之分。

⑦ 埃及神话中的最高女神，代表月亮，尤其是作为巫术的保护者受到崇拜。从公元前二世纪起传入西方，影响广泛，一度使神秘主义蔓延，基督教发展受阻，后于公元六世纪逐渐衰微。

我祝圣的日子①。在这一天里，冬季的风暴止息了，狂涛巨浪也平静下来，我的祭司们要向可航行的大海贡献一艘新船，向我敬奉初次航行的鲜果。因而你应该怀着无畏的精神，同时也要排除私心杂念，等候着这场盛典。

六

“须知，祭司在游行过程中，将会遵照我的指示，右手拿一顶玫瑰花冠，套在铜摇子上。你别犹豫，要大胆地在人群中闯开一条路，请相信我的慈悲吧，然后要与游行队伍相随。当一旦走近祭司时，你要象是想吻一吻他的手，亲切地去摘食那些玫瑰花，那你马上就会脱离这张驴皮，要知这种动物十分鄙俗，我早就深恶痛绝。别担心我的谕示难以实现。事实上，恰好就在我站在你面前时，我也同时出现在彼处，向正在睡梦中的祭司传授旨意。按照我的指令，拥挤的人群将会放你过去；在神圣仪式和热闹场面的欢乐之中，谁都不会对你这副丑陋相感到厌恶，谁都不会对你突然变成人产生敌意，或者断为凶兆。

“作为交换条件，你务必记住，并要保持在心灵深处：你的劫后余生已经献身于我，直至你咽下最后一口气。这是理所当然的，因为你应该拿自己的有生之年，去报答使你重返人间者的恩情。除此之外，你在我的保护下将会幸福地活着，光荣地活着，并且当你活到头的时候，你将会降入阴间。就是在那里，在那个地下世界中，你还会与我重逢，正如你现在看见的我那样，我作

① 即爱希丝航海节，时逢每年三月五日，人们向女神行礼致敬，庆祝地中海上的航海活动重新开始。

为死地阶地宫中的女王，也能把光明撒在溟濛的阿盖龙河① 上；你在那儿将居住在爱丽西② 乐土上，继续崇奉我这仁爱的神明。往后，倘若你能在生活中虔诚地信仰我，唯命是听，禁欲苦行，无愧于我的圣宠，那么你将会明白，唯独我才具有权力延长你的生命，使其超越命里注定的界限。”

七

就这样，不可战胜的女神将天机泄漏至此，便隐身归去了。

至于我，当下就从梦中惊醒，一跃而起，既害怕，又高兴，身上汗津津的。使我分外惊异的是，强大的女神竟会如此清晰地显现在我面前；不过我还是用海水冲洗了身子，决定执行神谕，心里一一默记着她的嘱咐。

不久，金光灿烂的太阳腾空而起，驱散了夜晚的黑暗。瞧吧，民众开始云集街头，举行宗教游行，简直就象是一次凯旋仪式。我觉得，除了我本人的快活外，我所看见的一切事物都喜气洋洋，包括那些不论属于哪一种的动物，而每一间房舍甚至白昼本身也是如此，因为在我看来，安宁就意味着惬意。事实上，昨夜降了霜，随之而来的无疑是风和日丽的一天。春光融融，啼鸟又活跃起来，开始啁啾细语，用美妙的歌喉颂扬星辰的母亲，永

① 希腊伊皮鲁斯地区一条名河，它有一段地下河道，并在入海口形成一片沼地，故被认为是地狱通道，成为四大冥河之一，文字记载首见于荷马史诗《奥德修纪》中。

② 古希腊人认为的美好境界，是一处春天常在的田园，由幸福的魂灵居住。有关地点，说法不一，诗人荷马曾提及它在大地下面，诗人平达则把它描述成一座岛，位于大地西面终极处。

恒的养育者，全世界的女王。

还有树木，不管是那些生来就有开花结果能力的，还是那些天生只能成荫而无繁殖力的，均在拂拂南风中生机盎然：叶片的嫩芽绽开笑脸，枝条在轻轻摇荡，瑟瑟作响。

可怕的风暴也停息了，惊涛骇浪复归平静，大海的波浪安详地抚弄着滩岸。天空云消雾散，分外晴朗，充满一片光明。

八

瞧吧，作为庄严的仪仗队，一些化装者一个接一个走来，他们每人都按其心愿和兴味，身着华丽的服饰。有个人挎着一条肩带，扮作士兵的模样；有个人披一件短斗篷，脚登草鞋，手执梭镖，装成猎人的样子；有个人身上套了一件丝外衣，脚上穿了一双涂金鞋，头上还戴着假发套和贵重饰物，男扮女装，正在忸忸怩怩地行进。

继而出现一人，十分引人注目：他打着裹腿，披着铠甲，戴着头盔，持着盾牌，握着宝剑，简直就象是刚从一所角斗士学校出来。还有人拿束棒穿红袍，模仿高等法官，还有人用斗篷、草鞋、手杖和山羊胡子，来表现一个哲学家的形象；还有两人，皆拿着长度不等的芦杆，一个人用粘鸟胶表示他是猎人，另一个人用鱼钩表示他是渔夫。我还瞧见一只经过驯化的母熊，打扮得如同一位贵妇人，正坐在轿子上兜风；我又见一只猴子，头戴一顶线帽，身穿一件弗里吉亚式黄袄，手拿一只金杯，充当着牧人卡尼曼德的角色。最后，我看见一头毛驴，身上粘着两只翅膀，正慢腾腾地走着，旁边跟一个步态蹒跚的老头儿：一个堪称英雄柏勒洛丰，另一个便是飞马珀伽索斯；他俩把人们逗得哈哈大笑。

九

正当这些有趣的民间化装者东游西转时，专为护佑女神祝圣的队列也开始行进了。

淑女们身穿洁白的衣衫，头戴春天的花冠，一个个都为自己的打扮而兴奋不已；她们沿着队伍经过的道路，从怀里往外抛撒鲜花。在她们身后，另一些女子转动明晃晃的镜子，意在让女神窥见信徒们的礼拜，继而翩然下凡；还有一些女子拿着象牙梳子，舞臂动指，表示正为女神修饰和梳理堂皇的发冠，其余女子则把一种芬芳的香水和各种香脂一滴一滴地洒在路上。

随后便是一大群男男女女，他们拿着油灯、火炬、蜡烛以及其它可发光之物，以求女神赐恩，因为她是灭星之母。

一些风笛手和长笛手接踵而至，他们吹奏着悠扬的曲调，构成一支最迷人的乐队。

紧跟在后面的是一个合唱团，由可爱的少年们组成，他们耀眼地穿着白色的礼服，反复唱着一首优美的颂歌；歌词是在诗神缪斯的启发下，由一位杰出的诗人创作而成，同时配上了音乐，从此便成为庄严仪式的序曲。

另外又出现一些吹笛子的人，他们信奉伟大的色拉庇神①，故用一种伸及右耳处的曲笛，不间断地吹奏回响在其神庙中的

① 古代埃及国王托勒密一世（前328—前283）托梦臆造的一位神灵，意在为新都城亚历山大首创保护神，并使其王国的埃及和希腊庶民在共同信仰下联为一体。当时对此神的崇拜是通过法令推行的，完全缺少宗教传统，这在历史上十分罕见。色拉庇神既具有希腊神话中宙斯和哈得斯的特征，又具有埃及太阳神俄赛利斯的特征，带有神秘主义色彩，后于公元四世纪末被信仰基督的罗马帝国取缔。

传统调子。不过他们并不起眼，以致大多数人都大叫大嚷，要他们从神圣的队伍前面让开道儿。

十

此际，信仰神秘教义的皈依者们鱼贯而过，他们的社会地位各不相同，男女老少皆有，身穿一种发亮的白色麻布衣。女人们头发上洒着香水，罩着透明纱巾，男人们则剃着光头，脑壳闪闪发亮，这一切旨在表明他们属于尘世间的星辰，正如那种可敬的宗教所示；此外他们还拿着铜摇子、银摇子乃至金摇子，摇出一种清脆的玎玲声。

礼拜的祭司们一起走来，他们皆是大人物，故穿着束腰麻布白袍，从胸部长及脚面，还携带象征神权之物。

为首者在众目睽睽之下，端着一盏油灯，灯光十分明亮；不过此灯与晚宴上的照明灯不同，而是形似小船，正中央开一小孔，从中冒出一股相当旺盛的火苗。

第二个人穿戴相同，但双手捧着一个小祭坛；此物含有拯救之意，名出有源，特指创世女神拯救众生的天道。

然后是第三个，他举着一根棕榈枝，上面的叶片系用金子精致加工而成，此外还拿着赫耳墨斯的圣杖。

第四个人系作为公正的象征，他伸出左手，展开手掌，其寓意乃在于：左手生来就迟缓，不具备任何灵活而快速的反应，故比右手更适用于公正。另外他还带着一个小金壶，形状犹如圆圆的乳房，有洒奶祭神的用途。

第五人拿着一只金筛子，里面盛满桂树枝；第六人则携带一个大肚瓶。

十一

神灵并非迟迟不出现，而是借劲人脚庄严地走来。

瞧，阿奴毕①，那个往返于天国与地狱之间的狰狞信使，正骄矜地伸着狗脑袋和露着黑黄参半的面孔前进，同时左手握着那根神杖，右手晃着一根棕榈枝。

继而，一头高高在上的小母牛紧跟其后过来：小母牛是繁殖能力的象征，故代表属于万物之母的女神；它卧在一个祭司的肩膀上，在威严的行进中神气活现。

另一人携带着一个大筐子，内盛各种祭神用品，那种深奥的宗教的秘密皆寓于其中。

还有一人很幸运，他怀里抱着最高女神的尊严的像。此神既无飞禽走兽的外形，亦无家畜世人的模样，而是想象的新奇性和巧妙性使其粲然生辉，独树一帜，得以象征一种至高无上的宗教，无愧于保存在无比巨大的秘密中。原来，她的形象是一把金壶，小巧玲珑，光辉灿烂，无论是那个圆圆的肚子，还是那些镌刻在表面的优美埃及图案，工艺皆十分精湛。壶口并非开在上方，而是以管状向前伸出，形成一个长嘴；另一侧则固定着一个宽大的手柄，柄上弯弯曲曲盘着一条蛇，蛇身上有鳞纹，鼓起的脖子赫然挺立。

① 埃及神话中的信使神，类似希腊神话中的赫耳墨斯，其貌不扬，长着人身狗脸，面孔半黄半黑，即日出报晓时为黄脸，日落打更时为黑脸。

十二

仁慈女神向我降恩的关键时刻就此来临。那位前来救我的祭司出现了，正如神谕所预言的那样，他右手拿着一个用于女神的摇子①，还有一顶用于我的花冠。

千真万确！花冠正是为我准备的，要知在遭受千辛万苦之后，在度过千难万险之后，感谢最高神灵的幸运拯救，我终于可以战胜那么狠心虐待我的命运女神了。

不过，我并未因这意外的高兴而忘乎所以，一个箭步窜上前去。其实我心中有所顾虑，而且也不无道理：如果我凭着一只四足动物的烈性子猛冲过去，势必会扰乱仪式的平静和秩序。所以，我迈开人所习惯的稳当步子，慢慢向前接近，非常慎重，并且当我混进游行队伍中时，人们纷纷为我让开路，自然这是受神灵的启示。

十三

事实的应验不能不使我承认，祭司受到过神谕的训示：他立刻驻足而立，对天授的使命与事件巧合惊讶不已，同时，他情不自禁地伸出右手，将花冠递在我的嘴跟前。

而我则激动万分，心里怦怦地跳，急着想让诺言变为现实，所以贪婪地咬住那顶上面缀满绚丽玫瑰的花冠，一口就吞进了肚里。

---

① 古埃及的一种打击乐器。

上苍的诺言没有欺骗我：我那丑陋的动物外形倏地消失。

先是粗毛一下子不见了，继而厚皮变薄，大肚子回复原状，指头从蹄掌上冒出来，胳膊不再是腿，而是恢复上肢的功能；长脖子缩短，头和脸又变圆，大耳朵变得象原先一样小，类似鹅卵石的牙齿又回到人体的尺寸，尤其是那条一直折磨着我的尾巴，嘿嘿，再也不存在啦！

人群顿时哗然，信徒们目睹伟大女神的回天之力和我摇身一变的奇迹，都纷纷致敬行礼，恍如身临梦境。接着他们又把胳膊高高举起，异口同声地欢呼起来，为女神超绝的降恩作见证。

十四

而我反而无比惊愕，茫然失措，一声不吭地呆立在那儿；要知一种如此巨大和突兀的喜悦，我的心是无法将其容纳下的。

我也不知道先该找什么话来说，怎样启用刚刚恢复功能的嗓子，如何表达我在语言上重获新生的欢欣，使用哪些感人肺腑的词句，向强大的女神致意。

不过，感谢神灵的介入，那位祭司对我的苦难历程了如指掌，虽然他也被这非凡的奇迹所感动，但是他点头示意，让人给我穿上一身麻布衣。

原来，当我刚脱掉那张该诅咒的驴皮时，就赶紧把两条腿并在一起，伸手尽量捂住那个赤条条的地方，试图借助大自然赋予我的遮羞布而保护我的廉耻心。游行队伍中有一位可敬的人当即脱下他的长衫，给我穿在身上。之后，祭司面带富有灵感的表情，慈祥地注视着我，说了这么一番话：

十五

“啊，鲁巧，你在经受过命运女神暴风骤雨的考验和饱经沧桑之后，终于抵达平静的港口和仁慈的祭坛。无论是你出身高贵，还是你养尊处优以及受过教育，都未曾使你受益分毫，而青年时代的放荡不羁却使你沦为情欲的奴隶，你那不幸的好奇之心却使你得到痛苦的报应。但不管怎样，不长眼睛而无情肆虐的命运女神让你历尽艰险后，终于把你带到了这种宗教的幸福之境。现在，让她去别处肆意妄为吧，让她去寻找其他人施以暴行吧！凡是被我们女神的回天之力赎回的信徒，皆已超脱了多舛的命途。盗匪，歹徒，猛兽，都徘徊在穷途末路上，每天与死亡打交道：那么邪恶的命运女神收益何在？

“如今你已处在命运女神的保护之下，不过这是一位生有炯炯慧眼的命运女神，她光芒四射，也照耀着众神。你露出笑脸吧，要与这件洁白的衣服相称，同时欣然跟上拯救女神的游行队伍吧。让不信宗教的人们看一看，意识一下他们的执迷不悟：瞧，鲁巧在欢庆战胜了邪恶的命运女神，要知爱希丝女神明镜高悬，有意将他从昔日的苦难中解救出来。然而为了使其保护更加牢固，你须加入这个神圣的教会，因为先前你已经发过誓要效忠于她。从此以后，你要皈依教门，自觉遵守清规戒律。事实上，只有当你开始敬奉女神时，你才能深悟重获自由的价值。”

十六

尊敬的祭司语重心长地讲完这番话，便沉默不语了。我当

即就插进信徒们的行列中，步步紧跟着神圣的队伍走。我一下变成众所瞩目的名人，只见人们在向我招手或是点头致意。

所有人都对我的经历感兴趣，只听他们七嘴八舌地说：

“瞧，他就是今天恢复原形的那个人，全凭万能的女神施展神威。此人实在幸运，洪福齐天，不过肯定是因为他在前面的生活中品行端正，该受到苍天这么巨大的保佑！而且在他获得新生的时候，甚至可以说刚一出世，就马上被接收进圣会啦。”

此刻，在慢慢穿过欢庆节日的人群之间，我们已经接近海滩，恰好来到昨夜我睡觉的那个地方，当时我还是毛驴呢。

按照仪式程序，女神的圣物都安放在那里。还有一只船，造型优美，船身装饰着一圈五彩缤纷的埃及绘画。

最高祭司肃穆地背诵完祈祷文以后，便使用一把火炬、一个鸡蛋和一些硫磺①，举行了圣洗仪式，接着，他又做出祝圣的动作，将船置于女神的保护之下。

这只圣船的白帆上，醒目地烫着一些金字，意为祝愿首航一帆风顺。

主桅很快竖立起来，那是一根圆松木，挺直而高大，上面雄伟的桅楼一下就引起人们的注意；船尾形似天鹅的曲颈，外裹一层亮闪闪的金箔；整个船底部分取材于香柏木，打磨得很光，显得明晃晃的。

于是无论信徒或俗人，都蜂拥而上，争先恐后地献上一篮篮的香料和各种供品，同时往波浪上抛撒奶粉祭海。

最后，满载着馈赠品和还愿物的航船解缆起锚，乘着一阵恰巧在那会儿刮起的和风，驶入大海。

---

① 鸡蛋象征着宇宙的起源，火炬和硫磺则属于净化和除害的工具。

只是当船行至将能望得见的海域时，祭司们才又各拿各的圣物，重新组成象先前一样的整齐队列，愉悦地返回庙宇。

十七

我们跨进庙门后，最高祭司、携带圣像者以及早就准许进入圣殿的教徒们，全部聚集在女神神像堂，然后遵照仪式程序，将栩栩如生的雕像放置在那里。

就在这时，一位享有神职文书称号的人立在门前，邀请那些属于圣教团成员的携带神像者开会。他登上一个高高的讲台，开始朗读一本经书中的一篇祝辞，向皇帝、元老院、骑士、罗马人民、海员和船只以及所有飘扬着帝国国旗的疆域表示祝愿，最后他按照希腊礼节，用希腊语宣布航海活动开始。

人们随即齐声欢呼，接受了祭司对万众的祝福。这时群情鼎沸，人人皆手拿嫩枝和花环，俯身去吻女神像的脚，那像是纯银的，置放在一个台阶上；随后他们便各自归家去了。

要说我呢，心里却毫无离去之意，只是凝神望着面前的女神像，脑海中回想着我的苦难历程。

十八

然而长着翅膀的名誉女神并非无所事事，也未在其飞翔中耽搁时间，而是一下就飞临我的故乡，四处传播着万能女神的降恩记和我那出名的历险记。

我的朋友们，我的家仆们，我的血亲们，早先获得我的死讯时都已举过哀，现在一听说这个奇闻，个个都喜笑颜开，马上携

带礼物赶来见我：一个从阴间回到光明中的人。

我原以为再也看不见他们了，这下感到极大的安慰，并且欣然收下了那些丰厚的礼物。要知道，他们对我关怀备至，体贴入微，给我带来大量生活必需品，以便让我能长期修身养道。

十九

于是我向每个人都致以符合他们身份的问候，接着又抚今思昔，叙述了我那不幸中的万幸。之后，我重新怀着感恩的心情，去向女神默祷，末了便租用圣殿内的几个房间，作为我的临时居室。虽说我仍以私人身份服侍女神，但是我和祭司们亲密无间地生活在一起，并且总是毕恭毕敬地面对着庄严的女神。

再则，无论在夜里还是在别的什么休息期间，女神也总会在我眼前显现，对我谆谆教导。她反复用圣诫规劝我服从命运的安排，一心一意参加那些宗教仪式。

而我呢，虽然怀着热诚的愿望，但是一种虔敬的顾虑又使我却步。事实上，我在认真探究后开始明白：修道乃严肃之事，为保持纯洁而禁欲是相当艰苦的，不过人生扑朔迷离，需要受到清规戒律的指引。就这样，我总是思来想去，尽管急于入教，却不知不觉间拖延时日。

二十

一天夜里，我梦见最高祭司抱着一大包礼物，给我送来，我问他这是何意，他回答说是从塞萨利捎来的；除此之外，还从那儿来了我的一个奴仆，名叫甘迪多①。

当我醒来时，心里老想着这个梦及其含意，我敢肯定，我从未有一个叫这名字的奴仆。但是不管这梦预示着什么朕兆，我无论如何可以相信，这些馈赠意味着一笔可靠的收入。

于是，我满怀着好事临头的希望，急不可耐地等待着清晨庙门打开。

终于圣堂的洁白幔帐被拉到两侧，可敬的女神像重新出现，这时我们都面对女神顶礼膜拜，而祭司则在祭坛之间走来走去，口中念着庄严的祷文，执行圣职，同时从一个池子里往外洒水，目的在于祭神；那水取自圣殿内的源泉。这些礼拜仪式刚一结束，信徒们的欢呼声就响了起来，他们历来都是这样迎接曙光的。

瞧，就在此刻，从伊帕塔城赶来了我曾留在那儿的家仆，当时只因福娣黛粗心大意，结果给我套上了笼头。他们自然已经得知我的经历，另外还把我的坐骑也牵来了。这匹马数易其主，不过它背上有一块斑点，被他们认了出来，得以归还原主。

对于结果与梦境完全吻合，我简直惊诧不置，特别是我醒悟到：除了梦幻中的许诺变为现实中的裨益之外，对那个奴仆甘迪多的寓意也颇有道理，因为归还给我的恰恰是一匹颜色洁白的马。

二十一

由于这次遇合，我热情倍增，开始更加执着地履行教义，要知立竿见影的好处保证了我对未来的希望。

---

① Candido，意为“洁白的”，指鲁巧的那匹白马。

同样地，我心中也日益增长着接受圣职的热望，三番五次去找最高祭司，恳求他向我开始传授圣夜的奥秘①。但他是一个慎重的人，在遵守信条方面严格得出了名，故他怀着真诚的理解心情，以父母平时管教子女规行矩步的那种方式，劝服我要持之以恒，提高思想境界，安抚着我那受过创伤的心灵。事实上，他强调说，是女神按其意旨为每个人指定入教之日，同时以其明见亲自选择主持圣典的祭司，规定举行仪式所需的款项。因此她的建议便是我们应当耐心遵循的信条。

"你应该，"他对我说，"多加注意，无论是在积极方面还是在消极方面。你必须避免这两个缺点：一是当你受邀时优柔寡断，二是当你尚未获准时急于求成。"

另外，他又说，在其圣会成员当中，没有一个人会这么愚蠢，甚至就是自掘坟墓，因为连他本人都没有接到女神的圣旨，他就擅自主持一次渎神的仪式，从而违犯了天条。

要知道，女神手中既有地狱的钥匙，又有救生赐恩的信物，其实她所惯于选择的那些人，皆已越过人生的界石，处在光明结束之地的门槛上，并且一贯都能在心中信守庄严的宗教秘密。神圣的天意以某种方式，让他们脱胎换骨，获得新生，走上康庄大道。所以我也有必要服从圣嘱，尽管伟大的女神明显地对我表示好感，老早就选定我去担负神圣的使命。

"同其他信徒没有什么两样，"他最后说道，"从现在起，你应当戒掉世俗与禁忌之食。这样，你便可以有十足的把握，去接受最纯洁宗教的玄妙奥义。"

---

① 此句指正式参加这种宗教组织，原因在于当时入教仪式是在夜里举行，气氛相当神秘。

二十二

祭司言毕，我从善如流，不再固执己意。我继续保持平心静气，沉默寡言，日复一日潜心于修道和礼拜。

苍天有情，女神不愿让我感到失望，或是经受一种漫无止境的折磨。在一个漆黑的夜晚，她用明白无误的指示通知我说，我渴念已久的那一天来到了；换言之，我的热切的愿望即将实现。同时她还告诉我安排圣典的必要开支，她指定的主持仪式者正是最高祭司米特拉，因为他与我的星相天生联系在一起。

至高无上的女神循循善诱，这使我感到由衷的高兴。

当我醒来时，天还未亮。我立刻上祭司的居室去，正巧他刚从室内出来，跟我不期而遇，于是我向他问安。

我已经下定决心，准备更加执着地向他提出申请，以便能被允许为神圣的礼拜服务，这似乎早就是我的份内之事。

不料他刚一看见我，便抢先叫道：

“喂，鲁巧，你真有福气，多么幸福！终于伟大的女神断定，你该享受她的仁慈，她的恩德！”

继而他又补充道：

“你在干什么？现在你还安得下心？此时此刻，你竟还在磨蹭？对你来说，你日思夜慕的那一天来临了：今天女神降旨，让我用这双手，将你接纳入我们的神秘教会中。”

这位长老慈和地用右手拉住我，当即把我领到雄伟壮观的庙门前，以隆重的礼仪举行了开门圣典。然后，晨祭完毕，他便从庙宇的秘室内取出一些卷帙，上面写着神秘的字迹：其中几卷记载着礼节规定的简化程式，通过各种动物形象来传意；另外儿

卷对于好奇的世俗者们来说，有如禁书一般，因为文字的笔划皆是一些圈圈串串，状似车轮或者葡萄藤上的卷须。祭司正是从这些书卷中，为我阅读了有关条文，以便我做好皈依教门的必要准备。

二十三

我马上着手去购买必需品，态度非常认真，也不计较花费多少，一部分由我自己出费，朋友们也援助了一部分。

当那个时刻来临之际，遵照祭司的吩咐，我在一队虔诚信徒的簇拥下被带往附近的浴场，先做了通常的洗尘，尔后祭司祈求圣宠，往我身上抛洒圣水，给我完全净了身。

以后他又把我领回寺庙，此时一天已经过去三分之二；他让我跪在女神脚下，悄悄向我传授一些秘诀，它们都超越人类语言的可能性。除此之外，他还当众告诫我要连续十天控制食欲，不许吃任何动物肉，亦不得饮酒。于是我就象参加宗教仪式那样，怀着诚心笃意遵守了这些戒条。

实现圣愿的日子终于来到了，时值太阳落山，夜幕降临。只见人们从四面八方云集而来，每一个人都按照秘密宗教仪式的古老风俗，向我敬献礼物。待所有世俗者离去之后，祭司让人给我穿上一件崭新的麻布衣，随即拉住我的手，把我领进圣殿的秘室。

或许你，好奇的读书人，亟欲知晓后事如何。倘若可以讲，那么我就往下讲；倘若可以听，那么你就会知道。然而不管是舌头还是耳朵，都将会犯同等罪愆：前者因其信口开河，后者因其妄自探听！

不过，我无意长久地折磨你，也许你正是被一种宗教热诚所感动。因此，你就听着吧，但要相信，因为我说的都是实话。

我抵达了死亡之界；我踏上了冥后珀耳塞福涅的门槛；我在归途中穿过了宇宙间的一切元素；我在深夜看见了光辉灿烂的太阳；我伫立在地下和天上的众神面前；我从近处完成了顶礼膜拜。

哦！我向你披露了这些秘事，而你也都听见了，但你不解其意是理所当然的。所以，我将只谈世俗者能够理解之事，前提是他们不存渎神之念。

二十四

黎明时分，庄严的秘密宗教仪式完成了。出去时，我披着十二条祝圣领带，打扮的样儿确实神秘莫测，而且还禁止我讲任何有关之事，因为在那阵子，有不少人前来观看典礼。

我应邀登上一个木头讲坛，它矗立在圣殿正中央，对面便是女神雕像。我高高在上，穿着那身色彩鲜明的亚麻布衣服，吸引着所有人的目光。

我披着一件价格昂贵的斗篷，从身后缘肩而下，长及脚部，从任何一侧都可看到。整个面上描绘着五颜六色的动物形象：一边是醒目的印度蟒蛇，另一边是带翼的狮身鹰首怪物，产生自希佩波雷斯人①的那个世界；教徒们都把此衣称为奥林匹斯圣服。我右手拿着一支燃烧的火炬，头上庄严地戴着一顶棕榈冠，亮光光的叶片向四面探出，宛如一个光环。

① 古希腊人认为世界最北部的居民，生活在今北欧一带，受太阳神阿波罗保护。

就这样，我被打扮得象太阳神一样，站在讲坛上面，俨然一尊雕像。继而围幕被拉到后面，好奇的人群从我面前列队而过，默默地仰望着我。

典礼结束以后，我备了一桌丰盛的筵席，闹了一场欢宴，庆祝了我诞生在宗教怀抱中的大喜日子。相同仪式的庆典一直进行到第三天，遵照礼规，我吃了一顿神秘的早餐，于是祝圣活动便大功告成了。

此后，我就地又盘桓数日，以便再享受一下瞻仰女神的无穷欢乐，因为我感到自己同她紧密相连，永远也报答不尽她的恩情。

终于，当我以祷告偿还了感激之债时——当然并非全部，而只是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出于女神的启示，我准备返回故里。为时确实晚了一些，然而须知当我要中断一种炽热的感情时，又是那样恋恋不舍。我跪在女神面前，泫然泪下，泪水濡湿了她的脚，我时而啜泣，时而哽咽地说道：

二十五

“你啊乃是神明，人类永生永世的拯救者，你对凡人宽宏大量，广施博济，你向受难者赐予温柔的母爱。无论是白昼还是黑夜，不管在任何时候，哪怕就是一瞬间，你都在大发慈悲：你在大海和陆地上保护着人们，让生命避开灾难，通过你的手获得拯救，你总是亲手解着命运缠绕的死结，让命运女神息怒消气，阻止星象出现凶险的演变。天国的神灵敬重你，地狱的鬼神仰慕你，你让地球转动，你给太阳光明，你主宰宇宙，你脚踏冥府。群星由你安排，四季为你归来，众神皆向你取悦，万物都为你服务。

在你的示意下，风会刮起，云会聚集，种子会发芽，幼芽会生长。你的威严震慑着空中的飞鸟，山间的猛兽，土里的爬虫，海中的怪物。我的才智在歌颂你时显得多么贫乏，我的财产在敬献给你时又是多么微薄，我的声音不足以表达我对你肃然起敬的感情；就算我长着千张嘴万条舌，就算我能不倦地讲上千秋万代，也照样无济于事。因此，作为你的一名忠实而清寒的信徒，我将尽力而为：你的神宇和你的圣明，此刻皆已铭记在我内心深处，我将永志不忘，而且时刻怀念着。”

这便是我对伟大女神所做的祈祷。之后我拥抱了米特拉，现在他既是最高祭司，又是我的教父；我吻着他，时而把他紧紧搂在胸前，请求他给以宽宥，如果我回报不尽他那巨大恩典的话。

二十六

我与他话别良久，向他深深表达了我的感激之情。终于我束装就道，踏上一条最短的归途，重新回到了久别的家乡。

数日过后，我忽然在强大女神的召唤下，又匆匆打点起一些行装，登上了开往罗马的航船。海风和顺，很快就把我平安送抵奥斯蒂亚①，从此地我又转乘一辆马车赶路，于晚间进入这座神圣不可侵犯的城市，其时适逢十二月份望日②的前夕。

从第二天开始，我就打消任何私心杂念，潜心于向最高神灵

---

① 罗马西面一港城，相距二十三公里，坐落在台伯河出海口南岸。

② 按照古罗马历法，每年三、五、七、十月的第十五日和其余月份的第十三日，故称为望日，其时月亮变圆，人们要举行宗教庆典，拿一只白羊向主神宙斯献祭。

爱希丝天后做日祷，地点是在阅兵场上的爱希丝神庙内，此庙吸引着大量信徒前来拜谒，向女神祈求圣宠。

光阴荏苒，太阳倏已绕行完黄道十二宫，整整一年过去了。这时，一向热爱行善的女神重新在我梦中显现，重新谕示我入教，重新勉励我献身。此时我不禁感到愕然；难道不应当吃惊吗？她有何意图？她预言将要发生什么事情？而我还当自己早就完全皈依了教门呢！

二十七

对于这种大惑不解，我一会儿在心中暗自琢磨，一会儿去向教友们求教，终于如梦方醒，明白了这个道理：我仅仅参加了女神的圣典，但身上尚未接受俄赛利斯①的神光照耀，他是众神之父，无比强大，不可战胜。虽说两教实质上连为一体，甚至堪称同出一源，但是入教方式迥然不同；所以我应该懂得，这是伟大女神在要求我也信奉太阳神。

疑惑很快就消释了。原来，第二天夜里，我梦见一位教徒，他身穿麻布衣，携带着酒神杖②和一些名字不可泄漏的祭礼用品，来到我的房门前，将那些东西放下，然后坐在我的位置上，吩咐准备敬奉圣会的丰盛筵席。他呢，显然是为了让我记住其特征，走起路来慢腾腾的，一瘸一拐，要知他的左脚有点儿跛呐。

天意如此明白，迷雾皆散。天一亮，我就去向女神致敬，同

---

① 埃及神话中最古老的神灵，象征太阳，与月神爱希丝的关系既是兄妹，又是夫妻，两者在受人崇拜中地位相等。

② 即一根带刺的棍子，上面缠着常春藤和葡萄叶，一般为酒神巴克科斯的标志，故有其名。

时在做礼拜的信徒们中间留心观察，看看有没有一个什么人能与梦中人吻合。

结果，我一眼就发现一位主祭，他不仅是跛足，而且在身材和衣着方面，也都跟我夜里梦中所见一模一样。正如后来我知道的那样，他叫阿日尼奥·马尔切洛，这个名字用于我的变形记倒是很贴切①。于是我毫不迟疑地走上前去，可他早已知道我要对他说什么，因为他也以同样的方式获知，他得为我主持加入圣会的仪式。

事实上，昨夜他做了这样一个梦：正当他为伟大神灵编制着花冠时，天主开启那张揭示每个人命运的圣口，对他面谕说，给他派来一个马达乌拉②城的公民，是一个清贫的人，同时告诫他要当即将其接纳入教；最后，天主大发慈悲，安排那人将在文学造诣方面出神入化，安排他将获得一笔可观的收入。

二十八

以此方式，我获准加入圣会；可是，事与愿违，我的穷困使事情迟迟未能实现。要知道，旅行开销将我的积蓄消耗殆尽；再则，罗马物价昂贵，远远超过内地。所以我手头十分拮据，正如古老谚语所说，我艰难地生活在铁砧和锤子之间——进退维谷。不过即使如此，神明仍在激励着我，未让我打退堂鼓。

我心乱如麻，因为早就接到几道通知，现在又来了最后的命

---

① 阿日尼奥含有“毛驴”之意，马尔切洛含有“苦刑”之意，故此名意为“毛驴的苦刑”。

② 北非一古城，今属阿尔及利亚，当时由罗马帝国统辖，本书作者阿普列乌斯便是此地人氏。

令，于是我决定卖掉衣物，尽管为数不多，但这样便可凑够一笔款子。

就连这也是苍天对我特殊关照下所作的指示，因为天主曾对我说：

“你，倘若需要设法去享受一种欢乐，大概会毫不吝惜你的破衣烂衫！而现在，当应该置身于一种如此隆重的典礼时，你甘愿去节衣缩食吗？不过你将绝然不会感到后悔！”

于是我一一照办，颇为豁达大度。一连十天，我第二次戒除荤食，另外又剃了光头，夜里参加崇拜最高天神的秘密仪式，总之，我心诚意笃，孜孜不倦地学习新教的奥义。

这对于生活在异乡的我来说，不仅是一种巨大的安慰，而且还提供了谋生之法。何以见得？事实在于，如意之神把我带向成功，我竟能使用罗马话①为案件辩护，从法庭活动中获取一些收益。

二十九

可是过不了多久，神谕忽又降临，使我完全陷入一片茫然之中，因为这是第三次要求我皈依教门。我感到忐忑不安，心情实在难以平静，满脑子都是疑问。我暗自思忖：神明一再提出这种出乎意料的新要求，究竟到哪一步为止，若说我已经入过两次教，那么要完全取得圣职还欠缺什么呢。“显然，”我自言自语道，“两位祭司为我所主持的仪式，不是不正确的，便是不完整的。”说真的，我开始怀疑他们是否清廉端正。就在这种胡思乱想中，

---

① 即拉丁语。

我感到六神无主，不知如何是好，终于有一天夜里，一个圣影向我揭示了这番预言：

“你毫无理由为反复入教而担忧，也不必以为有何疏虞。相反，你要高兴，并欣然去接受天赐你的频频恩典，感到自己三生有幸。你能接受三次的这种荣誉，对他人来说仅连一次都难以获得：这个数字无疑向你预示着，你的幸福将是永生永世的。除此之外，这次新的祝圣对你绝对必要：你只须想一下女神的那些圣服便可，你曾在外省穿过它们，之后便将它们存放在庙宇里，所以你无法在罗马的节日里再穿在身上向女神祷告，亦无法向人炫耀那种神圣的礼服。因此，我祝愿你幸福、吉祥和健康，而你则应满心欢喜地去准备再次入教，要知这是在强大神灵的庇护下进行的。”

三十

就这样，梦幻中的神明以令人心悦诚服之见，向我晓谕了如何行事。我并未漠然置之，将事情推迟或延宕到他日去干，而是马上向我的祭司作了汇报。

我随即又开始遵守斋戒，而且怀着一种真诚的禁欲愿望，我大大超过了规定的十天期限，这种教规是人们约定俗成的。我备齐入教仪式所需之物，表现得颇为大方，这与其说是由于我手头有了钱，毋宁说是出于我的宗教热情。

不过说真的，我永远不会对苦行和破费感到后悔。若不是神意对我慷慨相助，我怎么可能有幸在法庭上拿取酬金呢？

终于，数日之后，天主在我梦中显现，他在伟大的神灵中间乃是最好的，在最好的神灵中间乃是最上品的，在最上品的神灵

中间乃是最强大的，在最强大的神灵中间乃是最高主宰者：俄赛利斯。

他并未改换面目，而是以真实的容貌出现，他向我面授了金玉良言：我应当无所畏惧，继续在法庭上从事律师职业，博取名望，同时不必害怕市井小人们的流言蜚语，要知我以寒窗之苦换取的学识，会在那种环境中引起妒忌。

继而，为了不让我在致力于神圣的使命时混同于芸芸众生，他让我当选为主祭团成员，甚至担任五年一届的教长①职务。

于是我再度将头发全部削光，不过并未试图去遮掩我的秃脑袋，相反倒很乐意到处去炫耀一下。就这样，我为创立于苏拉②时代的古老圣会，惬意地尽着自己的职责。

---

① 在信奉爱希丝女神的宗教中地位最高的祭司。

② 古罗马政治家和军事统帅（前138—前78），公元前八十八年当选为执政官，率军出征，归国后铲除民主改革派，复辟奴隶主贵族统治，成为终身独裁者。罗马人开始崇拜爱希丝女神，可以追溯到苏拉执政年代，罗马城内一座爱希丝女神庙即建于其时。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４７ 金驴记 ［古罗马］阿普列乌斯 刘黎亭
作者＝ＢＥＸＰ
ＳＳ号＝
加密地址＝ｈｔｔｐ：／／ｂｏｏｋ５．５ｒｅａｄ．ｃｏｍ／３００－３６／ｄｉｓｋｂｂｎ／ｂｂｎ５５／１３／０００００１．ｐｄｇ
页数＝３１９
下载位置＝ｈｔｔｐ：／／ｂｏｏｋ５．５ｒｅａｄ．ｃｏｍ／３００－３６／ｄｉｓｋｂｂｎ／ｂｂｎ５５／１３／！００００１．ｐｄｇ